

RAW 影像處理、檢視及編輯軟件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3.12 版

使用說明書

● 本使用說明書的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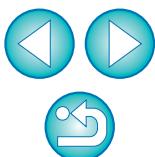
- DPP 表示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 ▶ 表示選單的選擇步驟。
例如：[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選單 ▶ [退出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Quit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 方括弧[]內的文字表示電腦螢幕上出現的項目如選單名稱、按鈕名稱及視窗名稱等。
- <> 內的文字表示鍵盤上的按鍵。
- ** 表示參考頁碼。
按一下移至相應頁面。
- : 表示產生問題時的說明資訊。
- : 表示讓使用者更易掌握本軟件的提示。
- : 表示使用者在使用前需要閱讀的資訊。
- : 表示其他對使用者有幫助的資訊。

● 切換頁面

- 按一下螢幕右下角的箭咀。
 - : 下一頁
 - : 上一頁
 - : 返回之前顯示的頁面
- 按一下螢幕右方的章節標題以切換至該章目錄頁。按一下目錄上要閱讀的項目以移至相應頁面。

● 說明及快捷鍵

- 有關使用 DPP 的資訊，請參閱 [說明 (Help)] 選單中的說明。
- 有關有助於快速操作的快捷鍵清單，請參閱說明中的「快捷鍵清單」。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下文簡稱 「DPP」) 是 EOS 數碼相機的高性能 RAW 影像處理、檢視及編輯軟件。使用者一般認為與常用的 JPEG 影像比較，RAW 影像較難處理，但只要您使用 DPP 就可輕鬆進行進階編輯及打印 RAW 影像。

RAW 影像及其功能

何謂 RAW 影像？

RAW 影像是記錄了影像感應器所輸出的影像資料。由於相片拍攝時，相機內並不進行影像處理，且相片是以「RAW 影像資料 + 拍攝時的影像處理狀態資訊」的特殊型式記錄的，故需要使用特殊的軟件以檢視或編輯影像。

* 「RAW」是指「在自然狀態下」或「未經過處理或修飾」。

何謂 RAW 顯影？

如以菲林闡釋，RAW 影像的概念是尚未顯影的拍攝影像（潛像）。
使用菲林時，影像在沖印時首次出現。同樣，對於 RAW 影像，如您不進行後續的影像訊號處理，則無法在電腦上檢視影像。

因此，儘管 RAW 影像是數碼影像，處理這種影像同樣稱為「顯影」。

RAW 顯影何時完成？

RAW 影像在 DPP 中顯示時，DPP 已自動對其進行「顯影」處理。
因此，在 DPP 中顯示的 RAW 影像為已經過顯影處理的影像。
使用 DPP，您可檢視、編輯及打印 RAW 影像，而毋須特別考慮對其進行顯影處理。

RAW 影像有何優點？

RAW 影像是以「RAW 影像資料 + 拍攝時的影像處理狀態資訊」格式記錄的。使用 DPP 開啟 RAW 影像時，影像自動顯影，您可將其作為拍攝時已應用影像處理狀態的影像進行檢視。

即使您對開啟的影像進行各種不同的調整（每次調整都進行自動顯影處理），只有影像處理狀態（顯影狀態）變更，而「原本影像資料」不變。因此，RAW 影像不存在影像畫質降低的問題，對於要在拍攝後對影像進行創意處理的使用者而言，RAW 是最佳的影像資料。

在 DPP 中可調整的「影像處理狀態資訊」稱為「配方」。



影像處理狀態資訊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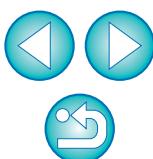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DPP 的主要功能

以下為您可對下載至電腦的影像執行的主要項目。

● 檢視及管理 RAW 影像

- 保留原本影像並同時執行各種影像調整
- 隨意應用相片風格
- 在同一視窗中檢視調整前後的影像

● 裁切影像及調整影像角度

● 變更影像大小

● 校正鏡頭像差

● 自動 / 手動除塵處理

● 將 RAW 影像轉換為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儲存

- 整批處理大量 RAW 影像
- 將影像傳輸至影像編輯軟件

● 打印 RAW 影像

● 檢視並管理 JPEG 及 TIFF 影像

● 即時調整 JPEG 及 TIFF 影像

- 保留原本影像並同時執行各種影像調整

● 打印 JPEG 及 TIFF 影像

● 色彩管理兼容性

- 用於商業印刷的 CMYK 模擬

系統要求

作業系統	Mac OS X 10.6 至 10.7
電腦	安裝以上其中一個作業系統的 Macintosh 電腦
CPU*	Intel 處理器
記憶體	至少 1GB
顯示器	解像度：1024 × 768 或以上 色彩：數千種色彩或以上

* 建議使用 Core2 Duo 或以上版本

- 本軟件程式並不兼容 UFS[UNIX 檔案系統(UNIX File System)]格式化的硬碟。
- 有關包括支援的作業系統版本在內的最新系統要求，請查看佳能網站。

支援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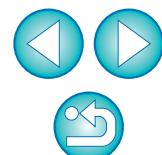
本軟件支援以下影像類型。

影像類型	副檔名	
RAW 影像	使用 EOS DCS1 及 EOS DCS3 以外的 EOS 數碼相機拍攝的 RAW 影像 *1 使用 PowerShot 相機拍攝的 RAW 影像 *2	.CR2 .TIF .CRW
JPEG 影像	兼容 Exif 2.2、2.21 或 2.3 的 JPEG 影像	.JPG、.JPEG
TIFF 影像	兼容 Exif 的 TIFF 影像	.TIF、.TIFF

*1 兼容使用 EOS D6000 或 EOS D2000 拍攝並在 CR2 轉換器中轉換為影像副檔名為「.CR2」的 RAW 影像。

有關 CR2 轉換器的資訊，請瀏覽佳能網站。

- *2 • 只包括在相機使用者指南最後部份「規格」章節的「資料類型」項目中列出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的型號。
- 請使用專用的 CameraWindow 應用程式從 PowerShot 相機下載影像至電腦。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軟件入門指南。
- 鏡頭像差校正只適用於部份相機及鏡頭。
- 自動除塵處理及 EOS DIGITAL 特定功能無法使用。



內容概覽



下載影像至電腦

- 連接相機與電腦以下載影像 → 第 7 頁
- 使用讀卡器下載影像 → 第 9 頁

檢視及查看 RAW 影像

- 快速放大影像的指定部份 → 第 11 頁
- 排序影像 (核取標記，分級) → 第 18 頁、第 19 頁
- 將同時拍攝的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顯示為單幅影像 → 第 22 頁
- 在縮圖清單顯示螢幕中以高解像度顯示影像 → 第 23 頁
- 查閱拍攝日期等拍攝資訊 → 第 10 頁、第 23 頁

編輯 RAW 影像 (調整)

- 調整光暗 → 第 12 頁、第 26 頁
- 使用自動調整 → 第 33 頁
- 變更相片風格 → 第 26 頁
- 銳化調制及色彩對比度 (對比度) → 第 29 頁
- 使膚色顯得更健康 (色調) → 第 29 頁
- 使影像色彩更鮮艷 (色彩飽和度) → 第 29 頁
- 使影像顯得清晰 (銳利度) → 第 31 頁
- 調整影像使色調顯得更自然 (白平衡) → 第 27 頁
- 將影像變更為黑白或懷舊色調 (單色) → 第 30 頁
- 裁切影像及調整影像角度 → 第 38 頁
- 指定符合影像打印紙張尺寸的長寬比 → 第 38 頁
- 為已拍攝影像除塵 → 第 73 頁、第 75 頁
- 刪除影像中不需要的部份 → 第 77 頁

- 使用自動亮度優化自動校正 RAW 影像

→ 第 61 頁

- 調整陰影 / 高光的亮度

→ 第 57 頁

- 減少影像雜訊

→ 第 62 頁

- 校正鏡頭像差

→ 第 63 頁

- 使用數碼鏡頭優化

→ 第 69 頁

- 使用相片風格檔案

→ 第 59 頁

- 有效率地編輯

→ 第 34 頁

- 對比調整前後影像時編輯影像

→ 第 53 頁

- 同步比較編輯多幅影像

→ 第 54 頁

- 將超出設定範圍區域顯示為警告提示 (高光 / 陰影警告) → 第 55 頁

- 將調整後的影像還原至拍攝時的狀態

→ 第 43 頁

- 合成影像

→ 第 78 頁

- 建立 HDR (高動態範圍) 影像

→ 第 81 頁

打印

- 使用佳能打印機獲得良好打印效果

→ 第 43 頁、
第 87 頁、
第 88 頁

- 打印時忠實重現主體色彩

→ 第 43 頁、
第 87 頁、
第 88 頁

- 打印附有拍攝資訊的影像

→ 第 85 頁

- 打印影像縮圖清單

→ 第 86 頁

- 打印時模擬螢幕上所見的色彩

→ 第 93 頁

轉換影像

- 將 RAW 影像轉換為 JPEG 影像

→ 第 42 頁、
第 99 頁

- 使用 Photoshop 編輯

→ 第 77 頁、
第 100 頁

- 執行整批處理

→ 第 99 頁

- 編輯 (調整)JPEG 影像

→ 第 103 頁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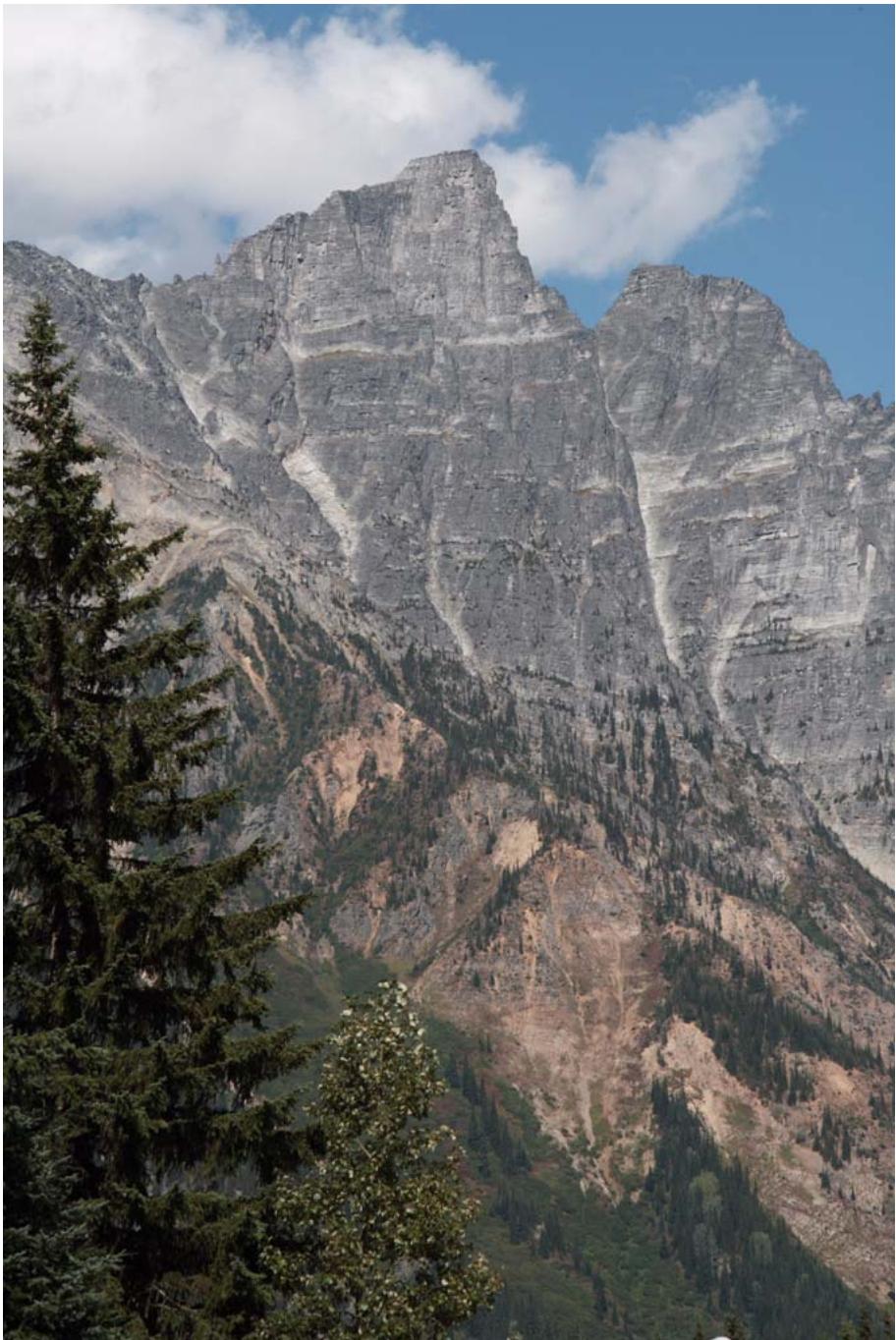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1 基本操作



本章介紹基本操作流程 – 包括如何將拍攝的影像下載至電腦以及查看、編輯、儲存並打印下載的 RAW 影像。

啟動 DPP	6
主視窗顯示	6
下載影像至電腦	7
使用讀卡器下載影像	9
檢視影像	10
在主視窗中以縮圖檢視影像	10
變更縮圖影像大小	10
在編輯視窗中放大及檢視影像	11
放大及檢視影像指定區域	11
調整影像	12
關於工具板	12
關於配方	12
儲存影像	13
儲存	13
打印影像	14
打印	14
退出 DPP	14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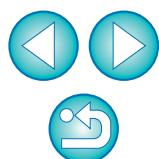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
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啟動 DPP

按一下 Dock 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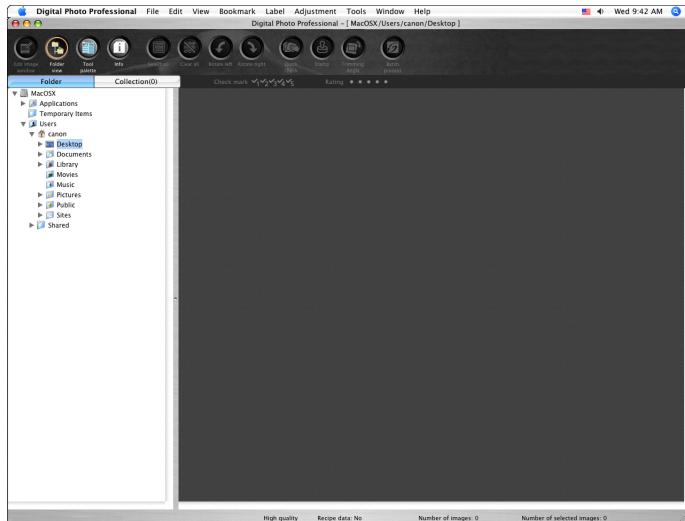


按一下

→DPP 啟動，主視窗 ([資料夾 (Folder)] 視窗) 出現。



主視窗 ([資料夾 (Folder)] 視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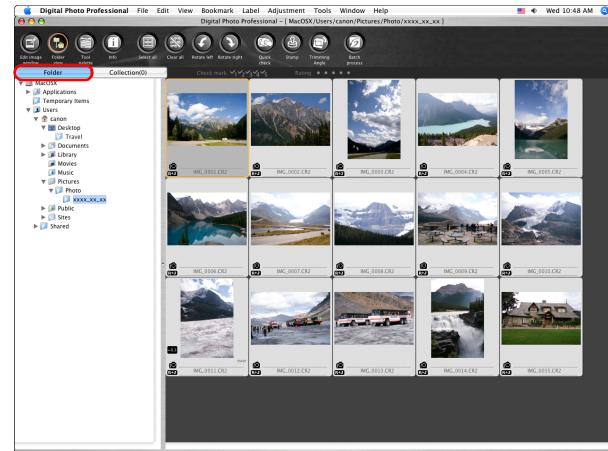


主視窗顯示

在主視窗中，您可使用設定頁以選擇 [資料夾 (Folder)] 視窗或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資料夾 (Folder)] 視窗顯示電腦資料夾中的影像，而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 ([第 36 頁](#)) 顯示使用者從一個或多個資料夾中隨意選擇並收集起來的影像。

除非特別註明，從此處開始 [資料夾 (Folder)] 視窗將會描述為主視窗。

[資料夾 (Folder)] 視窗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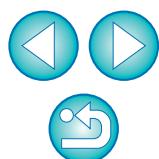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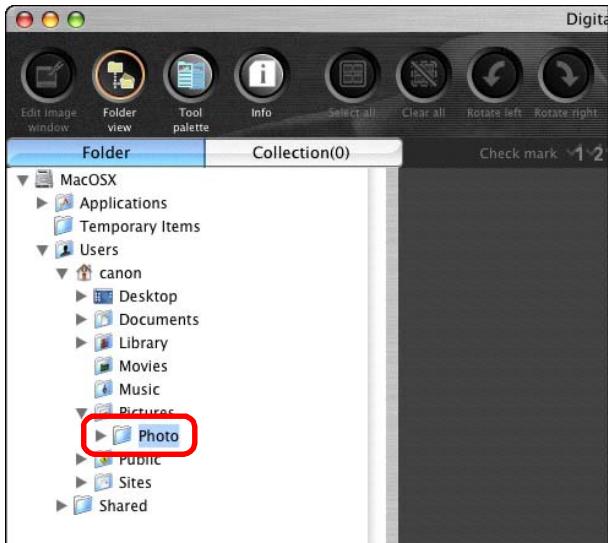


下載影像至電腦

使用隨附的連接線連接相機與電腦，並下載相機記憶卡上儲存的影像。
如要下載影像，請從 DPP 啟動相機軟件「EOS Utility」並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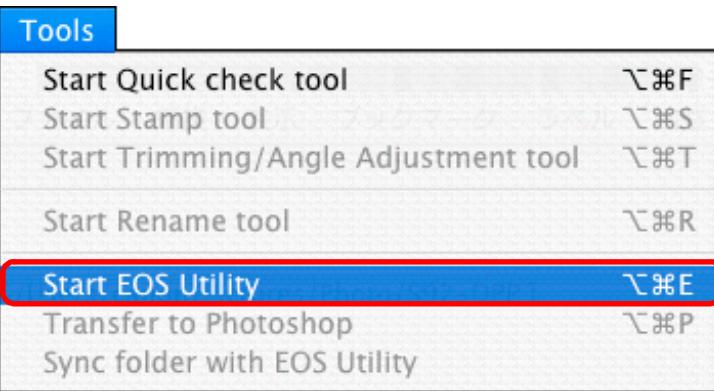
1 選擇儲存影像的目標資料夾。

- 在主視窗左方的資料夾區域選擇儲存影像的目標資料夾。
- 建立資料夾時，請參閱第 50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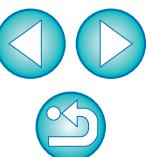
2 啟動 EOS Utility。

- 選擇 [工具 (Tools)] 選單 ►[啟動 EOS Utility(Start EOS Util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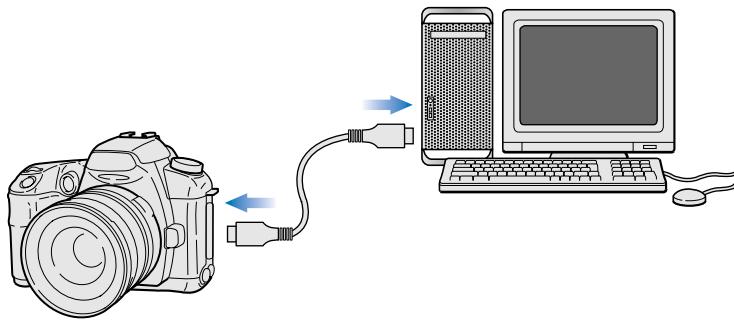
→ EOS Utility 啟動。

EOS Utility(部份顯示的項目會在連接 EOS M 時有所不同)



3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並開啟相機電源。

- 使用相機隨附的介面連接線連接相機與電腦，然後開啟相機電源。
- 有關連接相機與電腦的詳細說明，請參閱「EOS Utility 使用說明書」(PDF 電子說明書)。



4 下載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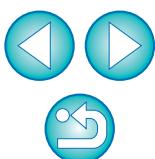
- 開始下載影像。
- 下載的影像儲存在步驟 1 選擇的資料夾中，並顯示在 DPP 的主視窗中。
- 下載的影像按日期在資料夾中排序及儲存。

使用 EOS Utility 下載影像的優點

使用 EOS Utility 下載影像時，影像會按照日期下載、排序及儲存至資料夾，使影像管理更加方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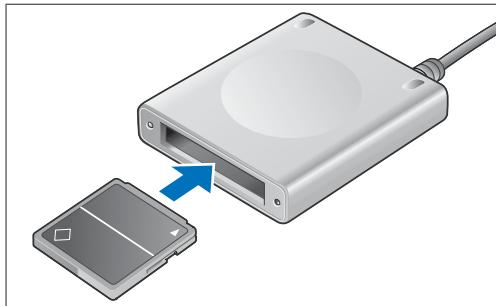
- 您無法在[收藏(Collection)]視窗中啟動EOS Utility([第6頁、第36頁](#))。
- 從 DPP 啟動 EOS Utility 後，您無法使用以下功能：
 - 快速查看視窗檢視 ([第 16 頁](#))
 - 裁切影像及調整影像角度 ([第 38 頁、第 111 頁](#))
 - 數碼鏡頭優化 ([第 69 頁](#))
 - 合成影像 ([第 78 頁](#))
 - 建立 HDR(高動態範圍)影像 ([第 81 頁](#))
 - 除塵處理(複製圖章功能)([第 73 頁至第 77 頁、第 114 頁至第 118 頁](#))
 - 整批更改檔案名稱(重新命名功能) ([第 101 頁](#))
 - 打印附有拍攝資訊的影像 ([第 85 頁](#))
 - 打印縮圖清單(相辦打印) ([第 86 頁](#))
 - 使用 Easy-PhotoPrint EX 或 Easy-PhotoPrint 打印(外掛程式打印) ([第 43 頁、第 46 頁](#))
 - 將影像傳輸至 Photoshop([第 77 頁](#))
 - 整批儲存影像(整批處理) ([第 99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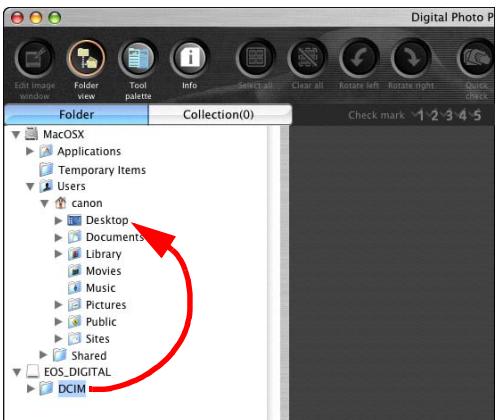
使用讀卡器下載影像

您亦可使用第三方讀卡器下載影像至電腦。

1 將記憶卡插入讀卡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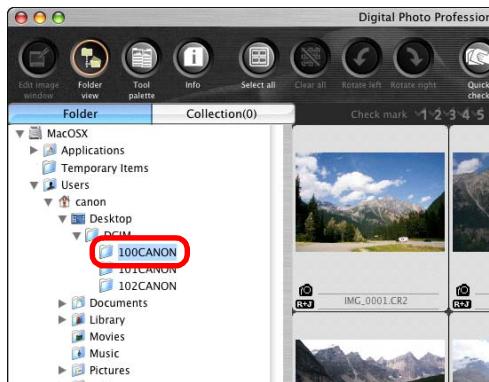
2 開啟資料夾區域內的可攜式磁碟圖示，並將其中的 [DCIM] 資料夾移至適當的位置，如 [桌面 (Desktop)]。



- [DCIM] 資料夾下載至電腦。
- 所有影像以不同資料夾儲存在 [DCIM] 資料夾內。

3 顯示下載至電腦的影像。

- 在複製到桌面的 [DCIM] 資料夾中，選擇儲存拍攝影像的資料夾。



→ 資料夾中的影像顯示在 DPP 的主視窗中。

下載影像前查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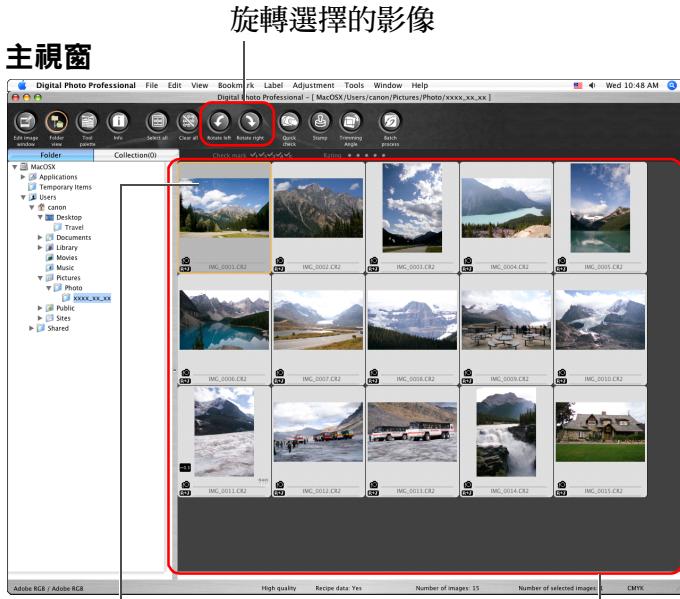
從 DPP 直接選擇記憶卡資料夾，資料夾中的影像會顯示在 DPP 中，您可查看拍攝的影像。

- 如記憶卡中儲存了大量拍攝影像，將其複製到電腦時可能需要較長時間。
- 有關 [DCIM] 資料夾結構及拍攝影像檔案名稱的詳細資訊，請參閱「EOS Utility 使用說明書」(PDF 電子說明書) 中的「記憶卡中的資料夾結構及檔案名稱」。

檢視影像

下載至電腦的影像在主視窗中顯示為縮圖清單。您可連按兩下影像以開啟編輯視窗及放大顯示影像。

在主視窗中以縮圖檢視影像



按一下以選擇影像

顯示左方資料夾區域選定資料夾內所有影像的縮圖



● 顯示 [] 圖示的影像為短片檔案，無法在 DPP 中播放。請使用兼容 EOS DIGITAL 短片檔案的「ImageBrowser EX」。

● 如顯示 [記憶體空間不足。(Insufficient memory.)]，則表示單個資料夾中影像過多。透過分為更小的資料夾等方式，減少單個資料夾中影像的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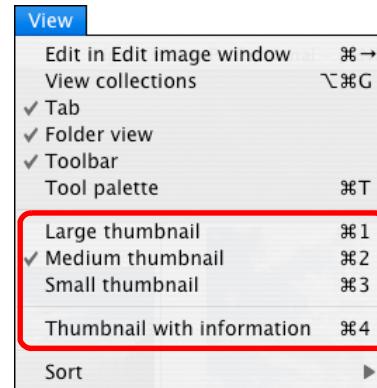
● 長寬比資訊已附加至使用 EOS-1D X、EOS-1D Mark IV、EOS-1Ds Mark III、EOS-1D Mark III、EOS 5D Mark III、EOS 7D、EOS 60D、EOS 650D、EOS 600D 或 EOS M 拍攝的影像時，影像會顯示為已裁切影像（[第 38 頁](#)、[第 111 頁](#)）。

● 有關主視窗功能的清單，請參閱[第 124 頁](#)。

變更縮圖影像大小

您可變更主視窗中顯示的縮圖影像大小，並顯示附加的拍攝資訊。

選擇 [檢視 (View)] 選單 ▶ 所需的項目。



→ 顯示方式變更為所選的項目。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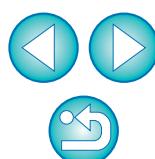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在編輯視窗中放大及檢視影像



→ 編輯視窗出現。



→ 影像重新顯示可能需要較長時間。

● 按一下編輯視窗左上角的 [] 以關閉編輯視窗。

工具板

放大及檢視影像指定區域

連按兩下要放大的區域。



連按兩下

→ 連按兩下的區域會放大至 100% 顯示(實際像素大小)。稍等片刻，影像會以更清晰的方式顯示。

- 再次連按兩下以回復至全視圖。
- 如要變更顯示位置，請拖動影像或拖動工具板中的放大顯示位置。

工具板放大顯示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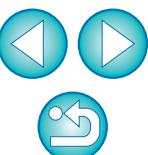


拖動以變更放大顯示位置

● 在編輯視窗中選擇[檢視(View)]選單▶[自動對焦點(AF Point)]後，您可顯示拍攝時相機中所選的自動對焦點。

但是，影像的自動對焦點無法在已更改影像大小並轉換儲存（[第 42 頁](#)、[第 134 頁](#)）的影像、在選擇 [拍攝設定 (Shot settings)] 以外的效果作為魚眼鏡頭變形像差校正的影像，及在相機進行 RAW 影像處理時已指定變形校正及色差校正設定的影像中顯示。

● 有關編輯視窗功能的清單，請參閱[第 127 頁](#)。



以 100% 以外的放大比率顯示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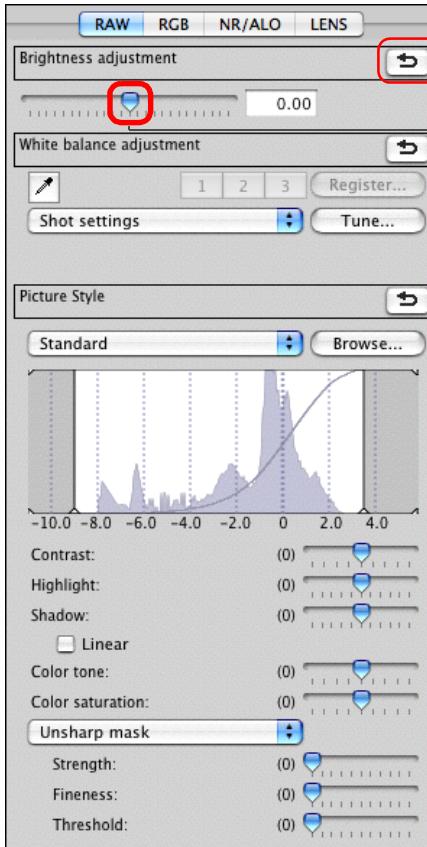
選擇[檢視(View)]選單▶[200% 視圖(200% view)]或[50% 視圖(50% view)]。

連按兩下時，您可變更放大比率（[第 91 頁](#)）。

調整影像

您可使用編輯視窗中的工具板執行亮度調整或變更影像的相片風格等多項影像調整。即使調整錯誤，只要使用 [] 按鈕便可將影像回復至原本設定。請嘗試進行各種調整。
本節以介紹調整影像亮度的步驟為例。

工具板



→ 影像亮度根據調整量即時變更。

工具板未顯示

選擇 [檢視 (View)] 選單 ► [工具板 (Tool palette)]。

關於工具板

您可根據編輯需要，在工具板切換 [RAW]、[RGB]、[NR/AI] 及 [LENS] 設定頁以調整影像。

由於使用工具板所作的調整（每次都進行自動顯影處理）只變更影像處理狀態，而「原本影像資料」不變，故不存在影像編輯引致的影像畫質降低問題，而您可多次重新調整影像。

有關工具板各種功能的更多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2 章及其之後的章節。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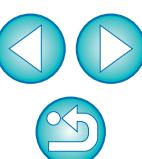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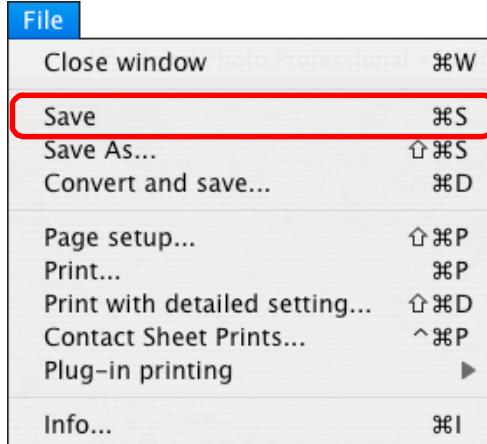
有關工具板功能的清單，請參閱第 128 頁。



儲存影像

如您執行本節介紹的儲存操作，便可將工具板進行的所有調整內容(配方)儲存至 RAW 影像。

選擇 [檔案 (File)] 選單 ▶ [儲存 (Save)] 。



→ 調整內容 (配方) 已儲存至影像。

儲存

使用 DPP，您可根據需要執行以下儲存方式。有關各儲存方法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2 章及其之後的章節。

- **儲存 (Save) (第 41 頁)**
將使用工具板所作的調整內容(配方)加入 RAW 影像並儲存。
- **另存為 (Save As) (第 41 頁)**
將使用工具板所作的調整內容(配方)加入RAW影像並另存為新的RAW影像，原本 RAW 影像保持不變。
- **將縮圖加入影像並儲存 (Add thumbnail to image and save)* (第 23 頁)**
為主視窗建立新縮圖影像並儲存至每張影像。
主視窗中的影像畫質會提高，影像重新顯示的速度會更快。
- **轉換並儲存 (Convert and save) (第 42 頁)**
將調整後的 RAW 影像轉換為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儲存。
原本 RAW 影像保持不變。
- **整批處理 (Batch process) (第 99 頁)**
將調整後的多幅 RAW 影像整批轉換為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儲存。
原本 RAW 影像保持不變。

* 主視窗中可用的選項。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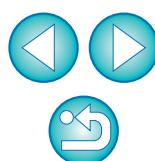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JPEG/TIFF影像

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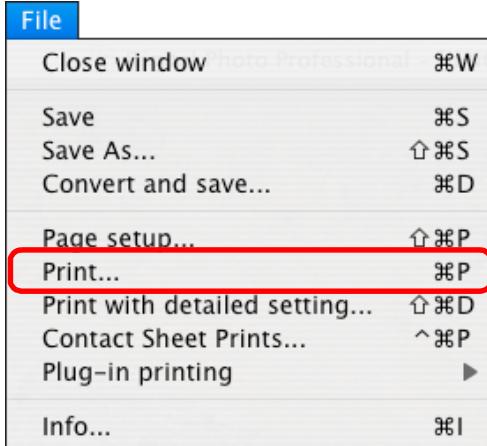
索引



打印影像

您可使用打印機打印影像。本節以介紹在每張紙上打印單幅影像的步驟為例。

1 選擇 [檔案 (File)] 選單 ▶ [打印 (Print)] 。



→ [打印 (Print)] 對話方塊出現。

2 打印。

- 於打印機的打印設定對話方塊內指定最佳相片打印設定，並按一下 [打印 (Print)] 按鈕。
- 打印開始。

要變更紙張尺寸

如要設定紙張尺寸等，請選擇 [檔案 (File)] 選單 ▶ [頁面設定 (Page setup)]。

打印

使用 DPP，您可根據需要執行以下打印方式。有關各打印方法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2 章及其之後的章節。

- 單張影像打印 ([第 49 頁](#))
- 使用佳能噴墨打印機打印 ([第 43 頁、第 46 頁](#))
- 使用高端佳能打印機打印 ([第 87 頁](#))
- 打印附有拍攝資訊的影像 ([第 85 頁](#))
- 打印縮圖清單 (相辦打印) ([第 86 頁](#))

退出 DPP

在主視窗中，選擇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選單 ▶ [退出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Quit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



→ DPP 退出。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如退出 DPP 前未儲存調整的影像，儲存影像的確認對話方塊會出現。按一下 [應用到所有影像 (Yes to all)] 按鈕可將調整內容 (配方) 儲存至所有調整的影像。

2 進階操作

本章介紹有效地查看影像、編輯影像的各種方法、使用佳能打印機打印 RAW 影像及排序影像的進階操作。

有效率地查看 / 排序影像	16
排序影像	18
加入核取標記	18
設定分級	18
在主視窗中排序影像	19
在主視窗中加入核取標記	19
在主視窗中設定分級	19
在主視窗中排列影像	20
按類型排列	20
隨意排列	21
將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顯示為單幅影像	22
提高主視窗中的影像畫質	23
檢查影像資訊	23
編輯影像	25
關於 RAW 工具板	25
在主視窗中使用工具板編輯	25
調整亮度	26
變更相片風格	26
相片風格檔案	27
變更白平衡以調整色調	27
使用點取白平衡調整色調	28
調整對比度	29
變更色調及色彩飽和度	29
調整單色	30
調整影像銳利度	31

詳細設定影像銳利度	32
自動調整亮度及色彩 (色調曲線輔助)	33
有效率地編輯	34
於編輯影像視窗中編輯	34
將縮圖變更為水平顯示	36
在收藏視窗中收集並編輯影像	36
裁切影像及調整影像角度	38
將調整內容應用於其他影像	41
儲存編輯結果	41
儲存編輯內容至 RAW 影像	41
另存為 JPEG 或 TIFF 影像	42
重新編輯影像	43
打印影像	43
使用兼容 Easy-PhotoPrint EX 的 佳能噴墨打印機打印相片	43
使用兼容 Easy-PhotoPrint 的 佳能噴墨打印機打印相片	46
使用非佳能噴墨打印機打印相片	49
管理影像	49
刪除不需要的影像	49
建立儲存影像的資料夾	50
移動影像	50
在資料夾中移動影像	51
註冊常用資料夾 (書籤註冊)	51
管理書籤	51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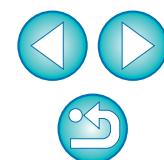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
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有效率地查看 / 排序影像

您可放大主視窗中顯示為縮圖的影像，並有效率地查看每張影像。您可加上核取標記並將影像分為五組。

1 顯示快速查看視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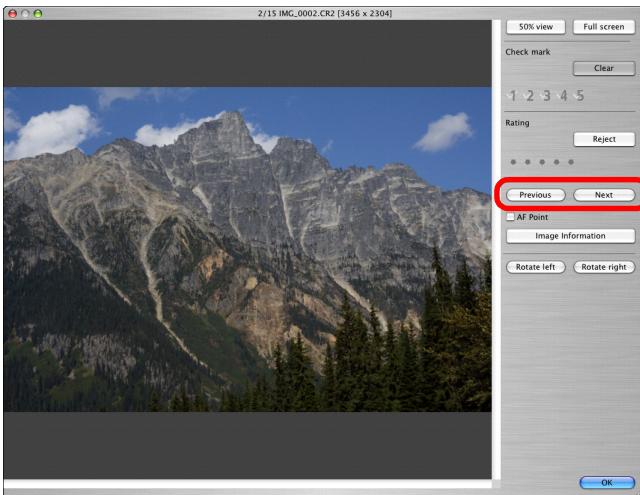
- 按一下 [快速查看 (Quick check)] 按鈕。



→ 快速查看視窗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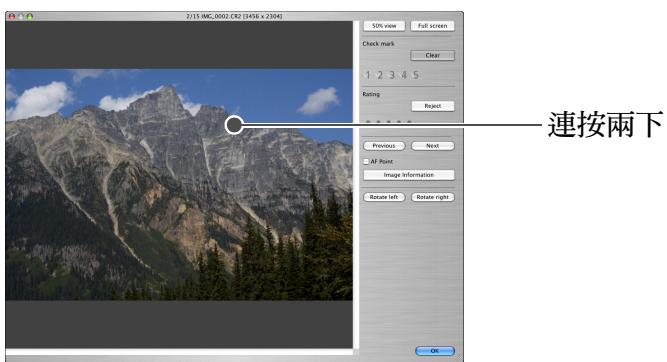
2 按一下 [下一幅 (Next)] 或 [上一幅 (Previous)] 按鈕以切換要查看的影像。

快速查看視窗



- 所有主視窗中顯示的影像均可於快速查看視窗中查看。

3 連按兩下要放大的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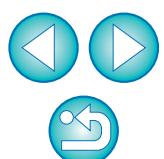


連按兩下

→ 連按兩下的區域會放大至 50% 視圖。

- 如要變更顯示位置，請拖動影像。
- 再次連按兩下以回復至全視圖。
- 如要退出，請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

勾選 [自動對焦點 (AF Point)] 後，您可顯示拍攝時相機中所選的自動對焦點。但是，自動對焦點無法在以下影像中顯示：已更改影像大小並轉換儲存 (第 42 頁、第 134 頁) 的影像、在相機進行 RAW 影像處理時已指定變形校正及色差校正設定的影像、合成的影像或建立為 HDR(高動態範圍) 的影像。



快速查看視窗的便利功能

● 只查看所選的影像

從主視窗中顯示的影像選擇所需影像，然後執行步驟 1，您便可使用快速查看視窗以只查看所選的影像。

● 使用鍵盤切換影像

您亦可按下 <⌘> + <→> 或 <⌘> + <←> 鍵以切換影像。

● 使用鍵盤切換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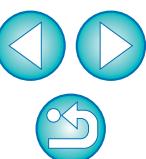
按下 <⌘> + <F11> 鍵切換以全螢幕顯示 / 正常螢幕顯示。

● 使用選單操作

按住 <control> 鍵時按一下影像，您亦可使用出現的選單執行各項操作。



- 影像放大時，放大比率是實際像素大小 (100%) 的一半 (50%)。
- 您可將影像放大時的放大比率變更為 100% ([第 91 頁](#))。
- 有關快速查看視窗功能的清單，請參閱[第 132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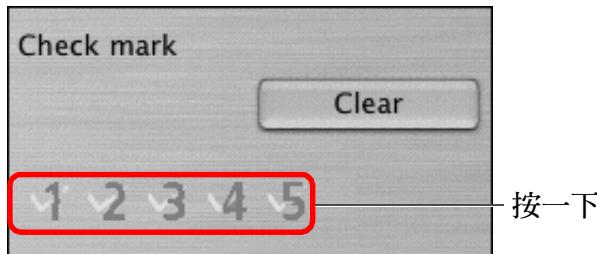


排序影像

您可為每個主體或主題加上核取標記或設定分級(以[★]標記表示),從而排序影像。

加入核取標記

顯示要加入核取標記的影像，然後按一下[1]至[5]中任一核取標記。



按一下

→所選的核取標記顯示在視窗的左上角。

核取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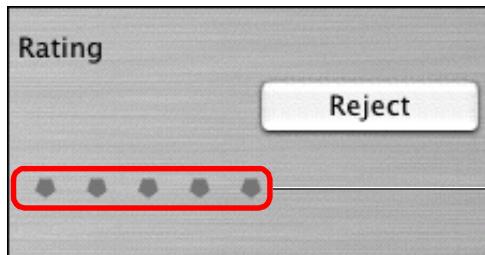
●按一下[清除(Clear)]按鈕以移除核取標記。



- 在3.8版或以下版本的DDP中加入影像的核取標記保持原數值。
- 您亦可在按住<control>鍵的同時按一下主視窗中的影像，從出現的選單加入核取標記。

設定分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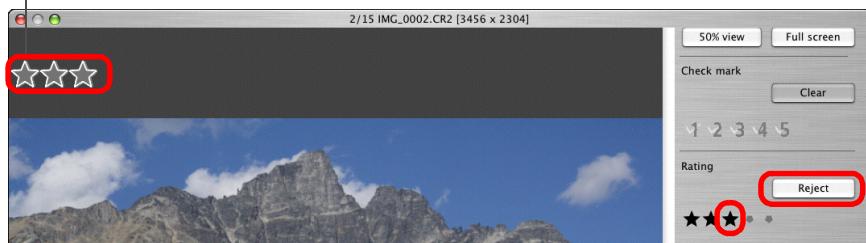
顯示要分級的影像，然後按一下[•]中的任何一個。



按一下(按一下[•]後變為[★])

- 已設定分級，視窗左上角會顯示與所選[★]相應的圖示。(顯示分級為三個[★]的視窗)
- 要設定[拒絕(Reject)]，請按下[拒絕(Reject)]按鈕。再次按下[拒絕(Reject)]按鈕取消。

分級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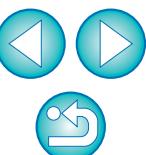
- 要取消分級，請在視窗右方按下設定分級時所按的同一個[★]。



由於影像資料的檔案結構在設定分級至影像時已變更，可能無法使用第三方軟件查看影像資訊。



- 您亦可在按住<control>鍵的同時按一下主視窗中的影像，從出現的選單設定分級(包括[拒絕(Reject)]設定)。



在主視窗中排序影像

您亦可為每個主體或主題加上核取標記或設定分級(以 [■] 標記表示)，從而在主視窗中排序影像。

在主視窗中加入核取標記

選擇要加入核取標記的影像，然後按一下工具列中 [■] 至 [■] 中任一核取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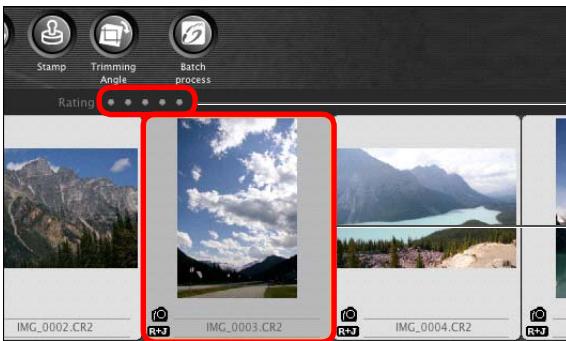
→所選的核取標記顯示在影像邊框的左上角。



●再按一次工具列中的核取標記可移除此核取標記。

在主視窗中設定分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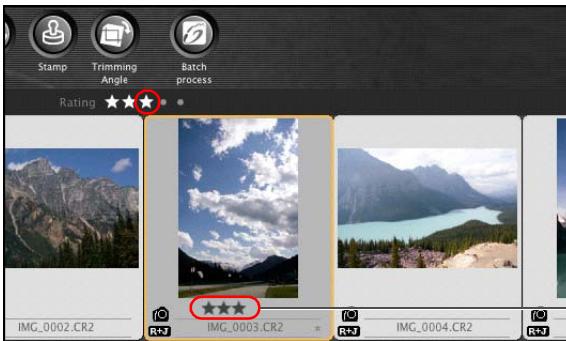
選擇要分級的影像，然後按一下工具列中任何一個 [■]。



按一下(按一下 [■] 後變為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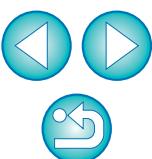
選擇

→已設定分級，影像框中會顯示與所選 [■] 相應的圖示。
(視窗顯示分級為三個 [■] 的範例)



分級圖示

- 要取消分級，請按下工具列中設定分級時所按的同一個 [■]。
- 無法使用工具列設定[拒絕(Reject)]。請使用[標籤(Label)]選單或快速查看視窗設定[拒絕(Reject)]([第 18 頁](#))。



在主視窗中選擇多幅影像

按住 <⌘> 鍵時按一下所需的影像。如要選擇多幅連續的影像，請按一下第一幅影像，然後按住 <shift> 鍵時按一下最後一幅影像。

在主視窗中顯示更多縮圖

設定縮圖影像的尺寸為小 ([第 10 頁](#)) 即可顯示更多的影像。然後，選擇 [檢視 (View)] 選單 ▶ [分級 (Rating)] 並移除核取標記，則影像框中不再顯示分級，主視窗中可顯示更多的縮圖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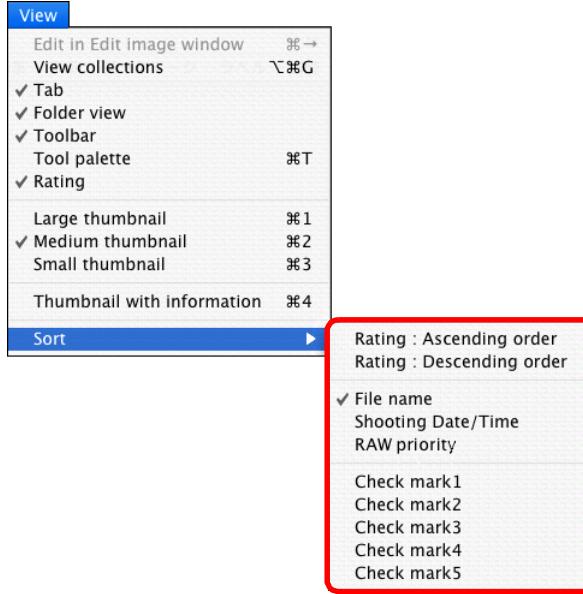
- [標籤 (Label)] 選單亦可用於加入核取標記及設定分級。
- 選擇 [編輯(Edit)] 選單 ▶ [核取標記(Check mark)] 或 [分級(Rating)] ▶ 影像選擇標準，可精選已勾選影像或已分級影像的選擇標準。
- 可使用其他隨機軟件及在 EOS-1D X、EOS 5D Mark III、EOS 7D (韌體版本 2.0.0 或更高)、EOS 60D、EOS 650D、EOS 600D、EOS 1100D 或 EOS M 相機上顯示及變更 DPP 中設定的分級設定。
 - EOS Utility 2.9 版或以上版本：
顯示 DPP 中設定的分級。但不會顯示 [拒絕 (Reject)]，您亦無法變更分級設定。
 - 在 EOS-1D X、EOS 5D Mark III、EOS 7D (韌體版本 2.0.0 或更高)、EOS 60D、EOS 650D、EOS 600D、EOS 1100D 或 EOS M 相機上：
播放畫面中能顯示 DPP 中設定的分級。您亦可變更分級設定。但無法顯示或變更 [拒絕 (Reject)] 的設定。
- 反之，亦可使用 DPP 顯示及變更在 EOS-1D X、EOS 5D Mark III、EOS 7D (韌體版本 2.0.0 或更高)、EOS 60D、EOS 650D、EOS 600D、EOS 1100D 或 EOS M 相機上為靜止影像設定的分級設定。

在主視窗中排列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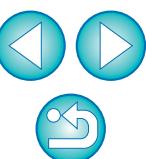
您可按照影像的核取標記類型排列，或按照影像拍攝的日期及時間次序排列。您亦可分別移動影像將其隨意排列。

按類型排列

選擇 [檢視 (View)] 選單 ▶ [排序 (Sort)] ▶ 所需的項目。



→ 按照所選項目排列影像。



排序項目	內容
分級：順序遞增	以 [★] 最少至最多排序。
分級：順序遞減	以 [★] 最多至最少排序。
檔案名稱	影像按照檔案名稱的字母數字次序排序 (0 至 9 → A 至 Z)。
拍攝日期 / 時間	影像按照最早的拍攝日期及時間排序。
RAW 優先	影像按照以下次序排序: RAW 影像 → JPEG 影像 → TIFF 影像。
核取標記 1 – 核取標記 5	附有核取標記的影像按照標記數字次序優先排序。

核取標記排序順序

設定核取標記 1 至 5 後，影像按以下順序排序：

選定核取標記 1 : 1 → 2 → 3 → 4 → 5

選定核取標記 2 : 2 → 3 → 4 → 5 →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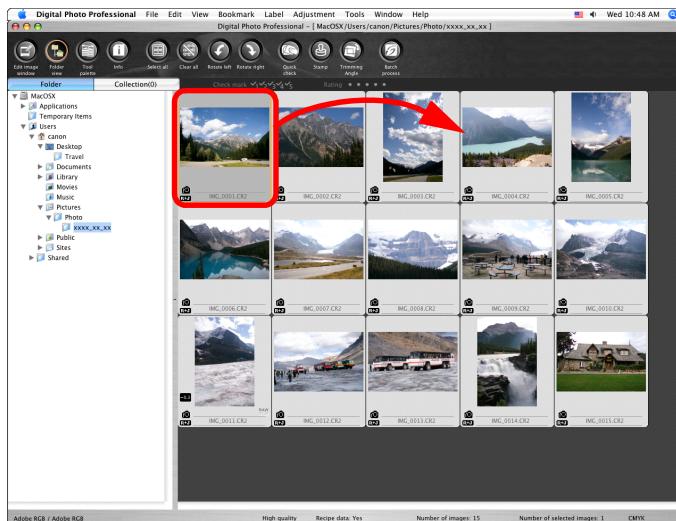
選定核取標記 3 : 3 → 4 → 5 → 1 → 2

選定核取標記 4 : 4 → 5 → 1 → 2 → 3

選定核取標記 5 : 5 → 1 → 2 → 3 → 4

隨意排列

將影像拖至所需的位置。



→ 影像移至所需的位置。

- 您亦可選擇多幅影像 ([第 20 頁](#)) 並將其移動。
- 重新排列後的影像次序會保留直至您退出 DPP 或在資料夾區域選擇另一個資料夾為止。
- 選擇[檢視(View)]選單▶[排序(Sort)]▶[檔案名稱(File name)]，回復至影像重新排列前的次序。

保留重新排列的影像次序

即使退出 DPP 或在資料夾區域選擇另一個資料夾，您亦可保留重新排列後的影像次序。

● 保留次序，而毋須變更影像檔案名稱

您可使用 [偏好設定(Preferences)] 中的 [檢視設定(View settings)] 設定頁保留影像次序，而毋須變更影像檔案名稱 ([第 91 頁](#))。

● 保留次序並變更影像檔案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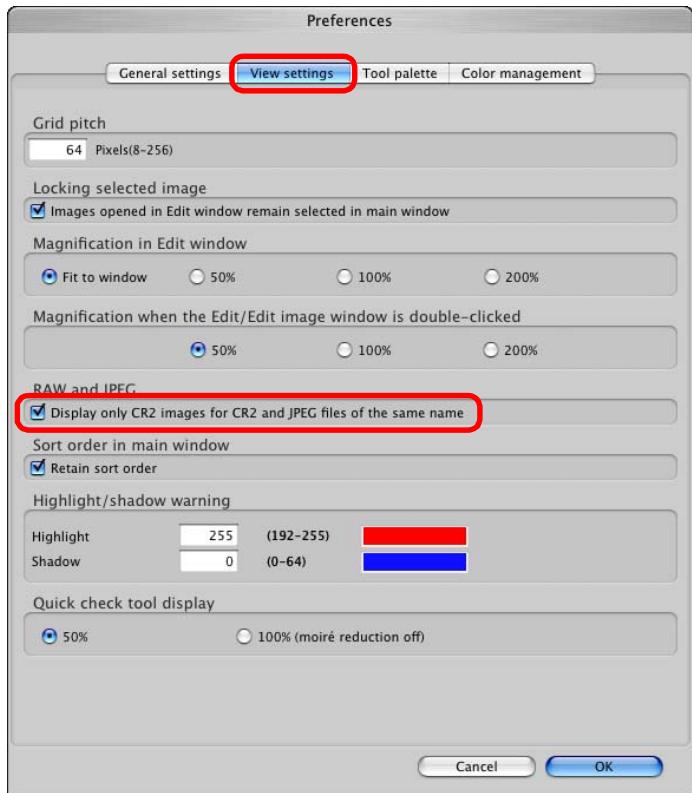
您可使用重新命名功能以保留影像次序，並按重新排列後的次序一次過變更影像檔案名稱 ([第 101 頁](#))。



將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顯示為單幅影像

您可以單幅影像方式顯示並處理同時拍攝的 RAW 及 JPEG 影像，還可將顯示在主視窗中的影像數量減半，簡化同時查看大量拍攝影像。

- 1 選擇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選單 ➤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 2 選擇 [檢視設定 (View settings)] 設定頁並勾選 [CR2 及 JPEG 檔案名稱相同時只顯示 CR2 影像 (Display only CR2 images for CR2 and JPEG files of the same name)]。



→ 主視窗顯示更新資料，而同時拍攝的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顯示為附有 [R+J] 標記的單幅影像（第 126 頁）。

？ 附有副檔名「.CR2」的 RAW 影像可顯示為單幅影像

以單幅影像顯示的影像是使用相機同時拍攝的副檔名為「.CR2」的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使用相機同時拍攝但副檔名為「.CRW」或「.TIF」的 RAW 影像無法顯示為單幅影像。

💡 顯示單幅影像時

● 顯示的影像

RAW 影像顯示在所有視窗中。

● 編輯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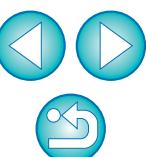
使用各項 DPP 功能（工具板等）調整後的內容只會應用於 RAW 影像。但是，如您使用了以下功能，調整將會應用於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

- 刪除影像（第 49 頁）
- 移動或複製影像（第 50 頁）
- 勾選（第 18 頁、第 19 頁）
- 分級（第 18 頁、第 19 頁）
- 旋轉影像（第 124 頁、第 132 頁、第 133 頁）
- 將縮圖加入影像並儲存（第 23 頁）

● 加入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的影像

如您將顯示為單幅影像的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加入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則單幅影像會附有 [R+J] 標記。但是，由於實際上是分別加入了 RAW 及 JPEG 影像，故 [收藏 (Collection)] 設定頁上顯示的影像數目會增加兩幅（第 125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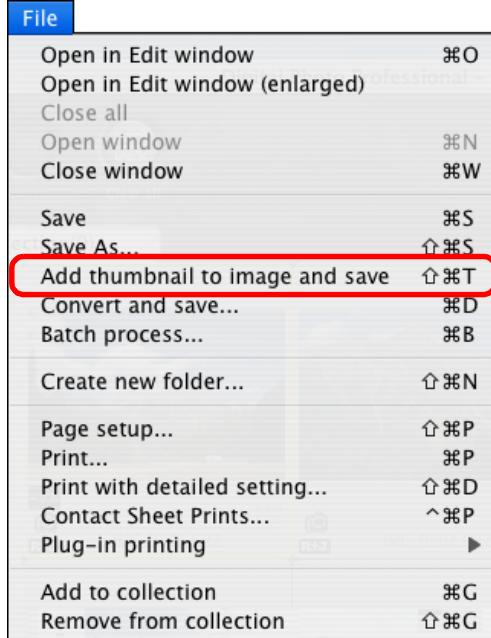
在步驟 2 中，如您未勾選 [CR2 及 JPEG 檔案名稱相同時只顯示 CR2 影像 (Display only CR2 images for CR2 and JPEG files of the same name)]，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會分別顯示為單獨影像。



提高主視窗中的影像畫質

為主視窗建立新縮圖影像並儲存至每張影像。
主視窗中的影像畫質會提高，影像重新顯示的速度會更快。

選擇所有影像後，選擇 [檔案 (File)] 選單 ▶ [加入縮圖至影像並儲存 (Add thumbnail to image and save)] 。



檢查影像資訊

1 選擇要檢查影像資訊的影像。

2 按一下 [資訊 (Info)]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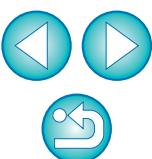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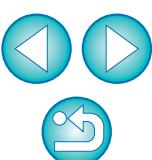
→ 影像資訊視窗出現 (第 24 頁)。

影像畫質的提高程度

所有 JPEG 或 TIFF 影像的畫質會提高。而影像畫質提高並不受縮圖大小影響 (第 10 頁)，選擇具有較大顯示尺寸的 [大縮圖 (Large Thumbnail)]，會比 [中縮圖 (Medium Thumbnail)] 或 [小縮圖 (Small Thumbnail)] 更清晰地呈現畫質提高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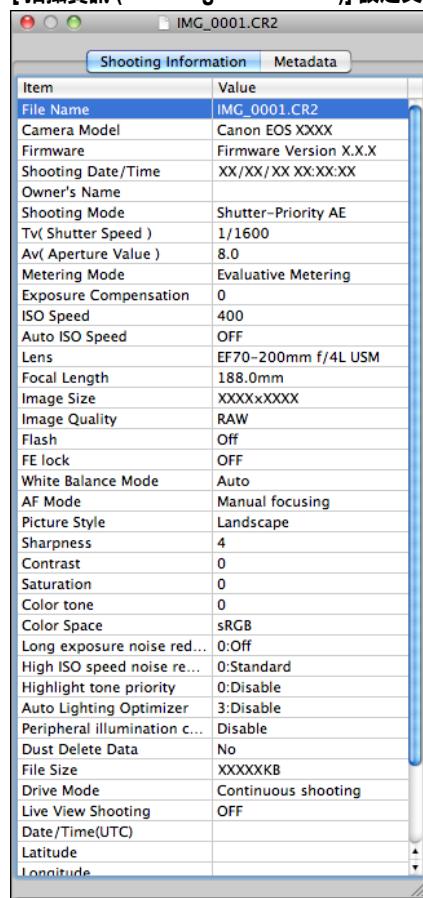
加入大量影像需要較長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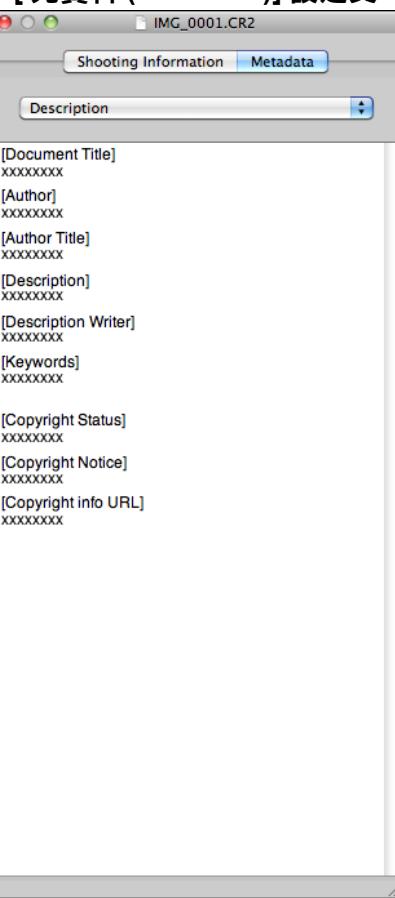


3 選擇一個設定頁並檢查資訊。

[拍攝資訊(Shooting Information)] 設定頁



[元資料(Metadata)] 設定頁



- 拍攝資訊會顯示於[拍攝資訊(Shooting Information)]設定頁，而拍攝後附加至影像的IPTC*資訊會顯示於[元資料(Metadata)]設定頁。IPTC*資訊提供影像的其他註釋，如標題、鳴謝及拍攝地點。資訊會分為5個不同的種類，從[元資料(Metadata)]設定頁的清單方塊中選擇[內容(Description)]、[IPTC聯繫(IPTC Contact)]、[IPTC影像(IPTC Image)]、[IPTC目錄(IPTC Content)]或[IPTC狀態(IPTC Status)]便可檢視。

IPTC*資訊只可以使用Photoshop(CS3或以上版本)附加至JPEG/TIFF影像。

* 國際新聞通訊協會(International Press Telecommunications Council, IPTC)

- [拍攝資訊(Shooting Information)] 設定頁的內容會因相機型號而異。

主視窗中的便利用途

● 與[附有資訊的縮圖(Thumbnail with information)]的差別

在影像資訊視窗中顯示各影像的詳細拍攝資訊。但如您只想檢查各影像的主要拍攝資訊，可在[檢視(View)]選單▶[附有資訊的縮圖(Thumbnail with information)]中檢查([第10頁](#))。

編輯影像

本節介紹如何使用編輯視窗中的工具板調整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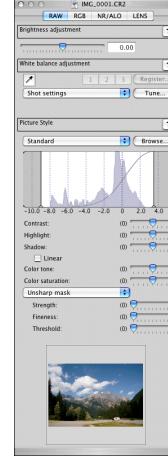
即使調整錯誤，只要使用 [] 按鈕便可將影像回復原本狀態。請嘗試進行各種調整。

本節介紹如何使用 [RAW] 工具板功能進行調整，及如何使用 [RGB] 工具板自動調整。

編輯視窗



工具板



關於 RAW 工具板

您可根據編輯需要，在工具板切換 [RAW]、[RGB]、[NR/AOL] 及 [LENS] 設定頁以調整影像。

使用 [RAW] 工具板功能可執行類似於使用相機功能執行的調整。拍攝中相機設定錯誤時，或拍攝結果未如理想時，您可使用類似於相機的 [RAW] 工具板拉近看到的影像。

第3章介紹 [RGB] 工具板自動調整以外的所有功能及 [NR/AOL] 與 [LENS] 工具板的各項功能。

在主視窗中使用工具板編輯

在主視窗的工具列中按一下 [工具板 (Tool palette)] 按鈕 (第 124 頁)，與編輯視窗相同的工具板會顯示，然後您可編輯影像。

- 影像按照使用工具板進行的調整即時變更。
- 如要回復至工具板上執行最後一次操作前的狀態，請選擇 [編輯 (Edit)] 選單中的 [復原 (Undo)] 或按下 <⌘> + <Z> 鍵。



- 您可在 [調整 (Adjustment)] 選單中旋轉影像。
- 您可在對比調整前後的影像時調整影像 (第 53 頁)。
- 您可在對比影像時同步比較編輯多幅影像 (第 54 頁)。
- 有關編輯視窗功能的清單，請參閱第 127 頁；有關工具板功能的清單，請參閱第 128 頁。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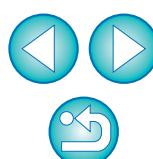
進階影像
編輯及打印

3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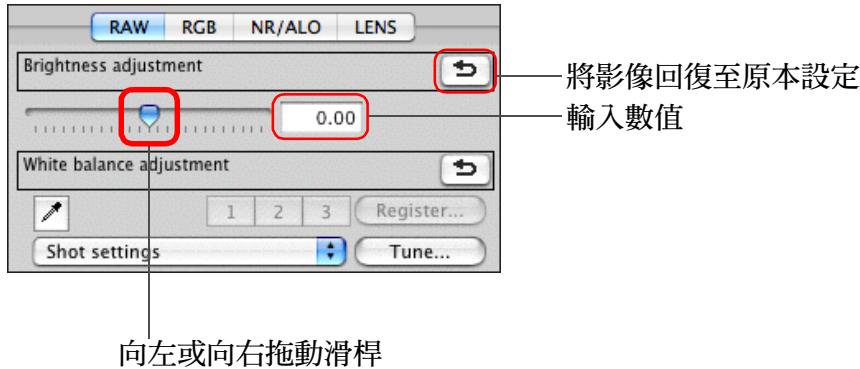
參考

索引



調整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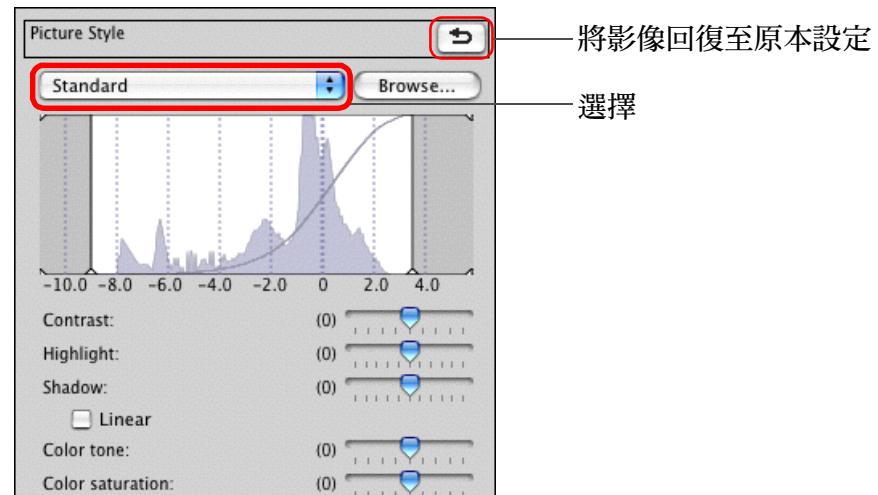
您可調整影像亮度。向右移動滑桿使影像變亮，向左移動使影像變暗。



變更相片風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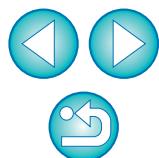
如拍攝的影像未如理想，您可變更相片風格以接近您的要求。

即使您儲存了選擇 [單色 (Monochrome)](第 30 頁) 的影像 (第 41 頁)，您只需選擇 [單色 (Monochrome)] 以外的相片風格便可隨時變更為其他相片風格。



- 即使 RAW 影像是由沒有相片風格設定的相機拍攝，只要 RAW 影像與 DPP 兼容 (第 3 頁)，您仍然可設定相片風格。
- 即使變更相片風格，您仍然可保留 [色調 (Color tone)]、[色彩飽和度 (Color saturation)]、[對比度 (Contrast)]、[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及 [銳利度 (Sharpness)] 的設定 (第 92 頁)。
- [自動 (Auto)] 只能應用於使用 EOS-1D X、EOS 5D Mark III、EOS 650D、EOS 600D 或 EOS M 拍攝的影像。
選擇多幅影像的情況下變更相片風格時，如其中包括使用 EOS-1D X、EOS 5D Mark III、EOS 650D、EOS 600D 或 EOS M 拍攝的影像，可選擇 [自動 (Auto)]。但是，[自動 (Auto)] 實際上只能應用於使用 EOS-1D X、EOS 5D Mark III、EOS 650D、EOS 600D 或 EOS M 拍攝的影像。
- 您無法為在相機中建立的多重曝光 RAW 影像選擇 [自動 (Auto)]。

調整範圍為 - 2.0 至 + 2.0 (輸入數值時以 0.01 級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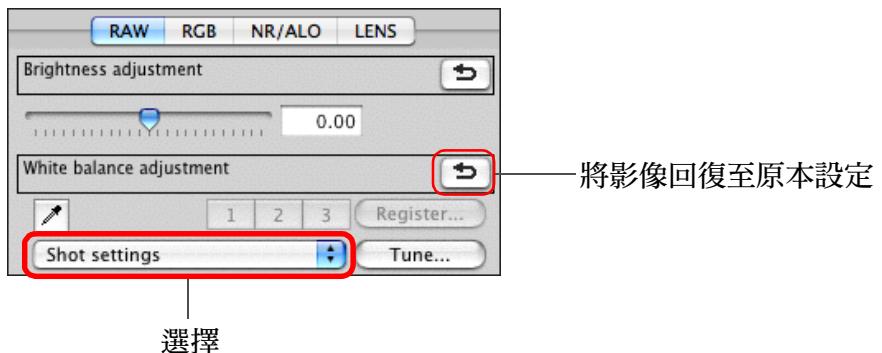
相片風格	內容
標準 (Standard)	影像顯得鮮艷。 通常此設定適用於大多數影像。
自動 (Auto)	將調整色調以配合場景。色彩將顯得鮮艷，特別是大自然、戶外及日落場景中的藍天、綠草及日落。
人像 (Portrait)	適用於悅目的皮膚色調。 尤其適合近攝婦女及兒童。透過變更 [色調 (Color tone)]，您可調整膚色 (第 29 頁)。
風景 (Landscape)	適用於鮮艷的藍色及綠色。 對拍攝生動的風景影像非常有效。
中性 (Neutral)	適用於自然色彩及柔和的影像。 對要調整的基本影像非常有效。
忠實 (Faithful)	在 5200K 的色溫下拍攝主體時，對色彩進行色度調整以符合主體的色彩。對要調整的基本影像非常有效。
單色 (Monochrome)	適用於黑白影像。 您亦可調整 [濾鏡效果 (Filter effect)] 或 [色調效果 (Toning effect)] (第 30 頁)。
(相機中已註冊的相片風格檔案)	選擇使用相機中註冊的相片風格檔案拍攝的影像時會顯示。 在清單中，相片風格檔案的名稱會顯示在 () 中。
[於 DPP 應用的相片風格檔案]	於 DPP 應用的相片風格檔案名稱會顯示在 [] 中。

相片風格檔案

相片風格檔案是相片風格的延伸功能檔案。有關如何使用相片風格檔案的資訊，請參閱[第 59 頁](#)。

變更白平衡以調整色調

如拍攝的影像色調顯得不自然，請變更白平衡使其顯得自然。例如，您可設定拍攝淡色花朵時的光源，以使色調顯得更自然。



? 即使變更了白平衡，色調並未變得更自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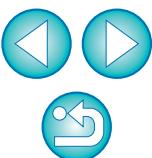
如變更白平衡後影像色調並未顯得更自然，請使用點取白平衡以調整白平衡 ([第 28 頁](#))。

💡 使用色調調整

調整白平衡後，如要進一步調整色調，您可使用 [色調 (Color tone)] ([第 29 頁](#)) 以達到需要。

- ! ● 從清單方塊中選擇 [拍攝設定 (Shot settings)] 後，您無法將調整結果註冊為個人白平衡 ([第 98 頁](#))。
- 您無法為在相機中建立的多重曝光 RAW 影像變更或調整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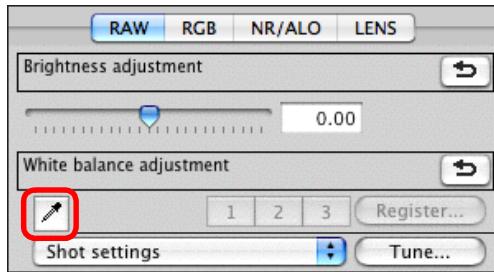
! 有關每個白平衡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相機使用說明書。



使用點取白平衡調整色調

您可使用影像指定部份作為標準白色以調整白平衡，使影像顯得自然。在白色色調受光源影響而發生變化的影像部份使用點取白平衡非常有效。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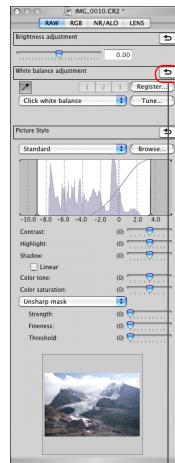
按一下

2



按一下

游標的座標位置及影像的 RGB 數值 (8 位元轉換)

將影像回復至
原本設定

- 以您所選的點作為標準白色調整影像的色彩。
- 如您按一下影像中的另一點，白平衡會再次調整。
- 如要結束點取白平衡，請再次按一下 [] 按鈕。

影像中沒有白色區域時

影像中沒有白色區域時，您可在步驟 2 中按一下影像的灰色點調整白平衡。其調整結果與選擇白色點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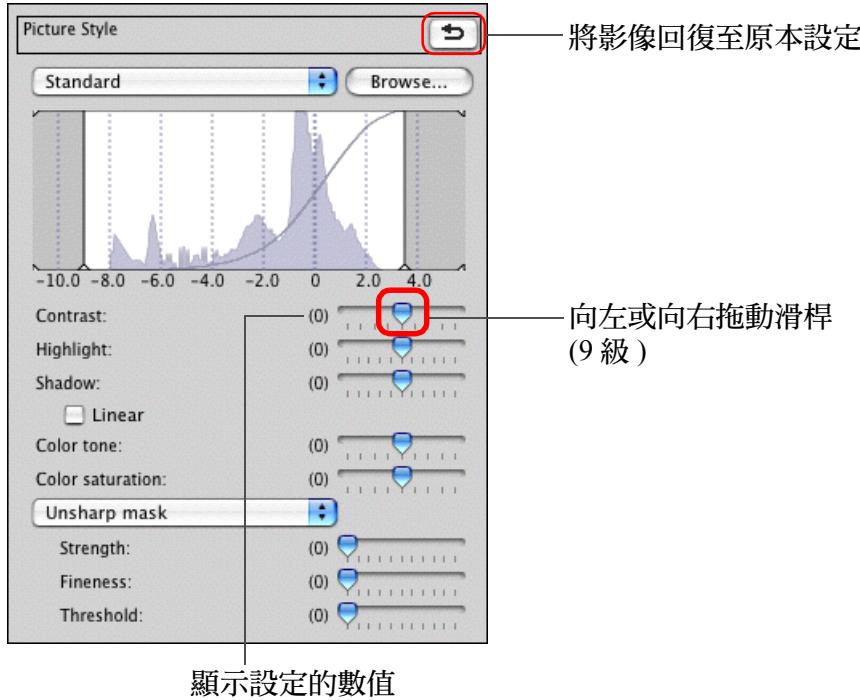


- 根據所點取處的 5×5 像素範圍的平均值調整影像。
- 您無法為在相機中建立的多重曝光 RAW 影像變更或調整白平衡。



調整對比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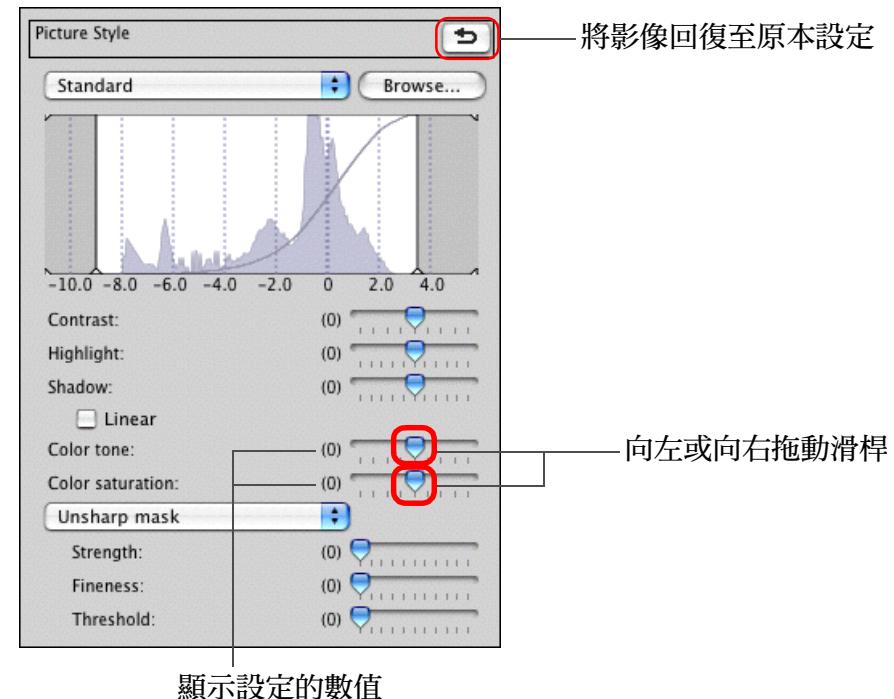
您可調整調制及對比度。向右移動滑桿以增大對比度，向左移動以減小對比度。



變更色調及色彩飽和度

您可調整膚色及整體色彩飽和度。

如將相片風格(第26頁)設為[單色(Monochrome)]，則[色調(Color tone)]及[色彩飽和度(Color saturation)]便會切換為[濾鏡效果(Filter effect)]及[色調效果(Toning effect)](第30頁)。



- 色調 (Color tone) :** 主要用於調整膚色。向右移動滑桿可使膚色變黃，向左移動可使膚色變紅。

- 色彩飽和度 (Color saturation) :** 使用色彩飽和度以調整影像的整體色深。向右移動滑桿可使色彩變濃，向左移動可使色彩變淡。

💡 [線性 (Linear)] – 進階調整功能

使用具有進階編輯功能的影像編輯軟件分別調整影像時，請使用 [線性 (Linear)]。請注意，勾選 [線性 (Linear)] 核取標記時，影像會變得黯淡。

💡 勾選 [線性 (Linear)] 核取標記時，自動亮度優化功能 (第 61 頁) 將無法使用。

💡 調整範圍為 - 4 至 + 4 (以 1 級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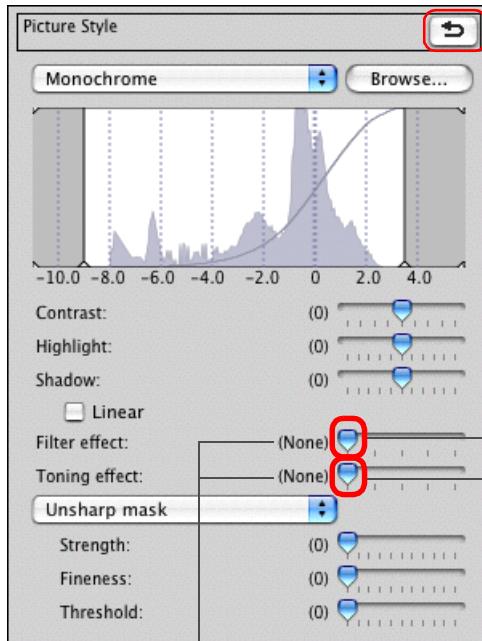


調整單色

相片風格（[第 26 頁](#)）設為 [單色 (Monochrome)] 時，您可使用類似濾鏡效果及單色相片效果以建立單色相片。

1 選擇 [相片風格 (Picture Style)] 清單方塊中的 [單色 (Monochrome)]。

2 將影像回復至原本設定



- **濾鏡效果 (Filter effect)**：建立能在相同的單色相片中同時突顯白雲的白及樹木的綠的影像。

濾鏡	效果示範
無 (None)	無濾鏡效果的普通單色影像。
黃色 (Yellow)	藍天顯得更自然，白雲顯得更突出。
橙色 (Orange)	藍天顯得略暗。日落的亮度進一步加強。
紅色 (Red)	藍天顯得很暗。秋天黃葉顯得突出明亮。
綠色 (Green)	人的膚色及嘴唇顯得較柔和。樹上的綠葉顯得突出明亮。

- **色調效果 (Toning effect)**：您可建立已加入單一色彩的單色相片。
您可選擇 [無 (None)]、[深褐色 (Sepia)]、[藍色 (Blue)]、[紫色 (Purple)] 及 [綠色 (Green)]。

增加 [對比度 (Contrast)] 以突出濾鏡效果

如要突出濾鏡效果，請將 [對比度 (Contrast)] 滑桿向右滑動。



調整影像銳利度

您可使影像的整體風格變得更銳利或柔和。透過從 [銳利度 (Sharpness)] 及 [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兩個模式中進行選擇來執行調整。

[銳利度 (Sharpness)]：調整影像輪廓的強化程度來控制影像的銳利度。
 [銳利度 (Sharpness)] 滑桿越向右移動 (設定值越大)，影像邊緣越突出，影像越銳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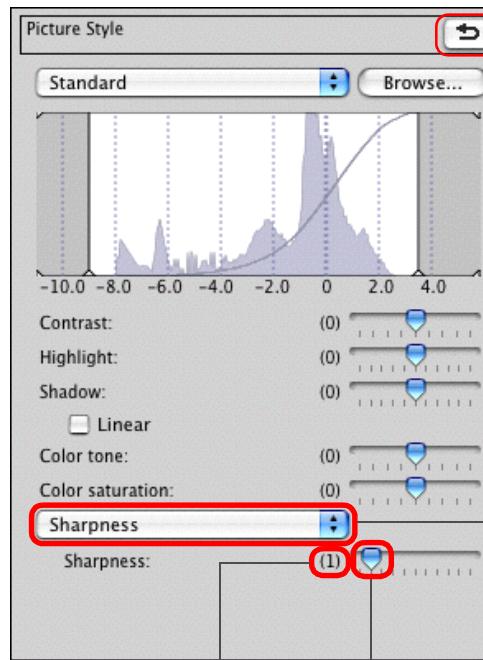
[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更精細地調整影像銳利度。

[強度 (Strength)]：顯示影像輪廓的強化程度。此滑桿越向右移動 (設定值越大)，影像邊緣越突出，影像越銳利。

[精細度 (Fineness)]：顯示強化輪廓的精細程度。滑桿越向左移動 (設定值越小)，越能突出更多細節。

[闕值 (Threshold)]：設定「與強化邊緣前影像四周相比，對比度差異的臨界值」。

從清單方塊中選擇 [銳利度 (Sharpness)]，然後進行設定。



將影像回復至原本設定

選擇 [銳利度 (Sharpn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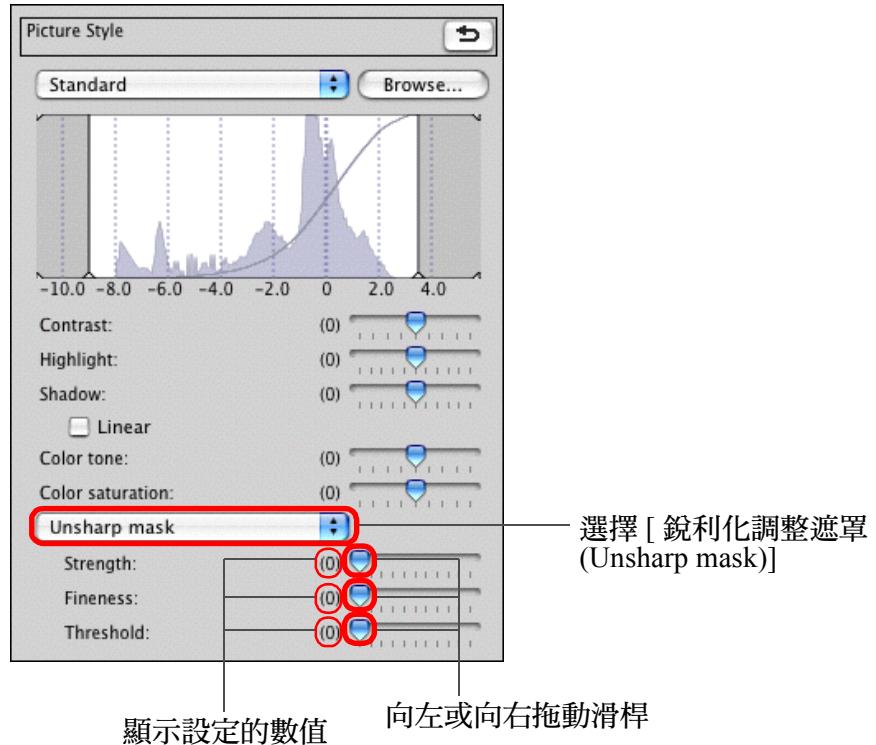
向左或向右拖動滑桿
顯示設定的數值

調整範圍為 0 至 10(以 1 級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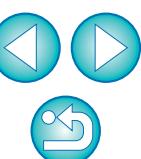
詳細設定影像銳利度

從清單方塊中選擇 [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然後進行設定。



？銳利度調整效果顯得不自然

將視窗檢視設為 [200% 視圖 (200% view)]、[100% 視圖 (100% view)] 或 [50% 視圖 (50% view)] 以調整影像銳利度。如將檢視設為 [配合視窗 (Fit to window)](全視圖)，調整效果看起來可能會不自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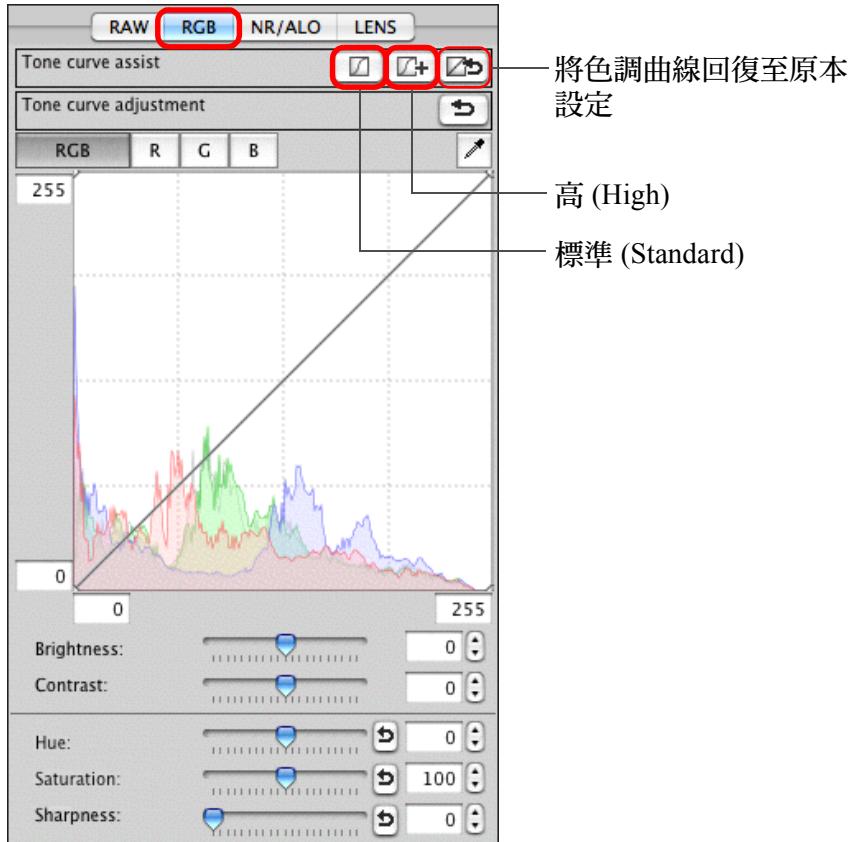


自動調整亮度及色彩 (色調曲線輔助)

自動調整影像色調曲線 ([第 143 頁](#))，使影像成為令人滿意的標準影像。您可從「標準 (Standard)」及「高 (High)」中選擇自動調整的等級。

按一下 [RGB] 設定頁，然後按一下所需的自動調整按鈕。

- **標準 (Standard)**：標準自動調整。適用於大多數影像。
- **高 (High)**：標準自動調整中未獲得理想效果時，請調整至「高 (High)」。



→ 色調曲線隨調整而變更。

不適用於自動調整的影像 (色調曲線輔助)

對於下列影像，自動調整的結果 (色調曲線輔助) 可能未如理想：

- 適度曝光拍攝的影像
- 亮度失衡的影像
- 過於黯淡的影像
- 極度逆光的影像

! 如您按一下 [] 按鈕，色調曲線、[色度 (Hue)] 及 [飽和度 (Saturation)] 都會回復至各預設設定。單獨調整 [色度 (Hue)] 及 [飽和度 (Saturation)] 時請注意 ([第 107 頁](#))。



有效率地編輯

於編輯影像視窗中編輯

縮圖顯示及編輯視窗的組合能快速切換要編輯的影像及對影像進行有效率地編輯。在主視窗中預先選擇要編輯的影像。

1 在主視窗中選擇要編輯的影像。

2 切換至編輯影像視窗。



按一下

→ 主視窗切換至編輯影像視窗。

3 編輯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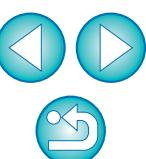
選擇要編輯的影像

所選的影像在視窗中部會放大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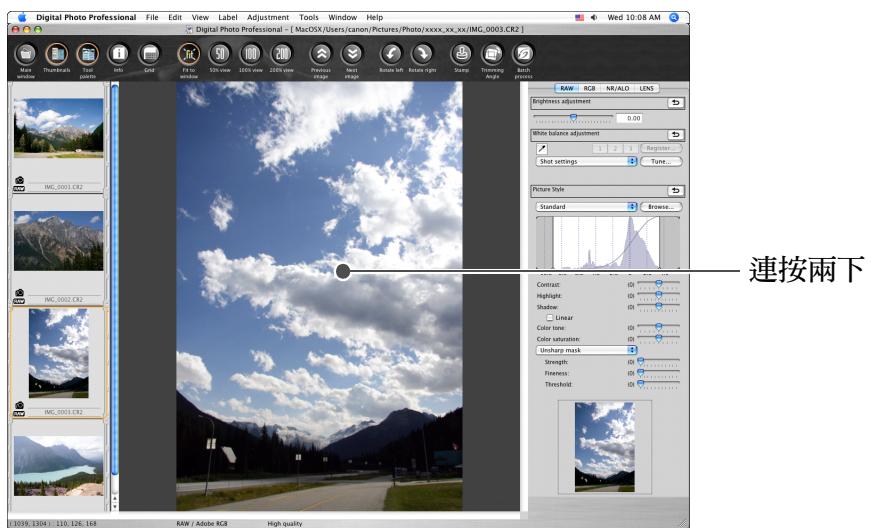
- 影像重新顯示可能需要較長時間。
- 與編輯視窗中相同的工具板會顯示，然後您可編輯影像。
- 如要回復至工具板上執行最後一次操作前的狀態，請選擇 [編輯 (Edit)] 選單中的 [復原 (Undo)] 或按下 <⌘> + <Z> 鍵。



在編輯視窗或編輯影像視窗中選擇 [檢視 (View)] 選單 ► [自動對焦點 (AF Point)] 後，您可顯示拍攝時相機中所選的自動對焦點。但是，影像的自動對焦點無法在已更改影像大小並轉換儲存 ([第 42 頁](#)、[第 134 頁](#)) 的影像、在選擇 [拍攝設定 (Shot settings)] 以外的效果作為魚眼鏡頭變形像差校正的影像，及在相機進行 RAW 影像處理時已指定變形校正及色差校正設定的影像中顯示。



4 連按兩下要放大的區域。



以 100% 以外的放大比率顯示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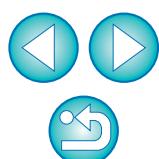
按一下工具列中的 [50% 視圖 (50% view)] 或 [200% 視圖 (200% view)]。



- 您可變更顯示工具板的方式 ([第 92 頁](#))。
- 連按兩下時，您可變更放大比率 ([第 91 頁](#))。
- 使用編輯影像視窗，您只可從一個資料夾中選擇影像。如要從多個資料夾中收集影像進行編輯，請參閱「在收藏視窗中收集並編輯影像」 ([第 36 頁](#))。
- 有關編輯影像視窗功能的清單，請參閱[第 133 頁](#)。

→ 連按兩下的區域會放大至 100% 顯示 (實際像素大小)。

- 如要變更顯示位置，請拖動影像或拖動工具板中的放大顯示位置 ([第 128 頁](#))。
- 再次連按兩下以回復至全視圖 ([配合視窗 (Fit to window)])。
- 如要返回主視窗，請按一下工具列中的 [主視窗 (Main Window)] 按鈕。



將縮圖變更為水平顯示

選擇 [檢視 (View)] 選單 ▶ [變更縮圖位置 (Change thumbnail position)]。



- 如您再次選擇 [變更縮圖位置 (Change thumbnail position)]，縮圖顯示會回復至垂直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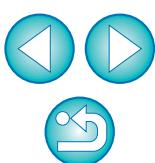
在收藏視窗中收集並編輯影像

您可在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中將隨意選擇的影像收集起來以檢視、比較並編輯。您可從多個或一個資料夾收集影像，並有效率地配合使用。

- 在主視窗中的 [資料夾 (Folder)] 視窗選擇影像，然後選擇 [檔案 (File)] 選單 ▶ [加入收藏 (Add to collection)]。



- 所選的影像會加入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所選的影像的數量會顯示於 [收藏 (Collection)] 設定頁。
- 如您加入顯示為單幅影像的 RAW 及 JPEG 影像 ([第 22 頁](#))，[收藏 (Collection)] 設定頁上顯示的影像數目會增加兩幅。
- 您可選擇多幅影像並加入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
- 選擇影像後，按下 <control> 鍵時按一下影像，然後從出現的選單中選擇 [加入收藏 (Add to collection)]，您便可將影像加入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
- 您最多可加入 1,000 幅影像至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



2 選擇 [收藏 (Collection)] 設定頁。



→所選的影像會顯示於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

3 查看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中顯示的影像。



4 編輯影像。

- 您現在可編輯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中顯示的影像。
- 即使結束DPP後，[收藏 (Collection)] 視窗中顯示的影像也會保留在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中。

從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移除影像

● 移除隨意選擇的影像

在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中選擇要移除的影像，然後選擇 [檔案 (File)] 選單中的 [從收藏移除 (Remove from collection)]。(您也可在選擇影像後，按下 <control> 鍵時按一下影像，然後從出現的選單中選擇 [從收藏移除 (Remove from collection)]，您亦可將影像從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移除。) 請注意，即使您將影像從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移除，原本影像並不會受到影響。

● 移除全部影像

選擇 [檔案 (File)] 選單中的 [清除收藏 (Clear collection)]。(您也可在按住 <control> 鍵時按一下影像，然後從出現的選單中選擇 [清除收藏 (Clear collection)]，將全部影像從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移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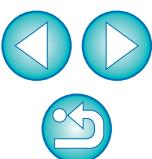
請注意，即使您將全部影像從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移除，原本影像並不會受到影響。

對影像所作的變更會應用於原本影像

加入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的影像的變更會全部應用於原本影像。

- 您可排列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中顯示的影像，方法與在 [資料夾 (Folder)] 視窗中相同([第20頁](#)、[第21頁](#))。在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中勾選 [檢視設定 (View settings)] 設定頁的 [保留排列次序 (Retain sort order)] 後，即使退出 DPP，重新排列後的影像次序也會保留 ([第 91 頁](#))。

- 您無法在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中使用以下功能：
 - 啟動 EOS Utility([第 7 頁](#))，或使用 EOS Utility 同步資料夾
 - 整批變更影像的檔案名稱 ([第 101 頁](#))



裁切影像及調整影像角度

您可只裁切影像的所需部份，或變更影像的構圖，使水平拍攝的影像變為垂直構圖。您亦可在裁切前調整影像角度。如為 [長寬比 (Aspect ratio)] 選擇 [框定 (Circle)]，指定範圍外的區域只會以黑色遮蔽，並不會裁切影像。

1 選擇要裁切的影像。

2 開啟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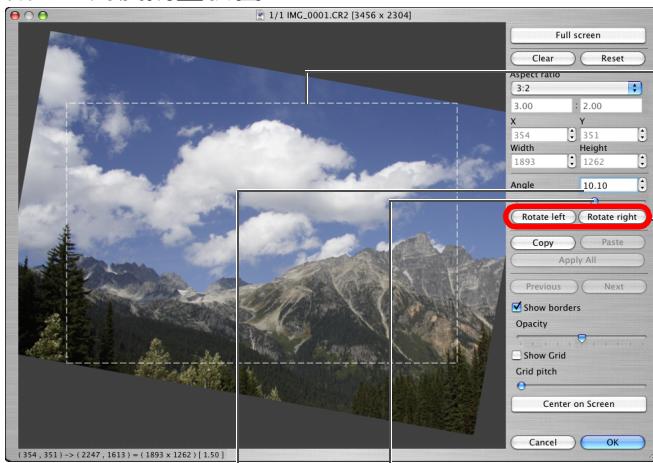
- 按一下 [裁切角度 (Trimming Angle)] 按鈕。



- 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出現。
- 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清晰顯示影像後便可開始編輯。

3 根據需要調整影像角度。

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



最大可裁切範圍

按一下
(以 90 度為單位左右旋轉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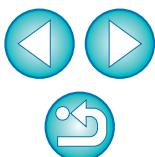
拖動 * (以 0.01 度為單位；調整範圍：
- 45 至 + 45 度)

使用滑鼠 (按一下 ▲/▼) 調整角度或直接輸入調整角度 *
(以 0.01 度為單位；可調整範圍：- 45 至 + 45 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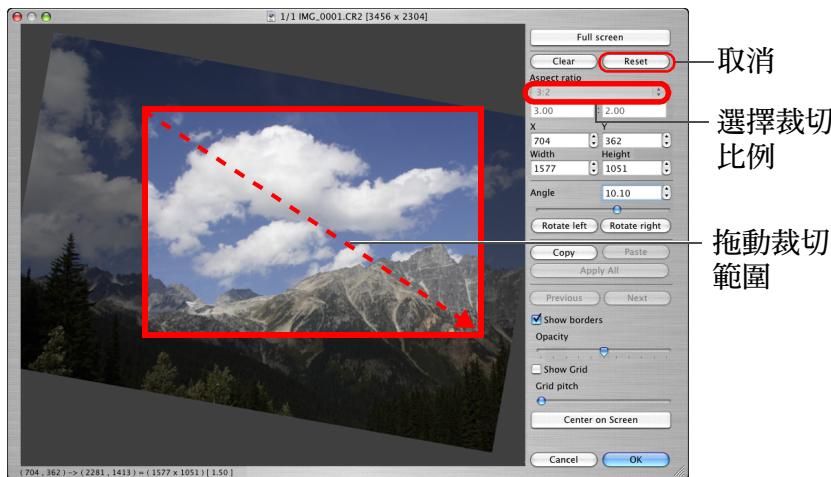
* 影像大小超過 9999 × 6666 像素時無法調整角度。

- 如您按一下 [螢幕中央 (Center on Screen)]，裁切範圍會顯示於視窗中央。
- 校正鏡頭像差時，調整影像角度前建議先執行鏡頭像差校正。
- 如您按下 [確定 (OK)] 按鈕前只調整了影像角度，影像會以最大可裁切範圍進行裁切。

長寬比資訊已附加至使用 EOS-1D X、EOS-1D Mark IV、EOS-1Ds Mark III、EOS-1D Mark III、EOS 5D Mark III、EOS 7D、EOS 60D、EOS 650D、EOS 600D 或 EOS M 拍攝的影像時，會顯示基於長寬比資訊的裁切範圍。



4 選擇比例並拖動裁切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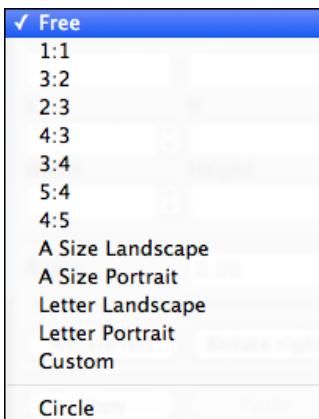


5 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以返回主視窗。

→已裁切影像中顯示裁切範圍邊框 (第 126 頁)。

→編輯視窗或編輯影像視窗中顯示經過裁切處理的影像時，會顯示為裁切後的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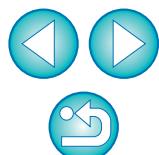
- 透過拖動可移動裁切範圍。
- 您可拖動裁切範圍的四角以放大或縮小裁切範圍的大小。(選擇[框定 (Circle)] 時無法使用。)
- 長寬比清單 (寬度 : 高度)



[不固定 (Free)]：不論可選比例如何，您可裁切影像至任何大小。

[自訂 (Custom)]：您可指定比例裁切影像。

[框定 (Circle)]：指定範圍外的區域會以黑色遮蔽。並不會裁切影像。



關於已裁切影像

● 裁切範圍可隨時回復至原本狀態

經過裁切處理的影像顯示或打印為裁切影像。但影像實際上並未裁切，您亦可在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中按一下 [重新設定 (Reset)] 按鈕或執行「重新編輯影像」步驟以回復至原本影像（[第 43 頁](#)）。

● 各顯示經過裁切處理的影像視窗

- 主視窗：顯示影像中表示裁切範圍的邊框（[第 126 頁](#)）。
- 編輯視窗：顯示影像的裁切狀態。
- 編輯影像視窗：縮圖影像與主視窗的顯示相同，放大的影像與編輯視窗的顯示相同。

● 打印已裁切影像

您可在 DPP 中將影像打印為裁切影像。

● 影像在轉換並儲存時才變更為裁切影像

經過裁切處理的 RAW 影像在轉換為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儲存時（[第 42 頁](#)）才會變更為裁切影像。

● 有長寬比設定的影像會顯示為裁切影像

長寬比資訊已附加至使用 EOS-1D X、EOS-1D Mark IV、EOS-1Ds Mark III、EOS-1D Mark III、EOS 5D Mark III、EOS 7D、EOS 60D、EOS 650D、EOS 600D 或 EOS M 拍攝的 RAW 影像時，會顯示基於長寬比資訊設定的裁切範圍。由於影像實際上並未裁切，您可變更裁切範圍或將影像回復至裁切前的狀態。

但是，使用 EOS 5D Mark III、EOS 60D、EOS 650D、EOS 600D 或 EOS M 設定的 [4:3]、[16:9] 或 [1:1] 長寬比拍攝的 JPEG 影像，無法變更裁切範圍或回復至裁切前的狀態。這是因為此類影像實際上是以設定的裁切比例裁切並儲存的。^{*}

按一下 [重新設定 (Reset)] 按鈕，回復至以拍攝時的長寬比資訊執行裁切前的狀態。您也可按一下 [清除 (Clear)] 按鈕取消所有裁切範圍（[第 135 頁](#)）。

* 使用 EOS 5D Mark III 拍攝並在自訂功能中設定 [加入裁切資訊 (Add cropping information)] 時，只會設定長寬比資訊，實際上並不會裁切影像（對於 JPEG 影像亦如此）。

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的便利功能

● 使用鍵盤切換螢幕

按下 <⌘> + <F11> 鍵切換以全螢幕顯示 / 正常螢幕顯示。

● 使用選單操作

按住 <control> 鍵時按一下影像，您亦可使用出現的選單執行各項操作。

● 將裁切範圍應用於其他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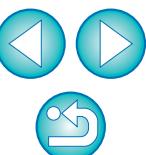
您可按一下 [複製 (Copy)] 按鈕以複製裁切範圍，然後顯示其他影像，按一下 [貼上 (Paste)] 按鈕，將裁切範圍應用於其他影像。

如要將複製的裁切範圍整批應用於多幅影像，請在主視窗中選擇已裁切影像及要應用裁切範圍的多幅影像，然後顯示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顯示已裁切影像後，按一下 [複製 (Copy)] 按鈕，然後按一下 [應用全部 (Apply All)] 按鈕。這樣可將裁切範圍應用於顯示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時選擇的所有影像。

如要在主視窗中選擇多幅影像，請在按住 <⌘> 鍵時按一下影像。如要選擇多幅連續的影像，請按一下第一幅影像，然後按住 <shift> 鍵時按一下最後一幅影像。

 以 ISO 感光度範圍擴展設定拍攝的影像，明顯的雜訊可能會令在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中難以檢視影像的細節，因此不建議使用此功能。

 有關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功能的清單，請參閱[第 135 頁](#)。



將調整內容應用於其他影像

您可複製使用工具板調整的內容(配方)並將其應用於其他影像。

您可調整一幅影像後將該調整結果應用於多幅以類似拍攝環境中拍攝的影像，以有效率地調整多幅影像。

1 選擇已調整的影像，然後選擇 [編輯 (Edit)] 選單 ▶ [將配方複製到剪板中 (Copy recipe to clipboard)]。

→ 複製配方。

2 選擇將要應用配方的影像，然後選擇 [編輯 (Edit)] 選單 ▶ [於所選影像貼上配方 (Paste recipe to selected image)]。

→ 配方將應用於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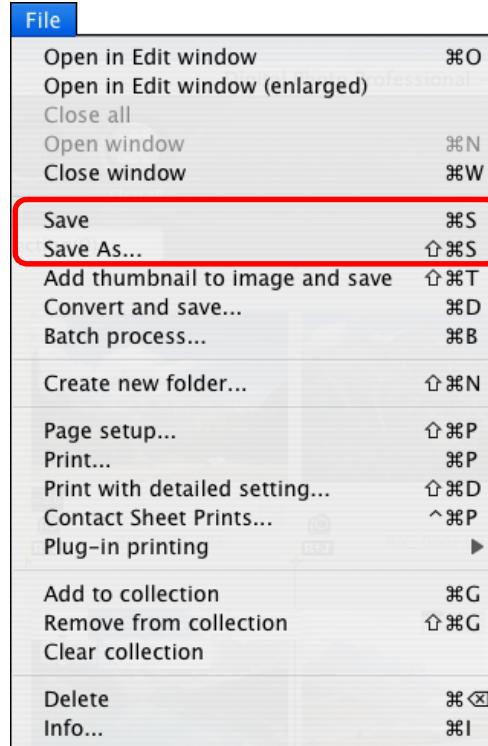
儲存編輯結果

儲存編輯內容至 RAW 影像

所有使用工具板調整的內容(配方)及裁切([第 38 頁](#))範圍資訊都可儲存至 RAW 影像或另存為新的 RAW 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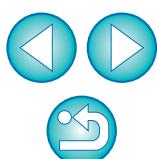
第 3 章介紹使用工具板([第 56 頁至第 68 頁](#))所作的調整及除塵處理([第 73 頁至第 77 頁](#))亦可儲存至 RAW 影像。

選擇 [檔案 (File)] 選單 ▶ 所需的項目。



→ 將調整儲存至影像。

配方([第 96 頁](#))可另存為獨立的檔案，然後載入及應用於其他影像([第 97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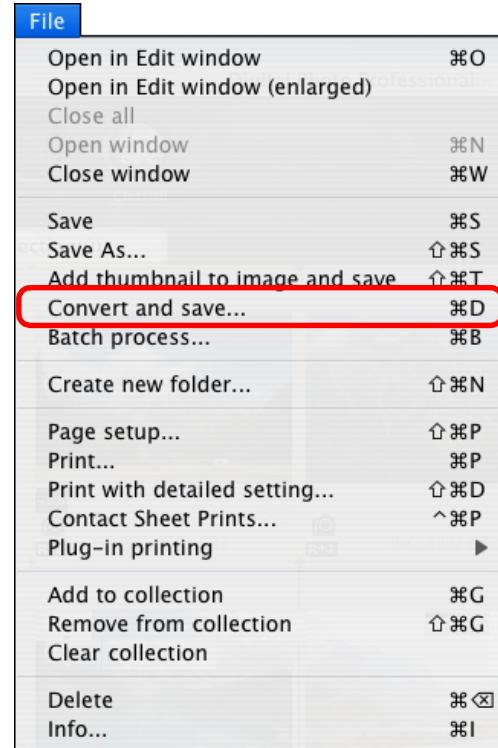
另存為 JPEG 或 TIFF 影像

如使用非 DPP 的軟件檢視、編輯及打印 RAW 影像，請將其轉換為較常用的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儲存。

影像將另存為新的影像，因此 RAW 影像保持不變。

1 選擇要轉換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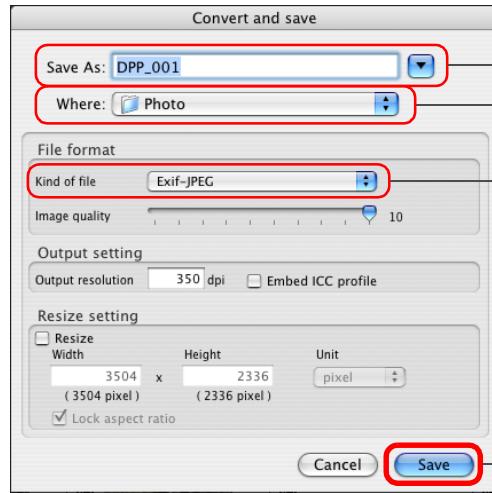
2 選擇[檔案(File)]選單▶[轉換並儲存(Convert and save)]。



→ [轉換並儲存 (Convert and save)] 視窗出現。

3 指定所需的設定，然後按一下 [儲存 (Save)] 按鈕。

- 根據預設設定，影像大小保持不變，影像將轉換並另存為最高影像畫質的 JPEG 影像。請根據您的需要變更設定。



輸入檔案名稱
選擇儲存影像的目標資料夾
選擇影像類型

按一下並儲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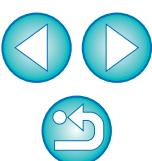
→ RAW 影像將轉換為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在指定的目標資料夾中另存為新的影像。

儲存當前使用版本的顯影 / 編輯結果

DPP 的 RAW 影像顯影處理技術不斷提高，以讓您更準確地執行最新的影像處理。

換言之，兩個不同版本的 DPP 間，相同 RAW 影像資料的處理結果可能會稍有不同；或附有配方的 RAW 影像資料的重要編輯結果可能會不同。如您要儲存當前所用版本的顯影或編輯結果，建議您將影像轉換並儲存為 JPEG 或 TIFF 影像。

- 按照本頁介紹的儲存方式，經過裁切處理的影像([第38頁](#))或第3章([第73頁至第77頁](#))介紹的經過除塵處理的影像才會變更為裁切影像或除塵影像。
- 您可減少在轉換並儲存影像為JPEG影像時出現於JPEG影像中的雜訊([第89頁、第90頁](#))。
- 您可整批轉換並儲存多幅影像([第99頁](#))。
- 有關[轉換並儲存(Convert and save)]視窗功能的清單，請參閱[第134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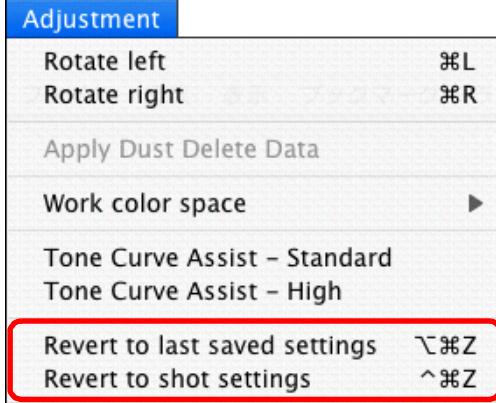


重新編輯影像

在使用工具板調整的影像中只變更影像處理狀態（第 25 頁至第 33 頁），所以「原本影像資料」保持不變，只將已裁切影像（第 38 頁）的裁切範圍資訊儲存至影像。因此，您可取消儲存（第 41 頁）至影像的任何調整及裁切資訊，並回復至上一次儲存時或拍攝影像時的狀態。

1 選擇要重新編輯的影像。

2 選擇 [調整 (Adjustment)] 選單 ▶ 所需的項目。



→ 影像回復至所選項目的狀態。

打印影像

本節介紹如何使用兼容佳能打印軟件 Easy-PhotoPrint EX 或 Easy-PhotoPrint 的佳能噴墨打印機輕鬆打印高解像度的相片，及如何使用其他打印機打印相片。

繼續查閱您所使用的打印機的相應頁面。

- 使用兼容 Easy-PhotoPrint EX 的佳能噴墨打印機打印相片（[本頁](#)）
- 使用兼容 Easy-PhotoPrint 的佳能噴墨打印機打印相片（[第 46 頁](#)）
- 使用非佳能噴墨打印機打印相片（[第 49 頁](#)）

使用兼容 Easy-PhotoPrint EX 的佳能噴墨打印機打印相片

您可使用兼容 Easy-PhotoPrint EX(以下簡稱「EPP EX」) 的佳能噴墨打印機進行下列類型的相片打印：

- 簡易打印 RAW 影像
- 打印忠實色彩

如要執行此打印，必須先在電腦上安裝 EPP EX 1.1 版或以上版本。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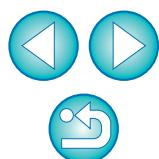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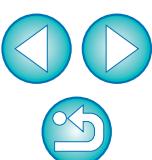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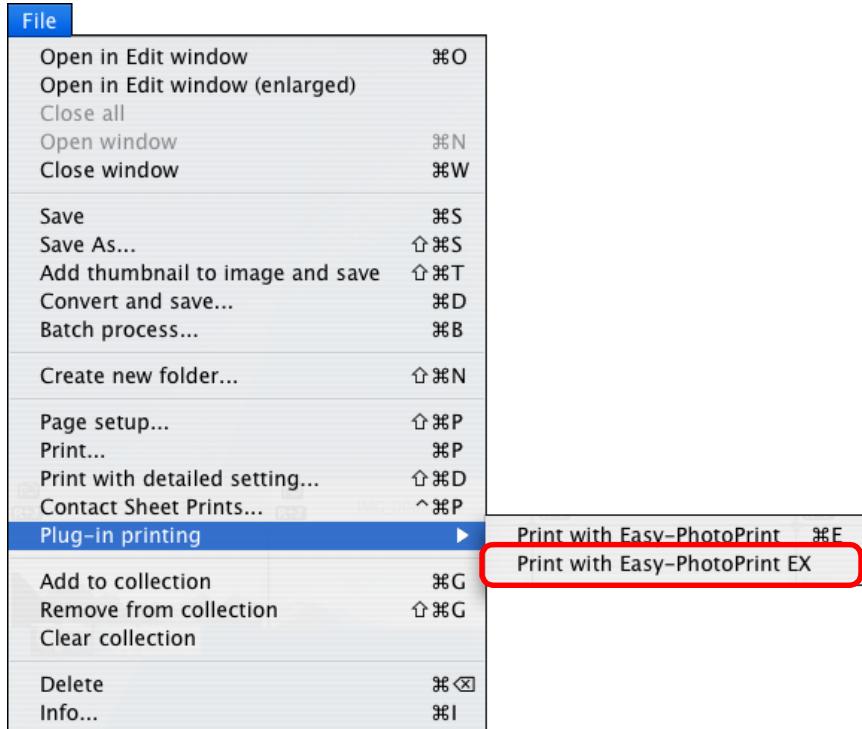




1 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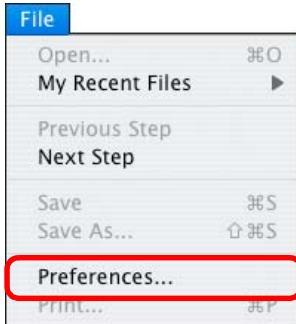
2 啟動 EPP EX。

- 選擇[檔案(File)]選單▶[外掛程式打印(Plug-in printing)]▶[使用Easy-PhotoPrint EX 打印 (Print with Easy-PhotoPrint E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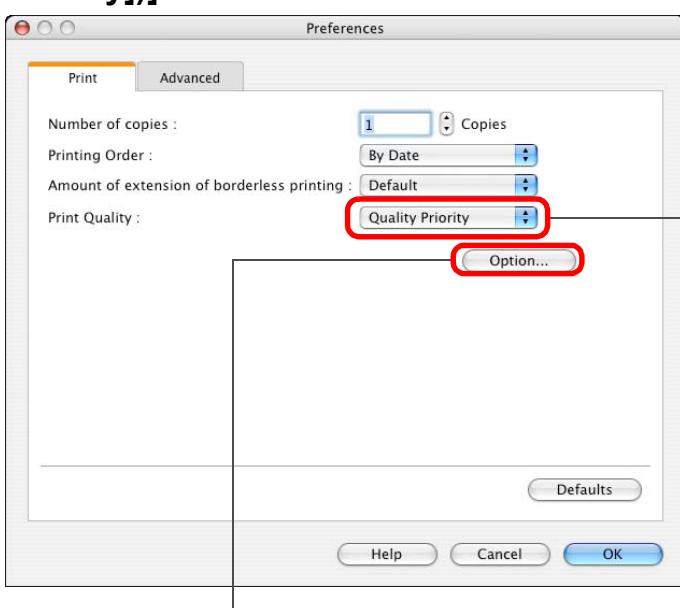
→ EPP EX 啟動。

3 在 EPP EX 視窗中選擇 [檔案 (File)] 選單 ▶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



→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視窗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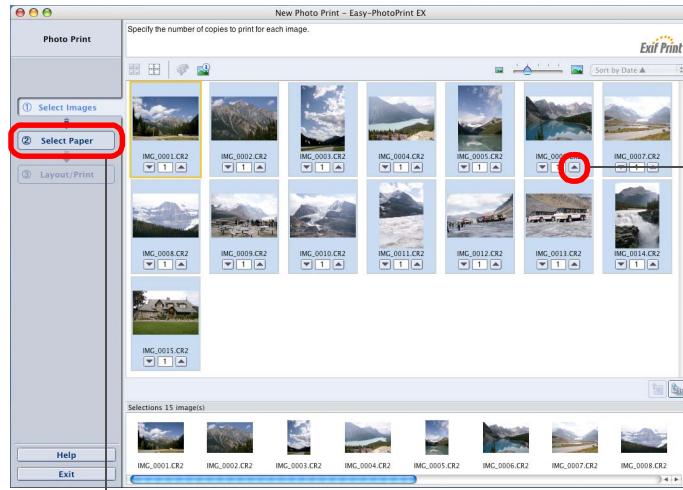
4 在 [打印質量 (Print Quality)] 中，選擇 [質量優先 (Quality Priority)]，按一下 [選項 (Option)] 按鈕，然後在出現的對話方塊中，勾選 [選擇 [質量優先] 時使用最佳質量打印 (Print with the best quality when you select [Quality Priority])] 。



按一下勾選 [選擇 [質量優先] 時使用最佳質量打印 (Print with the best quality when you select [Quality Priority])] 。

5 選擇 [進階 (Advanced)] 設定頁，勾選 [啟動 ICC 色彩描述檔 (Enable ICC profile)]，然後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
→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視窗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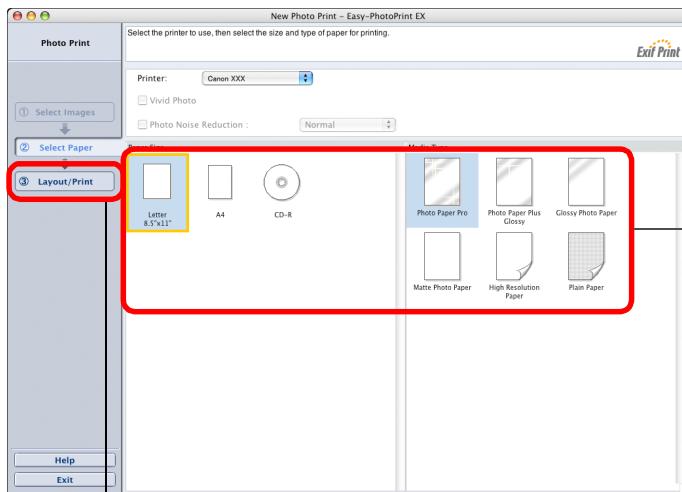
6 指定要打印的張數，然後按一下 [選擇紙張 (Select Paper)]。EPP EX



按一下

按一下以增加要打印的張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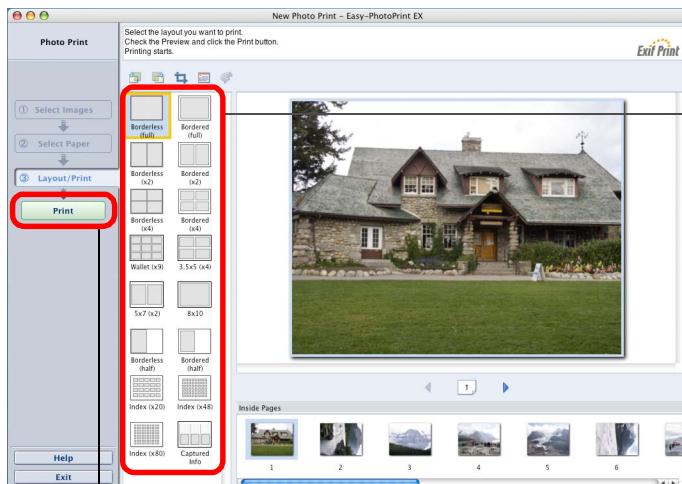
7 選擇紙張類型，然後按一下 [編排 / 打印 (Layout/Print)] 按鈕。



按一下

選擇紙張大小及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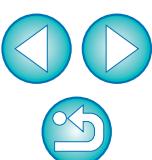
8 指定編排並按一下 [打印 (Print)]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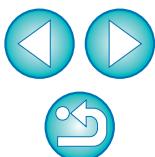


按一下以打印

選擇編排

→ 打印開始。





補充資訊

● 每次最多可打印 1000 張影像

在 DPP 中每次最多可選擇打印 1000 張影像。如打印超過 1000 張影像時，請分幾次打印。

● 打印的影像色彩不理想

在 EPP EX 視窗中，選擇 [檔案 (File)] 選單中的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然後按一下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視窗中的 [進階 (Advanced)] 設定頁以顯示 [進階 (Advanced)] 設定頁。

在 [進階 (Advanced)] 設定頁中，選擇 [打印色彩校正 (Color correction for printing)] 中的 [啟動 ICC 色彩描述檔 (Enable ICC profile)]，然後使用 [感應式 (Perceptual)] 設定嘗試打印 ([第 144 頁](#))。

DPP 也兼容使用 Easy-PhotoPrint Pro 打印 ([第 87 頁](#))。

使用兼容Easy-PhotoPrint的佳能噴墨打印機 打印相片

您可使用兼容 Easy-PhotoPrint(以下簡稱 「EPP」) 的佳能噴墨打印機進行下列類型的相片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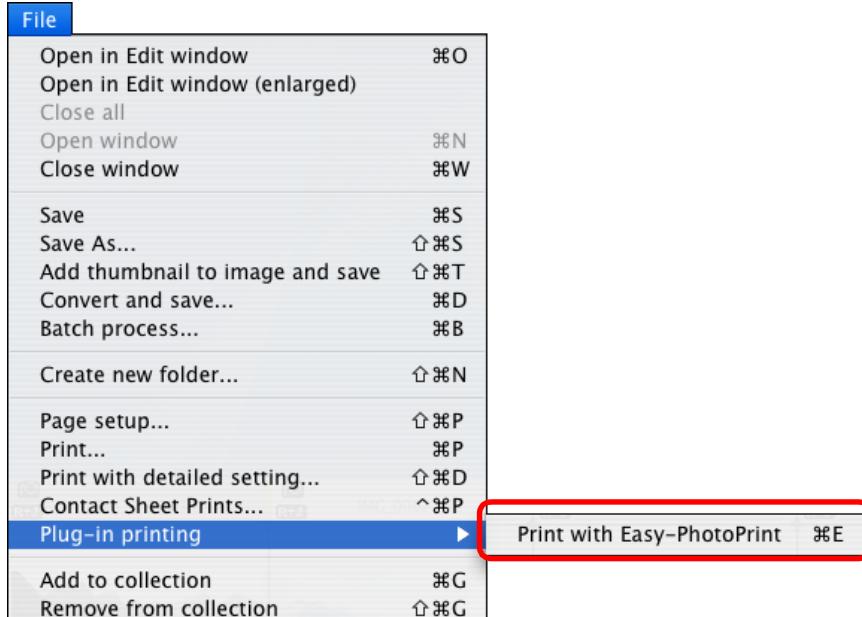
- 簡易打印 RAW 影像
- 使用 Adobe RGB 的色彩重現範圍及佳能噴墨打印機執行的高畫質打印

如要執行此打印，必須先在電腦上安裝 EPP 3.5 版或以上版本。使用兼容 Easy-PhotoPrint EX 的噴墨打印機時，建議使用 Easy-PhotoPrint EX 打印 ([第 43 頁](#))。請注意，EPP 與 Mac OS X 10.7 不兼容，使用運行 Mac OS X 10.7 的電腦無法打印。

1 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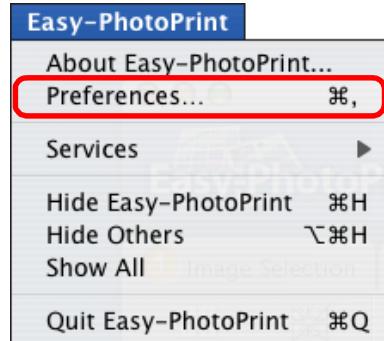
2 啟動 EPP。

- 選擇 [檔案 (File)] 選單▶[外掛程式打印 (Plug-in printing)]▶[使用 Easy-PhotoPrint 打印 (Print with Easy-PhotoPri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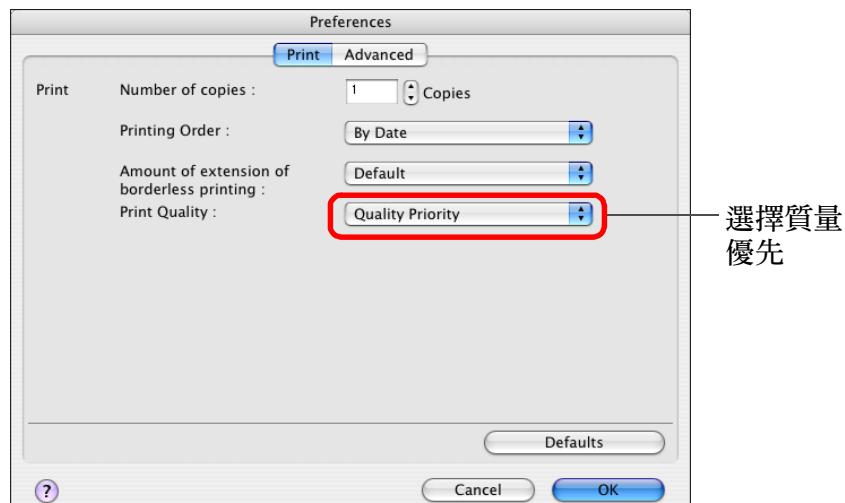
→ EPP 啟動。

3 在 EPP 視窗中選擇 [Easy-PhotoPrint] 選單 ▶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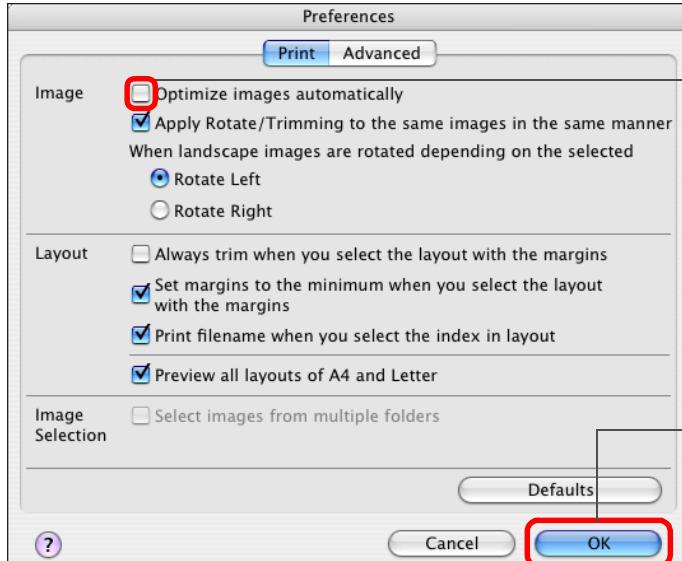
→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視窗出現。

4 在 [打印質量 (Print Quality)] 中選擇 [質量優先 (Quality Prior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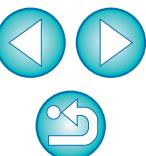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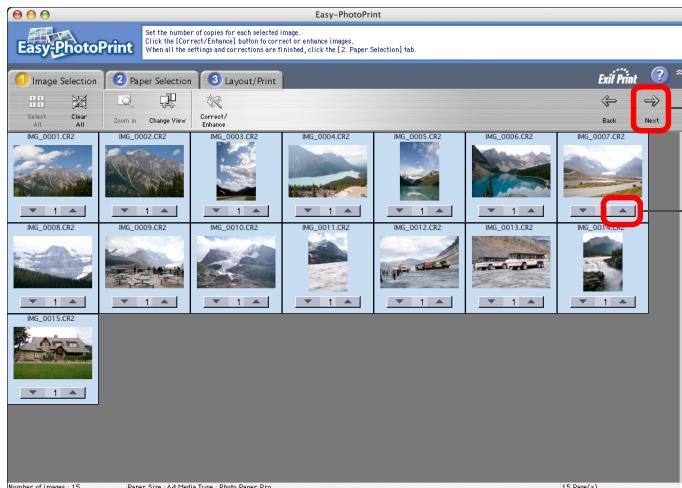


5 選擇 [進階 (Advanced)] 設定頁並確保 EPP 影像補償功能已關閉。

- 如不關閉，EPP 影像補償功能可能會令打印的影像不能以忠實色彩重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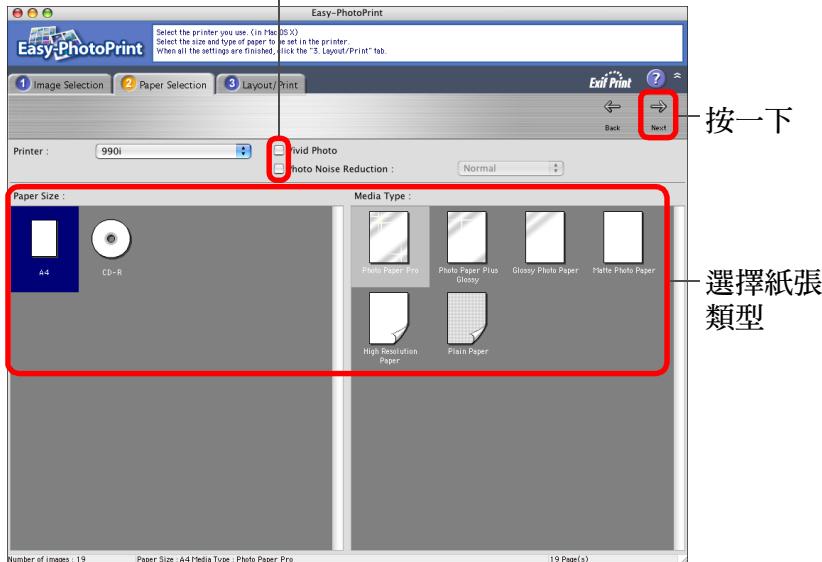


6 指定要打印的張數，然後按一下 [下一步 (Next)]。



7 確保影像補償功能已關閉，選擇紙張類型，然後按一下 [下一步 (Nex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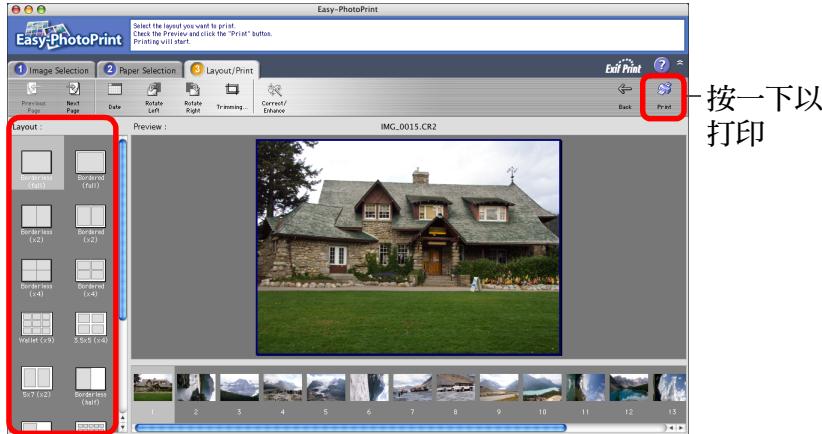
如已勾選，請按一下以移除核取標記



按一下

選擇紙張
類型

8 指定編排並按一下 [打印 (Print)]。



按一下以
打印

選擇編排

→ 打印開始。

補充資訊

● 每次最多可打印 1000 張影像

在 DPP 中每次最多可選擇打印 1000 張影像。如打印超過 1000 張影像時，請分幾次打印。

● 打印的影像色彩不理想

將[使用 Easy-PhotoPrint 時的色彩對應方式(Rendering intents when using Easy-PhotoPrint)]([第 93 頁](#))變更為[感應式 (Perceptual)]([第 144 頁](#))，然後打印。

DPP 也兼容使用 Easy-PhotoPrint Pro 打印 ([第 87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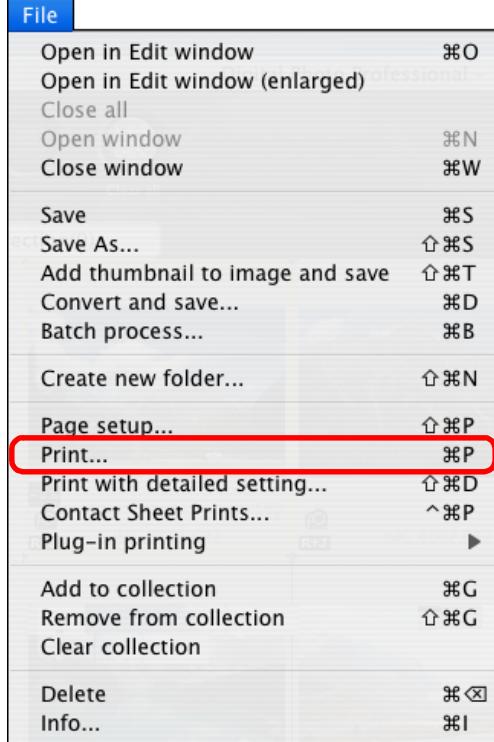


使用非佳能噴墨打印機打印相片

您可在每個頁面上打印一張影像。

1 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2 選擇 [檔案 (File)] 選單 ▶ [打印 (Print)] 。



→ [打印 (Print)] 對話方塊出現。

3 設為相片打印，然後打印。

- 於打印機的打印設定對話方塊內指定最佳相片打印設定，並按一下 [打印 (Print)] 按鈕。
- 打印開始。

管理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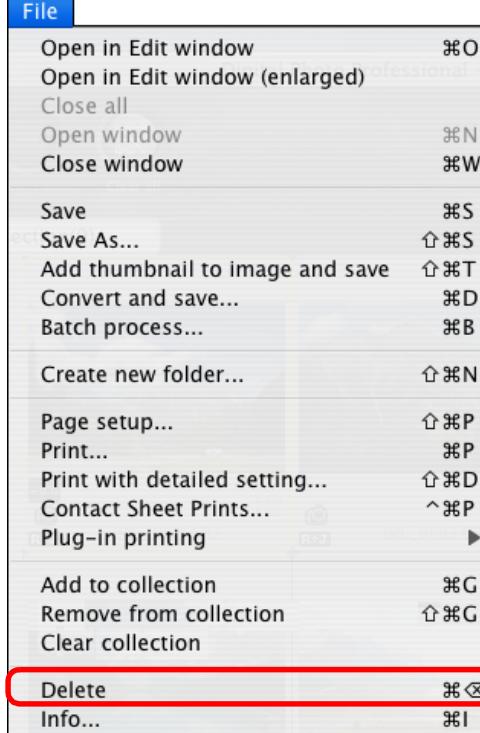
本節介紹如何刪除不需要的影像、建立儲存影像的資料夾、移動或複製影像及管理影像等。

刪除不需要的影像

請注意，您無法恢復刪除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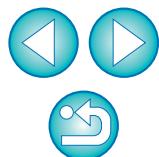
1 在主視窗中選擇不需要的影像。

2 選擇 [檔案 (File)] 選單 ▶ [刪除 (Delete)] 。



→ 影像將移至 [垃圾桶 (Trash)] 並從 DPP 中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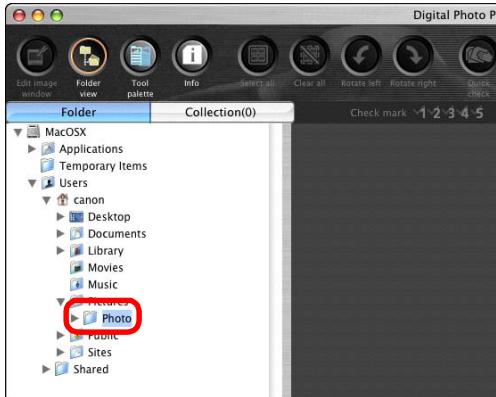
- 選擇桌面上的 [Finder] 選單 ▶ [清空垃圾桶 (Empty Trash)]，可從電腦徹底刪除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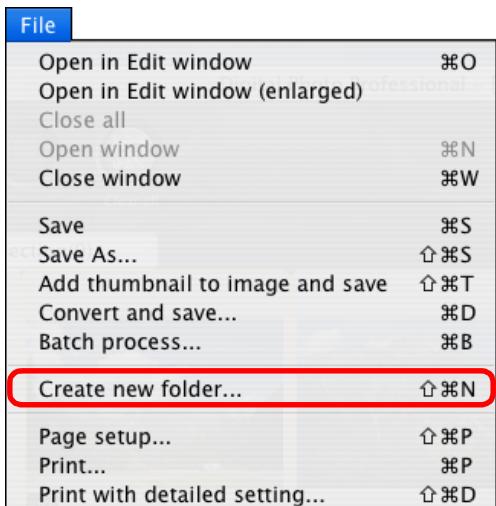
建立儲存影像的資料夾

您可建立一個資料夾用於排序影像。

1 在資料夾區域中選擇要建立新資料夾的位置。



2 選擇[檔案(File)]選單▶[建立新資料夾(Create new folder)]。



→ 輸入資料夾名稱的對話方塊出現。

3 輸入資料夾名稱，然後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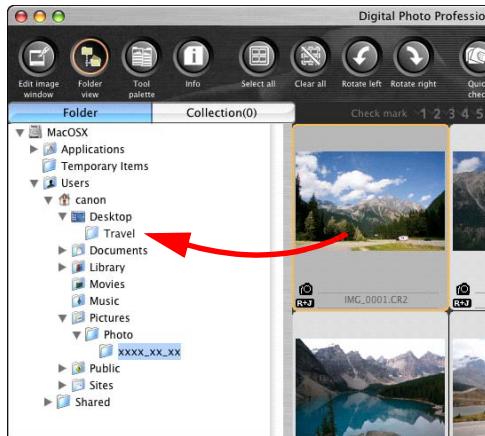
→ 在步驟 1 選擇的資料夾中建立新資料夾。

移動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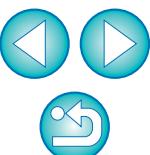
您可將影像移動或複製到單獨一個資料夾中，並按照拍攝日期或主題排序。

拖動要移動或複製的影像。

- 移動：將影像拖動至目標資料夾。
- 複製：按住 <option> 鍵時將影像拖動至目標資料夾。



→ 影像將移動或複製到目標資料夾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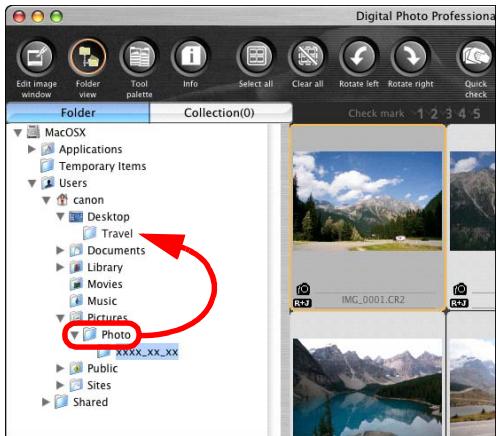


在資料夾中移動影像

您可移動或複製儲存了影像的資料夾，並按照資料夾排序影像。

拖動要移動或複製的資料夾。

- 移動：將資料夾拖動至目標資料夾。
- 複製：按住 <option> 鍵時將資料夾拖動至目標資料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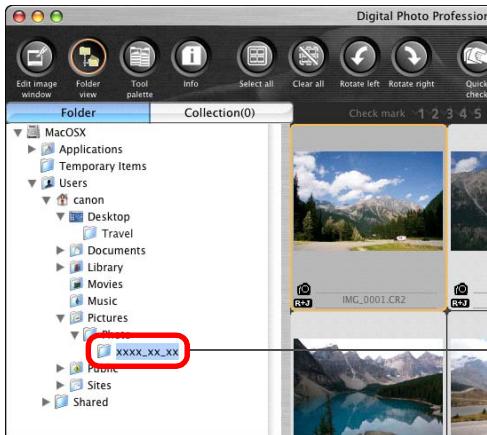
→ 資料夾將移動或複製到目標資料夾中。

註冊常用資料夾 (書籤註冊)

您可將常用資料夾註冊在書籤中。

按一下 [書籤 (Bookmark)] 選單以顯示已註冊的資料夾。

1 選擇要註冊為書籤的資料夾。



2 選擇 [書籤 (Bookmark)] 選單 ▶ [加入 (Add)] 。

→ 步驟 1 中選擇的資料夾註冊在 [書籤 (Bookmark)] 選單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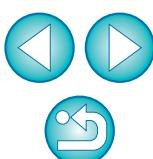
- 從 [書籤 (Bookmark)] 選單選擇已註冊的資料夾以便在主視窗中顯示所選資料夾中的影像。

管理書籤

您可變更 [書籤 (Bookmark)] 中註冊的資料夾名稱或刪除資料夾。

選擇 [書籤 (Bookmark)] 選單 ▶ [管理 (Organize)] 。

→ [排序書籤 (Sort bookmarks)] 視窗出現，您可變更資料夾名稱或刪除資料夾。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本章介紹各種偏好設定，包括進階影像調整、自動除塵處理、打印輸出檔案的各種功能及色彩管理，適合精於使用第三方影像編輯軟件的使用者。

與原本影像對比時進行調整	53
變更分割視窗的方法	53
比較多幅影像以進行調整	54
將超出設定範圍區域顯示為警告提示 (高光 / 陰影警告)	55
執行進階編輯	56
使用色溫調整白平衡	56
使用色輪調整白平衡	56
調整動態範圍	57
調整陰影 / 高光的亮度	57
色調曲線調整	58
色調曲線操作示範	59
使用相片風格檔案	59
關於 RGB 工具板	60
使用自動亮度優化	61
減少雜訊	62
校正鏡頭像差	63
兼容相機	63
兼容鏡頭	63
執行校正	65
魚眼鏡頭變形像差校正效果	66
關於拍攝距離資訊滑桿	68
每次校正多張影像	68

使用數碼鏡頭優化	69
兼容相機	69
兼容鏡頭	69
使用數碼鏡頭優化	70
執行自動除塵處理	73
兼容相機	73
主視窗中的自動除塵處理	74
手動刪除塵點 (修復功能)	75
刪除影像中不需要的部份 (複製圖章功能)	77
將 RAW 影像傳輸至 Photoshop	77
設定工作色彩空間	77
合成影像	78
合成方法	81
建立 HDR(高動態範圍)影像	81
啟動 Map Utility	84
打印附有拍攝資訊的影像	85
打印縮圖清單 (相辦打印)	86
使用高端佳能打印機打印 RAW 影像	87
使用高端佳能噴墨打印機打印	87
使用佳能大幅面打印機打印	88
指定偏好設定	89
一般設定	89
檢視設定	91
工具板	92
色彩管理	93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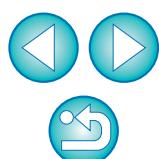
4 處理大量影像

5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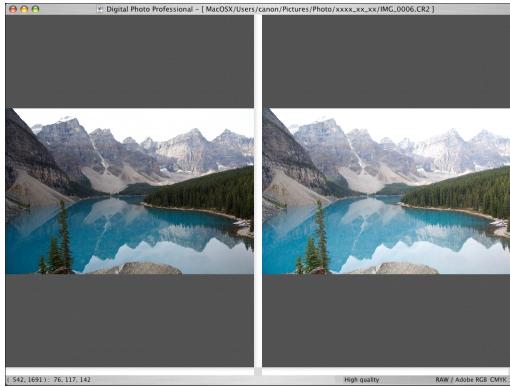




與原本影像對比時進行調整

您可在同一個視窗中分別顯示影像調整前後的版本，並在檢查調整結果時調整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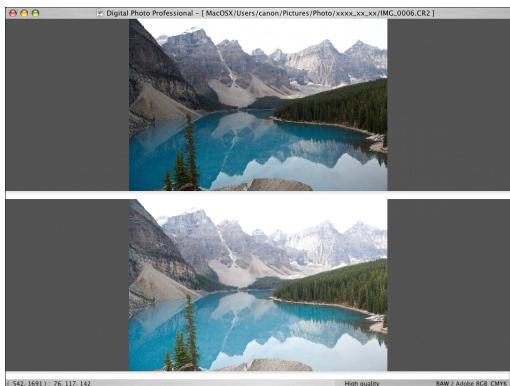
1 在編輯視窗中，選擇 [檢視 (View)] 選單 ▶ [前 / 後比較 (Before/after comparison)]。



- 影像分割為左右兩個視窗。
- 右方的視窗顯示編輯後的影像。

2 變更影像顯示位置。

- 選擇 [檢視 (View)] 選單 ▶ [變更上 / 下 / 左 / 右 (Change up/down/left/right)] ▶ [上 / 下 (Up/down)]。



- 兩張影像變更為上下版面顯示。
- 底部視窗顯示編輯後的影像。



使用相同的操作，影像亦可在編輯影像視窗中顯示。

變更分割視窗的方法

您可將影像的顯示方式變更為一分為二的單張影像。

在編輯視窗中，選擇 [檢視 (View)] 選單 ▶ [顯示模式 (Display mode)] ▶ [分割單張影像 (Split single image)]。



- 單張影像分割為兩部份，並以左右或上下顯示。
- 如要切換以上下及左右顯示，請執行左頁步驟 2 的操作。

比較多幅影像以進行調整

您可以多個編輯視窗同時顯示影像的相同位置，並在比較時調整影像。

1 在編輯視窗中，顯示要比較的多幅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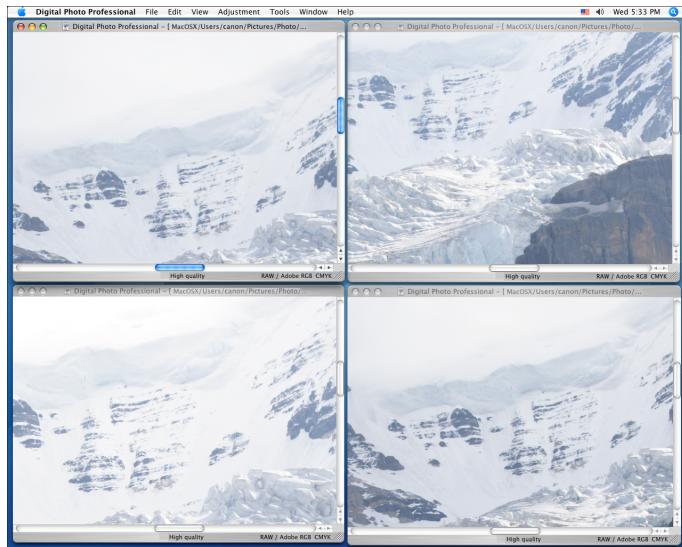
2 對齊影像。

- 對齊影像以便於比較。

3 選擇 [視窗 (Window)] 選單 ▶ [同步 (Synchronize)]。

4 放大影像。

- 放大並顯示任何一個編輯視窗。



→ 其他編輯視窗也將以相同位置 / 放大比率顯示。

5 移動顯示位置。

→ 如您在其中一個編輯視窗中移動放大顯示位置，其他編輯視窗中的放大顯示位置亦將變更。

- 如要取消同步，請再次選擇 [視窗 (Window)] 選單 ▶ [同步 (Synchronize)]。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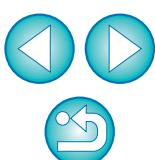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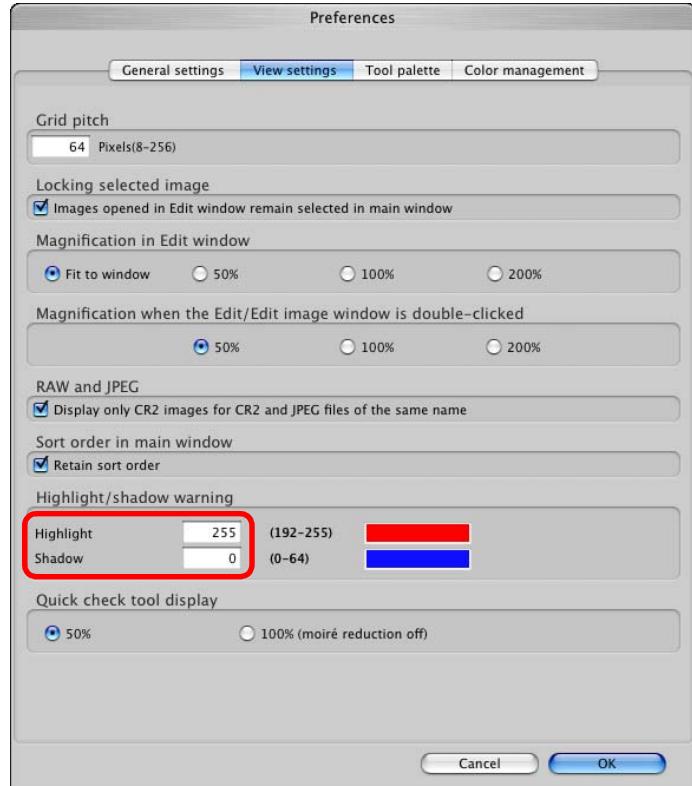


同步只會應用於放大顯示位置及放大比率。影像的調整並不會同步。

將超出設定範圍區域顯示為警告提示 (高光 / 陰影警告)

您可在高光部份及陰影部份設定警告指示，這對查看光暗區域及防止過度調整影像非常有效。對影像中超出設定範圍的區域，您可以紅色顯示高光部份，以藍色顯示陰影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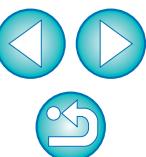
- 1 選擇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選單 ▶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 2 選擇 [檢視設定 (View settings)] 設定頁。**
- 3 輸入 [高光 (Highlight)] 及 [陰影 (Shadow)] 的警告值。**



- 4 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以關閉視窗。**

5 顯示編輯視窗。

- 6 選擇 [檢視 (View)] 選單 ▶ [高光 (Highlight)]。按類似的方法選擇 [陰影 (Shadow)]。**
- 開啟的影像中超出步驟 3 中輸入的警告範圍的區域將會突出顯示，高光部份顯示為紅色，陰影部份顯示為藍色。



 您亦可執行相同的操作在編輯影像視窗中顯示警告。

執行進階編輯

本節介紹如何使用編輯視窗中工具板上的進階調整功能。

本節介紹使用 [RAW] 及 [RGB] 工具板上的進階功能進行的影像調整及 [NR/ALO] 與 [LENS] 工具板上的各項功能。

使用色溫調整白平衡

您可設定色溫的數值以調整白平衡。

1 從 [白平衡調整 (White balance adjustment)] 清單方塊中選擇 [色溫 (Color temperature)]。

2 設定色溫。



調整範圍為 2500 至 10000K(以 100K 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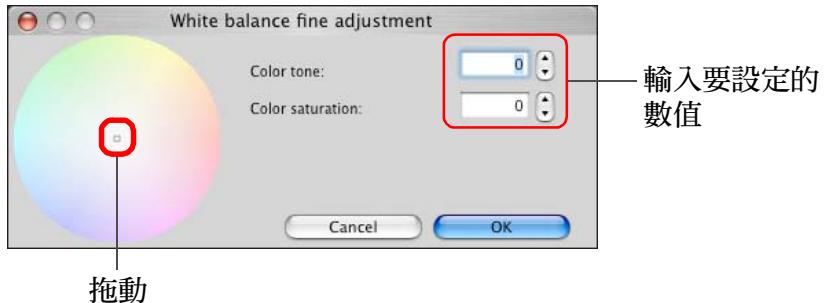
使用色輪調整白平衡

您可在色輪中所示的色彩方向上移動游標以調整白平衡。

1 在 [RAW] 工具板中，請按一下 [調整 (Tune)] 按鈕。

2 拖動游標點以進行調整。

- 您亦可直接輸入調整值對調整進行微調。



- 如要將調整結果註冊為個人白平衡([第 98 頁](#))，請從 [白平衡調整 (White balance adjustment)] 清單方塊中選擇 [拍攝設定 (Shot settings)] 以外的設定，然後使用色輪進行調整。從清單方塊中選擇 [拍攝設定 (Shot settings)] 並執行任何調整後，您無法將調整結果註冊為個人白平衡。
- 您無法為在相機中建立的多重曝光 RAW 影像變更或調整白平衡。

色調的調整範圍為 0 至 359(數值輸入以 1 級為單位)，色彩飽和度的調整範圍為 0 至 255(數值輸入以 1 級為單位)。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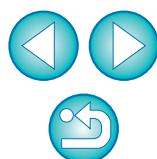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3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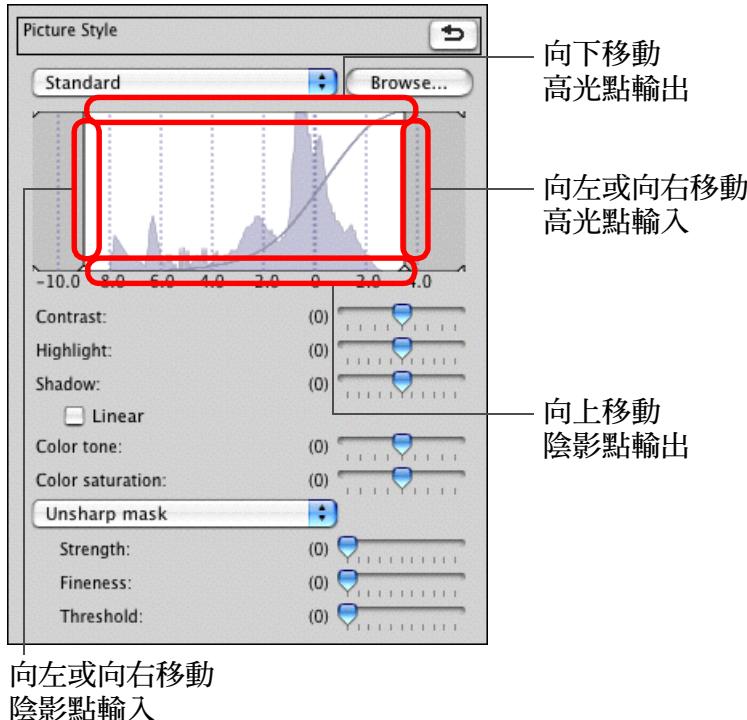
參考

索引



調整動態範圍

您可對影像中從暗點至亮點的動態範圍（表示漸變的寬度）進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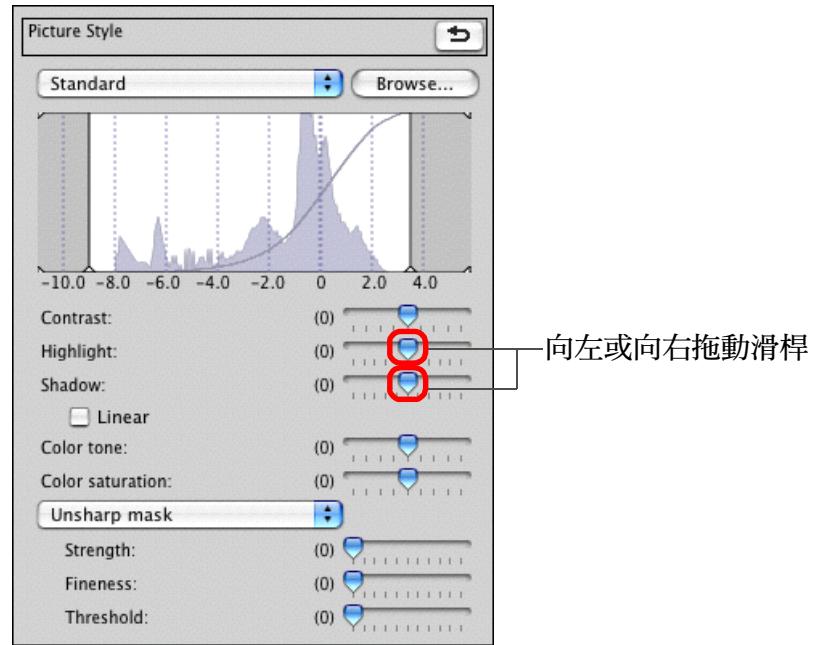
向左或向右移動
陰影點輸入

- 橫軸表示輸入值，縱軸表示輸出值。

調整陰影 / 高光的亮度

您可調整影像的陰影及高光亮度。

使用限定的亮度調整影像的陰影及高光，可減少陰影及高光中的細節流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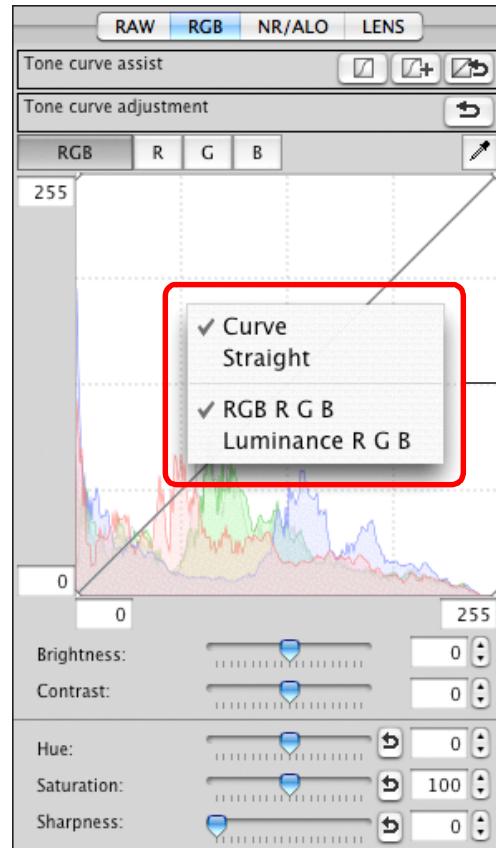


色調曲線調整

您可變更色調曲線（[第 143 頁](#)）以調整特定區域的亮度、對比度及色彩。

1 在工具板中選擇 [RGB] 設定頁。

2 選擇色調曲線模式及內插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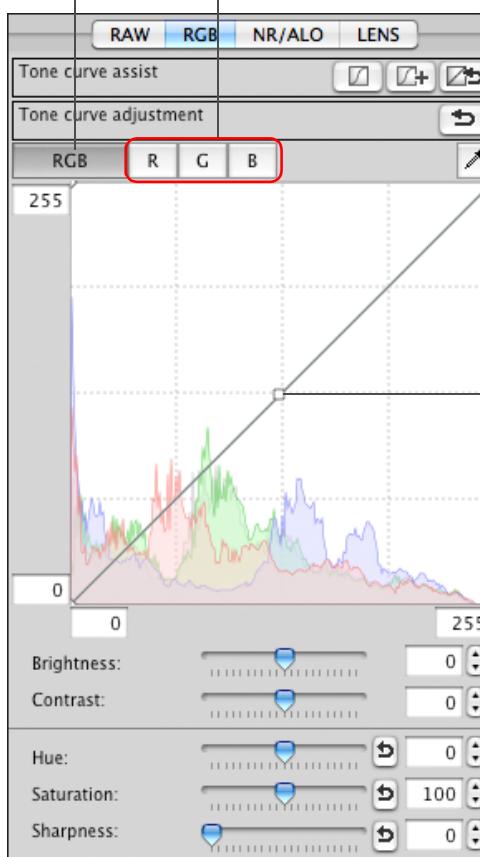


按住 <control> 鍵時在曲線圖內按一下以顯示選單

3 調整。

整批調整 RGB

調整每個頻道



按一下加入一個 [□](點)
拖動 [□] 進行調整

- 橫軸表示輸入值，縱軸表示輸出值。
- [□] 的最大值為 8。
- 如要刪除 [□]，請連按兩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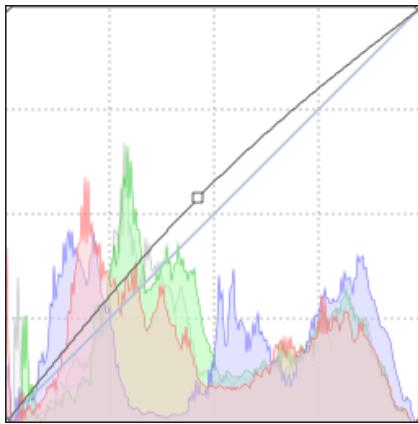


- 直方圖顯示隨調整而變更。您亦可將直方圖顯示固定為所有調整前的顯示狀態（[第 92 頁](#)）。
- 您亦可在[偏好設定(Preferences)]（[第 92 頁](#)）中變更色調曲線模式及色調曲線的插值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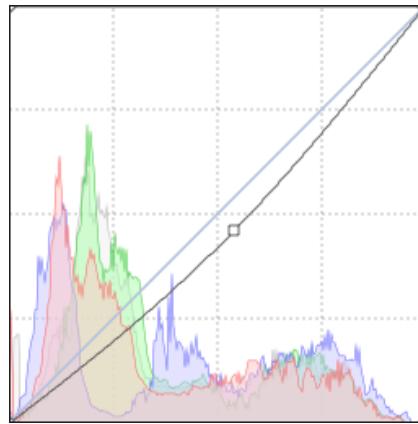


色調曲線操作示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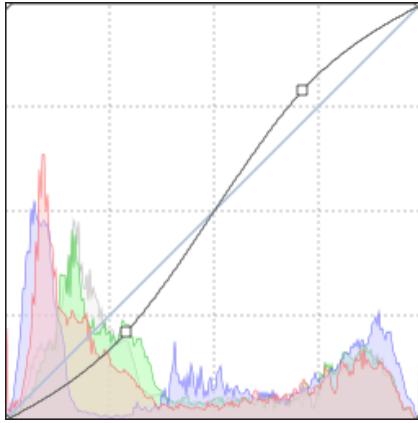
使中色調變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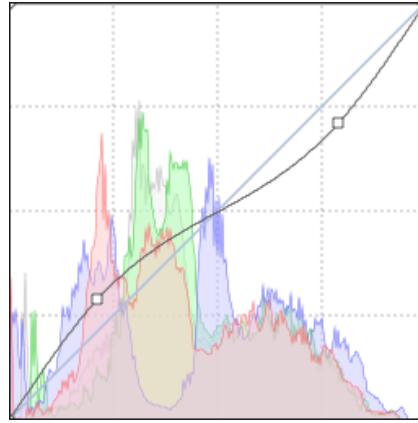
使中色調變暗



使色調更清晰



使色調更柔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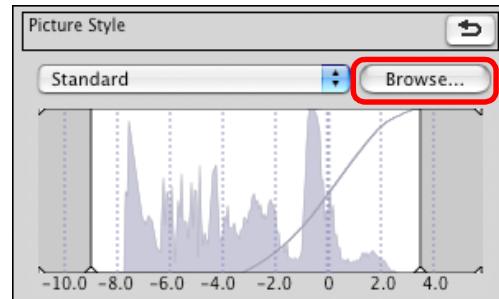


使用相片風格檔案

相片風格檔案是相片風格的延伸功能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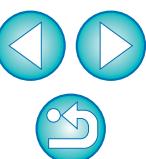
使用 DPP，您可將從佳能網站下載的適用於各種場景的相片風格檔案或使用「Picture Style Editor」建立的相片風格檔案應用於 RAW 影像。使用相片風格檔案時，請將其預先儲存至電腦。

- 1 在編輯視窗中顯示要應用相片風格檔案的影像 (第 11 頁)。**
- 2 選擇工具板中的[RAW]設定頁，然後按一下[瀏覽(Browse)]按鈕。**



- [開啟(Open)] 對話方塊會出現。
- 3 選擇電腦上儲存的一個相片風格檔案，然後按一下 [開啟(Open)] 按鈕。**
- 您所選擇的相片風格檔案將應用於影像。
- 如要應用其他相片風格檔案，請從步驟 2 重複執行操作。

只有副檔名為「.PF2」的相片風格檔案可應用於相機。您無法將副檔名為「.PSE」的相片風格檔案應用於影像；但如這種檔案已註冊至相機並已拍攝影像，影像將會正確顯示。



關於 RGB 工具板

您可根據編輯需要，在工具板切換 [RAW]、[RGB]、[NR/ALO] 及 [LENS] 設定頁以調整影像。

[RGB] 工具板功能與常用的影像編輯軟件相同，如本節介紹的色調曲線調整，可用以調整 RAW 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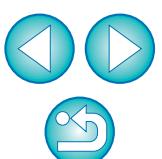
然而，由於 [RGB] 工具板中調整功能的調整幅度比 [RAW] 工具板中的寬，影像色彩可能會過度飽和，或如您調整過度，影像畫質可能會下降。因此建議使用色調曲線調整（[第 58 頁](#)）及自動調整（[第 33 頁](#)）以外的功能，您可使用 [RAW] 工具板中相同的功能調整影像。

有關色調曲線調整以外的 [RGB] 工具板的功能說明，請參閱第 5 章。

使用工具板

一般建議使用 [RAW] 工具板編輯 RAW 影像，然而，如您使用 [RAW] 工具板調整的幅度不足，而又想使用 [RGB] 工具板的特定功能時，建議在使用 [RAW] 工具板完成基本調整後，使用 [RGB] 工具板按所需的最低限度調整影像。

使用 [RAW] 及 [RGB] 工具板進行所需調整後，可使用 [NR/ALO] 及 [LENS] 工具板（[第 129 頁](#)）的調整功能應用自動亮度優化（[第 61 頁](#)）、減少雜訊（[第 62 頁](#)）並校正像差（[第 63 頁](#)）。



使用自動亮度優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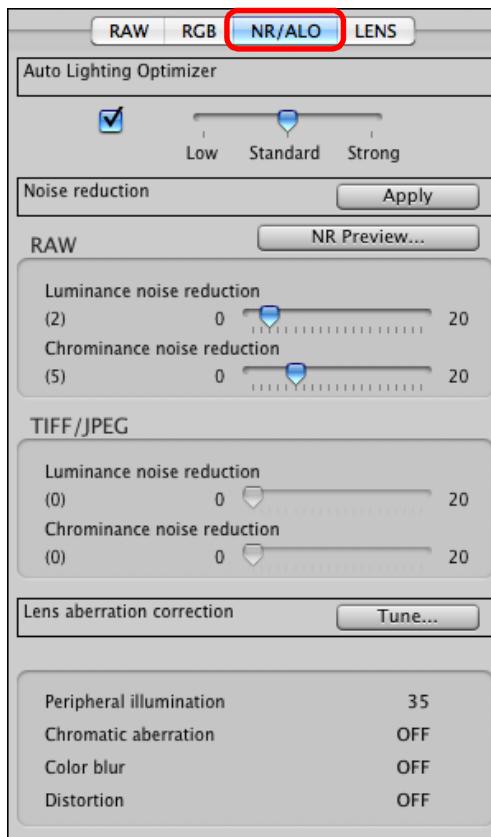
如拍攝結果偏暗或對比度低，您可使用自動亮度優化功能自動校正亮度或對比度，從而獲得更加理想的影像。

您亦可變更使用相機的自動亮度優化功能所拍攝影像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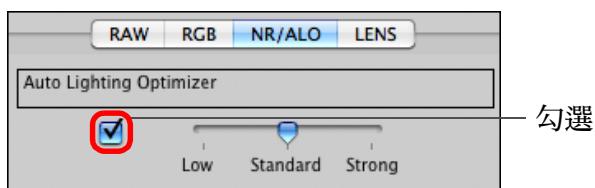
此功能只兼容使用 EOS-1D X、EOS-1D Mark IV、EOS 5D Mark III、EOS 5D Mark II、EOS 7D、EOS 60D、EOS 50D、EOS 650D、EOS 600D、EOS 550D、EOS 500D、EOS 1100D 及 EOS M 拍攝的 RAW 影像。

* ALO 代表「Auto Lighting Optimizer(自動亮度優化)」。

1 從編輯視窗或編輯影像視窗的工具板中選擇 [NR/AEO] 設定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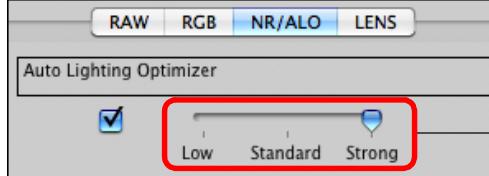
2 勾選核取方塊。



勾選

- 對於使用相機的自動亮度優化功能拍攝的影像，核取方塊已勾選。

3 根據需要變更設定。



從三個等級中選擇：低 (Low)/ 標準 (Standard)/ 強 (Strong)

- 自動校正會應用於影像以配合設定。
- 對於使用相機的自動亮度優化功能拍攝的影像，拍攝時的設定會應用為預設值。
- 如要取消自動亮度優化，請從核取方塊中移除核取標記。



- !**
- EOS-1D X、EOS 5D Mark III、EOS 7D、EOS 60D、EOS 650D、EOS 600D、EOS 550D、EOS 1100D 及 EOS M 的 [高光色調優先(Highlight tone priority)] 設為 [啟動(Enable)] 時，無法設定自動亮度優化功能。
 - 您無法為在相機中建立的多重曝光 RAW 影像使用自動亮度優化。

減少雜訊

您可減少在夜間拍攝或以高 ISO 感光度拍攝的 RAW 影像上產生的雜訊。
NR 是「noise reduction(減少雜訊)」的縮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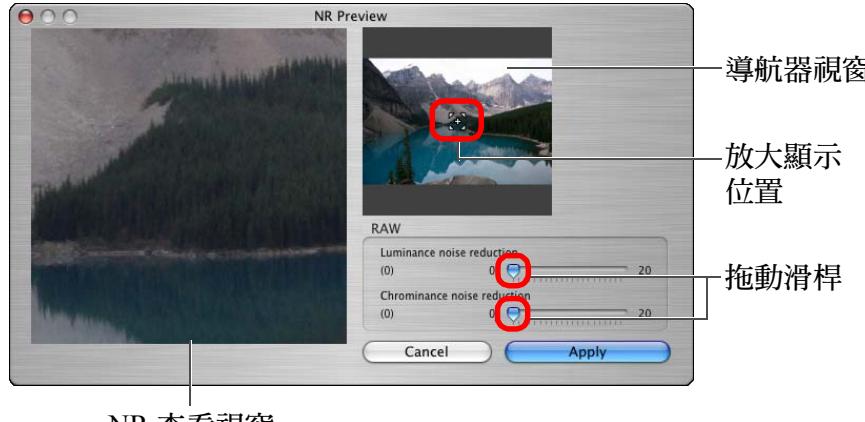
1 從編輯視窗或編輯影像視窗的工具板中選擇 [NR/AI] 設定頁。

2 按一下 [NR 預覽 (NR Preview)] 按鈕。



→ [NR 預覽 (NR Preview)] 視窗出現。

3 調整影像。



NR 查看視窗

- 您可在 0 至 20 的範圍內設定減少雜訊等級。設定等級越大，減少雜訊的效果越明顯。
- NR 查看視窗中的影像以 100% 顯示時，可查看減少雜訊效果。
- 您可在導航器視窗中拖動放大顯示位置，變更 NR 查看視窗的顯示位置。

4 按一下 [應用 (Apply)] 按鈕。

→ 減少雜訊將應用於影像，影像會重新顯示。

？ 無法使用減少雜訊功能

在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視窗中將 [檢視及儲存 RAW 影像 (Viewing and saving RAW images)] (第 89 頁) 設定為 [高速 (High speed)] 時，將無法應用減少雜訊功能。

請選擇 [高畫質 (High quality)] 以減少雜訊。

💡 為多幅影像設定相同的減少雜訊等級

在主視窗中選擇多幅影像後，您可在 [NR/AI] 工具板 (第 129 頁) 中，使用 [減少亮度雜訊 (Luminance noise reduction)] 及 [減少色度雜訊 (Chrominance noise reduction)] 滑桿調整減少雜訊等級，然後按一下 [應用 (Apply)] 按鈕，為影像設定相同的減少雜訊等級，毋須顯示 [NR 預覽 (NR Preview)] 視窗。

-
- 您可使用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中 [工具板 (Tool palette)] 設定頁的 [預設減少雜訊設定 (Default noise reduction settings)] 預先設定預設雜訊減少 (第 92 頁)。
 - 如選擇 [應用相機設定 (Apply camera settings)]，您可預先設定適合相機設定的雜訊減少等級作為預設值。
 - 如選擇 [設為預設值 (Set as defaults)]，您可預先設定常用的預設設定為雜訊減少等級。如您一次過將減少雜訊應用於資料夾中的所有影像時，例如具有高 ISO 感光度影像的整批減少雜訊，此功能特別實用。
 - 如影像已附有配方，則會應用配方中記錄的雜訊等級。
 - 如已設定 [亮度雜訊 (Luminance noise)]，解像度可能會隨雜訊的減少而降低。
 - 如已設定了 [色度雜訊 (Chrominance noise)]，影像可能隨雜訊的減少而出現滲色。
 - 有關 [NR 預覽 (NR Preview)] 視窗功能的清單，請參閱第 131 頁。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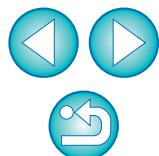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校正鏡頭像差

您可輕鬆校正由鏡頭物理特性或細微像差引起的周邊亮度降低、主體變形及色彩模糊。

請注意，您只可校正使用以下所列兼容相機及鏡頭拍攝的 RAW 影像，JPEG 或 TIFF 影像無法校正。

兼容相機

EOS-1D X	EOS-1D Mark IV	EOS-1Ds Mark III
EOS-1D Mark III	EOS-1D Mark II N	EOS-1Ds Mark II
EOS-1D Mark II	EOS-1Ds	EOS-1D
EOS 5D Mark III	EOS 5D Mark II	EOS 5D ^{*1}
EOS 7D	EOS 60D	EOS 50D
EOS 40D	EOS 30D ^{*2}	EOS 650D
EOS 600D	EOS 550D	EOS 500D
EOS 450D	EOS 400D DIGITAL	EOS 1100D
EOS 1000D	EOS M	—

^{*1} 需要韌體版本 1.1.1

^{*2} 需要韌體版本 1.0.6

兼容鏡頭

魚眼、超廣角及廣角鏡頭

EF 14mm f/2.8L USM	EF 14mm f/2.8L II USM ^{*3}
EF 8-15mm f/4L USM Fisheye ^{*3}	EF 15mm f/2.8 Fisheye ^{*3}
EF 20mm f/2.8 USM	EF 24mm f/1.4L USM
EF 24mm f/1.4L II USM ^{*3}	EF 24mm f/2.8
EF 24mm f/2.8 IS USM ^{*3}	EF 28mm f/1.8 USM
EF 28mm f/2.8	EF 28mm f/2.8 IS USM ^{*3}
EF 35mm f/1.4L USM	EF 35mm f/2

標準鏡頭及中遠攝定焦鏡頭

EF 40mm f/2.8 STM ^{*3}	EF 50mm f/1.2L USM ^{*4}
EF 50mm f/1.4 USM	EF 50mm f/1.8
EF 50mm f/1.8 II	EF 85mm f/1.2L USM
EF 85mm f/1.2L II USM ^{*5}	EF 85mm f/1.8 USM
EF 100mm f/2 USM	—

遠攝定焦鏡頭

EF 135mm f/2L USM	EF 135mm f/2.8 (具柔焦功能)
EF 200mm f/2L IS USM ^{*3}	EF 200mm f/2.8L USM
EF 200mm f/2.8L II USM	EF 300mm f/2.8L IS II USM ^{*3}
EF 300mm f/2.8L IS USM	EF 300mm f/4L IS USM
EF 400mm f/2.8L IS USM	EF 400mm f/2.8L IS II USM ^{*3}
EF 400mm f/5.6L USM	EF 400mm f/4 DO IS USM
EF 500mm f/4L IS USM	EF 500mm f/4L IS II USM ^{*3}
EF 600mm f/4L IS USM	EF 600mm f/4L IS II USM ^{*3}
EF 800mm f/5.6L IS USM ^{*3}	—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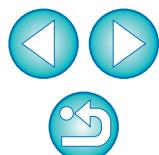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變焦鏡頭

EF 16-35mm f/2.8L USM	EF 16-35mm f/2.8L II USM ^{*3}
EF 17-35mm f/2.8L USM	EF 17-40mm f/4L USM
EF 20-35mm f/3.5-4.5 USM	EF 24-70mm f/2.8L USM
EF 24-70mm f/2.8L II USM ^{*3}	EF 24-85mm f/3.5-4.5 USM
EF 24-105mm f/4L IS USM	EF 28-70mm f/2.8L USM
EF 28-90mm f/4-5.6 USM	EF 28-90mm f/4-5.6 II USM
EF 28-90mm f/4-5.6	EF 28-90mm f/4-5.6 II
EF 28-90mm f/4-5.6 III	EF 28-105mm f/3.5-4.5 USM
EF 28-105mm f/3.5-4.5 II USM	EF 28-105mm f/4-5.6 USM
EF 28-105mm f/4-5.6	EF 28-135mm f/3.5-5.6 IS USM
EF 28-200mm f/3.5-5.6	EF 28-200mm f/3.5-5.6 USM
EF 28-300mm f/3.5-5.6L IS USM	EF 55-200mm f/4.5-5.6 II USM
EF 55-200mm f/4-5.6 USM	EF 70-200mm f/2.8L USM
EF 70-200mm f/2.8L IS USM	EF 70-200mm f/2.8L IS II USM ^{*3}
EF 70-200mm f/4L USM	EF 70-200mm f/4L IS USM ^{*4}
EF 70-300mm f/4-5.6L IS USM ^{*3}	EF 70-300mm f/4-5.6 IS USM
EF 70-300mm f/4.5-5.6 DO IS USM	EF 75-300mm f/4-5.6 II ^{*3}
EF 75-300mm f/4-5.6 III ^{*3}	EF 75-300mm f/4-5.6 USM
EF 75-300mm f/4-5.6 II USM	EF 75-300mm f/4-5.6 III USM
EF 90-300mm f/4.5-5.6	EF 90-300mm f/4.5-5.6 USM
EF 100-300mm f/4.5-5.6 USM	EF 100-400mm f/4.5-5.6L IS USM

微距鏡頭

EF 50mm f/2.5 Compact Macro ^{*3}	EF 100mm f/2.8 Macro USM
EF 100mm f/2.8L Macro IS USM ^{*3}	EF 180mm f/3.5L Macro USM
MP-E 65mm f/2.8 1-5x Macro Photo ^{*3}	—

EF-S 鏡頭

EF-S 60mm f/2.8 Macro USM	EF-S 10-22mm f/3.5-4.5 USM
EF-S 15-85mm f/3.5-5.6 IS USM ^{*3}	EF-S 17-55mm f/2.8 IS USM
EF-S 17-85mm f/4-5.6 IS USM	EF-S 18-55mm f/3.5-5.6
EF-S 18-55mm f/3.5-5.6 II	EF-S 18-55mm f/3.5-5.6 III ^{*3}
EF-S 18-55mm f/3.5-5.6 USM	EF-S 18-55mm f/3.5-5.6 II USM
EF-S 18-55mm f/3.5-5.6 IS ^{*3}	EF-S 18-55mm f/3.5-5.6 IS II ^{*3}
EF-S 18-135mm f/3.5-5.6 IS ^{*3}	EF-S 18-135mm f/3.5-5.6 IS STM ^{*3}
EF-S 18-200mm f/3.5-5.6 IS ^{*3}	EF-S 55-250mm f/4-5.6 IS ^{*3}
EF-S 55-250mm f/4-5.6 IS II ^{*3}	—

EF-M 鏡頭

EF-M 22mm f/2 STM	EF-M 18-55mm f/3.5-5.6 IS STM
-------------------	-------------------------------

像差校正不會應用於配合使用^{*3 *4 *5}鏡頭及具以下版本韌體的EOS 5D或EOS 30D拍攝的影像。

* 您無法安裝EF-S鏡頭至EOS 5D。

^{*3} 韌體版本為1.1.0或以下的EOS 5D、韌體版本為1.0.5或以下的EOS 30D

^{*4} 韌體版本為1.1.0或以下的EOS 5D、韌體版本為1.0.4或以下的EOS 30D

^{*5} 韌體版本為1.0.5或以下的EOS 5D、韌體版本為1.0.4或以下的EOS 30D



- 即使附加增距器，您亦可校正使用兼容鏡頭拍攝的RAW影像。
- 您亦可校正使用配備Life Size Converter EF的EF 50mm f/2.5 Compact Macro鏡頭拍攝的RAW影像。
- 使用「兼容相機」及「兼容鏡頭」以外的相機或鏡頭組合拍攝的影像無法使用像差校正功能。故鏡頭像差校正功能並未顯示，亦無法使用。
- 您無法為在相機中建立的多重曝光RAW影像使用色差校正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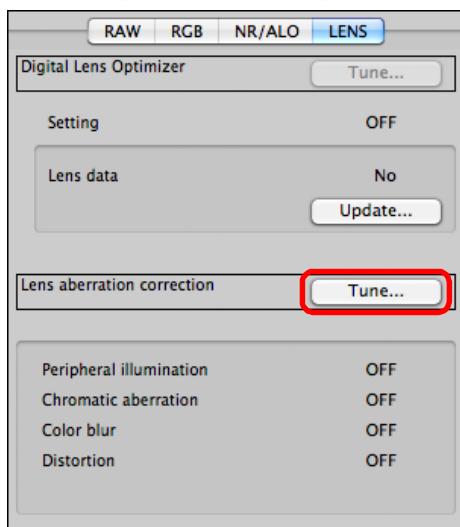


執行校正

您可校正以下四種像差中的任何一種，可一次校正一種，或同時校正多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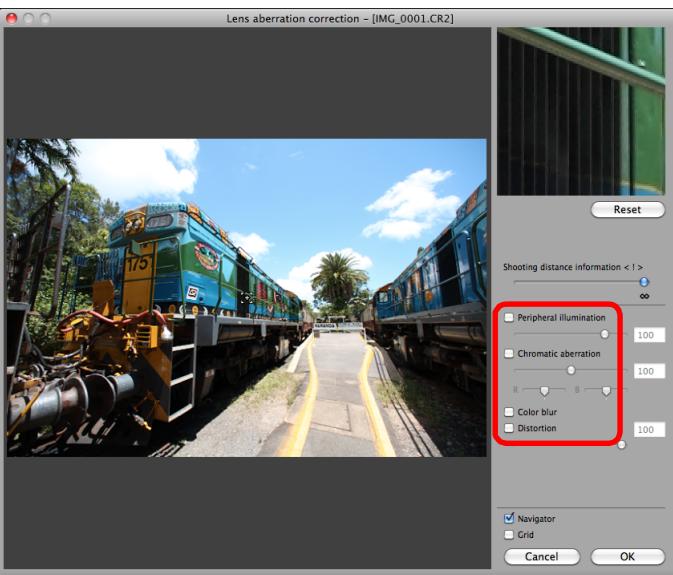
- 周邊亮度
- 色差（影像周邊出現的色彩散射現象）
- 色彩模糊（有時出現於影像高光區域邊緣的藍色或紅色模糊）
- 變形

1 在工具板中選擇 [LENS] 設定頁。



→ [鏡頭像差校正 (Lens aberration correction)] 視窗會出現。

3 勾選擬校正的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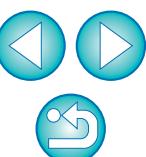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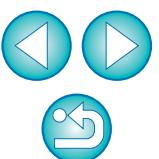
→ 影像校正並重新顯示。

- 以全視圖查看周邊亮度或變形的校正結果。
- 按一下要查看的影像區域以查看色差及色彩模糊的校正結果。所選區域會在視窗右上角的放大顯示部份中以 200% 顯示（第 136 頁）。
- 向左移動要校正項目的滑桿以降低校正。
- 您可分別使用 [色差 (Chromatic aberration)] 的 [R] 滑桿校正紅色色差，或使用 [B] 滑桿校正藍色色差。
- 要校正使用魚眼鏡頭 (EF 8-15mm f/4L USM Fisheye 或 EF 15mm f/2.8 Fisheye) 拍攝的影像的變形像差，除通常用於變形校正的 [拍攝設定 (Shot settings)] 外，[效果 (Effect)] 清單方塊中亦提供四種可選效果。

可使用 [變形 (Distortion)] 下方的調整滑桿調整效果等級。

有關每種效果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魚眼鏡頭變形像差校正效果」（第 66 頁）。





- 對於使用 EF 8-15mm f/4L USM Fisheye 鏡頭拍攝的影像，從 [效果 (Effect)] 清單方塊中選擇 [突出線性 (Emphasize Linearity)] 時，亦會顯示一個微調滑桿。使用調整滑桿調整變形像差校正量，如需進一步的調整，再使用微調滑桿調整。
- 選擇增距器清單方塊顯示時，請從清單方塊中選擇拍攝時所安裝的增距器。

4 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

- 關閉 [鏡頭像差校正 (Lens aberration correction)] 視窗。在編輯視窗中，校正結果會應用於影像並重新顯示影像。
- [鏡頭像差校正 (Lens aberration correction)] 視窗的設定結果亦會顯示於工具板中。
- [] 標記會顯示於主視窗中的影像，用以表示鏡頭像差校正 ([第 126 頁](#))。

魚眼鏡頭變形像差校正效果

● 拍攝設定

選擇此選項，只會執行校正光學變形的變形像差校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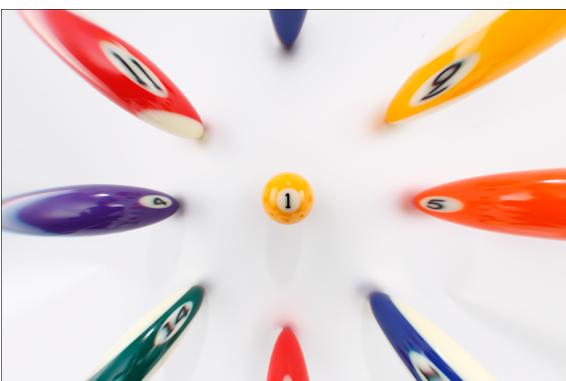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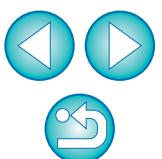
● 突出線性

這將轉換影像為「中央投影」風格的影像。一般的鏡頭均使用這種投影方式。

與魚眼鏡頭不同，中央投影將直線顯示為直線。

選擇此選項，可獲得寬視野的全景影像。但影像周邊會出現延展，導致解像度降低。





● 突出距離

這將轉換影像為「等距投影」風格的影像。這種投影方式保留了距離關係。

等距投影以相等的距離顯示從中央至周邊的相同距離。

尤其在拍攝天體（如天球）時，任何地平線（赤緯）以上的高度均會以相同的間距拍攝。因此，這種方式常用於天體攝影等（如天體圖、日徑圖等）。



● 突出周邊

這將轉換影像為「球面投影」風格的影像。這種投影方式強調影像周邊。

球面投影可正確顯示球形表面上的位置關係，如地圖上的東南西北等。因此常用於世界地圖及監控攝影機。

選擇此選項時，影像周邊會延展，可能導致解像度降低。



● 突出中央

這將轉換影像為「正交投影」風格的影像。使用這一投影方式會進一步強調中央。

由於正交投影可將同樣亮度的攝影主體顯示為在影像中佔據相同的區域，因此這一方式常用於天體亮度分佈攝影及強調中央的動物攝影中。選擇此選項會造成影像中心延展，可能導致解像度降低。



! 雖然選擇 [突出線性] 、 [突出距離] 、 [突出周邊] 或 [突出中央] 中任一選項均會產生與各種投影方式類似的效果，但這些轉換並非完全精確運用各投影方式。
由於這些選項不適用於科學用途等類似目的，故應謹慎使用。

關於拍攝距離資訊滑桿

- 為以下列表中的相機所拍攝的 RAW 影像進行校正時，如拍攝距離資訊已儲存至影像，滑桿會根據儲存於影像的拍攝距離資訊自動設定。然而，如未儲存拍攝距離資訊至影像，滑桿會自動設為右端無限遠位置，滑桿上方會顯示 [<!>]。
如拍攝距離不是無限遠，您可在檢視螢幕時操作滑桿以精確調整距離。對於使用 EF-M 鏡頭拍攝的影像，無法使用滑桿精確調整距離。(滑桿不會顯示。)

EOS-1D X	EOS-1D Mark IV	EOS-1Ds Mark III
EOS-1D Mark III	EOS 5D Mark III	EOS 5D Mark II
EOS 7D	EOS 60D	EOS 50D
EOS 40D	EOS 650D	EOS 600D
EOS 550D	EOS 500D	EOS 450D
EOS 1100D	EOS 1000D	EOS M

- 為以下列表中的相機所拍攝的 RAW 影像進行校正時，滑桿會自動設為右端無限遠位置。如拍攝距離不是無限遠，您可在檢視螢幕時操作滑桿以精確調整距離。

EOS-1D Mark II N	EOS-1Ds Mark II	EOS-1D Mark II
EOS-1Ds	EOS-1D	EOS 5D
EOS 30D	EOS 400D DIGITAL	—

- 對於使用 MP-E 65mm f/2.8 1-5x Macro Photo 鏡頭或配備 Life Size Converter EF 的 EF 50mm f/2.5 Compact Macro 鏡頭拍攝的 RAW 影像，滑桿指示器會變更為 [放大係數 (Magnification factor)] 。
- [拍攝距離資訊 (Shooting distance information)] 滑桿會應用於所有附有核取標記的校正項目。

每次校正多張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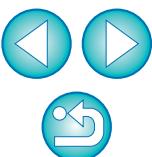
在主視窗中選擇多張影像進行校正。按一下工具列中的 [工具板 (Tool palette)] 按鈕 (第 124 頁) 以顯示工具板。如在顯示工具板時進行校正操作 (第 65 頁)，您可將相同的校正應用於在主視窗中選擇的所有影像。您亦可複製校正後影像的配方並貼上至多張影像以應用相同的校正 (第 41 頁)。

補充資訊

- 校正 [周邊亮度 (Peripheral illumination)] 後，影像周圍會出現一些雜訊**
您可使用減少雜訊功能 (第 62 頁) 中的減少亮度及 / 或色度雜訊以減少雜訊。但是，如您已應用大量 [周邊亮度 (Peripheral illumination)] 校正至夜間拍攝或使用高 ISO 感光度拍攝的影像時，雜訊將無法減少。
- 校正 [變形 (Distortion)] 後，影像解像度降低**
您可使用銳利度調整功能 (第 31 頁) 增加銳利度，將影像調整為與校正前相似的效果。
- 校正 [色彩模糊 (Color blur)] 後，影像色彩變淡**
您可調整色調 (第 29 頁) 及 / 或色彩飽和度 (第 107 頁) 以加深色彩，從而使影像與校正前的效果類似。
- 無法檢測 [色彩模糊 (Color blur)] 的校正結果**
[色彩模糊 (Color blur)] 校正對出現於影像高光區域邊緣的藍色或紅色模糊非常有效。如條件不符，校正便無法執行。

 進行 [變形 (Distortion)] 校正時，可能會截去影像周邊區域。

 有關 [鏡頭像差校正 (Lens aberration correction)] 視窗功能清單，請參閱第 136 頁。



使用數碼鏡頭優化

此功能透過消除任何與影像成像能力相關的殘餘像差或任何由衍射現象(只要有光線穿過鏡頭便無法避免此現象)導致的解像度下降,可以提高影像的解像度。這些光學現象無法使用[鏡頭像差校正(Lens aberration correction)]進行校正([第63頁](#))。校正是以每枝鏡頭的設計值來進行。可以校正的影像為使用以下任何「兼容相機」及「兼容鏡頭」拍攝的RAW影像。JPEG、TIFF、S-Raw及M-Raw影像無法校正。如要使用此功能,拍攝影像時所使用鏡頭的[鏡頭資料(Lens data)]需要預先下載至電腦。使用數碼鏡頭優化前,建議將影像的[銳利度(Sharpness)]或[銳利化調整遮罩(Unsharp mask)]的[強度(Strength)]設定為0。

兼容相機

EOS-1D X	EOS-1D Mark IV	EOS-1Ds Mark III
EOS-1D Mark III	EOS-1D Mark II N	EOS-1Ds Mark II
EOS-1D Mark II	EOS-1Ds	EOS-1D
EOS 5D Mark III	EOS 5D Mark II	EOS 5D ^{*1}
EOS 7D	EOS 60D	EOS 50D
EOS 40D	EOS 30D ^{*2}	EOS 650D
EOS 600D	EOS 550D	EOS 500D
EOS 450D	EOS 400D DIGITAL	EOS 1100D
EOS 1000D	EOS M	—

^{*1} 需要韌體版本1.1.1

^{*2} 需要韌體版本1.0.6

兼容鏡頭

廣角鏡頭

EF 14mm f/2.8L II USM	EF 24mm f/1.4L II USM
EF 35mm f/1.4L USM	—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3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JPEG/TIFF影像

參考

索引

標準鏡頭及中遠攝定焦鏡頭

EF 40mm f/2.8 STM	EF 50mm f/1.4 USM
EF 50mm f/1.2L USM	EF 85mm f/1.2L II USM

遠攝定焦鏡頭

EF 300mm f/2.8L IS II USM	EF 400mm f/2.8L IS II USM
EF 500mm f/4L IS II USM	EF 600mm f/4L IS II USM

變焦鏡頭

EF 16-35mm f/2.8L USM	EF 16-35mm f/2.8L II USM
EF 17-40mm f/4L USM	EF 24-70mm f/2.8L USM
EF 24-70mm f/2.8L II USM	EF 24-105mm f/4L IS USM
EF 28-300mm f/3.5-5.6L IS USM	EF 70-200mm f/2.8L IS USM
EF 70-200mm f/2.8L IS II USM	EF 70-200mm f/4L USM
EF 70-200mm f/4L IS USM	EF 70-300mm f/4-5.6L IS USM
EF 100-400mm f/4.5-5.6L IS USM	—

EF-S 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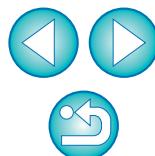
EF-S 10-22mm f/3.5-4.5 USM	EF-S 15-85mm f/3.5-5.6 IS USM
EF-S 17-55mm f/2.8 IS USM	EF-S 17-85mm f/4-5.6 IS USM
EF-S 18-135mm f/3.5-5.6 IS	EF-S 18-135mm f/3.5-5.6 IS STM
EF-S 18-200mm f/3.5-5.6 IS	—

EF-M 鏡頭

EF-M 22mm f/2 STM	EF-M 18-55mm f/3.5-5.6 IS STM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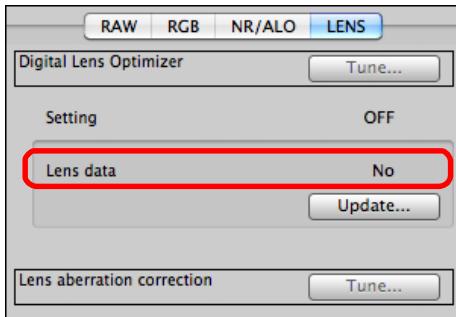


- 數碼鏡頭優化不能應用於已加裝增距器的兼容鏡頭所拍攝的影像。
- 您無法為在相機中建立的多重曝光RAW影像使用數碼鏡頭優化。



使用數碼鏡頭優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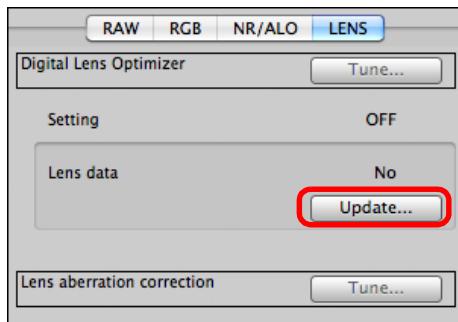
- 1 在工具板中選擇 [LENS] 設定頁，然後查看 [數碼鏡頭優化 (Digital Lens Optimizer)] 的 [鏡頭資料 (Lens data)] 狀態。



- 對於非兼容相機或鏡頭拍攝的影像、儲存成 JPEG、TIFF、S-RAW 或 M-RAW 格式等非兼容影像，會顯示 [無法使用 (Not Available)]。此功能無法用於這些影像。
- 如顯示 [否 (No)]，請從步驟 2 繼續。如要使用此功能，您需要下載拍攝影像時所使用鏡頭的 [鏡頭資料 (Lens data)]。建議拍攝影像前事先查看所使用的鏡頭。可以使用主視窗上工具列中的 [資訊 (Info)] 按鈕查看所使用的鏡頭 ([第 23 頁](#))。
- 如顯示 [是 (Yes)]，請從下頁步驟 4 繼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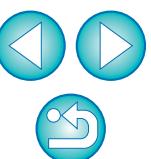
按一下步驟 2 中的 [更新 (Update)] 按鈕前，非兼容影像可能會導致 [鏡頭資料 (Lens Data)] 顯示為 [否 (No)]，而非 [無法使用 (Not Available)]。

- 2 按一下 [更新 (Update)]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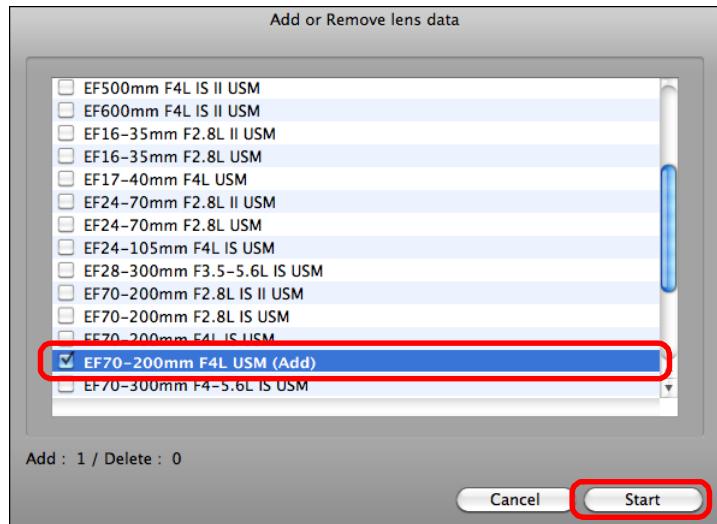


→ [加入或移除鏡頭資料 (Add or Remove lens data)] 視窗會出現。

- 如要使用此功能，需要具備互聯網存取的環境（與提供商簽約、已安裝瀏覽器軟件及準備就緒的線路連接）。
- 此操作需要系統管理員級別的權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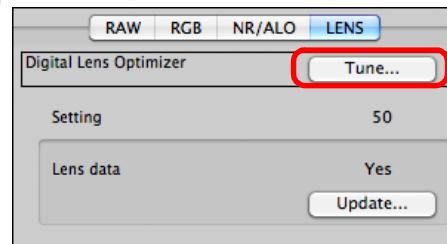
3 勾選擬影像所使用鏡頭的核取方塊，然後按一下 [開始 (Start)] 按鈕。



- 鏡頭資料下載至電腦。
- 鏡頭資料下載結束後，[鏡頭資料 (Lens data)] 指示會變更為 [是 (Yes)] 。
- 您可同時下載多枝鏡頭的資料。
- 如您從已下載鏡頭名稱的核取方塊移除核取標記並按一下 [開始 (Start)] 按鈕，鏡頭資料會從電腦刪除。

! 因電腦上正在運行的軟件類型、目前的狀態等而異，下載鏡頭資料可能會失敗。如發生這種情況，請稍等片刻再重新嘗試下載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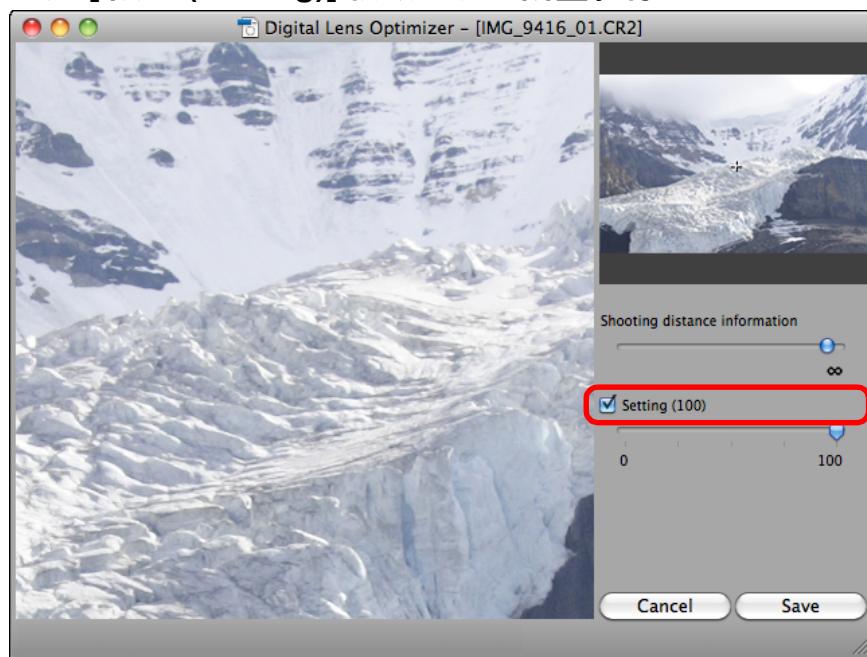
4 按一下 [調整 (Tune)] 按鈕。



→ [數碼鏡頭優化 (Digital Lens Optimizer)] 視窗出現。



5 勾選 [設定 (Setting)] 核取方塊並調整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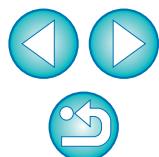
- 影像已應用數碼鏡頭優化時 [設定 (Setting)] 核取方塊會被勾選。移除核取標記並按一下 [儲存 (Save)] 按鈕以取消數碼鏡頭優化。
- 在 [數碼鏡頭優化 (Digital Lens Optimizer)] 視窗中，會顯示應用 [銳利度 (Sharpness)] 及 [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效果後的影像。
- 應用數碼鏡頭優化時，[銳利度 (Sharpness)] 或 [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效果可能會過度。使用數碼鏡頭優化前，建議將影像的 [銳利度 (Sharpness)] 或 [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的 [強度 (Strength)] 設定為 0。為影像應用數碼鏡頭優化後，重新調整 [銳利度 (Sharpness)] 或 [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 使用滑桿調整數碼鏡頭優化效果。
- 數碼鏡頭優化等級顯示為 [最大 (MAX)] 時，即使繼續向右移動滑桿，效果亦會保持不變。
- 您可在導航器視窗中拖動放大顯示位置，變更查看視窗的顯示位置。
- 即使在此視窗中為鏡頭設定拍攝距離，[鏡頭像差校正 (Lens aberration correction)] 視窗中表示的拍攝距離值亦不會變更。
- 如未儲存拍攝距離資訊至影像，拍攝距離滑桿會自動設為右端無限遠位置，拍攝距離滑桿上方會出現 [<!>]。對於使用 EF-M 鏡頭拍攝的影像，無法使用滑桿精確調整距離。(滑桿不會顯示。)
- 如已應用數碼鏡頭優化，則無法使用 [鏡頭像差校正 (Lens aberration correction)] 中的 [色差 (Chromatic aberration)] 校正影像。

6 按一下 [儲存 (Save)] 按鈕。



- [數碼鏡頭優化 (Digital Lens Optimizer)] 視窗會關閉，校正結果會應用於編輯視窗中的影像。
- [數碼鏡頭優化 (Digital Lens Optimizer)] 視窗中所做的校正亦會顯示於工具板。
- [] 標記會顯示於主視窗中的影像，用以表示已應用數碼鏡頭優化 (第 126 頁)。
- 按一下 [儲存 (Save)] 按鈕後，將校正應用於影像可能會需要一些時間。
- 應用數碼鏡頭優化後，影像檔案的大小可能會變大。



執行自動除塵處理

使用能附加除塵資料的相機進行拍攝，除塵資料會附加至所拍攝的影像，並可用於自動刪除塵點。

兼容相機

EOS-1D X	EOS-1D Mark IV	EOS-1Ds Mark III
EOS-1D Mark III	EOS 5D Mark III	EOS 5D Mark II
EOS 7D	EOS 60D	EOS 50D
EOS 40D	EOS 650D	EOS 600D
EOS 550D	EOS 500D	EOS 450D
EOS 400D DIGITAL	EOS 1100D	EOS 1000D
EOS M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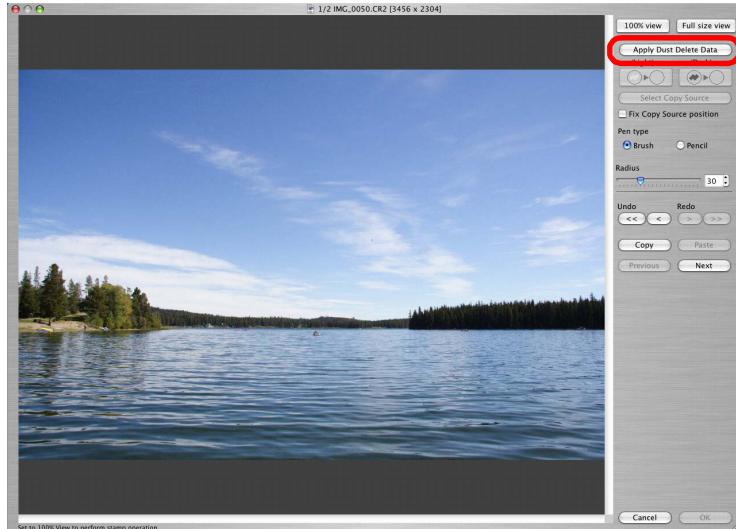
1 在主視窗中選擇已附加除塵資料的影像。

2 按一下 [圖章 (Stamp)] 按鈕。



→ 複製圖章視窗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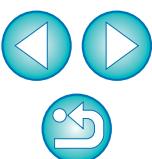
3 影像重新顯示後，按一下 [應用除塵資料 (Apply Dust Delete Data)] 按鈕。



→所有塵點會一次過刪除。

4 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以返回主視窗。

→已刪除塵點的影像上會顯示 [] 標記 (第 126 頁)。



補充資訊

● 已除塵影像可隨時回復至原本狀態

經過除塵處理的影像可作除塵影像顯示或打印。但影像實際上並未進行除塵處理，您亦可在複製圖章視窗中按一下 [復原 (Undo)] 按鈕或執行「重新編輯影像」([第 43 頁](#))步驟以回復至原本影像。

● 在複製圖章視窗中查看除塵影像

在複製圖章視窗中查看除塵影像。除塵前的影像顯示在其他視窗中，您無法檢視這些影像。

● 打印已除塵影像

您可在 DPP 中將影像打印為已除塵影像。

● [應用除塵資料 (Apply Dust Delete Data)] 按鈕無法按下

即使影像附有相機除塵資料，如影像並無塵點要透過 DPP 移除，[應用除塵資料 (Apply Dust Delete Data)] 按鈕將無法使用。

● 刪除無法使用自動除塵處理的塵點

自動除塵處理時，會按照除塵資料中儲存的灰塵的資訊刪除塵點。然而，視乎灰塵的類型而定，有些塵點可能無法刪除。如出現這種情況，請使用修復功能 ([第 75 頁](#)) 或複製圖章功能 ([第 77 頁](#)) 以刪除塵點。

● 影像在轉換並儲存後變更為除塵影像

經過除塵處理的 RAW 影像在轉換為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儲存 ([第 42 頁](#)) 後才會變更為除塵影像。

複製圖章視窗的實用功能

● 檢查刪除的塵點

執行步驟 3 後，按下 <F> 鍵逐個詳細地顯示及檢查刪除的塵點。(按下 鍵返回上一個塵點。)

● 取消指定刪除的塵點

執行步驟 3 後，按下 <F> 鍵或 鍵以顯示刪除的塵點，然後按下 <delete> 鍵取消所顯示刪除的塵點。

● 使用快捷鍵切換以全螢幕顯示 / 正常螢幕顯示

按下 <Alt> + <F11> 鍵切換以全螢幕顯示 / 正常螢幕顯示。

● 將除塵結果應用於其他影像

您可應用除塵結果於其他影像的相同位置，首先按一下 [複製 (Copy)] 按鈕複製除塵結果，然後顯示其他要應用除塵結果的影像，並按一下 [貼上 (Paste)]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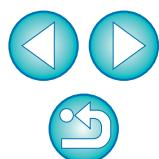
 有關複製圖章視窗功能的清單，請參閱[第 140 頁](#)。

主視窗中的自動除塵處理

您亦可在主視窗中自動刪除已附加除塵資料的多幅影像中的塵點。

選擇已附加除塵資料的多幅影像，然後選擇 [調整 (Adjustment)] 選單 ▶ [應用除塵資料 (Apply Dust Delete Data)]。

→ 所選影像中的塵點會一次過刪除。



手動刪除塵點 (修復功能)

您可逐點選擇以刪除影像中的塵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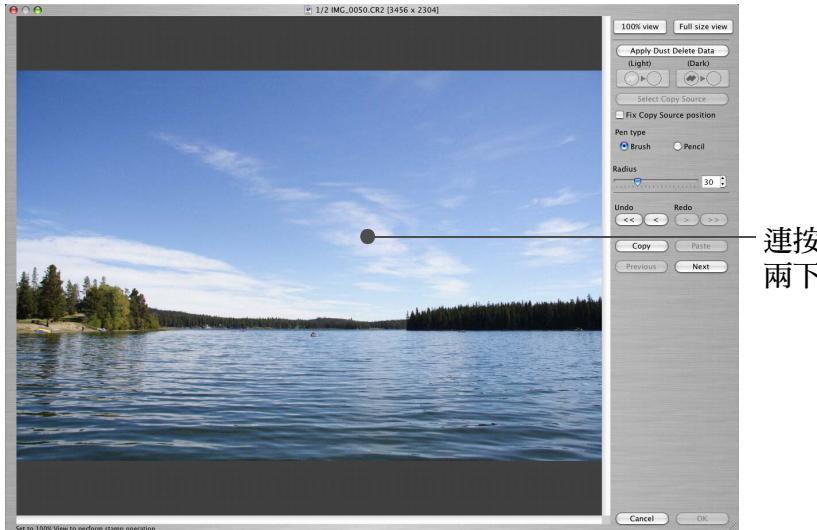
1 在主視窗中選擇要刪除塵點的影像。

2 按一下 [圖章 (Stamp)] 按鈕。



→ 複製圖章視窗出現。

3 影像重新顯示後，連按兩下要刪除灰塵的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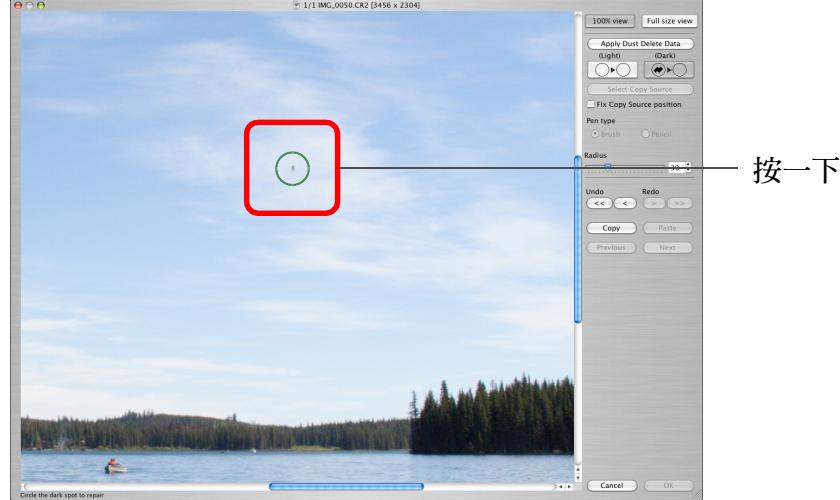
→ 顯示方式變更為 100% 視圖。

● 拖動以變更顯示位置。

4 按一下與要刪除的塵點配對的按鈕。

- 如塵點為深色，請按一下 [] 按鈕；如塵點為淺色，請按一下 [] 按鈕。
- 在影像上移動游標時，除塵範圍顯示為 [O]。

5 將要刪除的塵點置於 [O] 內，然後按一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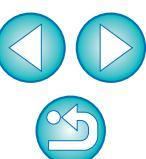


→ [O] 內的塵點將刪除。

- 按一下影像的其他部份以繼續刪除影像中的塵點。
- 如要刪除影像其他部份中的灰塵，請再次按一下步驟 4 中所按的按鈕以取消除塵處理，然後再次執行步驟 3 的操作。
- 無法刪除塵點時，會顯示 [] 。

6 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以返回主視窗。

→ 已刪除塵點的影像上會顯示 [] 標記 (第 126 頁)。



補充資訊

● 未完全刪除塵點時請多按幾下

即使執行步驟 5 一次後，如塵點仍未刪除，再多按幾下可能會將其完全刪除。

● 大型塵點可使用修復功能刪除

您可使用修復功能刪除塵點，但是塵線可能無法刪除，這種情況下，請使用複製圖章功能（第 77 頁）。

● 已除塵影像可隨時回復至原本狀態

經過除塵處理的影像可作除塵影像顯示或打印。但影像實際上並未進行除塵處理，您亦可在複製圖章視窗中按一下 [復原 (Undo)] 按鈕或執行「重新編輯影像」（第 43 頁）步驟以回復至原本影像。

● 在複製圖章視窗中查看除塵影像

在複製圖章視窗中查看除塵影像。除塵前的影像顯示在其他視窗中，您無法檢視這些影像。

● 打印已除塵影像

您可在 DPP 中將影像打印為已除塵影像。

● 影像在轉換並儲存後變更為除塵影像

經過除塵處理的 RAW 影像在轉換為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儲存（第 42 頁）後才會變更為除塵影像。

💡 複製圖章視窗的實用功能

● 檢查刪除的塵點

執行步驟 5 後，按下 <F> 鍵逐個詳細地顯示及檢查刪除的塵點。（按下 鍵返回上一個塵點。）

● 取消指定刪除的塵點

執行步驟 5 後，按下 <F> 鍵或 鍵以顯示刪除的塵點，然後按下 <delete> 鍵取消所顯示刪除的塵點。

● 使用快捷鍵切換以全螢幕顯示 / 正常螢幕顯示

按下 <⌘> + <F11> 鍵切換以全螢幕顯示 / 正常螢幕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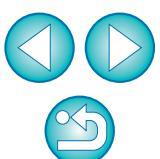
● 將除塵結果應用於其他影像

您可應用除塵結果於其他影像的相同位置，首先按一下 [複製 (Copy)] 按鈕複製除塵結果，然後顯示其他要應用除塵結果的影像，並按一下 [貼上 (Paste)] 按鈕。

如要應用除塵至其他影像的相同位置，您可在主視窗中按住 <⌘> 鍵時按一下影像，或按一下第一幅影像後，按住 <shift> 鍵時按一下最後一幅影像以選擇多幅影像，然後顯示複製圖章視窗，有效地刪除塵點。

! 以 ISO 感光度範圍擴展設定拍攝的影像，明顯的雜訊可能會令在複製圖章視窗中難以檢視塵點，因此不建議使用此功能。

 有關複製圖章視窗功能的清單，請參閱第 140 頁。



將 RAW 影像傳輸至 Photoshop

RAW 影像可轉換為 TIFF 影像(16 位元)，並傳輸至 Photoshop。

選擇 [工具 (Tools)] 選單 ▶ [傳輸至 Photoshop(Transfer to Photoshop)] 。

→ Photoshop 啟動並顯示傳輸的影像。

？ 每次可傳輸一張影像

每次只能傳輸一張影像。如要每次傳送多張影像，請參閱第 100 頁。



- 兼容 Photoshop CS 或以上版本。
- 傳輸的影像將自動轉換為已加入 ICC 色彩描述檔([第 143 頁](#))的 TIFF 影像(16 位元)。ICC 色彩描述檔包括有關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第 93 頁](#)) 的資訊或如下所述的為每張影像設定的工作色彩空間，適當的色彩資訊將傳輸至 Photoshop。
- 退出 Photoshop 後，只會保留原本 RAW 影像，傳輸的影像會消失。強烈建議您在 Photoshop 中將傳輸的影像儲存為獨立的影像。
- 對於 CS4 或以上版本的 Photoshop，如未安裝 32 位元版本，此功能將無法使用。

設定工作色彩空間

您可為每張影像設定一個有別於預設([第 93 頁](#))的工作色彩空間([第 144 頁](#))。

選擇 [調整 (Adjustment)] 選單 ▶ [工作色彩空間 (Work color space)] ▶ 要設定的色彩空間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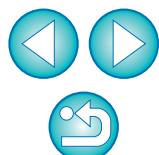
？ 即使預設設定變更，另外設定的工作色彩空間也不會變更

如您使用預設設定以外的色彩空間設定影像，及變更了預設色彩空間設定([第 93 頁](#))，該預設設定將不會被應用，而另外設定的色彩空間將保持不變。



RAW 影像的色彩空間可根據需要隨意多次變更

由於只有影像處理狀態資訊變更，因此可隨時變更 RAW 影像的色彩空間。



刪除影像中不需要的部份 (複製圖章功能)

您可複製影像的指定部份，然後貼上至相同影像上不需要的部份，從而修正影像。

1 執行「手動刪除塵點(修復功能)」中的步驟 1 至 3([第 75 頁](#))。

2 指定要複製的部份。

- 按住 <option> 鍵時，按一下要作為複製來源的範圍。
- 如要變更複製來源的範圍，請重複執行以上操作。
- 如要固定複製來源的位置，請勾選 [固定複製來源位置 (Fix Copy Source position)] 的核取標記。

3 修正影像。

- 按一下或拖動影像上要修正的部份。視窗中的 [+] 表示複製來源，[O] 表示複製目的地。
- 拖動至指定的位置貼上複製的影像。
- 有關 [筆的類型(Pen type)]，您可從 [畫筆(Brush)](已貼上影像的邊框會模擬畫筆) 及 [鉛筆 (Pencil)](已貼上影像的邊框會變得清晰) 中選擇。

4 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以返回主視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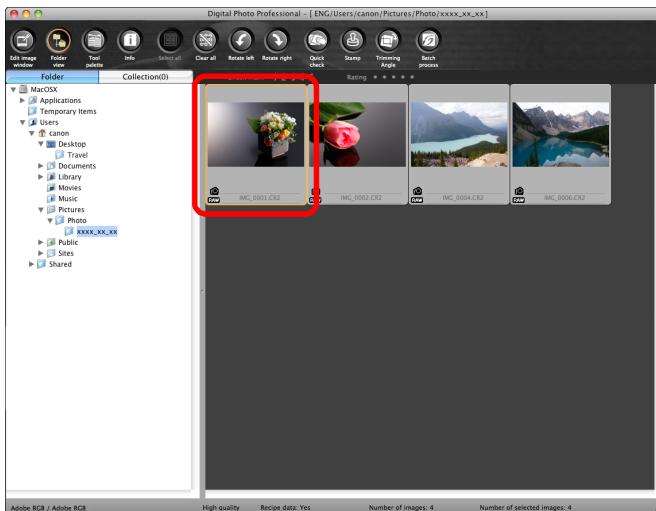
→ [標記 ([第 126 頁](#)) 會顯示在已修正的影像上。

合成影像

您可將兩張影像合併為一張影像。您亦可透過將另一張新影像加入合成後的影像，以繼續進行影像合併。
合成後的影像會另存為獨立的影像，因此原始影像將保持不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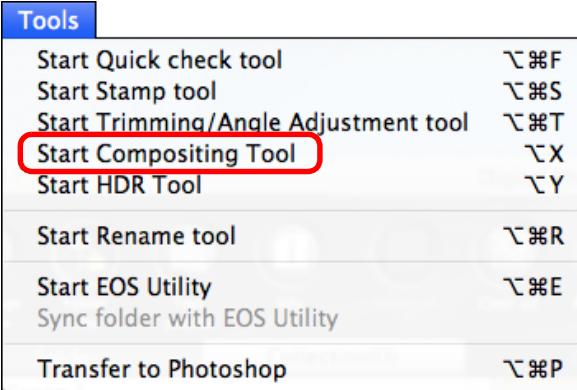
- 此功能可用於DPP支援的全部影像類型([第3頁](#))。但是不支援像素數多於6666×4444的影像。
- 合成後的影像色彩空間為背景影像的色彩空間。
- 影像資訊不會附加至合成後的影像。

1 在主視窗中選擇背景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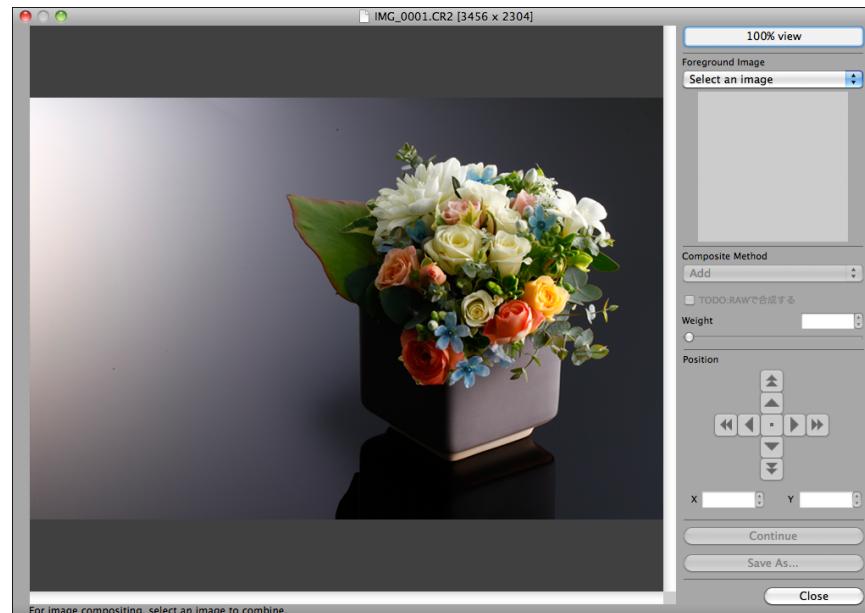


- 您亦可從編輯視窗、編輯影像視窗或[收藏(Collection)]視窗選擇背景影像。

2 選擇[工具(Tools)]選單▶[啟動合成工具(Start Compositing Tool)]。



→合成工具視窗出現。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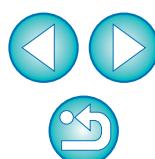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JPEG/TIFF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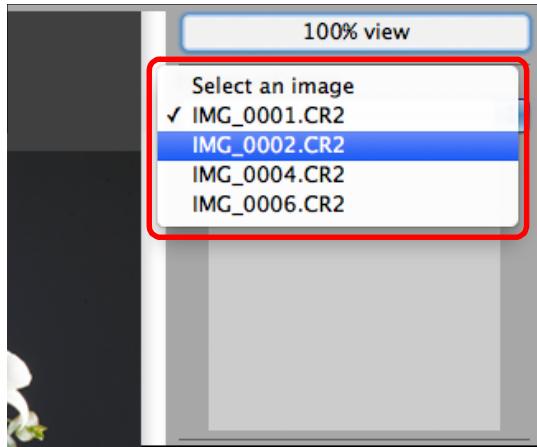
參考

索引



3 選擇要合併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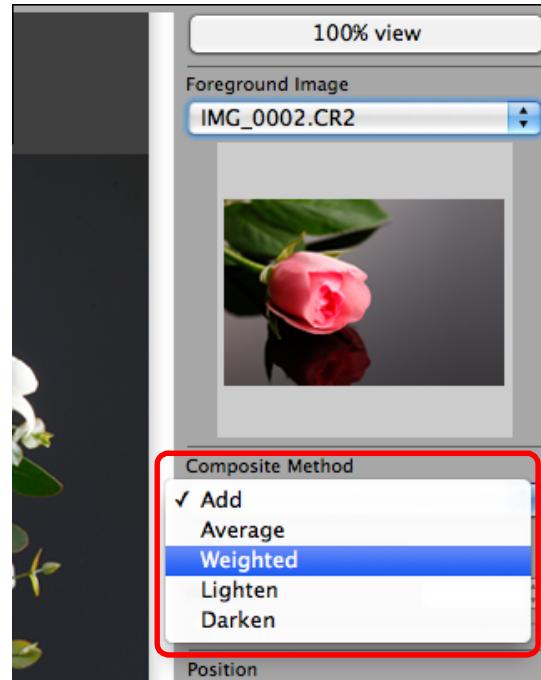
- 從 [前景影像 (Foreground Image)] 清單方塊中選擇要合併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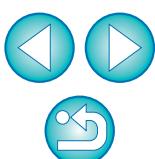
- 所選的影像會顯示於 [前景影像 (Foreground Image)] 縮圖顯示。
- 合併後的背景影像及前景影像預覽會顯示於合成預覽中。
- 可以合併以下影像。
 - 在主視窗 ([資料夾 (Folder)] 視窗) 或編輯視窗中選擇的背景影像：與背景影像處於相同資料夾中的影像
 - 在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中選擇的背景影像：[收藏 (Collection)] 視窗中的影像
 - 在編輯影像視窗中選擇的背景影像：縮圖顯示區域中顯示的影像
- 您可合併不同大小的影像。

4 選擇合成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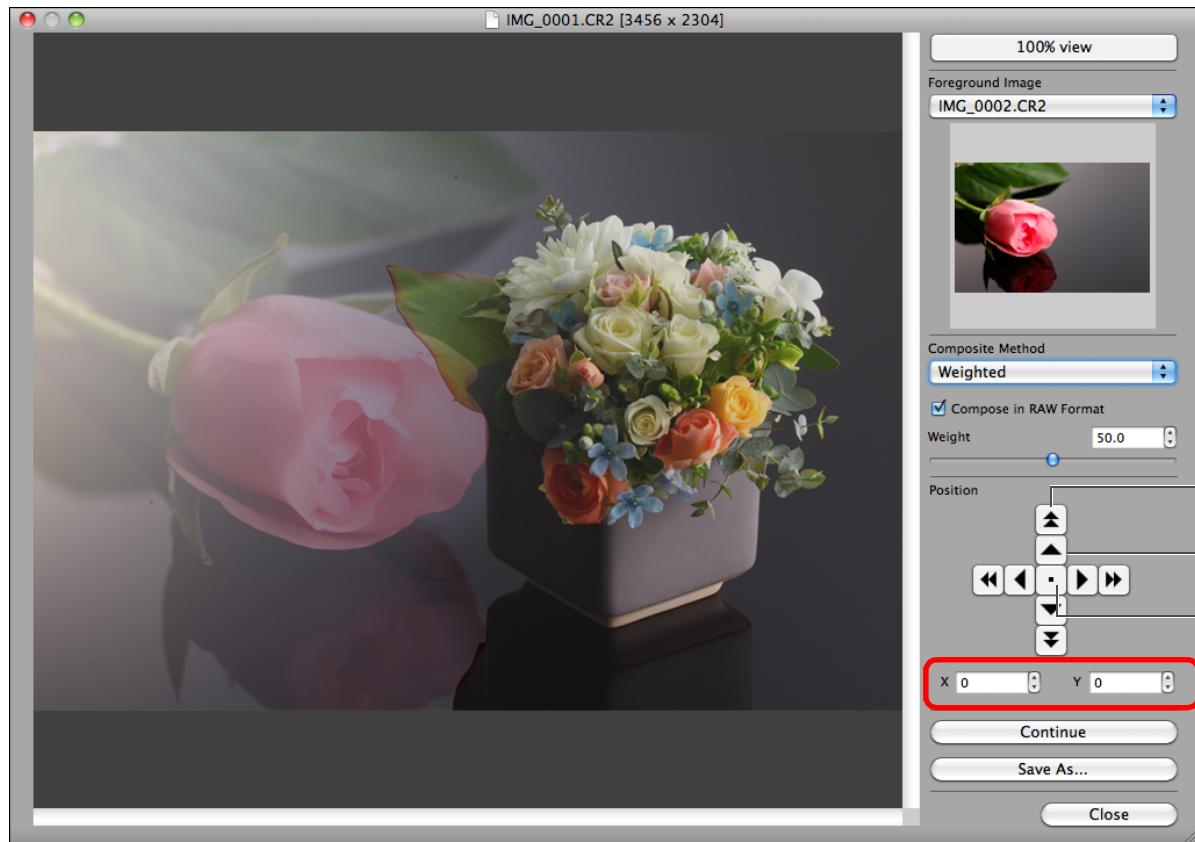
- 從 [合成方法 (Composite Method)] 清單方塊中選擇合成方法。



- 會應用在合成預覽中選擇的合成方法。
- 合成方法可以從五種類型中選擇：疊加 (Add)、平均 (Average)、偏重 (Weighted)、比較 (亮) (Lighten) 及比較 (暗) (Darken)。有關各合成方法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合成方法」(第 81 頁)。
- 如您選擇 [偏重 (Weighted)]，您可設定待合併影像的亮度比例。使用 [合成方法 (Composite Method)] 清單方塊底部的 [偏重 (Weight)] 滑桿或直接輸入數值以按比例設定亮度。
- 按一下 [100% 視圖 (100% view)] 按鈕，影像會以 100% 放大比率 (實際像素大小) 顯示。



5 確定影像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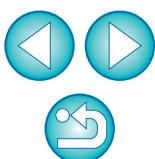


- 大量偏移 (50 個像素)
- 少量偏移 (1 個像素)
- 對齊影像中央
- 您亦可直接輸入 [前景影像 (Foreground Image)] 的位置座標以對齊。

- 預設情況下，背景影像及 [前景影像 (Foreground Image)] 會以中央對齊的方式顯示。
- [以 RAW 格式合成 (Compose in RAW Format)]
按需要勾選 [以 RAW 格式合成 (Compose in RAW Format)] 核取方塊。

- 以下情況下可以設定[以RAW格式合成(Compose in RAW Format)]。
背景影像及 [前景影像 (Foreground Image)] 均為 RAW 影像並滿足以下所有條件。
- 用於拍攝的相機為相同型號
 - 拍攝時的 ISO 感光度設定相同
 - 拍攝時的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相同
 - 影像大小 (原始大小) 相同

- 使用 [以 RAW 格式合成 (Compose in RAW Format)] 合成的影像無法使用以下功能。
- 自動亮度優化 ([第 61 頁](#))
 - 相片風格自動 (自動設定為標準) ([第 59 頁](#))
 - 裁切時選擇 [框定 (Circle)] 長寬比 ([第 39 頁](#))



建立 HDR(高動態範圍) 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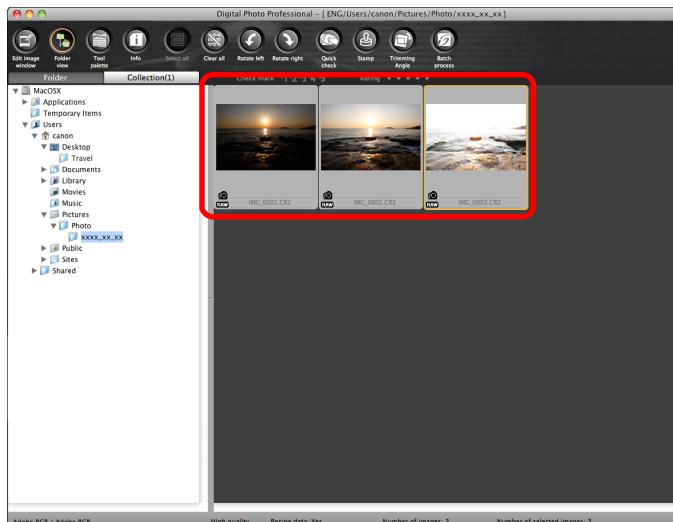
您可建立寬動態範圍的影像，減少高光及陰影的細節流失並使影像具有繪畫般的效果。這適於靜物及風景等場景。使用相同場景的三張不同曝光影像（曝光不足、標準曝光、曝光過度）建立 HDR 影像時，此功能非常有效。但是，您亦可從兩張影像甚至一張影像建立 HDR 影像。

HDR 影像會另存為獨立的影像，因此並不會影響原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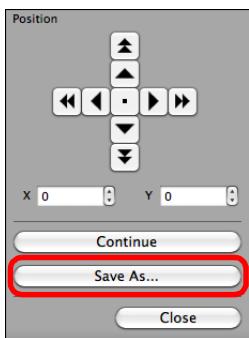
* HDR 代表「High Dynamic Range(高動態範圍)」。

- 此功能可用於DPP支援的全部影像類型([第3頁](#))。但是不支援像素數多於 6666 × 4444 的影像。
- 影像資訊不會附加至 HDR 影像。

1 在主視窗中選擇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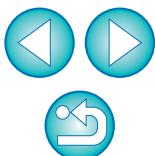
6 按一下 [另存為 (Save As)]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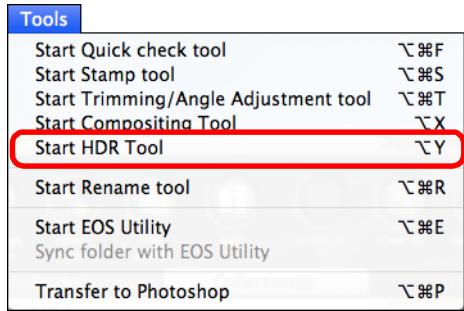
- 按一下 [另存為 (Save As)] 按鈕後會出現 [轉換並儲存 (Convert and save)] 視窗([第42頁](#))。指定所需的設定，然後按一下 [儲存 (Save)] 按鈕。
- 按一下 [繼續 (Continue)] 按鈕，影像會合併以建立新的背景影像，您可以繼續合併其他影像。
- 如要結束，按一下 [關閉 (Close)] 按鈕。

合成方法

- 疊加**
背景影像及 [前景影像 (Foreground Image)] 的亮度會相加，影像會疊加。
- 平均**
疊加影像時會自動調低相片曝光。如要變更單張影像的曝光量，請選擇 [偏重 (Weighted)]。
- 偏重**
按比例設定 [前景影像 (Foreground Image)] 亮度的合成方法。
- 比較 (亮)**
比較背景影像及 [前景影像 (Foreground Image)]，只合併較亮的部份。
- 比較 (暗)**
比較背景影像及 [前景影像 (Foreground Image)]，只合併較暗的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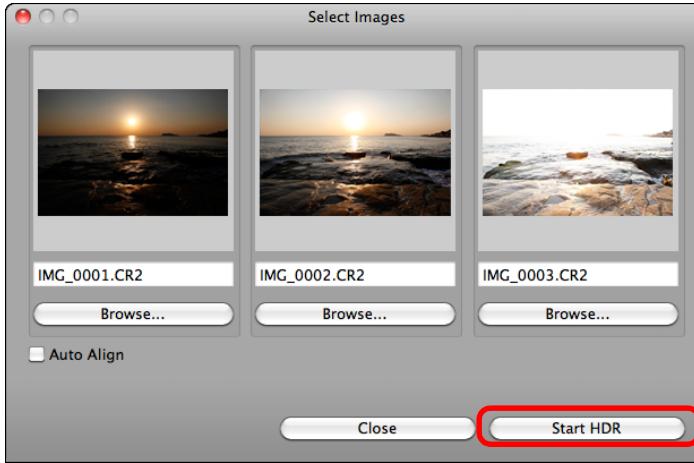
2 選擇 [工具 (Tools)] 選單 ▶ [啟動 HDR 工具 (Start HDR Tool)]。



→ [選擇影像 (Select Images)] 視窗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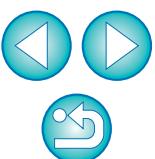
- 您亦可從編輯視窗及編輯影像視窗顯示 [選擇影像 (Select Images)] 視窗。

3 指定所需的設定，然後按一下 [啟動 HDR(Start HDR)]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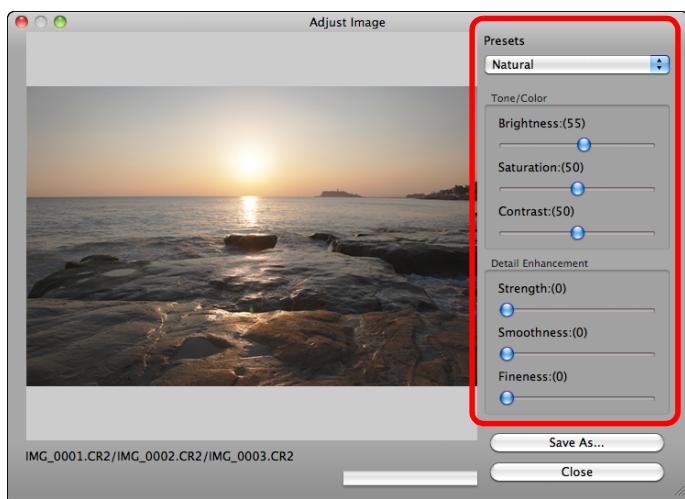


- 如要變更所選影像或添加其他影像，請按一下 [瀏覽 (Browse)] 按鈕，在出現的 [開啟 (Open)] 對話方塊中選擇影像檔案並按一下 [開啟 (Open)] 按鈕。
- 如選擇相同大小的兩張影像，您可勾選 [自動對齊 (Auto Align)] 核取方塊以自動對齊影像。但是，對於重複的圖案（格子、條紋等）或平坦而單一色調的影像，自動影像對齊可能無法正常操作。
- 按一下 [啟動 HDR(Start HDR)] 按鈕後會出現 [調整影像 (Adjust Image)] 視窗。

! 使用自動影像對齊後，影像邊緣一部份會被刪除。



4 按需要進行選擇以調整影像。



● [調整影像 (Adjust Image)] 中的各滑桿

[色調 / 色彩 (Tone/Color)]

- [亮度 (Brightness)] : 調整影像的整體亮度。向右移動滑桿使影像變亮，向左移動使影像變暗。
- [飽和度 (Saturation)] : 調整影像的整體色彩飽和度。向右移動滑桿可使色彩變濃，向左移動可使色彩變淡。
- [對比度 (Contrast)] : 調整影像的整體對比度。向右移動滑桿以增大對比度，向左移動以減小對比度。

[增加細節 (Detail Enhancement)]

- [強度 (Strength)] : 同時調整整體對比度及細節對比度。向右移動滑桿以獲得更強的效果。
- [平滑度 (Smoothness)] : 調整影像的整體平滑度。向右移動滑桿以獲得平滑的自然效果。
- [精細度 (Fineness)] : 調整細節的清晰度。向右移動滑桿以獲得更清晰的輪廓。

● [預設 (Presets)] 及完成效果

使用 [預設 (Presets)] 可從下拉式選單中選擇以下五種預設完成效果 (預設選擇 [自然 (Natural)])，而毋須單獨操作滑桿。透過選擇完成效果，各滑桿會根據設定進行移動。選擇效果後，您亦可操作並調整滑桿。

[自然 (Natural)] :

在高對比度場景中，會校正通常會流失細節的高光或陰影區域的呈現效果，減少完成後影像的高光及陰影細節流失。

[標準藝術效果 (Art standard)] :

賦予完成後影像繪畫般的色調效果，令人印象深刻。

[鮮艷藝術效果 (Art vivid)]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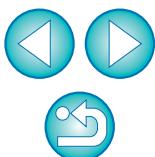
可獲得比使用 [標準藝術效果 (Art standard)] 更加鮮艷的效果。

[油畫藝術效果 (Art bold)] :

可獲得比使用 [標準藝術效果 (Art standard)] 更加鮮艷的效果，突出主體。

[浮雕藝術效果 (Art embossed)]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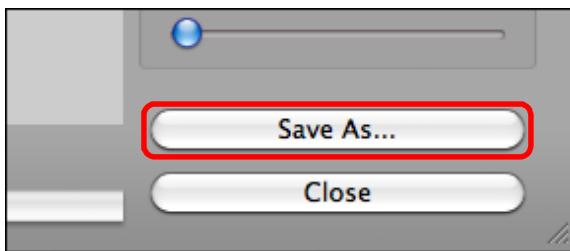
色調比 [標準藝術效果 (Art standard)] 更加柔和，賦予影像懷舊的感覺。



啟動 Map Utility

Map Utility 軟件可讓您檢視使用兼容 GPS 功能的佳能相機拍攝的影像，包括拍攝地點及旅遊路線。將 Map Utility 安裝至電腦後，您可以從 DPP 啟動此軟件。

5 按一下 [另存為 (Save As)] 按鈕。



- 按一下 [另存為 (Save As)] 按鈕後會出現 [轉換並儲存 (Convert and save)] 視窗 (第 42 頁)。指定所需的設定，然後按一下 [儲存 (Save)]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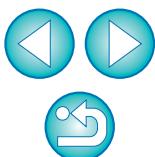
選擇 [工具 (Tools)] 選單 ►[啓動 Map Utility(Start Map Utility)]。

- Map Utility 啟動。
- 有關 Map Utility 的資訊，請參閱 Map Utility 說明書或 Map Utility 的說明。

! 請勿同時使用 DPP 編輯影像及使用 Map Utility。否則可能無法正確儲存編輯結果。



- 兼容 Map Utility 1.1.0 版或以上版本。
- EOS 數碼解決方案光碟 (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中未包含 Map Utility。
- 如未安裝 Map Utility 至電腦，[啓動 Map Utility(Start Map Utility)] 將不會出現於 [工具 (Tools)] 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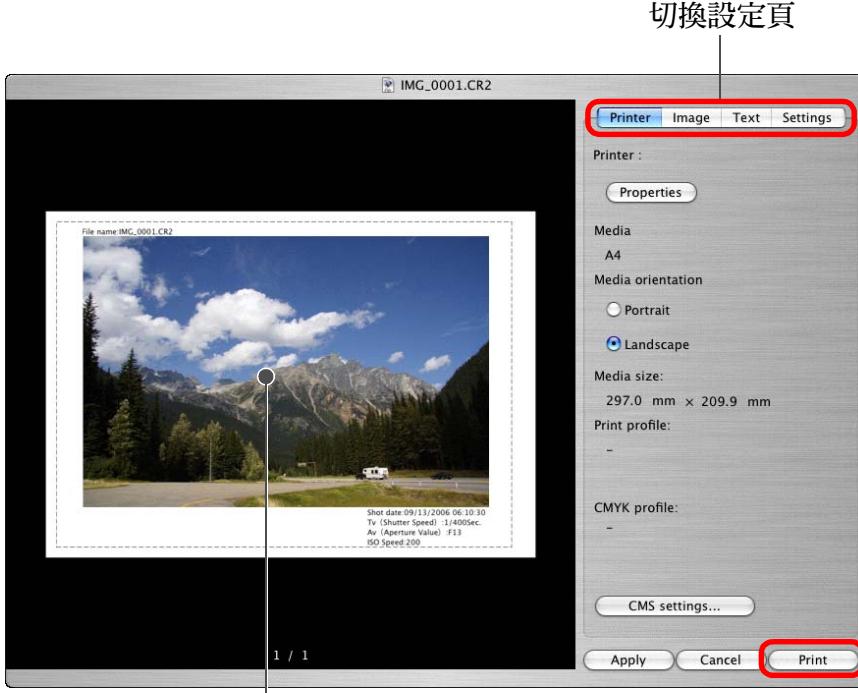
打印附有拍攝資訊的影像

您可在一張紙上自由編排一幅影像，並將影像的標題及拍攝資訊等一同打印。

1 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2 選擇 [檔案 (File)] 選單 ▶ [使用詳細設定打印 (Print with detailed setting)] 。

3 指定所需的打印設定，然後按一下 [打印 (Print)] 按鈕。



保留在設定

按一下 [應用 (Apply)] 按鈕時，會儲存步驟 3 中執行的設定（不包括 [文字 (Text)] 設定頁中的設定）。打印時可將設定應用於其他影像。



- 您可設定打印機色彩描述檔（[第 93 頁](#)）。
- 如已設定了 CMYK 模擬，影像會以設定的色彩打印（[第 93 頁](#)）。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進階影像
編輯及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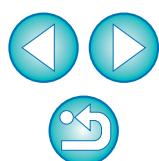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 透過拖動可移動影像。
- 拖動影像的四角以變更影像大小。
- 有關拍攝資訊，請按一下 [文字 (Text)] 設定頁上的 []，然後在所顯示的視窗中選擇所需的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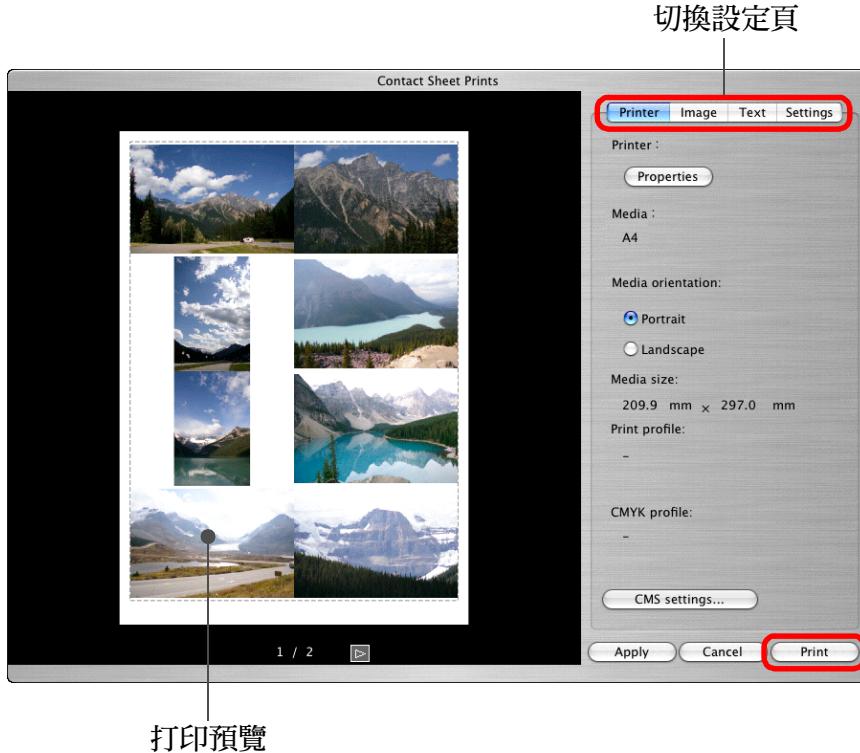
打印縮圖清單 (相辦打印)

您可在一張紙上打印多列影像。

1 在縮圖清單中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2 選擇[檔案(File)]選單▶[相辦打印(Contact Sheet Prints)]。

3 指定所需的打印設定，然後按一下 [打印 (Print)] 按鈕。



保留在設定

按一下 [應用 (Apply)] 按鈕時，會儲存步驟 3 中執行的設定 (不包括 [文字 (Text)] 設定頁中的設定)。打印時可將設定應用於其他影像。



- 您可設定打印機色彩描述檔 ([第 93 頁](#))。
- 如已設定了 CMYK 模擬，影像會以設定的色彩打印 ([第 93 頁](#))。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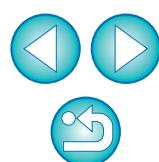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使用高端佳能打印機打印 RAW 影像

使用高端佳能噴墨打印機打印

對於兼容打印軟件 Easy-PhotoPrint Pro 的高端佳能噴墨打印機，您可透過簡易操作使用具有以下功能的 DPP 打印：

- 簡易打印 RAW 影像
- 打印忠實色彩
- 使用佳能高端噴墨打印機的寬色彩空間 Adobe RGB 等及寬色彩重現範圍執行的高畫質打印

如要使用 DPP 打印，請先在電腦上安裝 Easy-PhotoPrint Pro 1.3 版或以上版本。

1 選擇[檔案(File)]選單▶[外掛程式打印(Plug-in printing)]▶[使用 Easy-PhotoPrint Pro 打印 (Print with Easy-PhotoPrint Pro)]。

→ Easy-PhotoPrint Pro 啟動。

2 匹配螢幕上影像的色彩並打印效果色彩。

- 在 [打印質量 (Print Quality)] 中選擇 [自訂 (Custom)]，按一下 [設定 (Set)] 按鈕，在出現的視窗中拖動滑桿至右方的 [1]，然後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關閉視窗。

然後按一下 [色彩調整 (Color Adjustment)] 按鈕以顯示 [色彩調整 (Color Adjustment)] 視窗，然後顯示 [色彩管理 (Color Management)] 設定頁。設定 [色彩模式 (Color Mode)] 為 [啟動 ICC 色彩描述檔 (Enable ICC Profile)]，設定 [打印機描述檔 (Printer Profile)] 為 [自動 (Auto)]，然後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以關閉 [色彩調整 (Color Adjustment)] 視窗。

3 指定打印所需的其他設定，然後打印。

補充資訊

● 每次最多可打印 1000 張影像

在 DPP 中每次最多可選擇打印 1000 張影像。如打印超過 1000 張影像時，請分幾次打印。

● DPP 中無法應用於打印的功能設定

未應用指定的 CMYK 模擬 ([第 93 頁](#))。

● 打印的影像色彩不理想

在 Easy-PhotoPrint Pro 視窗中按一下 [色彩調整 (Color Adjustment)] 按鈕以顯示 [色彩管理 (Color Management)] 設定頁，設定 [色彩對應方式 (Rendering Intent)] 為 [感應式 (Perceptual)]([第 144 頁](#))，然後嘗試打印。

使用 Easy-PhotoPrint Pro 打印的優點

● 打印忠實色彩

設定色彩空間時 ([第 77 頁、第 93 頁](#))，該色彩空間會自動從 DPP 傳輸至 Easy-PhotoPrint Pro，您可使用忠實色彩打印。

● 使用寬色彩重現打印

設定的色彩空間 ([第 77 頁、第 93 頁](#)) 比 sRGB 寬時 (例如 Adobe RGB)，影像會使用比 sRGB 色彩空間的影像更寬的色域打印，綠色及藍色會顯得尤其鮮艷。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使用佳能大幅面打印機打印

您可使用 DPP 在兼容 DPP 的佳能大幅面 imagePROGRAF 打印機上打印。要使用 DPP 打印，請先在電腦上安裝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的 imagePROGRAF 打印外掛程式。

1 選擇[檔案(File)]選單 ▶ [外掛程式打印(Plug-in printing)] ▶ 所使用打印機的外掛程式。

→外掛程式啟動。

2 指定相片打印所需的設定，然後打印。



使用 imagePROGRAF 打印外掛程式打印的優點

- **打印忠實色彩**

色彩空間設定([第 77 頁](#)、[第 93 頁](#))後，將自動從 DPP 傳送至外掛程式，您可使用忠實色彩打印。

- **使用寬色彩重現打印**

設定的色彩空間([第 77 頁](#)、[第 93 頁](#))比 sRGB 寬時(例如 Adobe RGB)，imagePROGRAF 打印機的色彩重現範圍會充分利用，影像使用比 sRGB 色彩空間的影像更寬的色域打印，綠色及藍色會顯得尤其鮮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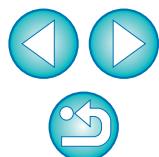
補充資訊

- **每次可打印一張影像**

您可在 DPP 中每次選擇打印一張影像。打印多幅影像時，請逐張影像打印。

- **DPP 中無法應用於打印的功能設定**

指定的輸出解像度([第 89 頁](#))及 CMYK 模擬([第 93 頁](#))將不被應用。



指定偏好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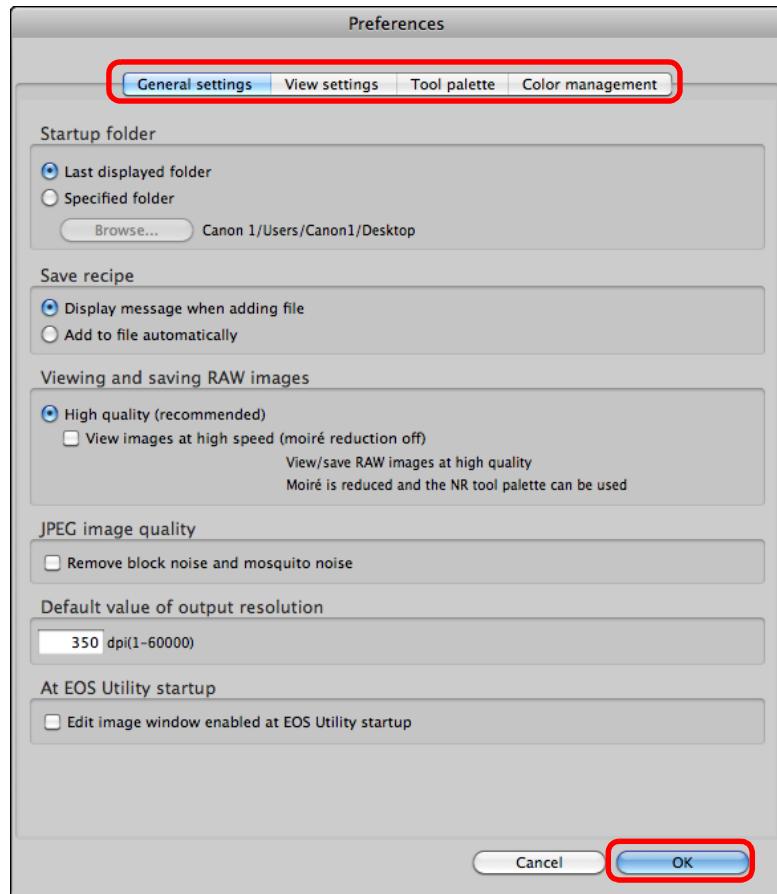
您可在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視窗中變更 DPP 的各種功能。請查看每個視窗的內容，然後進行設定。

另，因設定的項目而異，可能會有詳細說明，請參閱各視窗。

1 選擇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選單 ▶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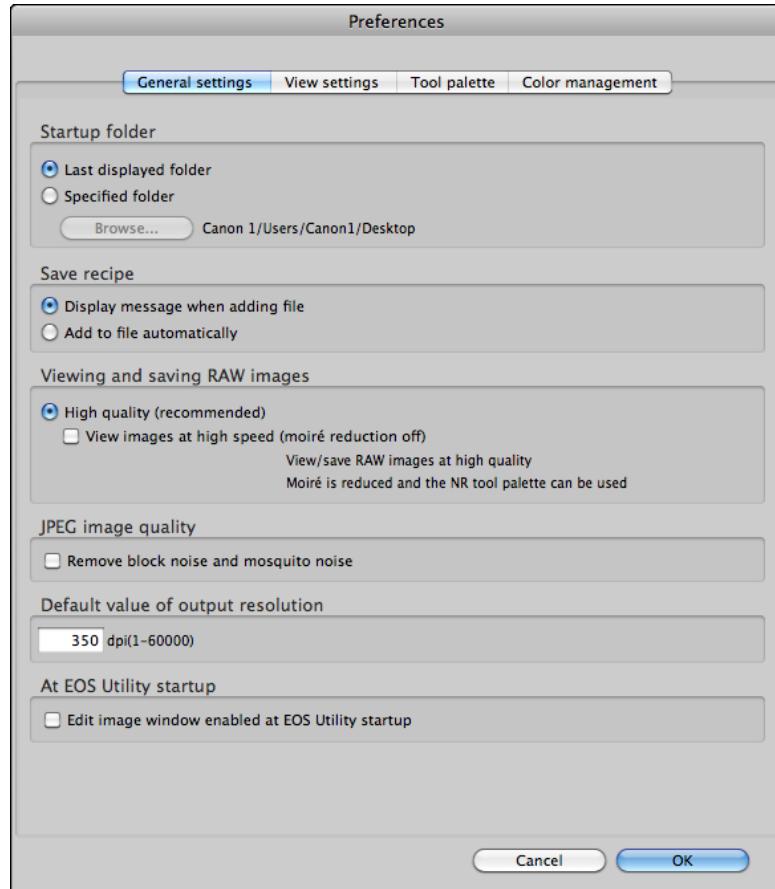
→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視窗出現。

2 選擇設定頁，指定設定，然後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



一般設定

您可指定 DPP 啟動後開啟的資料夾及顯示並儲存的 RAW 影像的影像畫質等。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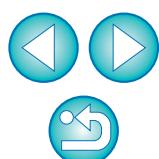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JPEG/TIFF影像

參考

索引



● 檢視及儲存 RAW 影像

您可從兩種影像畫質類型選擇顯示 / 儲存 RAW 影像：使用偽色消除處理及減少雜訊功能（[第 62 頁](#)）的高影像畫質模式，或未使用偽色消除處理及減少雜訊功能的高速模式。

[高畫質 (High quality)]

- 偽色消除處理會自動應用，影像會顯示 / 另存為已進行偽色消除處理的高畫質影像。您可使用減少雜訊功能（[第 62 頁](#)）以減少亮度雜訊及色度雜訊。
- 在編輯視窗及編輯影像視窗的 [50% 視圖 (50% view)] 或 [配合視窗 (Fit to window)] 顯示中，偽色消除處理及減少雜訊功能的效果可能難以檢視，請使用 [100% 視圖 (100% view)] 或 [200% 視圖 (200% view)] 檢查。
- 為在影像畫質及顯示速度之間取得平衡，建議您在一般情況下設定 [高畫質 (High quality)]。

[高畫質 (High quality)] 中的 [高速檢視影像 (摩爾條紋消除關) (View images at high speed (moiré reduction off))]

- 如您勾選 [高速檢視影像 (摩爾條紋消除關) (View images at high speed (moiré reduction off))]，影像顯示於編輯視窗或編輯影像視窗時，偽色消除處理將不會應用。但您可使用減少雜訊功能。
- 除用於顯示影像時，本設定與 [高畫質 (High quality)] 相同，影像儲存時會進行偽色消除處理。

[高速 (High speed)]

- 由於偽色消除處理不會應用，在編輯視窗或編輯影像視窗中的 RAW 影像的顯示速度比在 [高畫質 (High quality)] 中的顯示速度快，其儲存 RAW 影像所需要的時間也比在 [高畫質 (High quality)] 中需要的時間短。
- 您無法使用減少雜訊功能（[第 62 頁](#)）。
- 視乎影像而定，顯示 / 儲存的影像可能附有明顯的偽色或雜訊。

! 以 ISO 感光度範圍擴展設定拍攝的影像，[高畫質 (High quality)] 與 [高速 (High speed)] 之間的影像畫質差別變得明顯。如要檢查以 ISO 感光度範圍擴展設定拍攝的影像畫質，請確保設定為 [高畫質 (High quality)] 並在編輯視窗或編輯影像視窗中查閱影像。

● JPEG 影像畫質

[移除方塊狀雜訊及蚊子狀雜訊 (Remove block noise and mosquito noi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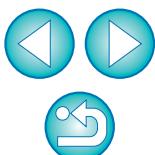
- 您可減少 JPEG 影像特有的雜訊，以提高 JPEG 影像的畫質。RAW 影像轉換為 JPEG 影像並儲存時（[第 42 頁、第 99 頁](#)），或以其他名稱儲存的 JPEG 影像，此設定亦有效。

? 減少雜訊可改善的程度

JPEG 影像的壓縮比例越高，雜訊減少越多。壓縮比例低時，雜訊減少的效果並不顯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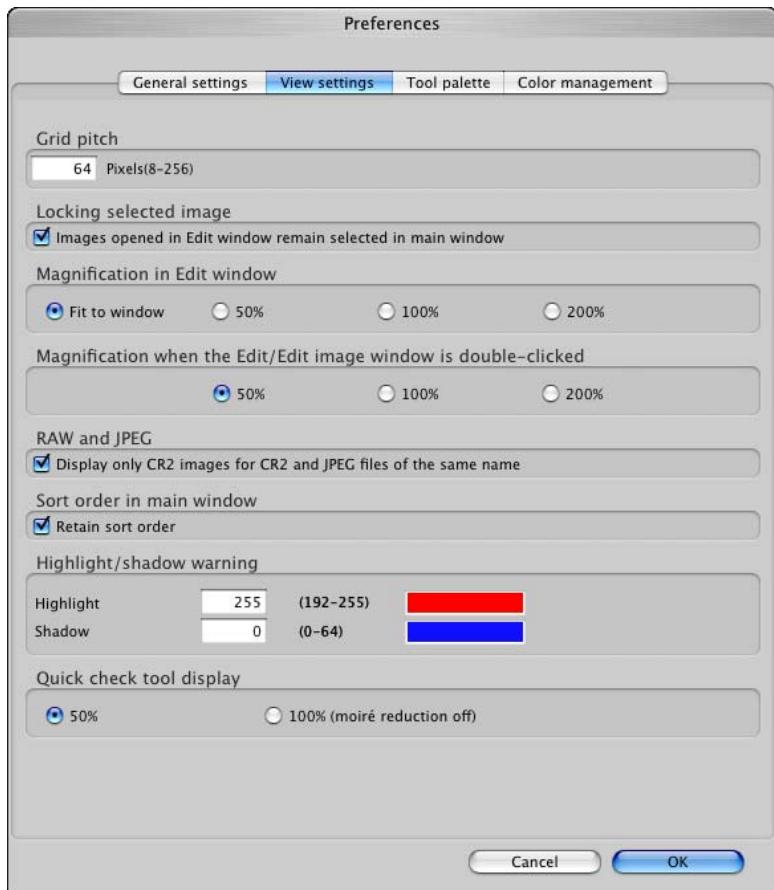
● 輸出解像度的預設值

您可設定由 RAW 影像轉換並另存為 JPEG 或 TIFF 影像（[第 42 頁、第 99 頁](#)）的解像度。



檢視設定

您可指定與顯示有關的設定。



● 主視窗中的排列次序

您可設定保留或取消在主視窗重新排列後的影像次序 ([第 21 頁](#))。

如您勾選核取方塊，即使退出 DPP 或在資料夾區域選擇另一個資料夾，重新排列後的影像次序也會保留。

如您移除核取標記，退出 DPP 或在資料夾區域選擇另一個資料夾後，重新排列後的影像次序不會保留，並還原至排序前的次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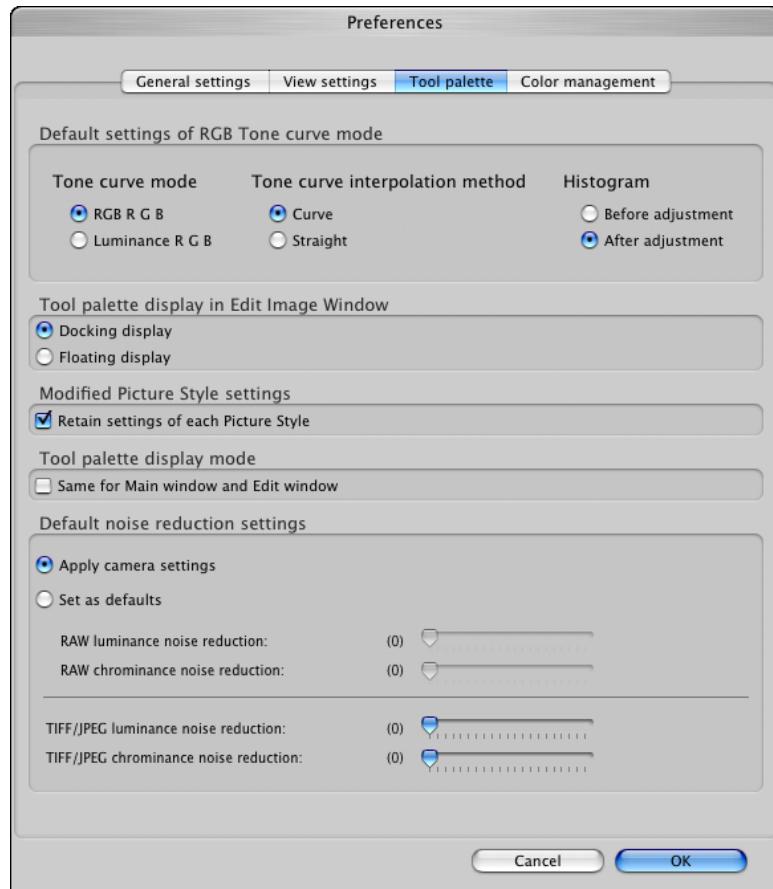
● 高光 / 陰影警告

超出設定範圍的高光 / 陰影區域將會在影像上顯示為警告指示 ([第 55 頁](#))。



工具板

您可指定工具板設定。



● RGB 色調曲線模式的預設設定

重新開啟資料夾後您便可將變更應用於設定。

?

變更無法應用於已編輯的影像

即使預設設定已變更，新的預設設定也不會應用於已編輯（如使用工具板調整、裁切、除塵）的影像。請個別變更每個設定。

● 修改相片風格 (Modified Picture Style) 設定

變更相片風格時，您可選擇保留或變更 [色調 (Color tone)]、[色彩飽和度 (Color saturation)]、[對比度 (Contrast)]、[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及 [銳利度 (Sharpness)] 設定。

- 如您勾選核取方塊，變更相片風格時，[色調 (Color tone)]、[色彩飽和度 (Color saturation)]、[對比度 (Contrast)]、[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及 [銳利度 (Sharpness)] 設定都將變更以配合相機的預設設定。
- 如您移除核取標記，即使變更相片風格，[色調 (Color tone)]、[色彩飽和度 (Color saturation)]、[對比度 (Contrast)] 及 [銳利度 (Sharpness)] 設定仍然保留。

● 預設減少雜訊設定

您可預先設定減少雜訊等級的預設設定。

RAW 影像

- 如選擇 [應用相機設定 (Apply camera settings)]，您可預先設定適合相機設定的雜訊減少等級作為預設值。
- 如選擇 [設為預設值 (Set as defaults)]，您可預先設定常用的預設設定為雜訊減少等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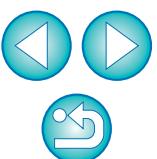
JPEG/TIFF 影像

- 您可預先設定喜愛的預設雜訊減少等級。

而未附加配方的影像亦會應用此減少雜訊等級的預設設定。但是，如您想將這些預設設定應用於已開啟的資料夾中的影像，則要在設定後重新開啟資料夾。然而，對於附加配方的影像，配方中記錄的雜訊等級會保持不變，亦不會應用在此減少雜訊等級的預設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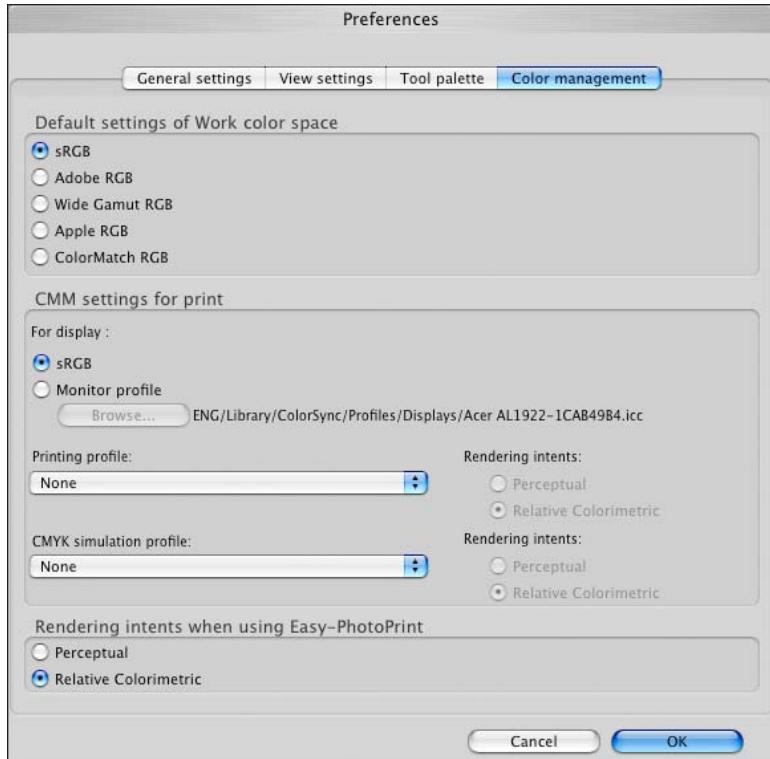
設定減少雜訊預設設定的優點

多張影像的雜訊等級相同時，如使用高 ISO 感光度拍攝的影像，設定合適的預設減少雜訊設定可讓您將整批減少雜訊預設設定應用於 DPP(不包括附有配方的影像) 中顯示的所有影像。這樣可毋須對每張影像作減少雜訊設定。另，由於經常在同一情況下拍攝，如您要對所有拍攝影像設定相同的減少雜訊等級時，該功能亦非常有效。



色彩管理

您可指定與色彩管理有關的設定，如工作色彩空間設定、色彩配對狀態等。



● 工作色彩空間的預設設定

您可從五種色彩空間（[第 144 頁](#)）類型中選擇應用一種作為 RAW 影像的預設設定。已設定的色彩空間將應用為轉換並儲存（[第 42 頁、第 99 頁](#)）RAW 影像或打印（[第 43 頁、第 46 頁、第 49 頁、第 85 頁至第 88 頁](#)）RAW 影像時的色彩空間。

- 如您已變更設定，並重新啟動 DPP，新設定將成為色彩空間的預設設定。
- 您可在主視窗（[第 124 頁、第 125 頁](#)）、編輯視窗（[第 127 頁](#)）及編輯影像視窗（[第 133 頁](#)）中查看已設定在影像中的色彩空間。

？ 變更無法應用於已編輯的影像

即使預設設定已變更，新的預設設定也不會應用於已編輯（如使用工具板調整、裁切、除塵）的影像。請個別變更每個設定。

您可為每幅影像設定與預設設定不同的色彩空間（[第 77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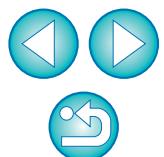
● 顯示器設定（顯示器的色彩設定）

正在使用的顯示器附有色彩描述檔（[第 143 頁](#)）時，設定色彩描述檔可以更忠實的色彩顯示影像。

- 選擇[顯示器色彩描述檔(Monitor profile)]，按一下[瀏覽(Browse)]按鈕，然後在出現的對話方塊中選擇顯示器的色彩描述檔。

💡 使用第三方顯示器讀色器準確顯示色彩

如您使用透過第三方顯示器讀色器建立的色彩描述檔，則可用更加準確的色彩顯示影像。



● 打印色彩描述檔設定 (打印機的色彩設定)

正在使用的打印機附有色彩描述檔 ([第 143 頁](#)) 時，您可設定色彩描述檔以打印影像，及模擬螢幕上顯示的色彩。設定的色彩描述檔會應用於除使用佳能噴墨打印機打印 ([第 43 頁、第 46 頁](#)) 或連結打印 ([第 87 頁、第 88 頁](#)) 以外的所有打印 ([第 49 頁、第 85 頁、第 86 頁](#))。

？ 請勿使用打印機驅動程式的調整功能

即使設定了打印機色彩描述檔，如您使用打印機驅動程式的色彩調整功能，影像的打印色彩與螢幕上的色彩也可能稍有不同。

💡 使用 EPP EX、EPP 打印及連結打印的自動設定

如您使用佳能噴墨打印機 ([第 43 頁、第 46 頁](#)) 或使用連結打印 ([第 87 頁、第 88 頁](#))，即使未執行 [打印色彩描述檔 (Printing profile)]，也會自動設定色彩描述檔。您可輕易地打印忠實色彩。

● CMYK 模擬色彩描述檔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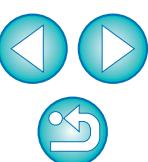
您可從四種色彩描述檔 ([第 144 頁](#)) 中選擇打印機的 CMYK 環境等打印時的色彩，並在螢幕上進行模擬。

- CMYK 模擬設定後，主視窗、編輯視窗及編輯影像視窗底部會出現 [CMYK] ([第 124 頁、第 125 頁、第 127 頁、第 133 頁](#))，以便檢查色彩。
- 如要暫時取消 CMYK 模擬，請按一下 <space> 鍵。

● 使用 Easy-PhotoPrint 時的色彩對應方式

您可設定使用 Easy-PhotoPrint ([第 46 頁](#)) 打印的色彩對應方式 (配對方法) ([第 144 頁](#))。

- 通常將色彩對應方式設為 [相對色度 (Relative Colorimetric)]。
- 如 [相對色度 (Relative Colorimetric)] 的色彩不理想，請將色彩對應方式設為 [感應式 (Perceptual)]。



4 處理大量 RAW 影像的實用功能



本章向拍攝大量 RAW 影像的使用者介紹整批處理大量 RAW 影像的便利功能。

善用調整內容 (配方)	96
將配方另存為檔案	97
載入並貼上配方	97
複製配方並應用於其他影像	97
整批應用白平衡於影像 (個人白平衡)	98
註冊個人白平衡	98
應用個人白平衡	98
整批另存為 JPEG 或 TIFF 影像 (整批處理)	99
整批傳輸影像至影像編輯軟件	100
整批變更影像的檔案名稱	101
在主視窗中根據次序變更影像檔案名稱	101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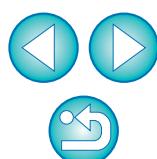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
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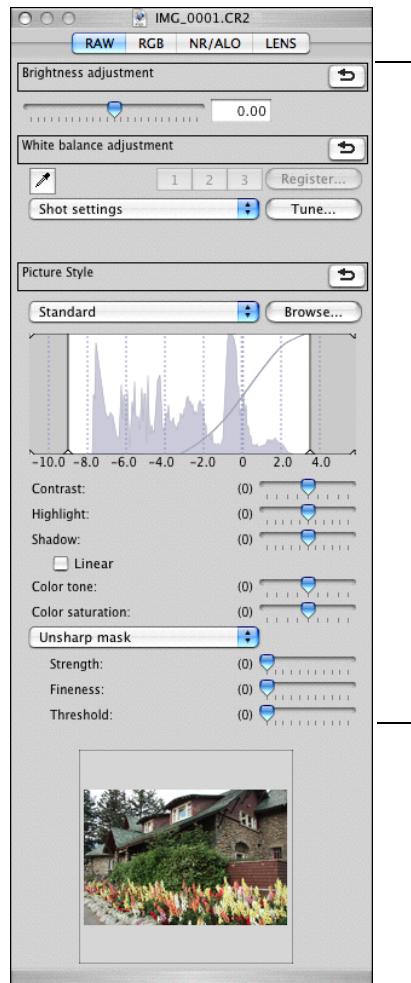
索引



善用調整內容 (配方)

您可將使用工具板所作的所有調整內容 (配方) 另存為新的配方檔案 (副檔名為「.vrd」)，然後載入及應用於其他影像。

您可於相同環境拍攝的影像中選擇及調整其中一幅影像，然後將所有調整設定應用於大量影像，從而有效地編輯影像。



RAW 影像資料
影像處理狀態資訊

您可將使用工具板調整的內容分別處理為配方檔案 (副檔名為「.vrd」)。

補充資訊

● 配方資料包括工具板內容

配方資料包括使用工具板 ([RAW]、[RGB]、[NR/ALO] 及 [LENS]) 所作的調整。因此，其他編輯內容，如裁切或除塵 (複製圖章) 並不包括在配方資料中。

● 使用 [RAW] 工具板所調整的配方只能應用於 RAW 影像

[RAW] 工具板所作的調整只能應用於 RAW 影像，即使將其貼上，也無法應用於 JPEG 或 TIFF 影像。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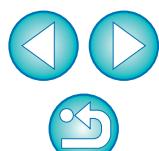
進階影像
編輯及打印

3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JPEG 或 TIFF 影像的調整內容 (第 103 頁) 可另存為配方檔案 (副檔名為「.vrd」)，並以與 RAW 影像相同的方法載入及應用於其他影像。

將配方另存為檔案

- 1 選擇已編輯的影像，然後選擇 [編輯 (Edit)] 選單 ▶ [將配方儲存在檔案中 (Save recipe in file)] 。**
→ [儲存 (Save)] 對話方塊出現。
- 2 選擇目標資料夾，輸入檔案名稱，然後按一下 [儲存 (Save)] 按鈕 。**

將配方貼至影像以查看內容

如您不知道配方檔案的內容，請將其貼至影像並在工具板中查看設定。如只調整幾個設定時，建議您使用可描述內容的檔案名稱或將所作的調整以文字方式另外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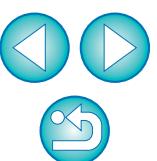
載入並貼上配方

- 1 選擇將應用配方的影像，然後選擇 [編輯 (Edit)] 選單 ▶ [從檔案中讀取及貼上配方 (Read and paste recipe from file)] 。**
→ [開啟 (Open)] 對話方塊會出現。
- 2 選擇配方並按一下 [開啟 (Open)] 按鈕 。**
→ 配方將應用於影像。

複製配方並應用於其他影像

您可複製已編輯影像的配方，並將其應用於其他影像。

- 1 選擇要複製配方的影像，然後選擇 [編輯 (Edit)] 選單 ▶ [複製配方至剪貼簿 (Copy recipe to clipboard)] 。**
→ 複製配方。
- 2 選擇將要應用配方的影像，然後選擇 [編輯 (Edit)] 選單 ▶ [於所選影像貼上配方 (Paste recipe to selected image)] 。**
→ 配方將應用於影像。



整批應用白平衡於影像 (個人白平衡)

於特定拍攝環境中拍攝的 RAW 影像所設的白平衡調整可註冊為個人白平衡。您可將個人白平衡設定應用於大量在相同拍攝環境下拍攝的 RAW 影像，以有效率地執行白平衡調整。

註冊個人白平衡

1 調整白平衡 (第 27 頁、第 28 頁、第 56 頁)。

- 要調整白平衡，請從 [白平衡調整(White balance adjustment)] 清單方塊 (第 27 頁) 中選擇 [拍攝設定(Shot settings)] 以外的設定。如您選擇 [拍攝設定(Shot settings)] 將無法註冊調整結果。

2 在 [RAW] 工具板中，請按一下 [註冊(Register)] 按鈕。

→ [註冊個人白平衡(Register personal white balance)] 對話方塊出現。

3 從清單中選擇要註冊的按鈕號碼，然後按一下 [確定(OK)]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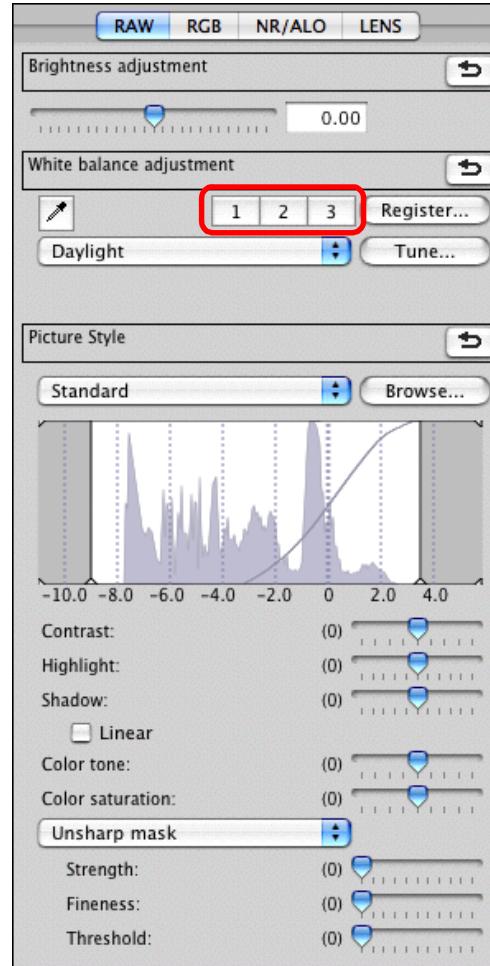
應用個人白平衡

1 在主視窗中選擇要應用白平衡的影像。

2 按一下工具列上的 [工具板 (Tool palette)] 按鈕。

→ 工具板出現。

3 按一下要應用的個人白平衡號碼按鈕。



→ 個人白平衡會應用於所有選擇的影像。

! 您無法為在相機中建立的多重曝光 RAW 影像變更或調整白平衡。

整批另存為 JPEG 或 TIFF 影像 (整批處理)

您可將已編輯的 RAW 影像整批轉換並儲存為常用的 JPEG 或 TIFF 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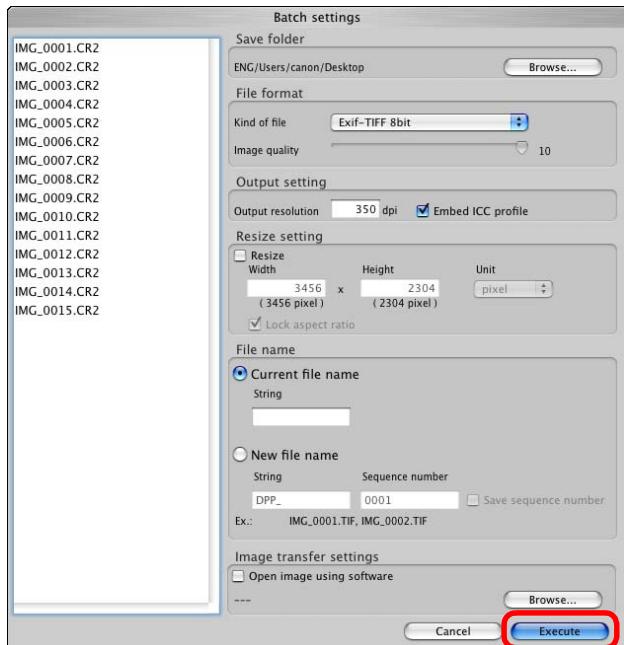
影像會另存為新的影像，因此 RAW 影像保持不變。

1 在主視窗中選擇要轉換的多幅影像。

2 按一下工具列上的 [整批處理 (Batch process)] 按鈕 (第 124 頁) 。

→ [整批設定 (Batch settings)] 視窗出現。

3 指定所需的設定，然後按一下 [執行 (Execute)] 按鈕。



→ 整批處理對話方塊出現，並開始儲存。

→ 所有影像儲存完畢時，整批處理對話方塊中出現 [終止 (Terminate)] 按鈕。

4 在處理對話方塊中按一下 [終止 (Terminate)] 按鈕。

？ 無法儲存附有配方的影像

在 [整批設定 (Batch settings)] 視窗中，您無法對已編輯的 RAW 影像執行 [儲存 (Save)] 或 [另存為 (Save As)] (第 41 頁、第 119 頁) 。

💡 儲存當前使用版本的顯影 / 編輯結果

DPP 的 RAW 影像顯影處理技術不斷提高，以讓您更準確地執行最新的影像處理。

換言之，兩個不同版本的 DPP 間，相同 RAW 影像資料的處理結果可能會稍有不同；或附有配方的 RAW 影像資料的重要編輯結果可能會不同。如您要儲存當前所用版本的顯影或編輯結果，建議您將影像轉換並儲存為 JPEG 或 TIFF 影像。

💡 靈巧地執行整批儲存

● 執行儲存時，您可在其他視窗中繼續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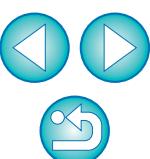
由於儲存功能在背後獨立運行，儲存過程中您可在其他視窗，如主視窗或編輯視窗中繼續執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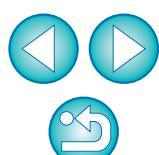
● 轉換所有影像並儲存，未在主視窗中選擇影像

如您未執行步驟 1，並在主視窗中未選擇影像時執行步驟 2，主視窗中所有顯示的影像將被轉換並儲存。

! 如顯示 [記憶體空間不足。 (Insufficient memory.)]，則表示一次選定了過多的影像。減少所選影像數量。

- 如您在 [檔案名稱 (File name)] 中選擇了 [新檔案名稱 (New file name)]，則必須設定 [序號 (Sequence number)] 。
- 按照本頁說明的方法儲存，經過裁切處理的影像 (第 38 頁、第 111 頁) 或經過除塵處理的影像 (第 73 頁至第 77 頁、第 114 頁至第 118 頁) 會變更為裁切影像或除塵影像。
- 有關 [整批設定 (Batch settings)] 視窗功能的清單，請參閱 第 141 頁。





整批傳輸影像至影像編輯軟件

您可傳輸多幅影像至影像編輯軟件。與 [將 RAW 影像傳輸至 Photoshop (Transferring a RAW Image to Photoshop)](第 77 頁) 不同，您要傳輸的影像已經首先轉換並儲存為獨立的影像，因此在退出目標軟件後，所傳輸的影像將不會消失。本節以 Adobe Photoshop CS 軟件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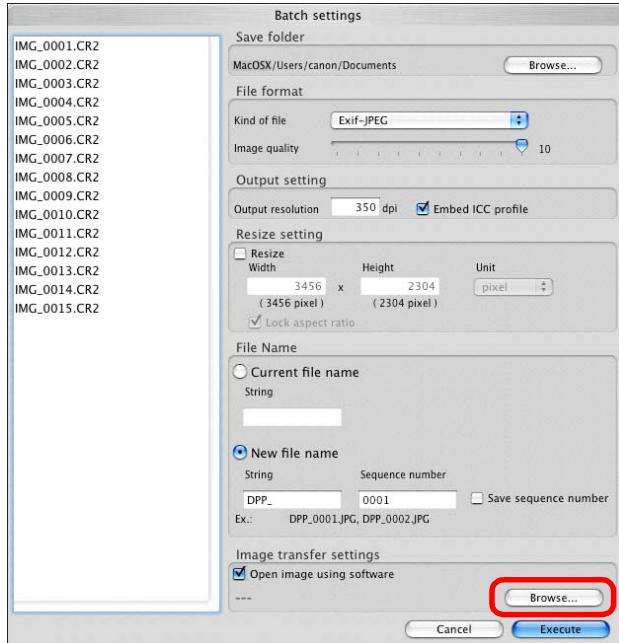
1 在主視窗中選擇要傳輸的多幅影像。

2 按一下工具列上的 [整批處理 (Batch process)] 按鈕 (第 124 頁)。

→ [整批設定 (Batch settings)] 視窗出現。

3 執行傳輸所需的設定 (如檔案格式)。

4 按一下 [瀏覽 (Browse)]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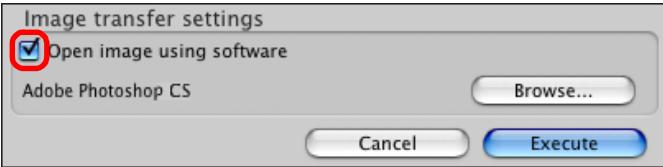
→ [開啟 (Open)] 對話方塊會出現。

5 選擇 Photoshop CS 。

● 在 [開啟 (Open)] 對話方塊中選擇一個 Photoshop CS 檔案或替身，然後按一下 [開啟 (Open)] 按鈕。

→ [開啟 (Open)] 對話方塊關閉，然後將 [整批設定 (Batch settings)] 視窗中的 [影像傳輸設定 (Image transfer settings)] 設為 Photoshop CS 。

6 勾選 [使用軟件開啟影像 (Open image using software)] 核取標記。



7 按一下 [執行 (Execute)] 按鈕。

→ 處理對話方塊出現，並開始整批傳輸。

→ 首幅影像傳輸後，Photoshop CS 啟動並按照傳輸次序顯示傳輸的影像。

!
如顯示 [記憶體空間不足。 (Insufficient memory.)]，則表示一次選定了過多的影像。減少所選影像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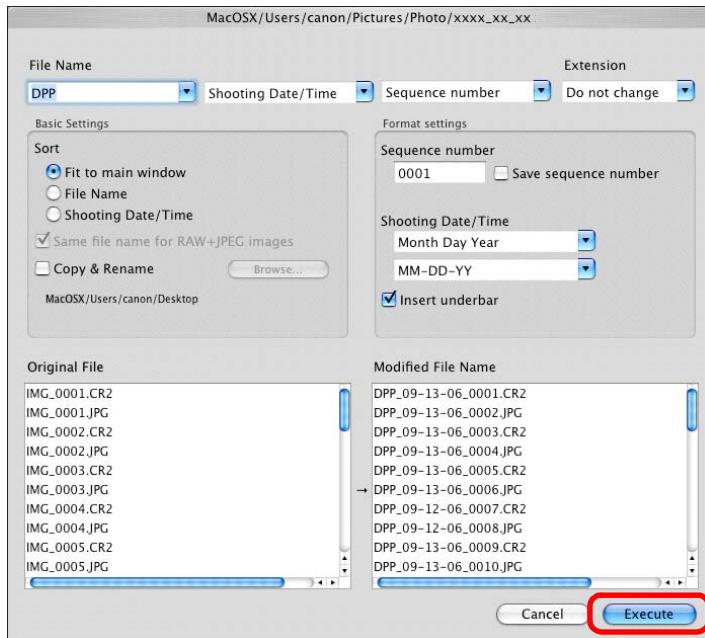
整批變更影像的檔案名稱

1 在主視窗中選擇要變更檔案名稱的多幅影像。

2 選擇 [工具 (Tools)] 選單 ▶ [啟動重新命名工具 (Start Rename tool)]。

→ 重新命名視窗出現。

3 指定所需的設定 (第 142 頁)，然後按一下 [執行 (Execute)] 按鈕。



→ 操作開始，檔案名稱會變更。

？ 檔案名稱重複時無法變更

如顯示在 [修改檔案名稱 (Modified File Name)] 中的檔案名稱為紅色文字，則表示檔案名稱重複。即使一個檔案名稱重複也無法變更。請變更設定，以免重複。

！ 短片檔案名稱無法在 DPP 中變更。

- 無法從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 (第 36 頁、第 125 頁) 開啟重新命名工具。
- 有關重新命名視窗功能的清單，請參閱第 142 頁。

在主視窗中根據次序變更影像檔案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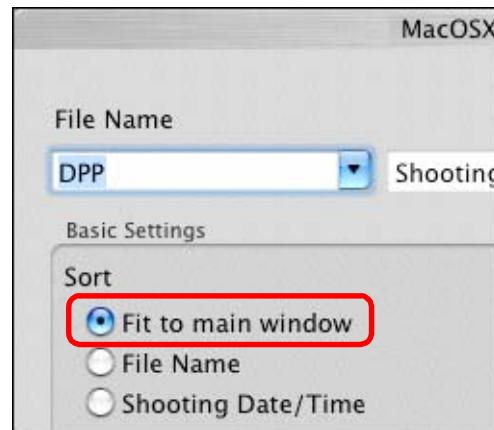
在主視窗中變更影像次序時，您可根據重新排列的次序整批變更影像的檔案名稱。

1 在主視窗中變更影像次序 (第 21 頁)。

2 在主視窗中選擇要變更檔案名稱的多幅影像。

3 選擇 [工具 (Tools)] 選單 ▶ [啟動重新命名工具 (Start Rename tool)]。

4 選擇 [配合主視窗 (Fit to main windo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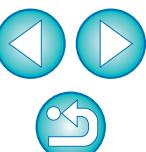
5 指定所需的設定 (第 142 頁)。

- 如要複製影像，請勾選 [複製及重新命名 (Copy & Rename)] 的核取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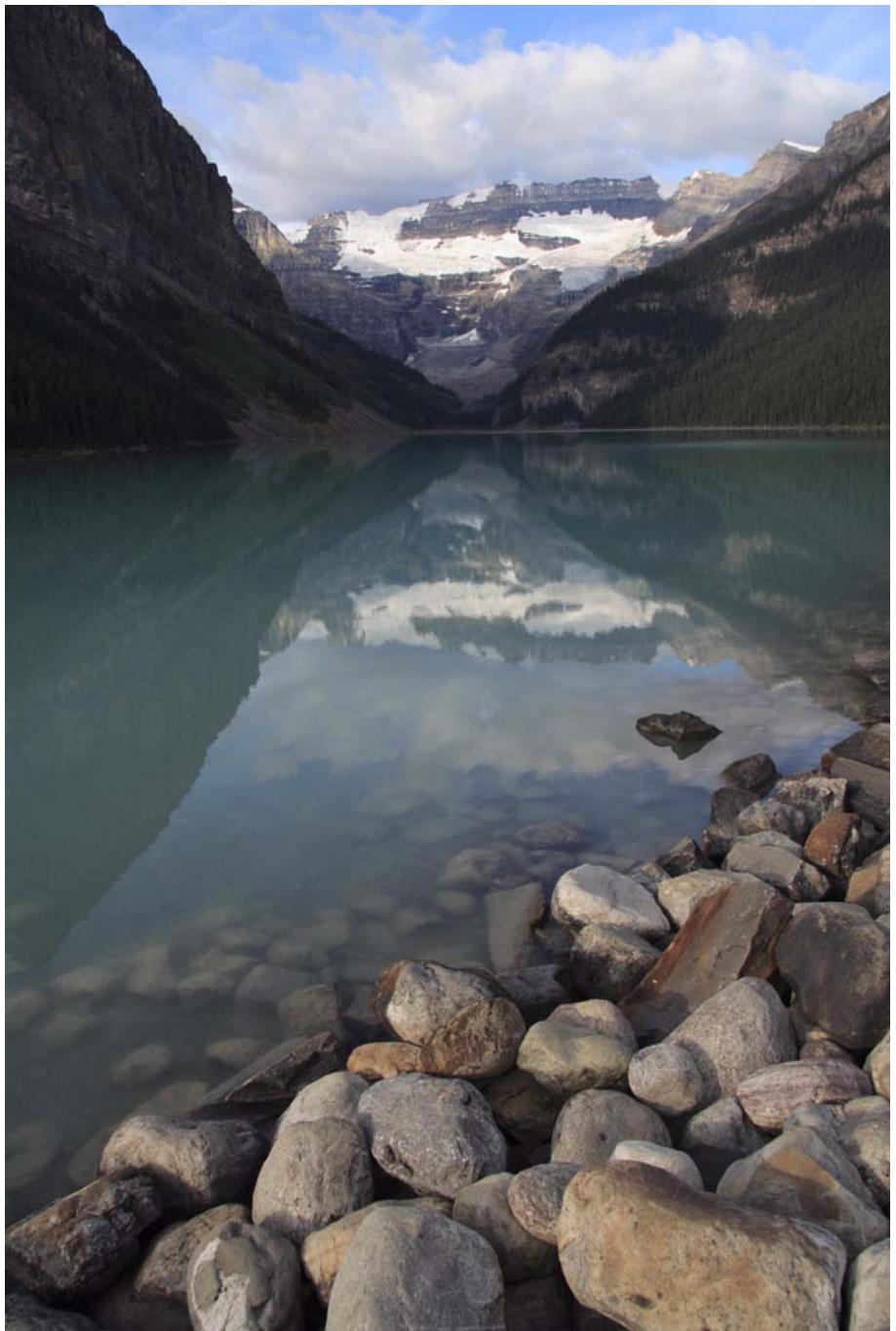
6 按一下 [執行 (Execute)] 按鈕。

→ 檔案名稱會變更，主視窗中的次序會保留。

- ！ 如顯示 [記憶體空間不足。 (Insufficient memory.)]，則表示一次選定了過多的影像。減少所選影像數量。



5 編輯 JPEG 及 TIFF 影像



DPP 主要應用為 RAW 影像進階編輯的軟件，但也具有 JPEG 及 TIFF 影像編輯功能。本章介紹 JPEG 及 TIFF 影像的編輯及儲存。

編輯 JPEG 及 TIFF 影像	103
關於 RGB 工具板	103
自動調整亮度及色彩 (色調曲線輔助)	104
調整亮度及對比度	105
使用點取白平衡調整色調	106
調整色度、飽和度及銳利度	107
色調曲線調整	108
調整動態範圍	109
減少雜訊	110
裁切影像及調整影像角度	111
執行自動除塵處理	114
兼容相機	114
主視窗中的自動除塵處理	115
手動刪除塵點 (修復功能)	116
刪除影像中不需要的部份 (複製圖章功能)	118
合成及高動態範圍	118
啟動 Map Utility	118
儲存編輯結果	119
將編輯內容儲存至影像	119
另存為新的影像	119
將編輯內容應用於其他影像	119
打印	119
重新編輯影像	120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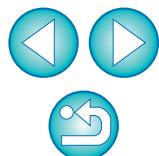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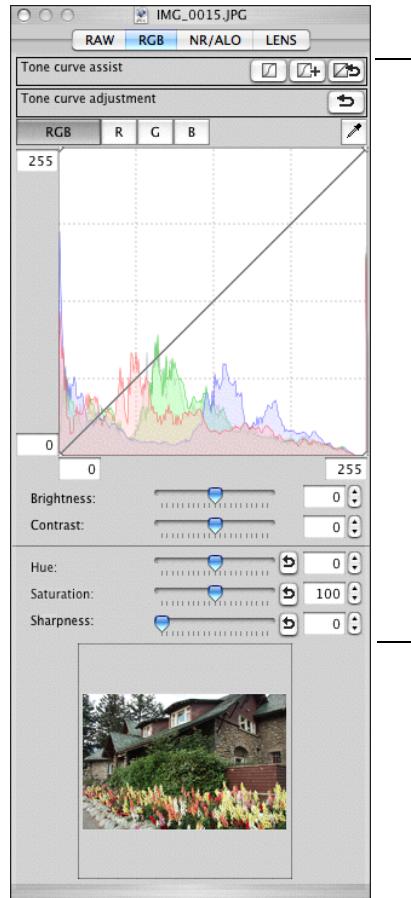
索引



編輯 JPEG 及 TIFF 影像

使用 DPP 時，您可按照使用 [RGB] 及 [NR/ALO] 工具板編輯 RAW 影像的方法調整 JPEG 及 TIFF 影像。

由於使用工具板所作的調整（配方）只變更影像處理狀態，「原本影像資料」保持不變，故不存在影像編輯引致的影像畫質降低問題，而您可多次重新調整影像。



您可將使用工具板調整的內容分別處理為配方檔案（副檔名為「.vrd」）[\(第 96 頁、第 119 頁\)](#)。

在 DPP 中，所有使用工具板所作的調整（影像處理狀態資訊）均可作為「配方」[\(第 119 頁\)](#)資料儲存於影像中，或作為獨立的配方檔案（副檔名為「.vrd」）[\(第 96 頁、第 119 頁\)](#)儲存、下載及應用於其他影像。

關於 RGB 工具板

使用 [RGB] 工具板中的功能，您可使用與常用的影像編輯軟件相同的功能調整 JPEG 及 TIFF 影像。

然而，由於 [RGB] 工具板中調整功能的調整幅度比 [RAW] 工具板中的寬，影像色彩可能會過度飽和，或如您調整過度，影像畫質可能會下降。因此，請勿對影像過度調整。

您可使用 [RGB] 工具板中的功能調整 RAW 影像。但色調曲線調整[\(第 108 頁\)](#)及自動調整[\(第 104 頁\)](#)以外的功能，建議您使用 [RAW] 工具板中相同的功能調整 RAW 影像。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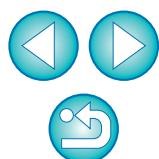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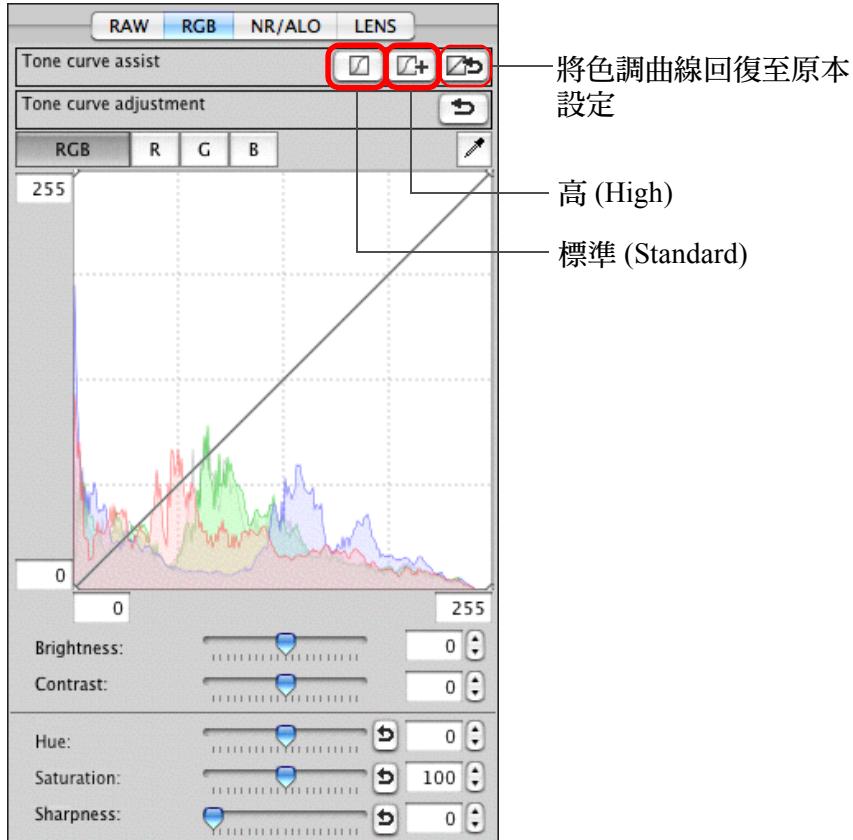


自動調整亮度及色彩 (色調曲線輔助)

自動調整影像色調曲線 ([第 143 頁](#))，使影像成為令人滿意的標準影像。您可從「標準 (Standard)」及「高 (High)」中選擇自動調整的等級。

按一下所需的自動調整按鈕。

- **標準 (Standard)**：標準自動調整。適用於大多數影像。
- **高 (High)**：標準自動調整中未獲得理想效果時，請調整至「高 (Hig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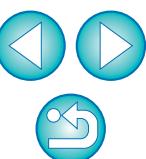
→ 色調曲線隨調整而變更。

不適用於自動調整的影像 (色調曲線輔助)

對於下列影像，自動調整的結果 (色調曲線輔助) 可能未如理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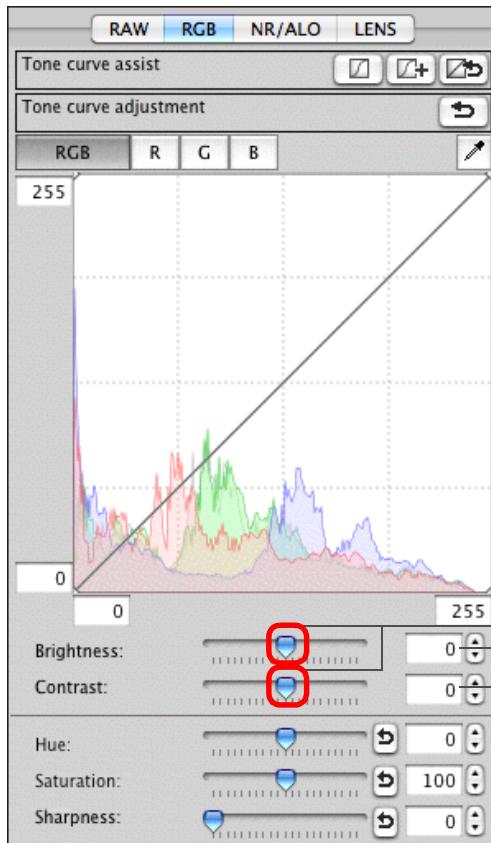
- 適度曝光拍攝的影像
- 亮度失衡的影像
- 過於黯淡的影像
- 極度逆光的影像

! 如您按一下 [] 按鈕，色調曲線、[色度 (Hue)] 及 [飽和度 (Saturation)] 都會回復至各預設設定。單獨調整 [色度 (Hue)] 及 [飽和度 (Saturation)] 時請注意 ([第 107 頁](#))。



調整亮度及對比度

您可調整影像的亮度及對比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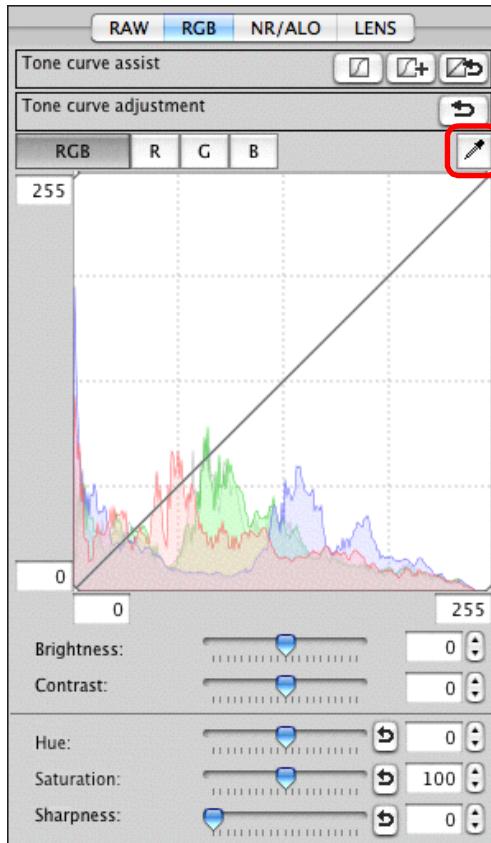
- 亮度 (Brightness)**：向右移動滑桿使影像變亮，向左移動使影像變暗。
- 對比度 (Contrast)**：用於調整調制及色彩對比度。向右移動滑桿以增加對比度，向左移動以減低對比度。

調整範圍為 - 100 至 + 100(輸入數值時以 1 級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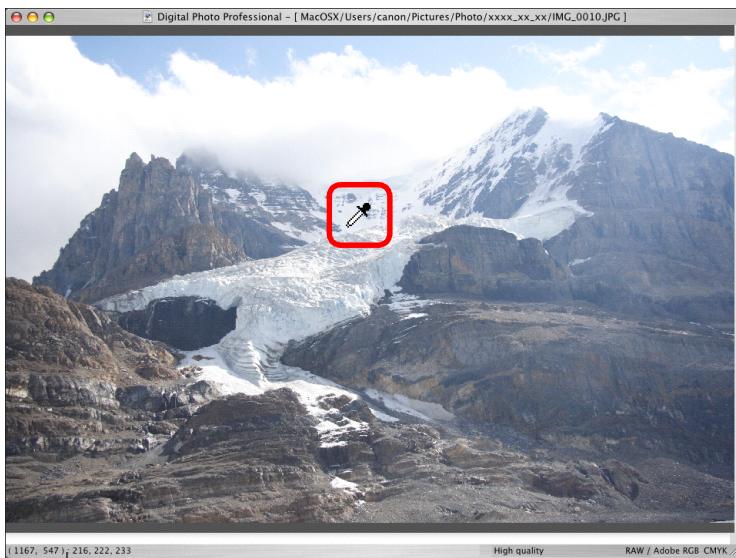
使用點取白平衡調整色調

您可使用影像指定部份作為標準白色以調整白平衡，使影像顯得自然。在白色色調受光源影響而發生變化的影像部份使用點取白平衡非常有效。

1 按一下 [] 按鈕。



2 按一下將作為標準白色的點。



游標的座標位置及影像的RGB數值(8位元轉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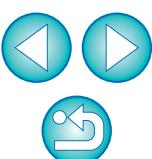
- 以您所選的點作為標準白色調整影像的色彩。
- 如您按一下影像中的另一點，白平衡會再次調整。
- 如要結束點取白平衡，請再次按一下 [] 按鈕。

? 影像中沒有白色區域時

影像中沒有白色區域時，您可在步驟 2 中按一下影像的灰色點調整白平衡。其調整結果與選擇白色點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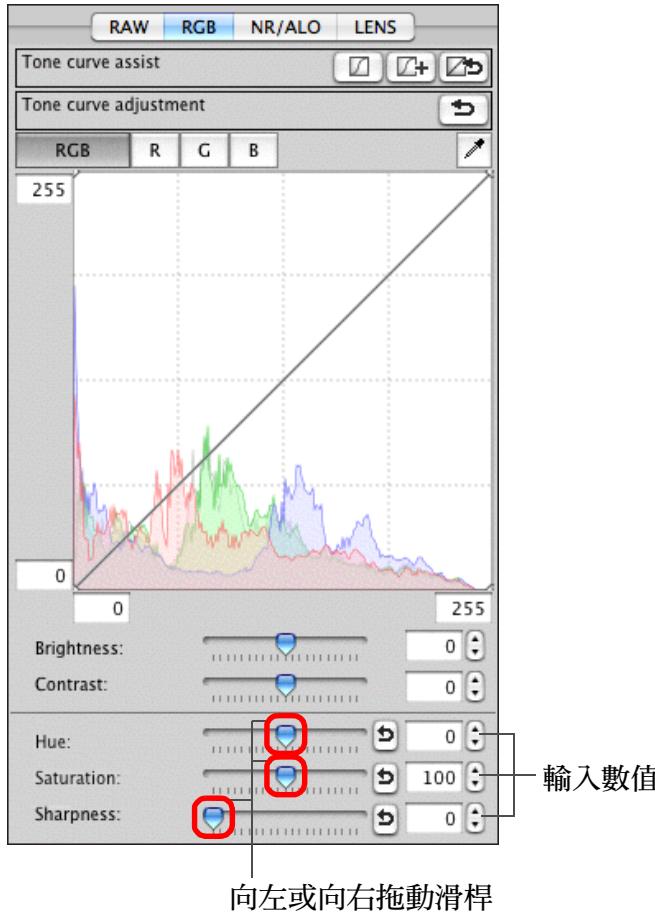


- 根據所點取處的 5×5 像素範圍的平均值調整影像。
- 直方圖顯示隨調整而變更。您亦可將直方圖顯示固定為所有調整前的顯示狀態(第 92 頁)。



調整色度、飽和度及銳利度

您可調整色度（色調）及飽和度，並使影像的整體風格變得更加銳利或柔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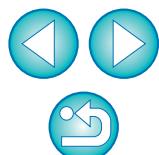


- 色度 (Hue) :** 向右移動滑桿使色調變黃，向左移動使色調變紅。
- 飽和度 (Saturation) :** 向右移動滑桿使色彩變濃，向左移動使色彩變淡。
- 銳利度 (Sharpness) :** 向右移動滑桿使影像變得更加銳利，向左移動使影更柔和。

? 銳利度不自然

將視窗檢視設為 [100% 視圖 (100% view)]、[50% 視圖 (50% view)] 或 [200% 視圖 (200% view)] 以調整銳利度。如將檢視設為 [配合視窗 (Fit to window)] (全視圖)，銳利度看起來會不自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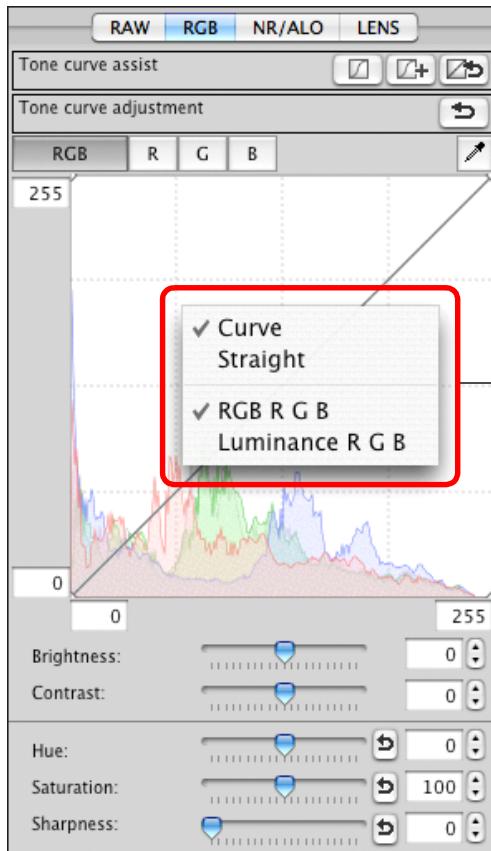
色度的調整範圍為 -30 至 30，色彩飽和度的調整範圍為 0 至 200，銳利度的調整範圍為 0 至 500(輸入數值時以 1 級為單位)。



色調曲線調整

您可變更色調曲線（第 143 頁）以調整特定區域的亮度、對比度及色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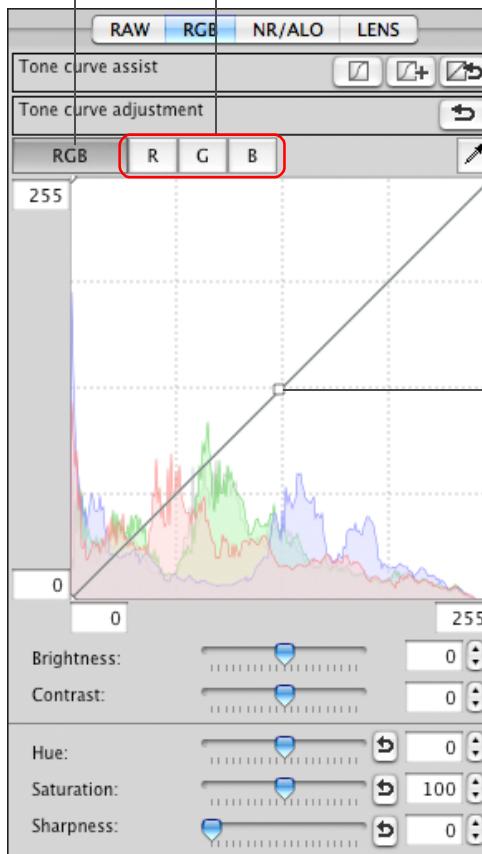
1 選擇色調曲線模式及內插方式。



按住 <control> 鍵時在曲線圖內按一下以顯示選單

2 調整。

整批調整 RGB
調整每個頻道



按一下加入一個 [□](點)
拖動 [□] 進行調整

- 橫軸表示輸入值，縱軸表示輸出值。
- [□] 的最大值為 8。
- 如要刪除 [□]，請連按兩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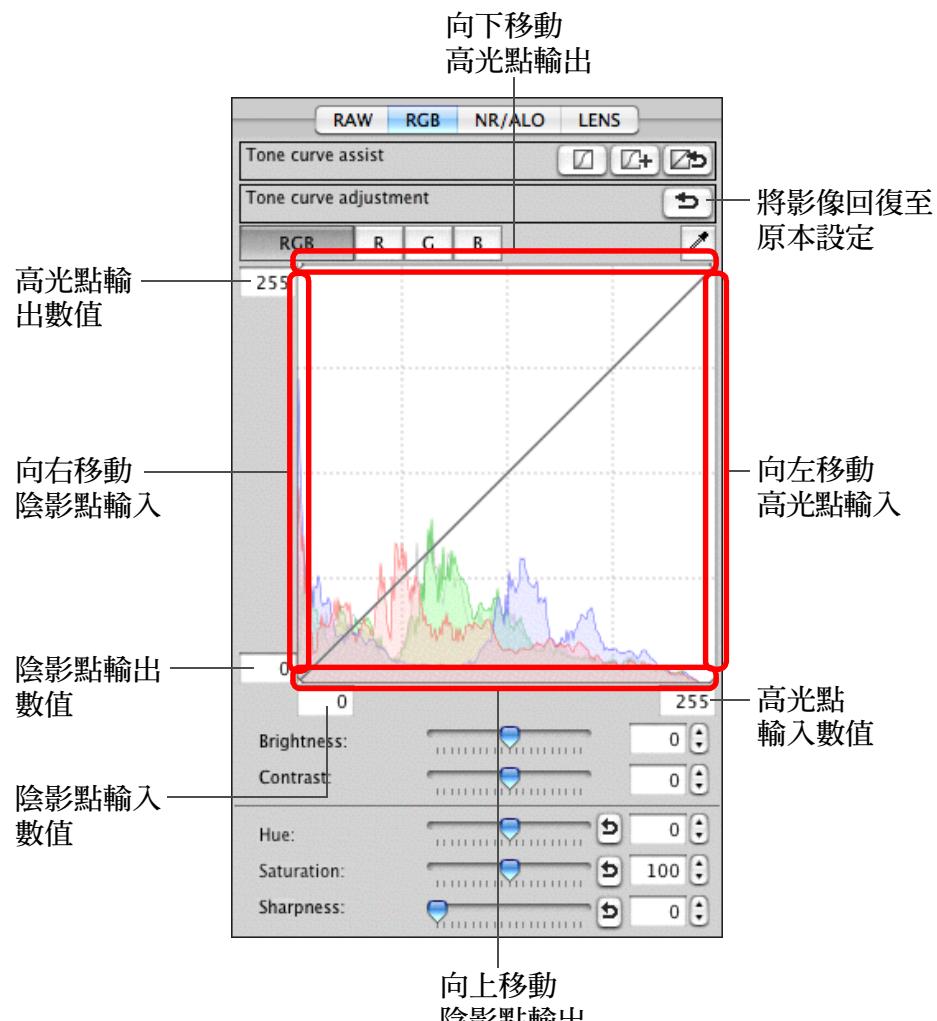


- 直方圖顯示隨調整而變更。您亦可將直方圖顯示固定為所有調整前的顯示狀態（第 92 頁）。
- 您亦可在[偏好設定(Preferences)](第92頁)中變更色調曲線模式及色調曲線的插值方式。



調整動態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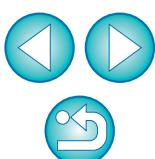
您可對影像中從暗點至亮點的動態範圍(表示漸變的寬度)進行調整。



- 橫軸表示輸入值，縱軸表示輸出值。



- 陰影點的調整範圍為0至247(輸入數值時以1級為單位)。
- 高光點的調整範圍為8至255(輸入數值時以1級為單位)。
- 直方圖顯示隨調整而變更。您亦可將直方圖顯示固定為所有調整前的顯示狀態([第92頁](#))。



減少雜訊

您可減少在夜間拍攝或以高 ISO 感光度拍攝的 JPEG 及 TIFF 影像中產生的雜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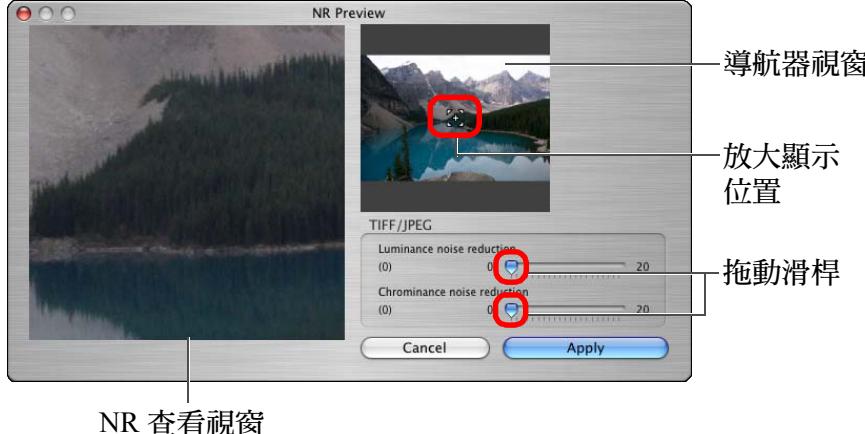
1 從編輯視窗或編輯影像視窗的工具板中選擇 [NR/AI] 設定頁。

2 按一下 [NR 預覽 (NR Preview)] 按鈕。



→ [NR 預覽 (NR Preview)] 視窗出現。

3 調整影像。



- 您可在 0 至 20 的範圍內設定減少雜訊等級。設定等級越大，減少雜訊的效果越明顯。
- NR 查看視窗中的影像以 100% 顯示時，可查看減少雜訊效果。
- 您可在導航器視窗中拖動放大顯示位置，變更 NR 查看視窗的顯示位置。

4 按一下 [應用 (Apply)] 按鈕。

→ 減少雜訊將應用於影像，影像會重新顯示。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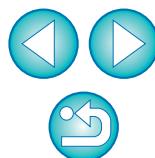
索引

為多幅影像設定相同的減少雜訊等級

在主視窗中選擇多幅影像後，您可在 [NR/AI] 工具板 (第 129 頁) 中，使用 [減少亮度雜訊 (Luminance noise reduction)] 及 [減少色度雜訊 (Chrominance noise reduction)] 滑桿調整減少雜訊等級，然後按一下 [應用 (Apply)] 按鈕，為影像設定相同的減少雜訊等級，毋須顯示 [NR 預覽 (NR Preview)] 視窗。



- 如已設定 [亮度雜訊 (Luminance noise)]，解像度可能會隨雜訊的減少而降低。
- 如已設定 [色度雜訊 (Chrominance noise)]，影像可能隨雜訊的減少而出現滲色。
- 您可使用 [偏好設定(Preferences)] 中 [工具板(Tool palette)] 設定頁的 [預設減少雜訊設定(Default noise reduction settings)] 預先設定減少雜訊的整批處理設定 (第 92 頁)。如您一次過將減少雜訊應用於資料夾中的所有影像時，例如具有高 ISO 感光度影像的整批減少雜訊，此功能特別實用。如影像已附有配方，則會應用配方中記錄的雜訊等級。
- 有關 [NR 預覽 (NR Preview)] 視窗功能的清單，請參閱第 131 頁。



裁切影像及調整影像角度

您可只裁切影像的所需部份，或變更影像的構圖，使水平拍攝的影像變為垂直構圖。您亦可在裁切前調整影像角度。如為 [長寬比 (Aspect ratio)] 選擇 [框定 (Circle)]，指定範圍外的區域將只會以黑色遮蔽，並不會裁切影像。

1 選擇要裁切的影像。

2 開啟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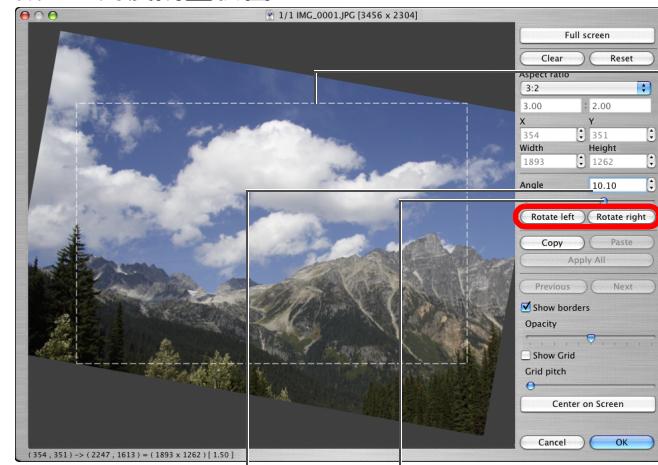
- 按一下 [裁切角度 (Trimming Angle)] 按鈕。



- 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出現。
- 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清晰顯示影像後便可開始編輯。

3 根據需要調整影像角度。

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



最大可裁切範圍

按一下
(以 90 度為單位左右旋轉影像)

拖動 * (以 0.01 度為單位；調整範圍：
- 45 至 + 45 度)

使用滑鼠 (按一下 ▲/▼) 調整角度或直接輸入調整角度 *
(以 0.01 度為單位；可調整範圍：- 45 至 + 45 度)

* 影像大小超過 9999 × 6666 像素時無法調整角度。

- 如您按一下 [螢幕中央 (Center on Screen)]，裁切範圍會顯示於視窗中央。
- 如您按下 [確定 (OK)] 按鈕前只調整了影像角度，影像會以最大可裁切範圍進行裁切。



長寬比資訊已附加至使用 EOS-1D X、EOS-1D Mark IV、EOS-1Ds Mark III、EOS-1D Mark III、EOS 5D Mark III、EOS 7D、EOS 60D、EOS 650D、EOS 600D 或 EOS M 拍攝的影像時，會顯示基於長寬比資訊的裁切範圍。

簡介

內容概覽

基本操作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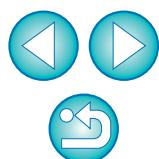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處理大量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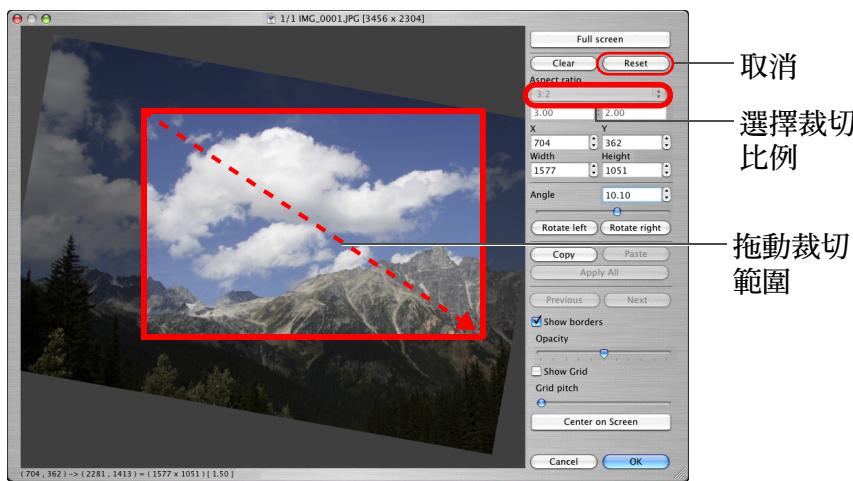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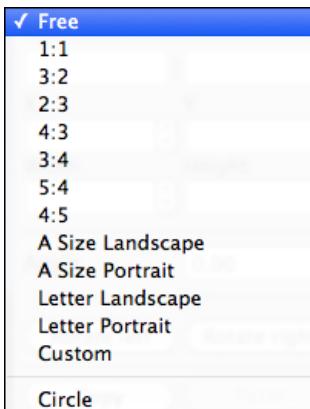
索引



4 選擇比例並拖動裁切範圍。



- 透過拖動可移動裁切範圍。
- 您可拖動裁切範圍的四角以放大或縮小裁切範圍的大小。(選擇[框定 (Circle)] 時無法使用。)
- 長寬比清單(寬度：高度)



[不固定 (Free)]：不論可選比例如何，您可裁切影像至任何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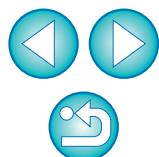
[自訂 (Custom)]：您可指定比例裁切影像。

[框定 (Circle)]：指定範圍外的區域會以黑色遮蔽。並不會裁切影像。

5 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以返回主視窗。

→已裁切影像中顯示裁切範圍邊框 (第 126 頁)。

→編輯視窗或編輯影像視窗中顯示經過裁切處理的影像時，會顯示為裁切後的狀態。



關於已裁切影像

● 裁切範圍可隨時回復至原本狀態

經過裁切處理的影像顯示或打印為裁切影像。但影像實際上並未裁切，您亦可在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中按一下 [重新設定 (Reset)] 按鈕或執行「重新編輯影像」步驟以回復至原本影像 ([第 120 頁](#))。

● 各顯示經過裁切處理的影像視窗

- 主視窗： 顯示影像中表示裁切範圍的邊框 ([第 126 頁](#))。
- 編輯視窗： 顯示影像的裁切狀態。
- 編輯影像視窗： 縮圖影像與主視窗的顯示相同，放大的影像與編輯視窗的顯示相同。

● 打印已裁切影像

您可在 DPP 中將影像打印為裁切影像。

● 經過裁切處理的影像在另存為新的影像時才成為裁切影像

經過裁切處理的 JPEG 或 TIFF 影像在另存為新的影像 ([第 119 頁](#)) 時才成為裁切影像。

● 有長寬比設定的影像會顯示為裁切影像

長寬比資訊已附加至使用 EOS-1D X、EOS-1D Mark IV、EOS-1Ds Mark III、EOS-1D Mark III、EOS 5D Mark III、EOS 7D、EOS 60D、EOS 650D、EOS 600D 或 EOS M 拍攝的 RAW 影像時，會顯示基於長寬比資訊設定的裁切範圍。由於影像實際上並未裁切，您可變更裁切範圍或將影像回復至裁切前的狀態。

但是，使用 EOS 5D Mark III、EOS 60D、EOS 650D、EOS 600D 或 EOS M 設定的 [4:3]、[16:9] 或 [1:1] 長寬比拍攝的 JPEG 影像，無法變更裁切範圍或回復至裁切前的狀態。這是因為此類影像實際上是以設定的裁切比例裁切並儲存的。^{*}

按一下 [重新設定 (Reset)] 按鈕，回復至以拍攝時的長寬比資訊執行裁切前的狀態。您也可按一下 [清除 (Clear)] 按鈕取消所有裁切範圍 ([第 135 頁](#))。

* 對於使用 EOS 5D Mark III 拍攝並在自訂功能中設定 [加入裁切資訊 (Add cropping information)] 的 JPEG 影像，只會設定長寬比資訊，實際上並不會裁切影像。

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的便利功能

● 使用鍵盤切換螢幕

按下 <F6> + <F11> 鍵切換以全螢幕顯示 / 正常螢幕顯示。

● 使用選單操作

按住 <control> 鍵時按一下影像，您亦可使用出現的選單執行各項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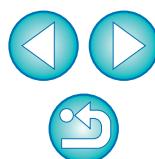
● 將裁切範圍應用於其他影像

您可按一下 [複製 (Copy)] 按鈕以複製裁切範圍，然後顯示其他影像，按一下 [貼上 (Paste)] 按鈕，將裁切範圍應用於其他影像。

如要將複製的裁切範圍整批應用於多幅影像，請在主視窗中選擇已裁切影像及要應用裁切範圍的多幅影像，然後顯示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顯示已裁切影像後，按一下 [複製 (Copy)] 按鈕，然後按一下 [應用全部 (Apply All)] 按鈕。這樣可將裁切範圍應用於顯示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時選擇的所有影像。

 以 ISO 感光度範圍擴展設定拍攝的影像，明顯的雜訊可能會令在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中難以檢視影像的細節，因此不建議使用此功能。

 有關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功能的清單，請參閱 [第 135 頁](#)。



執行自動除塵處理

使用能附加除塵資料的相機進行拍攝，除塵資料會附加至所拍攝的影像，並可用於自動刪除塵點。

兼容相機

EOS-1D X	EOS-1D Mark IV	EOS-1Ds Mark III
EOS-1D Mark III	EOS 5D Mark III	EOS 5D Mark II
EOS 7D	EOS 60D	EOS 50D
EOS 40D	EOS 650D	EOS 600D
EOS 550D	EOS 500D	EOS 450D
EOS 400D DIGITAL	EOS 1100D	EOS 1000D
EOS M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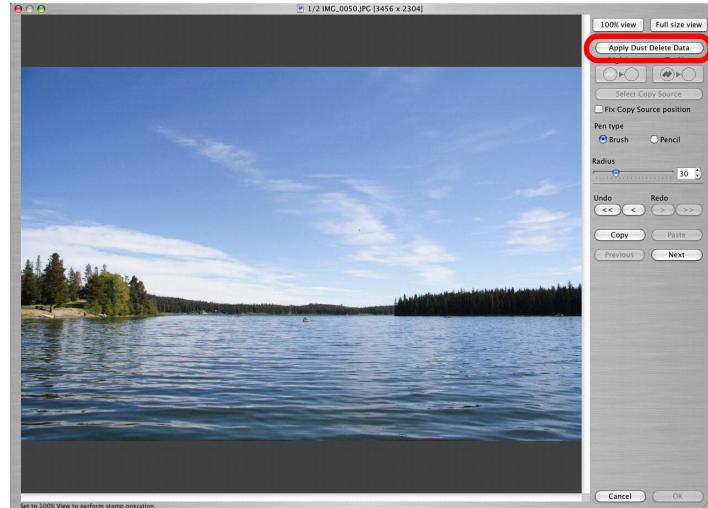
1 在主視窗中選擇已附加除塵資料的影像。

2 按一下 [圖章 (Stamp)] 按鈕。



→ 複製圖章視窗出現。

3 影像重新顯示後，按一下 [應用除塵資料 (Apply Dust Delete Data)]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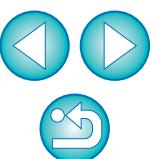


→ 所有塵點會一次過刪除。

4 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以返回主視窗。

→ 已刪除塵點的影像上會顯示 [] 標記 (第 126 頁)。

! 在相機進行RAW影像處理時已指定變形校正及色差校正等設定的影像不能附加除塵資料，因此無法對此類影像進行自動除塵處理。



補充資訊

● 已除塵影像可隨時回復至原本狀態

經過除塵處理的影像可作除塵影像顯示或打印。但影像實際上並未進行除塵處理，您亦可在複製圖章視窗中按一下 [復原 (Undo)] 按鈕或執行「重新編輯影像」([第 120 頁](#))步驟以回復至原本影像。

● 在複製圖章視窗中查看除塵影像

在複製圖章視窗中查看除塵影像。除塵前的影像顯示在其他視窗中，您無法檢視這些影像。

● 打印已除塵影像

您可在 DPP 中將影像打印為已除塵影像。

● [應用除塵資料 (Apply Dust Delete Data)] 按鈕無法按下

即使影像附有相機除塵資料，如影像並無塵點要透過 DPP 移除，[應用除塵資料 (Apply Dust Delete Data)] 按鈕將無法使用。

● 刪除無法使用自動除塵處理的塵點

自動除塵處理時，會按照除塵資料中儲存的灰塵的資訊刪除塵點。然而，視乎灰塵的類型而定，有些塵點可能無法刪除。如出現這種情況，請使用修復功能 ([第 116 頁](#)) 或複製圖章功能 ([第 118 頁](#)) 以刪除塵點。

● 影像在另存為新的影像後變更為除塵影像

經過除塵處理的 JPEG 或 TIFF 影像在另存為新的影像 ([第 119 頁](#)) 後會變更為除塵影像。

複製圖章視窗的實用功能

● 檢查刪除的塵點

執行步驟 3 後，按下 <F> 鍵逐個詳細地顯示及檢查刪除的塵點。(按下 鍵返回上一個塵點。)

● 取消指定刪除的塵點

執行步驟 3 後，按下 <F> 鍵或 鍵以顯示刪除的塵點，然後按下 <delete> 鍵取消所顯示刪除的塵點。

● 使用快捷鍵切換以全螢幕顯示 / 正常螢幕顯示

按下 <Alt> + <F11> 鍵切換以全螢幕顯示 / 正常螢幕顯示。

● 將除塵結果應用於其他影像

您可應用除塵結果於其他影像的相同位置，首先按一下 [複製 (Copy)] 按鈕複製除塵結果，然後顯示其他要應用除塵結果的影像，並按一下 [貼上 (Paste)]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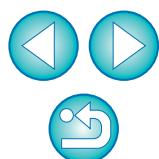
 有關複製圖章視窗功能的清單，請參閱[第 140 頁](#)。

主視窗中的自動除塵處理

您亦可在主視窗中自動刪除已附加除塵資料的多幅影像中的塵點。

選擇已附加除塵資料的多幅影像，然後選擇 [調整 (Adjustment)] 選單 ▶ [應用除塵資料 (Apply Dust Delete Data)]。

→ 所選影像中的塵點會一次過刪除。



手動刪除塵點 (修復功能)

您可逐點選擇以刪除影像中的塵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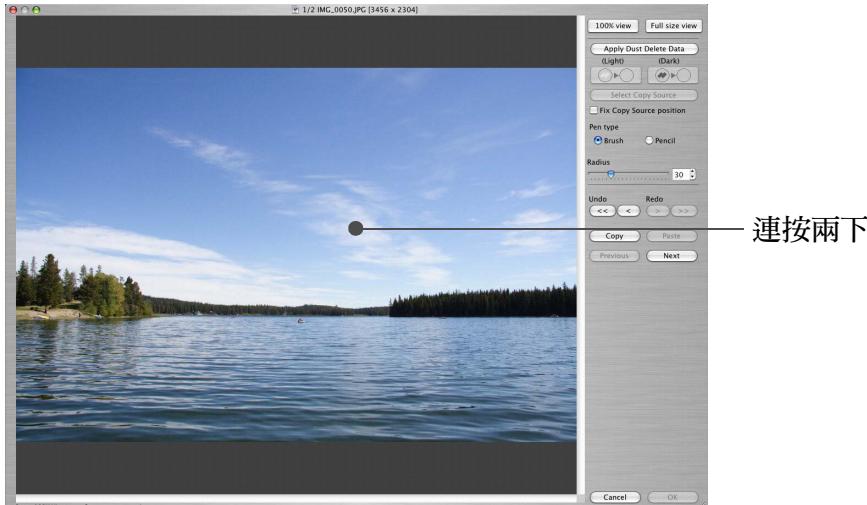
1 在主視窗中選擇要刪除塵點的影像。

2 按一下 [圖章 (Stamp)] 按鈕。



→ 複製圖章視窗出現。

3 影像重新顯示後，連按兩下要刪除灰塵的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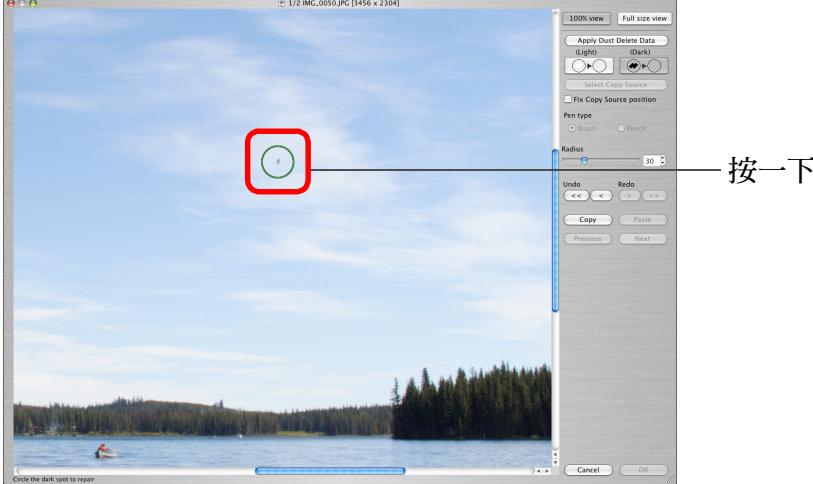
→ 顯示方式變更為 100% 視圖。

● 拖動以變更顯示位置。

4 按一下與要刪除的塵點配對的按鈕。

- 如塵點為深色，請按一下 [] 按鈕；如塵點為淺色，請按一下 [] 按鈕。
- 在影像上移動游標時，除塵範圍顯示為 [O]。

5 將要刪除的塵點置於 [O] 內，然後按一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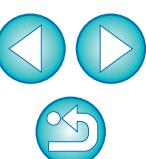


→ [O] 內的塵點將刪除。

- 按一下影像的其他部份以繼續刪除影像中的塵點。
- 如要刪除影像其他部份中的灰塵，請再次按一下步驟 4 中所按的按鈕以取消除塵處理，然後再次執行步驟 3 的操作。
- 無法刪除塵點時，會顯示 [∅]。

6 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以返回主視窗。

→ 已刪除塵點的影像上會顯示 [] 標記 (第 126 頁)。



補充資訊

● 未完全刪除塵點時請多按幾下

即使執行步驟 5 一次後，如塵點仍未刪除，再多按幾下可能會將其完全刪除。

● 大型塵點可使用修復功能刪除

您可使用修復功能刪除塵點，但是塵線可能無法刪除，這種情況下，請使用複製圖章功能（第 118 頁）。

● 已除塵影像可隨時回復至原本狀態

經過除塵處理的影像可作除塵影像顯示或打印。但影像實際上並未進行除塵處理，您亦可在複製圖章視窗中按一下 [復原 (Undo)] 按鈕或執行「重新編輯影像」（第 120 頁）步驟以回復至原本影像。

● 在複製圖章視窗中查看除塵影像

在複製圖章視窗中查看除塵影像。除塵前的影像顯示在其他視窗中，您無法檢視這些影像。

● 打印已除塵影像

您可在 DPP 中將影像打印為已除塵影像。

● 影像在另存為新的影像後變更為除塵影像

經過除塵處理的 JPEG 或 TIFF 影像在另存為新的影像（第 119 頁）後會變更為除塵影像。

💡 複製圖章視窗的實用功能

● 檢查刪除的塵點

執行步驟 5 後，按下 <F> 鍵逐個詳細地顯示及檢查刪除的塵點。（按下 鍵返回上一個塵點。）

● 取消指定刪除的塵點

執行步驟 5 後，按下 <F> 鍵或 鍵以顯示刪除的塵點，然後按下 <delete> 鍵取消所顯示刪除的塵點。

● 使用快捷鍵切換以全螢幕顯示 / 正常螢幕顯示

按下 <⌘> + <F11> 鍵切換以全螢幕顯示 / 正常螢幕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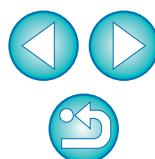
● 將除塵結果應用於其他影像

您可應用除塵結果於其他影像的相同位置，首先按一下 [複製 (Copy)] 按鈕複製除塵結果，然後顯示其他要應用除塵結果的影像，並按一下 [貼上 (Paste)] 按鈕。

如要應用除塵至其他影像的相同位置，您可在主視窗中按住 <⌘> 鍵時按一下影像，或按一下第一幅影像後，按住 <shift> 鍵時按一下最後一幅影像以選擇多幅影像，然後顯示複製圖章視窗，有效地刪除塵點。

! 以 ISO 感光度範圍擴展設定拍攝的影像，明顯的雜訊可能會令在複製圖章視窗中難以檢視塵點，因此不建議使用此功能。

 有關複製圖章視窗功能的清單，請參閱第 140 頁。



合成及高動態範圍

您可使用與如下所述合成 RAW 影像的相同方法使用 JPEG 及 TIFF 影像合成影像。

- 合成影像 ([第 78 頁](#))
- 建立 HDR(高動態範圍) 影像 ([第 81 頁](#))

刪除影像中不需要的部份 (複製圖章功能)

您可複製影像的指定部份，然後貼上至相同影像上不需要的部份，從而修正影像。

1 執行「手動刪除塵點(修復功能)」中的步驟1至3([第116頁](#))。

2 指定要複製的部份。

- 按住 <option> 鍵時，按一下要作為複製來源的範圍。
- 如要變更複製來源的範圍，請重複執行以上操作。
- 如要固定複製來源的位置，請勾選 [固定複製來源位置 (Fix Copy Source position)] 的核取標記。

3 修正影像。

- 按一下或拖動影像上要修正的部份。視窗中的 [+] 表示複製來源，[O] 表示複製目的地。
- 拖動至指定的位置貼上複製的影像。
- 有關[筆的類型(Pen type)]，您可從[畫筆(Brush)](已貼上影像的邊框會模擬畫筆)及 [鉛筆 (Pencil)](已貼上影像的邊框會變得清晰) 中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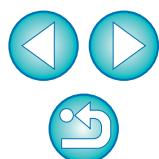
4 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以返回主視窗。

→ [] 標記 ([第 126 頁](#)) 會顯示在已修正的影像上。

啟動 Map Utility

您可使用以下步驟啟動 Map Utility。

- 啟動 Map Utility ([第 8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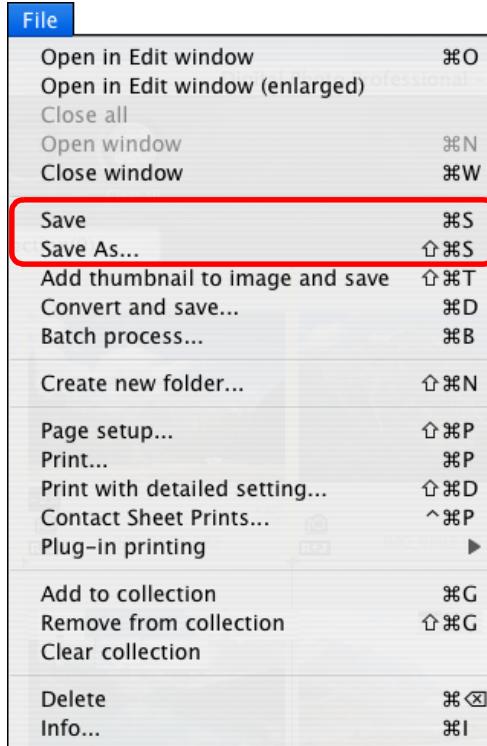


儲存編輯結果

將編輯內容儲存至影像

您可將使用工具板（第 103 頁至第 110 頁）調整的所有內容（配方）與裁切範圍（第 111 頁）及除塵（第 114 頁至第 118 頁）資訊儲存至 JPEG 或 TIFF 影像，或另存至新的 JPEG 或 TIFF 影像。

選擇 [檔案 (File)] 選單 ▶ 所需的項目。



→ 將調整儲存至影像。

另存為新的影像

如使用工具板（第 103 頁至第 110 頁）調整 JPEG 或 TIFF 影像，然後按照與以下說明的儲存 RAW 影像相同的方法儲存，可將影像儲存為套用了調整（配方）的新影像。

經過裁切處理的影像（第 111 頁）或經過除塵處理的影像（第 114 頁至第 118 頁）按照相同的方法儲存，才可變更為裁切影像或除塵影像。

- 另存為 JPEG 或 TIFF 影像（第 42 頁）
- 整批另存為 JPEG 或 TIFF 影像（整批處理）（第 99 頁）

按照以上說明的步驟另存為新的 JPEG 或 TIFF 影像，使用工具板所作的調整將會應用；使用常用影像編輯軟件進行編輯時，編輯 / 儲存影像後，一些影像畫質會受影響。

將編輯內容應用於其他影像

您可複製使用工具板調整的 JPEG 及 TIFF 影像的調整內容（配方），並按照以下說明的與 RAW 影像相同的步驟應用於其他影像。

- 將調整內容應用於其他影像（第 41 頁）
- 善用調整內容（配方）（第 96 頁）

打印

使用以下與打印 RAW 影像的相同步驟打印已編輯過的 JPEG 及 TIFF 影像。

- 打印（第 43 頁）
- 打印附有拍攝資訊的影像（第 85 頁）
- 打印縮圖清單（相辦打印）（第 86 頁）
- 使用高端佳能打印機打印 RAW 影像（第 87 頁）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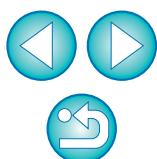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
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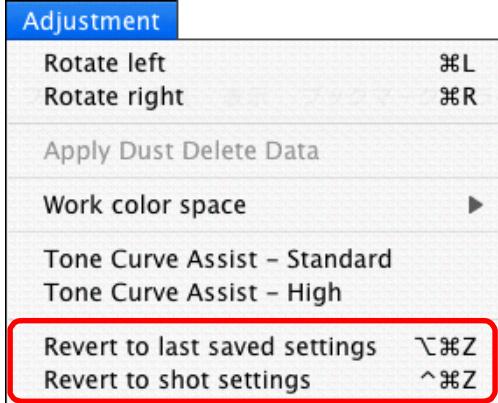
重新編輯影像

在使用工具板調整的影像中只變更影像處理狀態（第 103 頁至第 110 頁），所以「原本影像資料」保持不變，只將已裁切影像（第 111 頁）的裁切範圍或除塵資訊或已除塵影像（第 114 頁至第 118 頁）儲存至影像。

因此，您可取消儲存（第 119 頁）至影像的任何調整、裁切範圍及除塵資訊，並回復上一次儲存時或拍攝影像時的狀態。

1 選擇要重新編輯的影像。

2 選擇 [調整 (Adjustment)] 選單 ▶ 所需的項目。



→ 影像回復至所選項目的狀態。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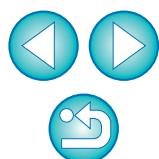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
編輯及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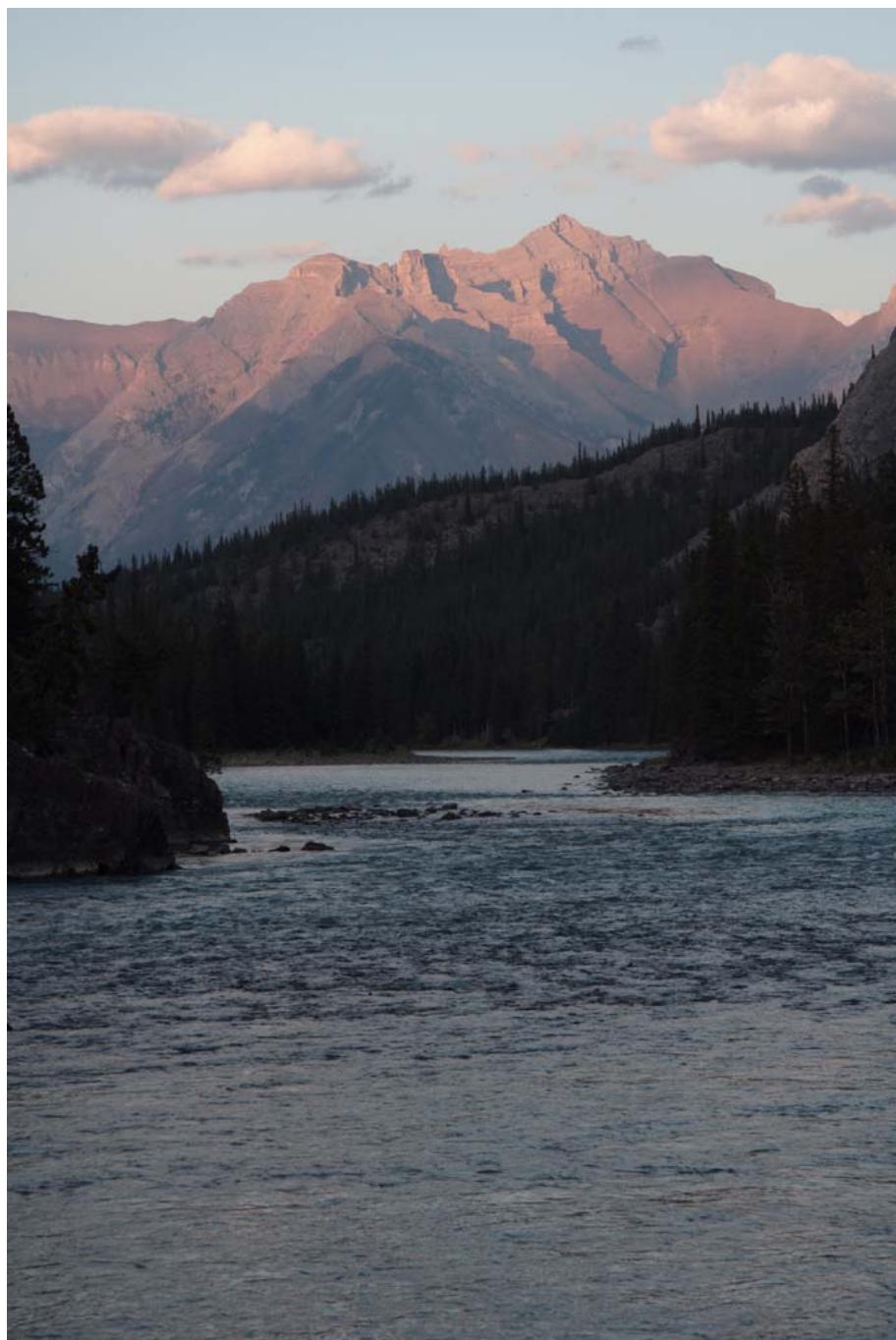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本參考章節介紹更多 DPP 資訊，以讓您更熟識 DPP。其中包括各種疑難排解方案、如何從電腦中刪除 DPP、各個視窗的介紹及術語表。本章最後章節提供的索引有助您輕易找到所需資訊。

疑難排解.....	122
刪除軟件 (移除安裝).....	123
主視窗 (資料夾視窗) 功能清單.....	124
主視窗 (收藏視窗) 功能清單.....	125
主視窗及編輯影像視窗中的影像畫面資訊.....	126
編輯視窗功能清單.....	127
工具板功能清單.....	128
NR 預覽視窗功能清單.....	131
快速查看視窗功能清單.....	132
編輯影像視窗功能清單.....	133
轉換 / 儲存單幅影像視窗功能清單.....	134
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功能清單.....	135
鏡頭像差校正視窗功能清單.....	136
數碼鏡頭優化調整視窗功能清單.....	137
合成工具視窗功能清單.....	138
HDR 視窗 (調整影像) 功能清單.....	139
複製圖章視窗功能清單.....	140
轉換 / 儲存多幅影像視窗 (整批處理) 功能清單.....	141
重新命名視窗功能清單.....	142
術語表.....	143
索引.....	145
關於本使用說明書.....	149
商標聲明.....	149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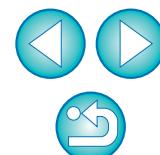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
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疑難排解

如 DPP 無法正常操作，請參閱以下項目。

無法正確完成安裝

- 如您不以具有管理員權限的帳戶登入，則無法安裝軟件。請以具有管理員權限的帳戶再次登入。有關如何登入及指定管理員設定，請參閱所用 Macintosh 電腦或作業系統的使用說明書。

DPP 無法操作

- 如電腦未達到 DPP 的系統要求，則 DPP 無法正常操作。請在兼容系統要求的電腦上使用 DPP(第 3 頁)。
- 即使電腦具備系統要求中所述的記憶體容量(記憶體)(第 3 頁)，但如其他應用程式與 DPP 同時執行，則記憶體可能不足。請退出 DPP 以外的任何應用程式。

讀卡器沒有偵測到 SD 卡。

- 因使用的讀卡器及電腦作業系統而異，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 SDXC 卡。這種情況下，請使用隨附的介面連接線連接相機及電腦，然後使用 EOS Utility(隨附軟件)傳輸影像至電腦。

影像無法正常顯示

- DPP 無法顯示不支援的影像。由於有多種類型的 JPEG 及 TIFF 影像，故不兼容 Exif 2.2、2.21 或 2.3 的 JPEG 影像及不兼容 Exif 的 TIFF 影像可能無法正常顯示(第 3 頁)。
- 已除塵影像(第73頁至第77頁、第114頁至第118頁)在複製圖章視窗以外的視窗中顯示時，會顯示為執行除塵處理前的影像。請在複製圖章視窗中檢查已除塵影像。

影像無法調整

- 在 JPEG 及 TIFF 影像上無法使用 [RAW] 工具板的影像調整功能。請使用 [RGB] 工具板(第 128 頁)調整這些影像。

配方無法貼上(應用於)其他影像

- 您無法將影像的旋轉(第 10 頁、第 25 頁、第 124 頁、第 132 頁、第 133 頁)、裁切(第 38 頁、第 111 頁)、除塵(複製圖章)(第 73 頁至第 77 頁、第 114 頁至第 118 頁)作為配方貼上(應用於)其他影像。請在每個視窗中使用複製 / 貼上功能裁切影像或刪除影像中的塵點，並分別旋轉每幅影像。
- 使用 [RAW] 工具板調整過的 RAW 影像的調整內容(配方)無法應用於 JPEG 或 TIFF 影像(第 128 頁)。
- 自動亮度優化(第 61 頁)是只適用於使用 EOS-1D X、EOS-1D Mark IV、EOS 5D Mark III、EOS 5D Mark II、EOS 7D、EOS 60D、EOS 50D、EOS 650D、EOS 600D、EOS 550D、EOS 500D、EOS 1100D 及 EOS M 拍攝的 RAW 影像的功能。您無法將自動亮度優化的調整內容應用於其他相機拍攝的 RAW 影像。

使用其他軟件檢視時，影像中的色彩顯得較淡

- 非 sRGB 色彩空間設定(第 77 頁、第 93 頁)的 RAW 影像，轉換並另存為 JPEG 或 TIFF 影像後，在只兼容 sRGB 色彩空間的軟件中檢視時，色彩將會變淡。在這種情況下，請將 RAW 影像色彩空間設為 sRGB，再次轉換為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儲存，然後檢視該影像。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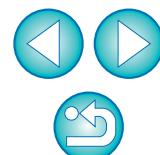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螢幕上所顯示影像的色彩與打印出的影像色彩不符

- 如未正確調整顯示影像的顯示器的色彩，或未設定要打印影像的打印機的色彩描述檔，螢幕上所顯示影像的色彩與打印出的相片色彩可能會有較大差別。如對顯示影像的顯示器的色彩進行了校正（第93頁），並正確設定了打印機的色彩描述檔（第93頁），則打印的相片色彩與螢幕上的影像色彩會更加配合。使用佳能打印機（第43頁、第46頁）或連結打印（第87頁、第88頁）時會自動設定打印機色彩描述檔，因此您只需設定顯示器的色彩，便可使上述色彩更加接近。
- 使用Easy-PhotoPrint打印，而Easy-PhotoPrint自動補償功能及各種影像調整功能正在執行時，色彩不會正確打印。請取消所有Easy-PhotoPrint影像調整功能（第47頁）。
- 即使設定了打印機色彩描述檔，如您使用打印機驅動程式的色彩調整功能，影像的打印色彩與螢幕上的色彩也可能稍有不同。請勿使用打印機驅動程式的色彩調整功能。

無法整批打印大量影像

- 如要整批打印大量影像，打印可能會在中途停止或無法打印影像。請減少要打印的影像數量或增加電腦記憶體。

影像刪除後檔案仍保留在資料夾中

- 如刪除影像（第49頁）的資料夾中仍有該檔案，請刪除[CRW_YYYY.THM]（相機索引顯示影像）。
* 在檔案名稱中[YYYY]表示數值。

無法顯示影像資訊

- 設為Adobe RGB並使用EOS 10D及EOS 300D DIGITAL拍攝的JPEG影像可能不會顯示影像資訊（第10頁、第23頁）。

刪除軟件（移除安裝）

- 移除安裝軟件前請退出所有應用程式。
- 請以執行安裝時使用的帳戶登入。
- 將資料夾及要刪除的軟件移至垃圾桶後，請選擇[Finder]選單▶[清空垃圾桶(Empty Trash)]並清空垃圾桶。清空垃圾桶前，您無法重新安裝軟件。

1 顯示儲存軟件的資料夾。

- 開啟[Canon Utilities]資料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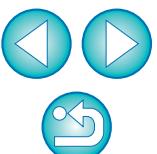


2 拖動要移除安裝軟件的資料夾至垃圾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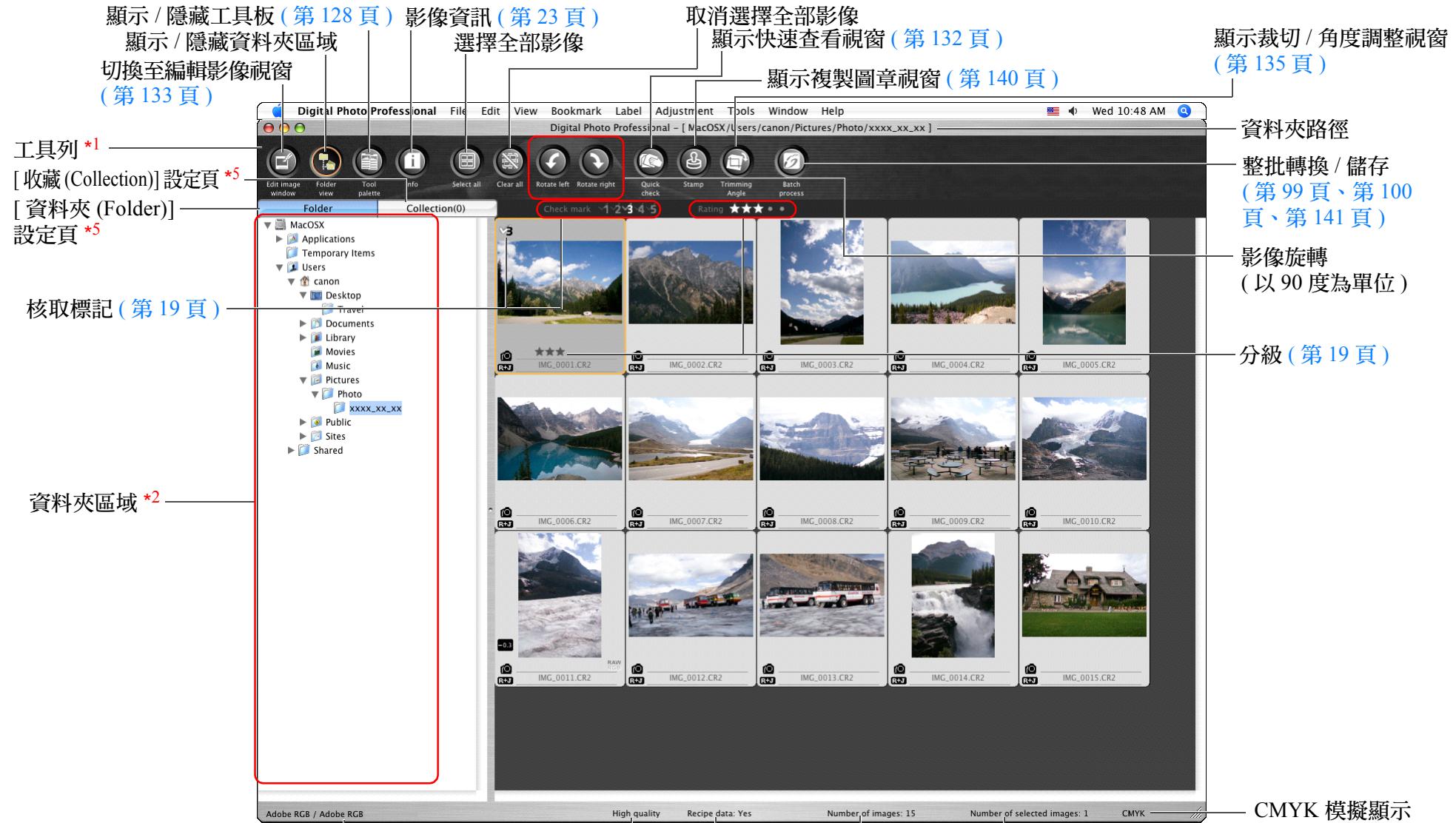
3 選擇桌面上的[Finder]選單▶[清空垃圾桶(Empty Trash)]。 刪除軟件。

- 移除安裝完成後，請重新啟動電腦。

! 您無法還原已移入垃圾桶並已刪除的資料，因此刪除資料時請格外小心。



主視窗 (資料夾視窗) 功能清單 (第 10 頁)



*1 如要切換以顯示 / 隱藏工具列，請選擇 [檢視 (View)] 選單 ▶ [工具列 (Toolbar)]。

*2 此處所選資料夾內的影像顯示在右方的縮圖清單中。

*3 使用工具板執行點取白平衡時，顯示游標的座標位置及影像的 RGB 數值 (8 位元轉換)。

*4 顯示在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視窗的 [檢視及儲存 RAW 影像 (Viewing and saving RAW images)] (第 89 頁) 中所選的項目。

*5 您可切換 [資料夾 (Folder)] 及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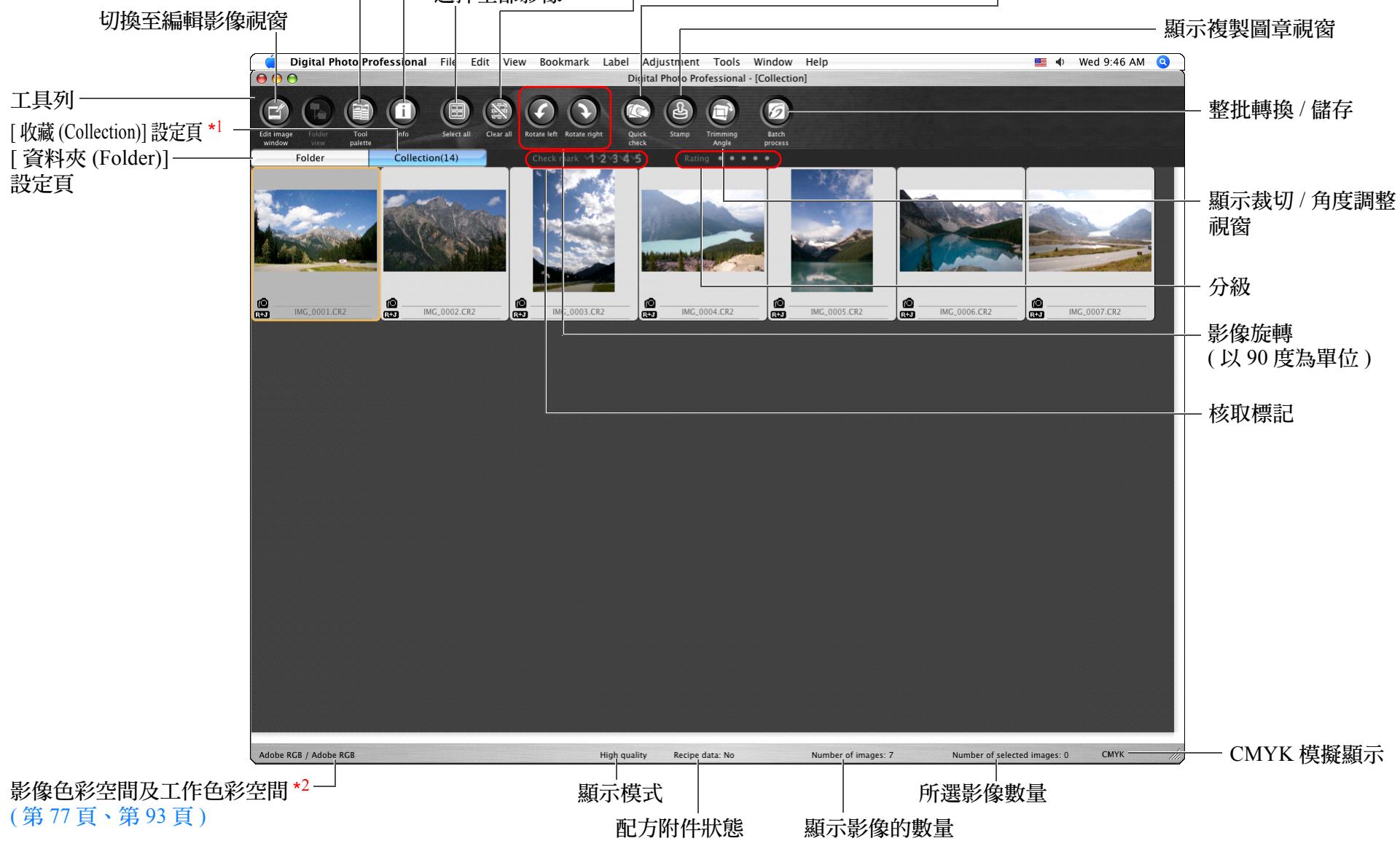
索引



124

主視窗 (收藏視窗) 功能清單 (第 36 頁)

簡介



*1 加入 [收藏(Collection)] 視窗的影像總數顯示在 [收藏(Collection)] 設定頁 (第 77 頁、第 93 頁) 中。加入的影像皆是設定為單張影像顯示 (第 22 頁) 時，影像總數會顯示為所加入影像的兩倍。

*2 使用工具板執行點取白平衡時，顯示游標的座標位置及影像的 RGB 數值 (8 位元轉換)。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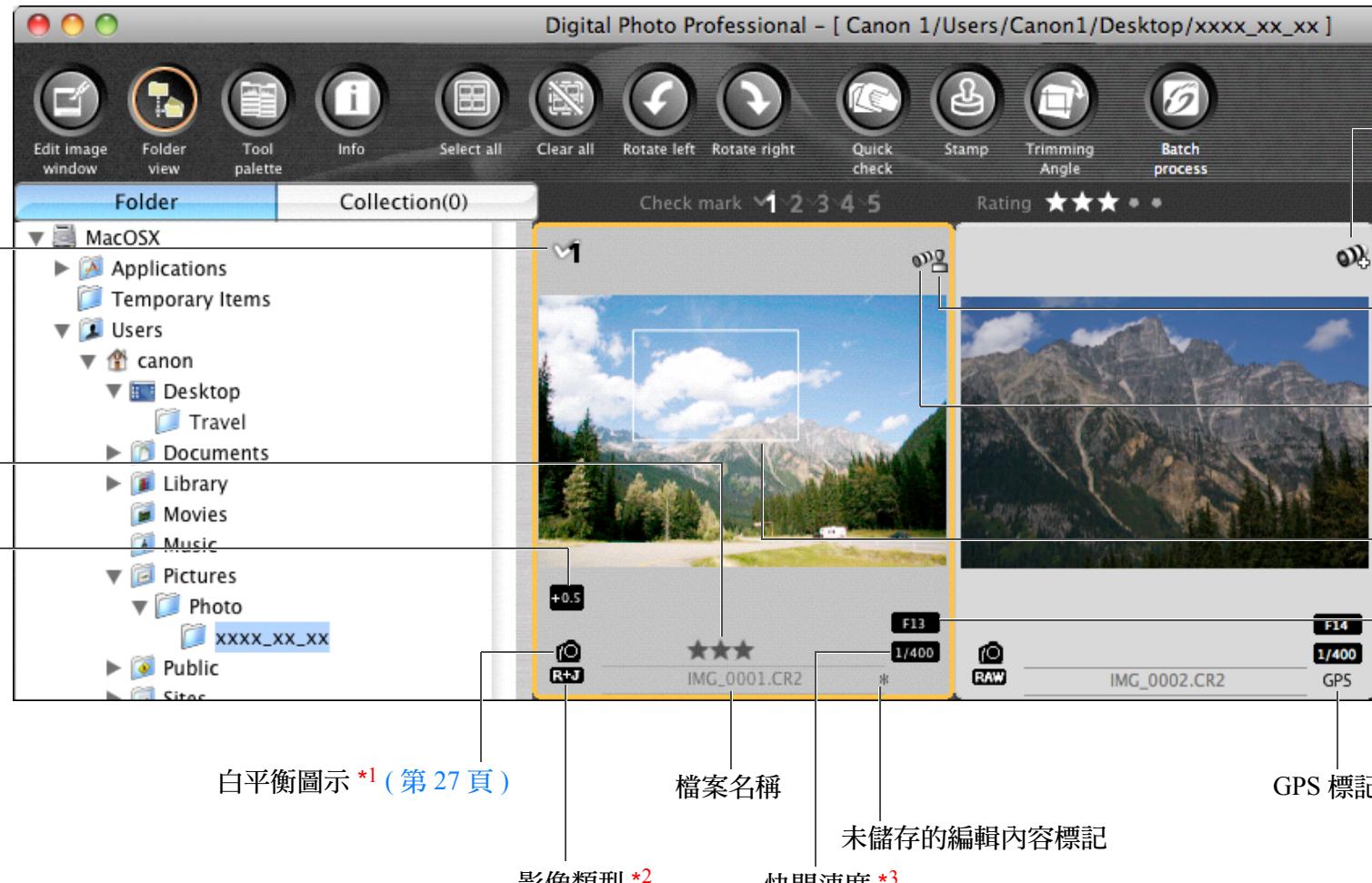
參考

索引



主視窗及編輯影像視窗中的影像畫面資訊 (第 10 頁、第 34 頁)

選擇 [大縮圖 (Large Thumbnail)](第 10 頁) 時顯示的資訊



*1 不會在 [小縮圖 (Small Thumbnail)] 顯示。

*2 在顯示為單張影像的 RAW+JPEG 影像 (第 22 頁) 中顯示。
在 RAW 影像中顯示 [RAW]。

(在 [小縮圖 (Small Thumbnail)](第 10 頁) 顯示 [R]。)

*3 不會在 [中縮圖 (Middle Thumbnail)] 或 [小縮圖 (Small Thumbnail)] 顯示。

*4 長寬比資訊已附加至使用 EOS-1D X、EOS-1D Mark IV、EOS-1Ds Mark III、EOS-1D Mark III、EOS 5D Mark III、EOS 7D、EOS 60D、EOS 650D、EOS 600D 或 EOS M 拍攝的影像時，影像會顯示為已裁切影像。

*5 顯示於使用兼容 GPS 功能的佳能相機拍攝的影像。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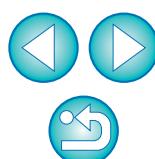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編輯視窗功能清單 (第 11 頁、第 25 頁)

影像的路徑及檔案名稱



資訊顯示 *2

顯示模式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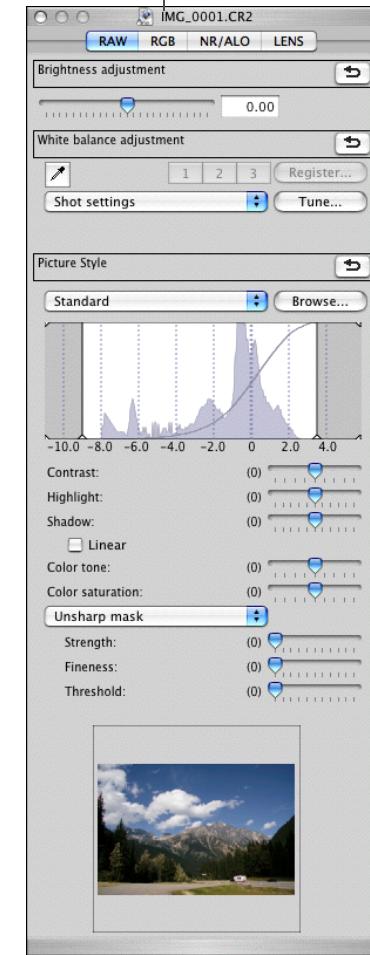
CMYK 模擬顯示 (第 93 頁)

影像色彩空間 *3 及工作色彩空間 (第 77 頁、第 93 頁)

*1 如要切換以顯示/隱藏工具板,請選擇 [檢視(View)]選單▶[工具板(Tool palette)]。

*2 顯示游標的座標位置及影像的 RGB 數值 (8 位元轉換)。

工具板 *1 (第 128 頁、
第 129 頁、第 130 頁)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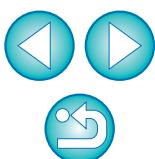
進階影像
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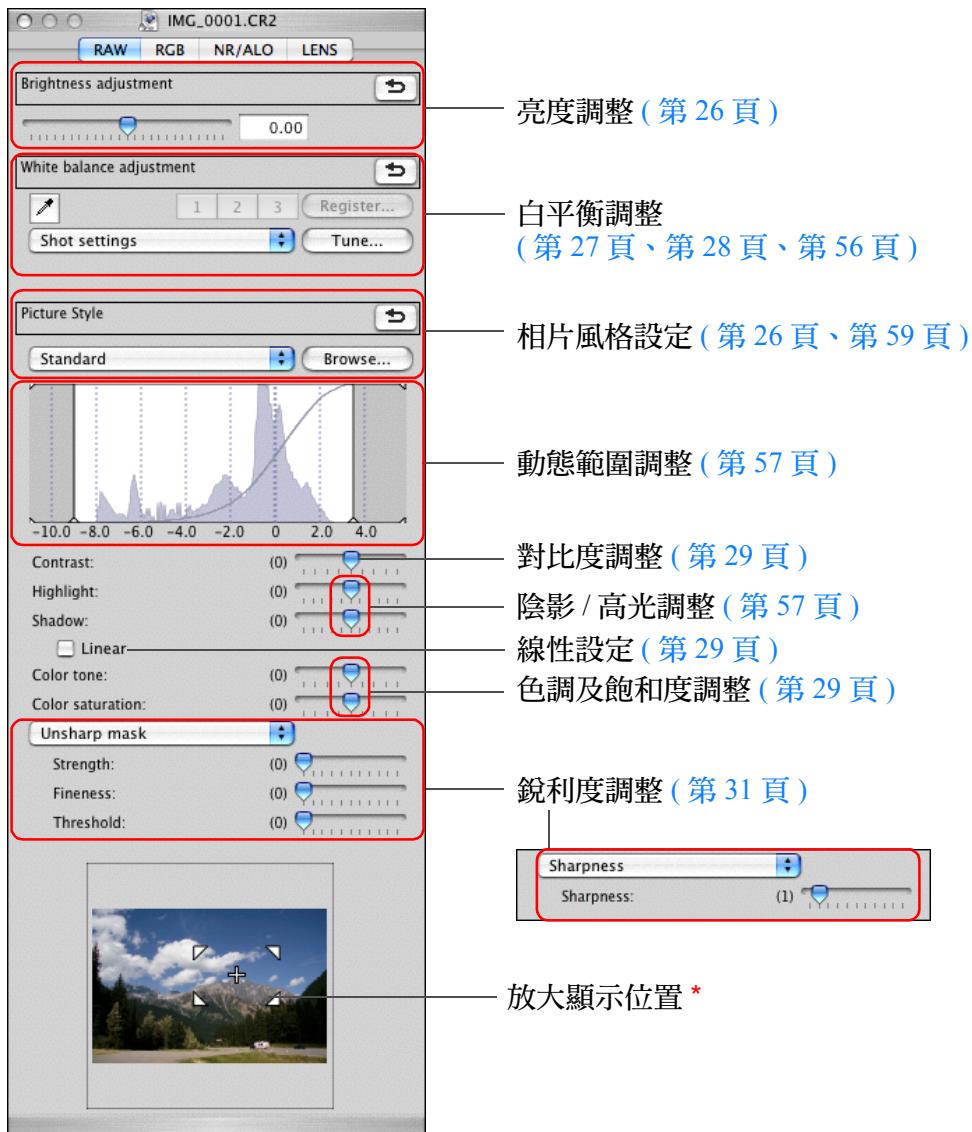


*3 RAW 影像以 [RAW] 顯示。

*4 顯示在 [偏好設定(Preferences)] 視窗的 [檢視及儲存 RAW 影像(Viewing and saving RAW images)] (第 89 頁) 中所選的項目。

工具板功能清單

RAW 工具板 (第 25 頁)



亮度調整 (第 26 頁)

白平衡調整
(第 27 頁、第 28 頁、第 56 頁)

相片風格設定 (第 26 頁、第 59 頁)

動態範圍調整 (第 57 頁)

對比度調整 (第 29 頁)

陰影 / 高光調整 (第 57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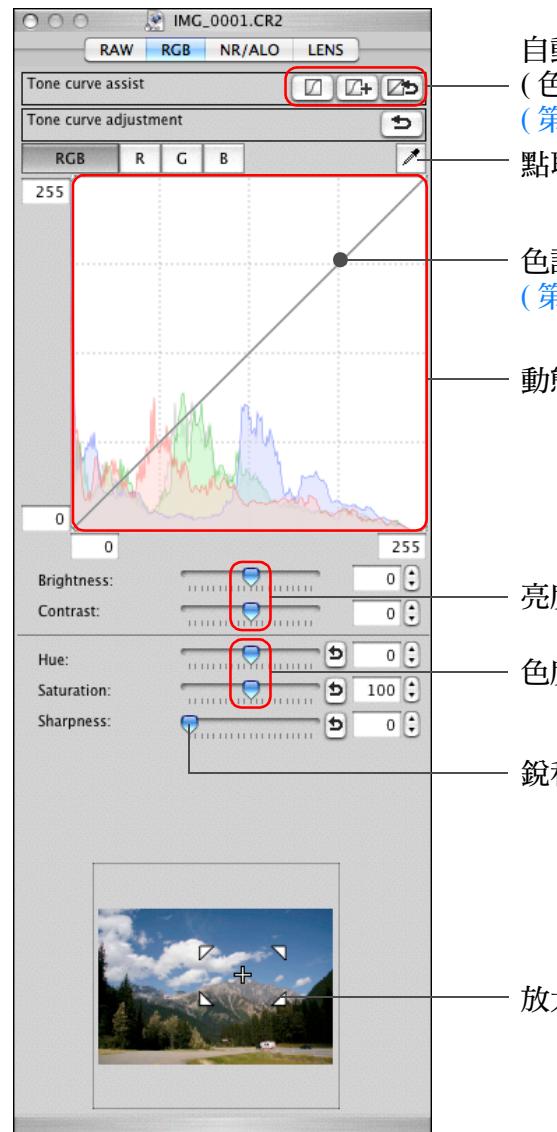
線性設定 (第 29 頁)

色調及飽和度調整 (第 29 頁)

銳利度調整 (第 31 頁)

放大顯示位置 *

RGB 工具板 (第 60 頁)



自動調整
(色調曲線輔助)
(第 33 頁、第 104 頁)

點取白平衡 (第 106 頁)

色調曲線調整
(第 58 頁、第 108 頁)

動態範圍調整 (第 109 頁)

亮度及對比度調整 (第 105 頁)

色度及飽和度調整 (第 107 頁)

銳利度調整 (第 107 頁)

放大顯示位置 *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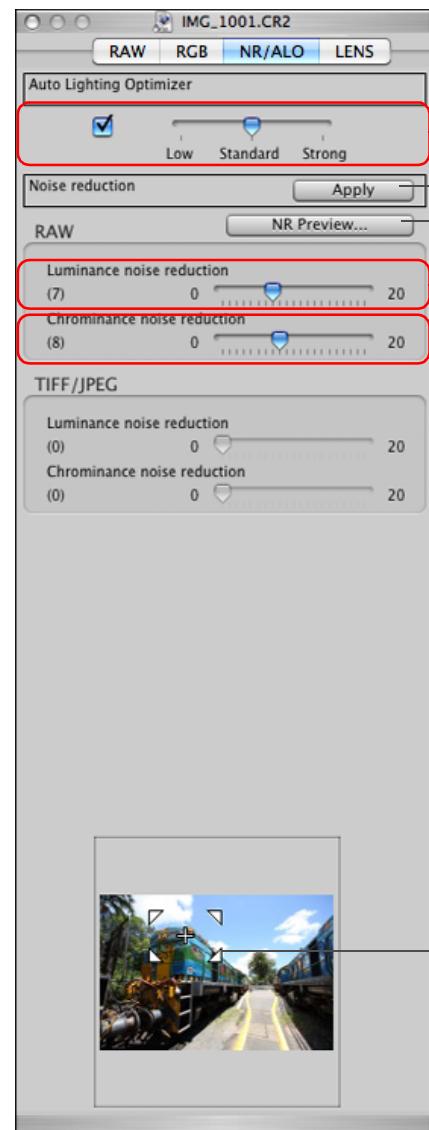
索引



* 如將影像放大顯示，便可拖動以移動放大顯示位置。放大顯示位置在設定 [固定顯示(Docking display)](第92頁)並放大編輯影像視窗(第133頁)後出現。

NR/ALO 工具板

(選擇 RAW 影像後)



自動亮度優化 (第 61 頁)

應用減少雜訊按鈕 (第 62 頁)

顯示 [NR 預覽 (NR Preview)] 視窗 (第 62 頁、第 13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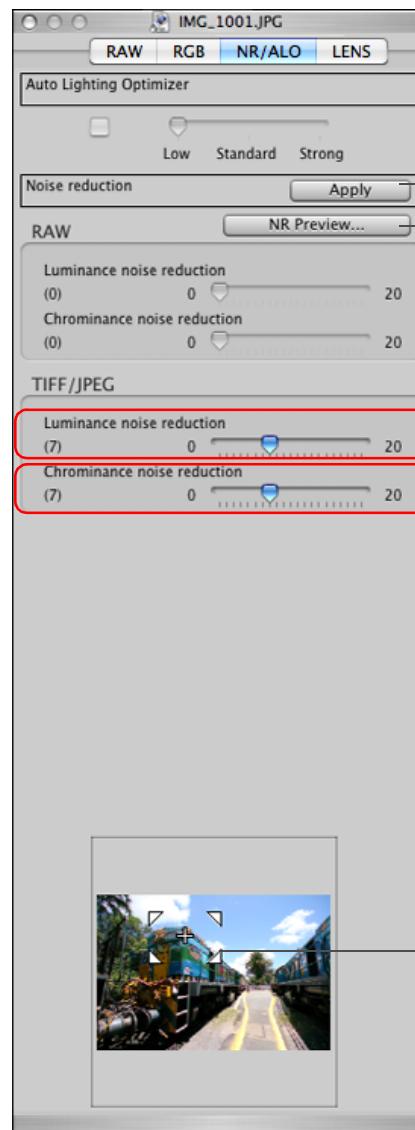
減少 RAW 影像的亮度雜訊 (第 62 頁)

減少 RAW 影像的色度雜訊 (第 62 頁)

放大顯示位置 *

NR/ALO 工具板

(選擇 JPEG 或 TIFF 影像後)



應用減少雜訊按鈕 (第 110 頁)

顯示 [NR 預覽 (NR Preview)] 視窗 (第 110 頁、第 13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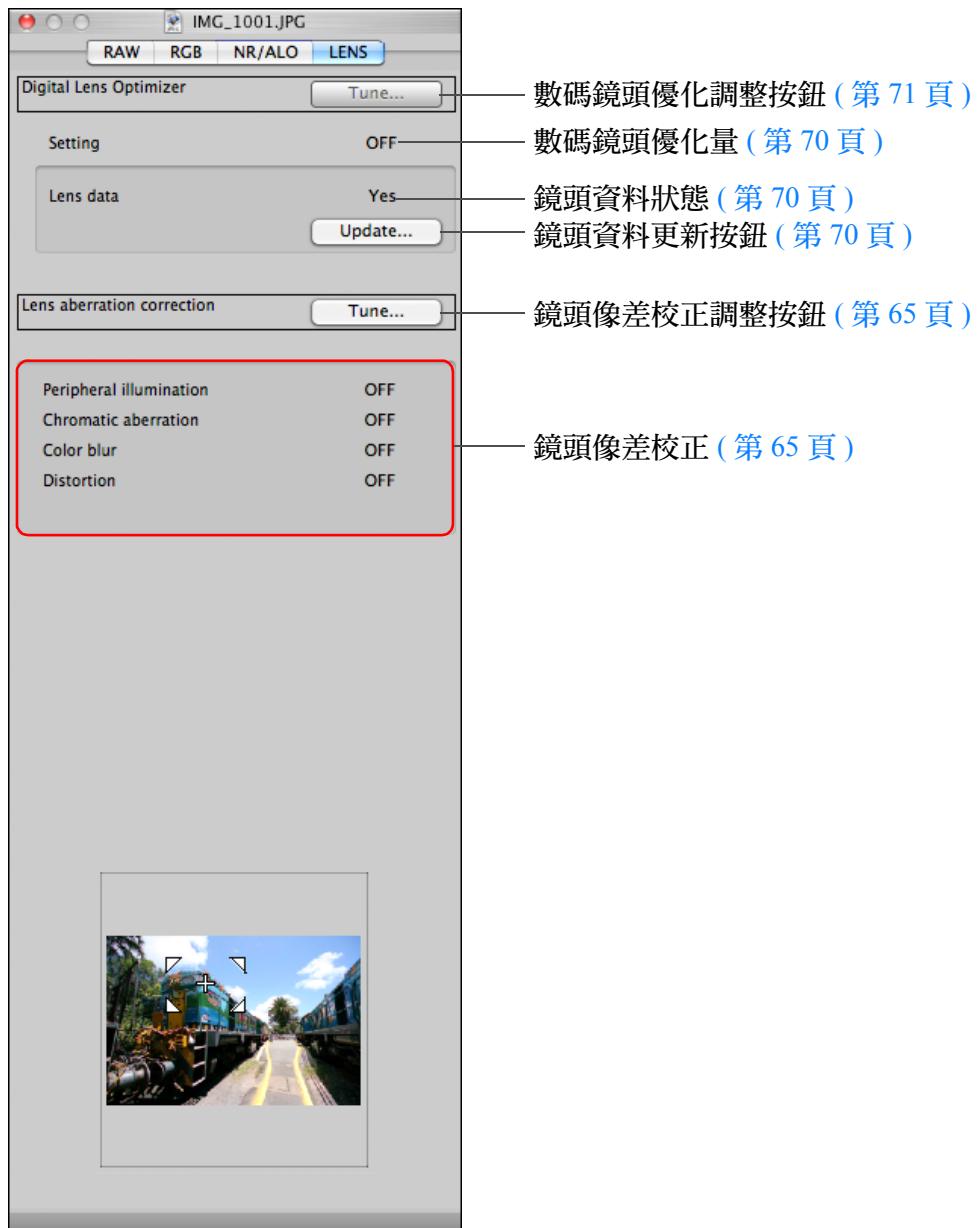
減少 JPEG 及 TIFF 影像的亮度雜訊 (第 110 頁)

減少 JPEG 及 TIFF 影像的色度雜訊 (第 110 頁)

* 如將影像放大顯示，便可拖動以移動放大顯示位置。放大顯示位置在設定 [固定顯示 (Docking display)](第 92 頁) 並放大編輯影像視窗 (第 133 頁) 後出現。



LENS 工具板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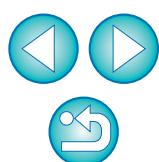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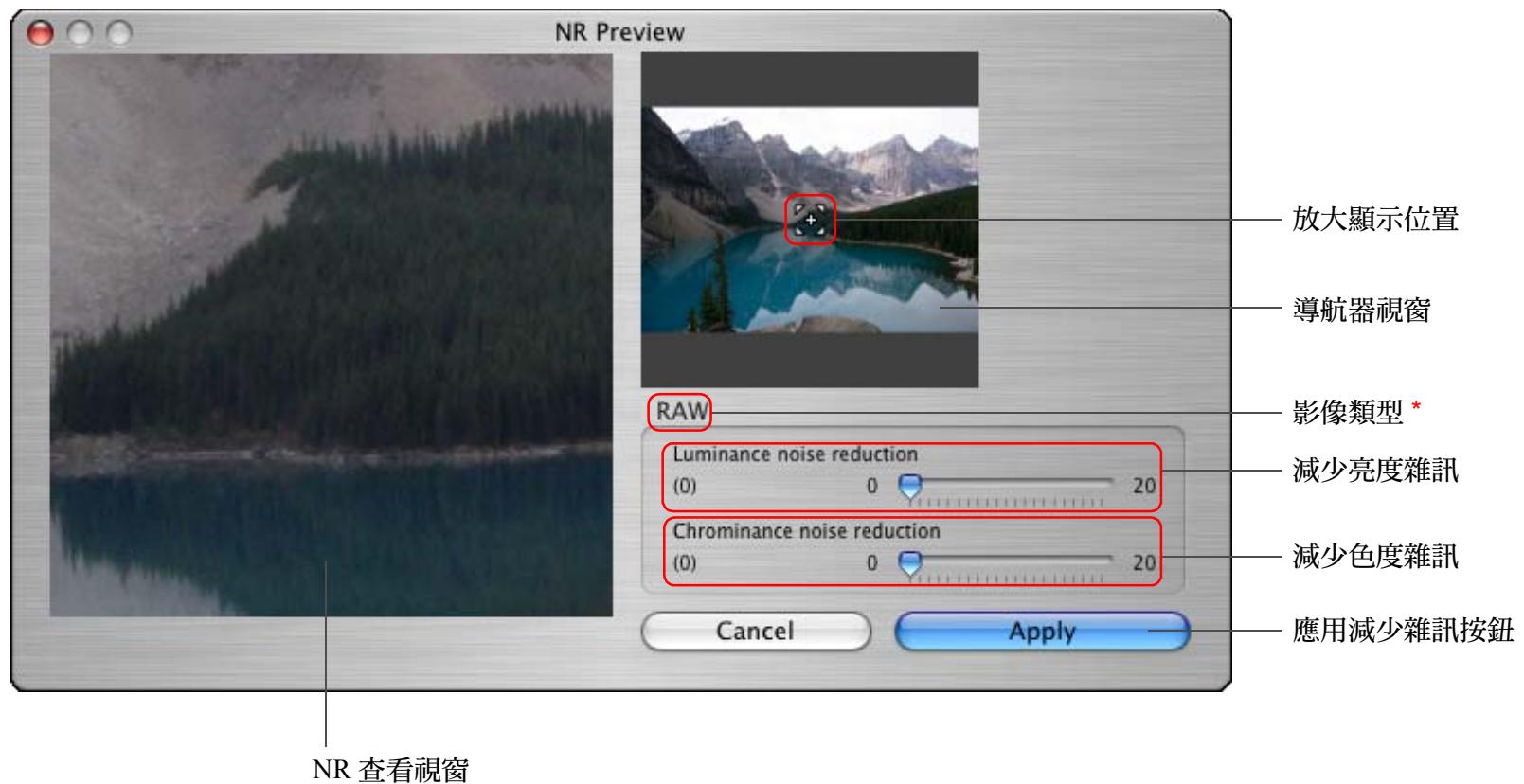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NR 預覽視窗功能清單 (第 62 頁、第 110 頁)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 選擇 JPEG 或 TIFF 影像並顯示 [NR 預覽 (NR Preview)] 視窗時，[TIFF/JPEG] 會出現，您可減少 JPEG 及 TIFF 影像的亮度雜訊及色度雜訊。

快速查看視窗功能清單 (第 16 頁、第 18 頁)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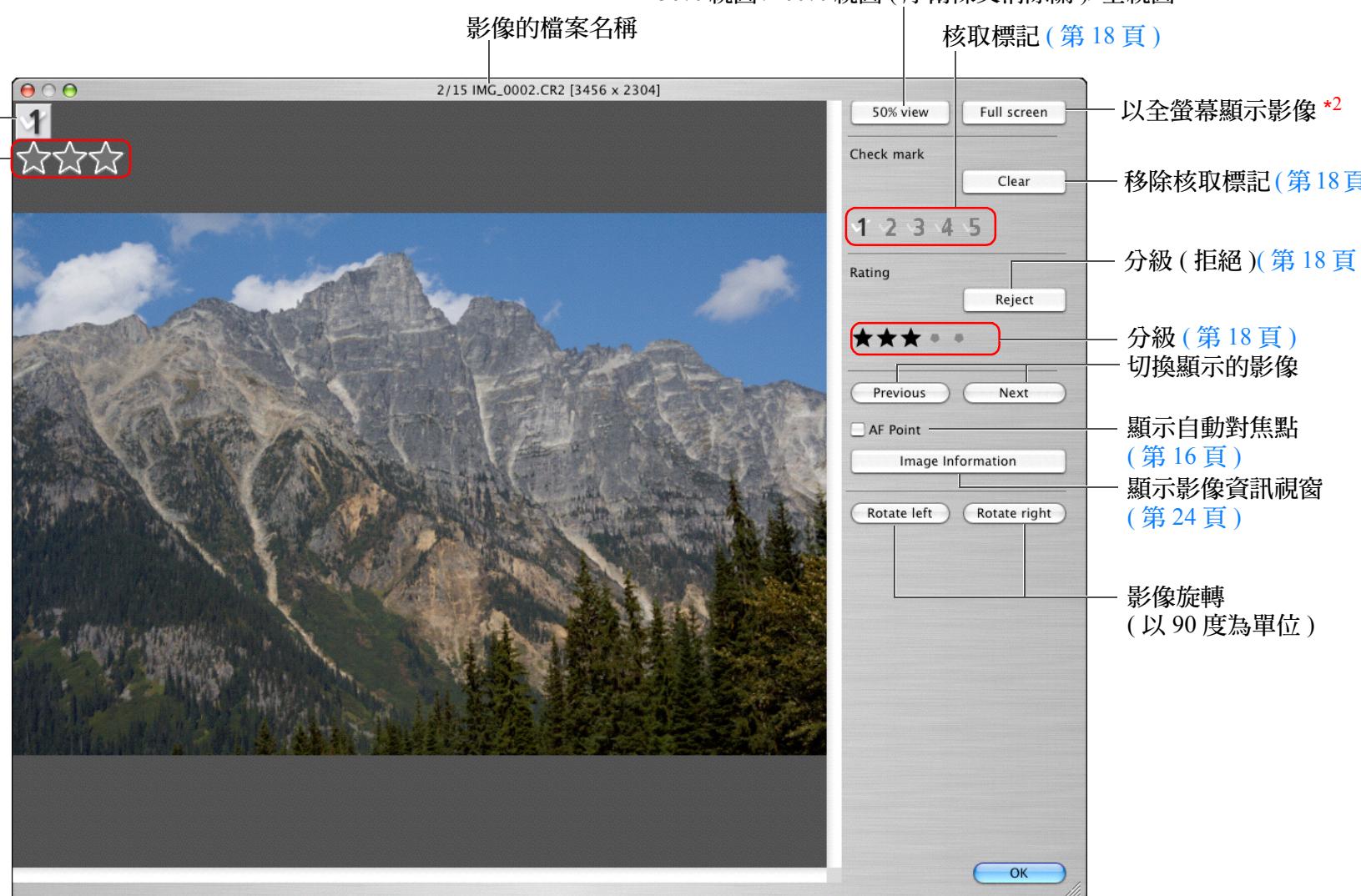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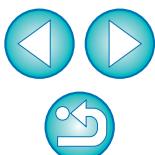
索引

核取標記顯示
分級標記顯示



*1 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選單中選擇[偏好設定(Preferences)]及在[檢視設定 (View settings)] 設定頁中使用 [顯示快速查看工具 (Quick check tool display)], 您可選擇 50% 視圖或 100% 視圖 (摩爾條文消除關 (moiré reduction off))。您亦可透過拖動影像在放大顯示中移動顯示位置。

*2 如要返回正常螢幕，請按下 <esc> 鍵。



編輯影像視窗功能清單 (第 34 頁、第 36 頁)



*1 RAW 影像以 [RAW] 顯示。

*2 顯示游標的座標位置及 RGB 數值 (8 位元轉換)。

*3 顯示主視窗中所選的影像。此處選擇的影像在右方放大顯示。

*4 您可使用 [偏好設定(Preferences)] 中的 [格線間距(Grid pitch)] 設定格線間距 (第 91 頁)。

*5 顯示在 [偏好設定(Preferences)] 視窗的 [檢視及儲存 RAW 影像(Viewing and saving RAW images)] (第 89 頁) 中所選的項目。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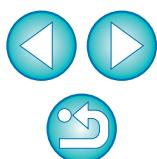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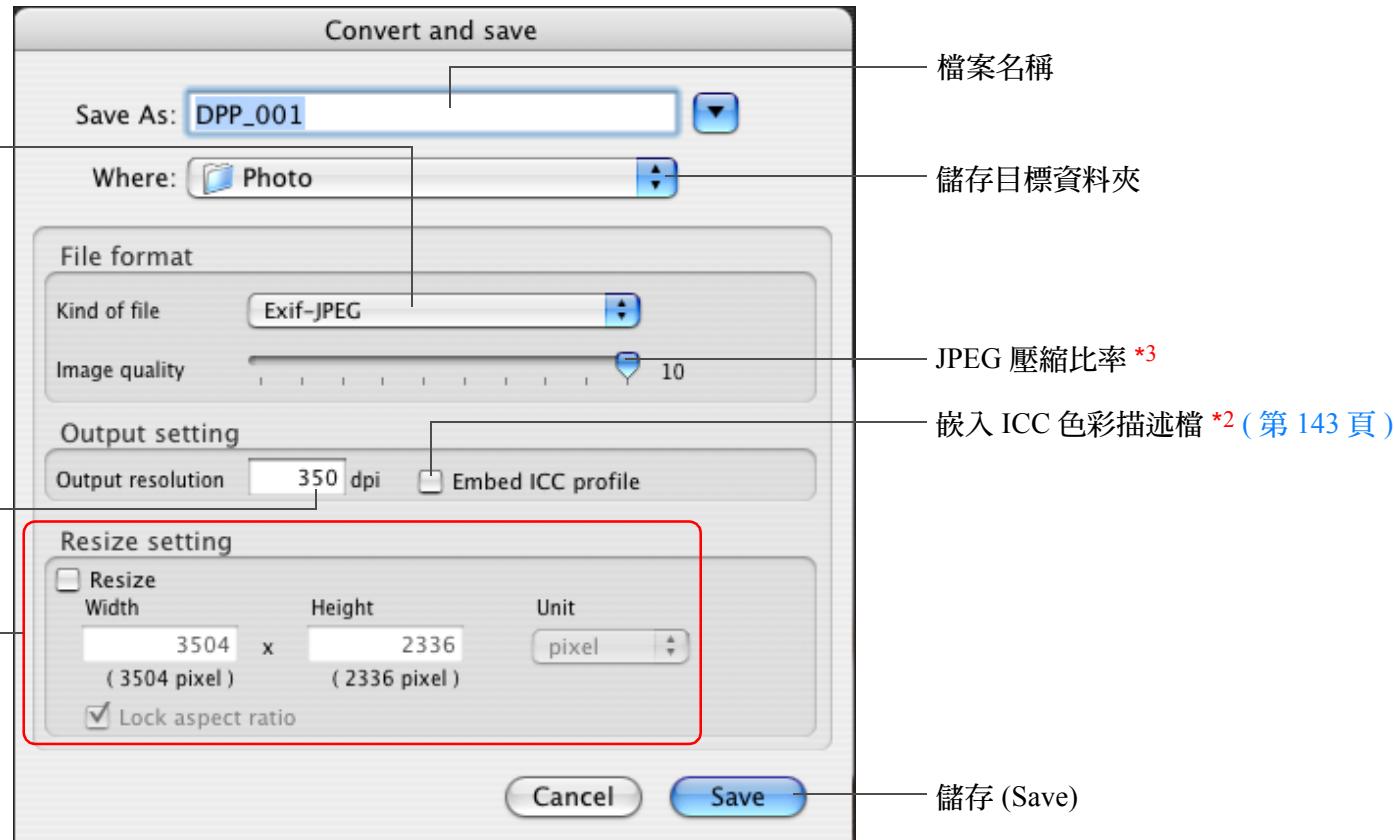


轉換 / 儲存單幅影像視窗功能清單 (第 42 頁)

影像類型	副檔名
Exif-JPEG	.JPG
Exif-TIFF 8 位元	.TIF
TIFF 16 位元	.TIF
Exif-Tiff 8 位元 + Exif-JPEG	.TIF/.JPG
TIFF 16 位元 + Exif-JPEG	.TIF/.JPG

解像度 *1

大小變更 *4



*1 設定範圍為 1 至 60,000 dpi。

*2 將影像中設定的色彩空間(第 77 頁、第 93 頁)資訊附加至 ICC 色彩描述檔。即使您從設為 Apple RGB、ColorMatch RGB 或 Wide Gamut RGB 色彩空間(第 77 頁、第 93 頁)的影像上移除核取標記，也會自動嵌入 ICC 色彩描述檔。

*3 設定範圍為 1 至 10。數值越大，影像畫質越高。

*4 將[寬度(Width)]及[高度(Height)]設定的兩個數值中的較大值應用於影像的長邊，並變更影像的大小。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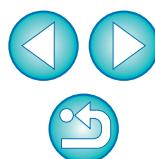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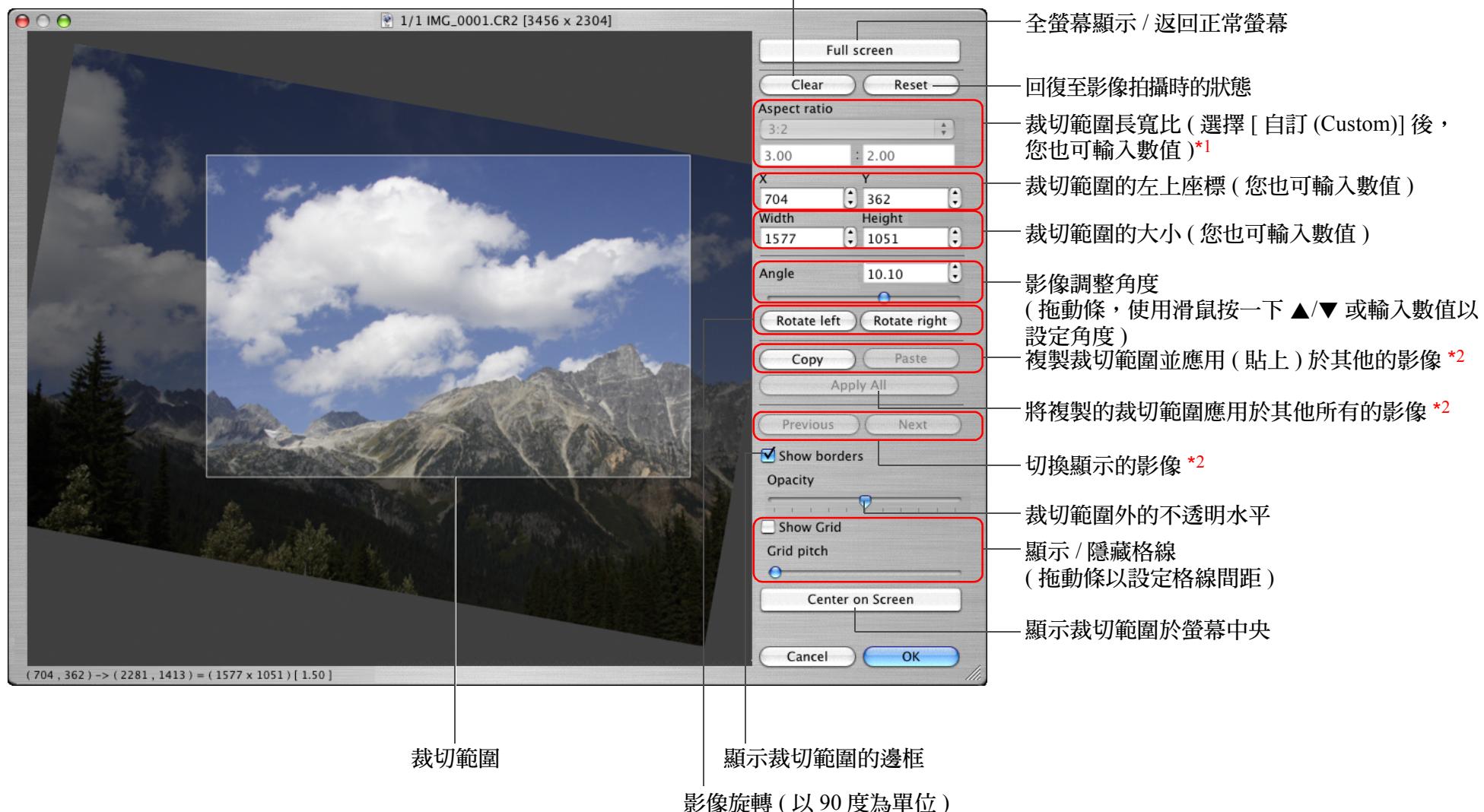
參考

索引



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功能清單 (第 38 頁、第 111 頁)

簡介



^{*1} 如已在 [長寬比(Aspect ratio)] 清單方塊中選擇 [不固定(Free)]，您亦可拖動裁切範圍的邊框以變更裁切範圍。

^{*2} 選擇多幅影像並顯示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時啟用。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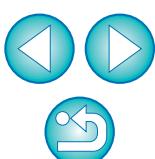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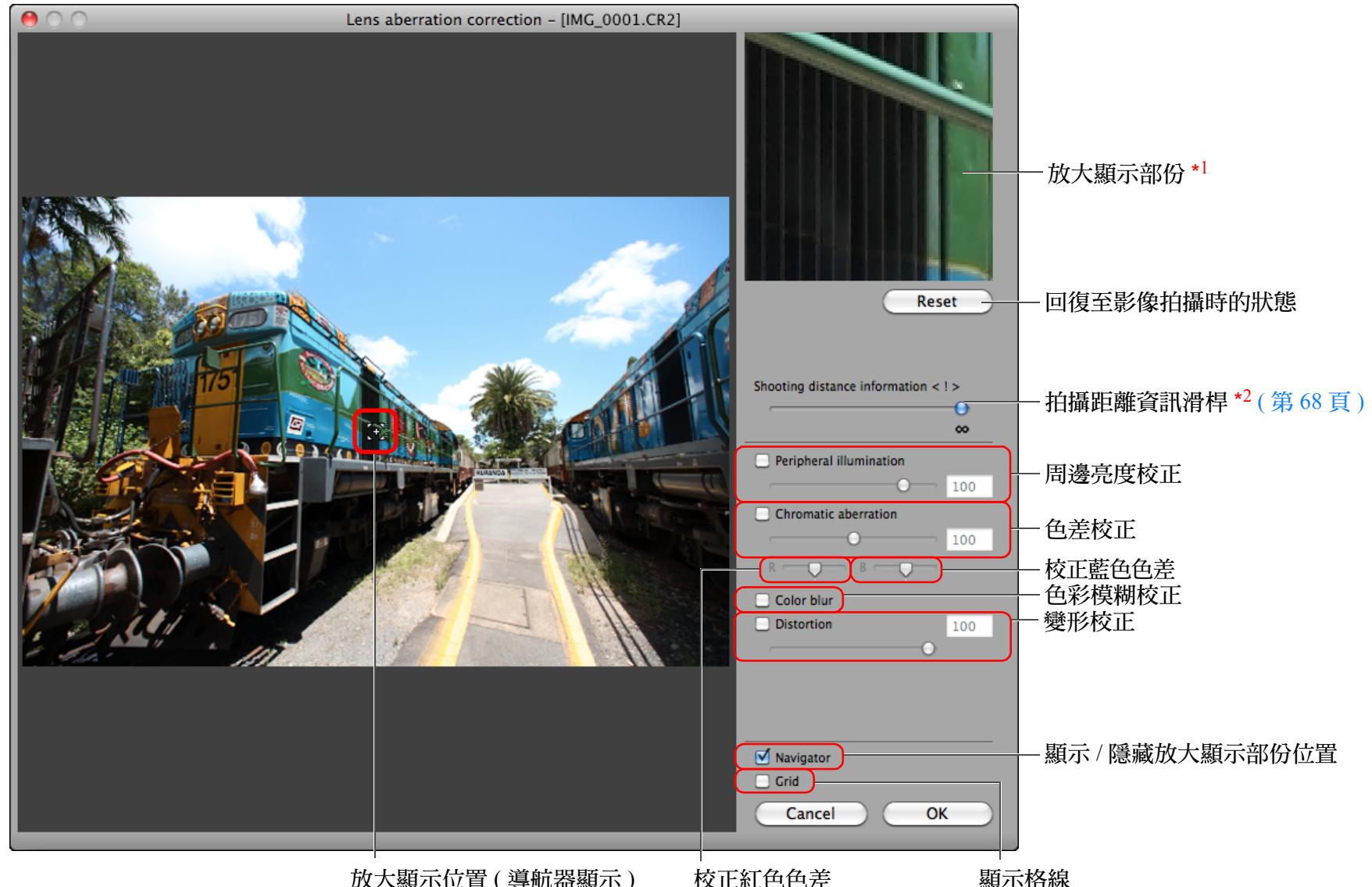
索引



鏡頭像差校正視窗功能清單 (第 65 頁)

● [鏡頭像差校正 (Lens aberration correction)] 視窗中顯示選擇增距器清單方塊時，請從清單方塊中選擇拍攝時所安裝的增距器。

● 要校正使用魚眼鏡頭所拍攝影像的變形像差，除通常用於變形校正的 [拍攝設定 (Shot settings)] 外，[效果 (Effect)] 清單方塊中亦提供四種可選效果。



*1 影像上所點取的區域 (放大顯示位置) 會以 200% 顯示。

*2 對於使用 MP-E 65mm f/2.8 1-5x Macro Photo 鏡頭或配備 Life-Size Converter EF 的 EF 50mm f/2.5 Compact Macro 鏡頭拍攝的 RAW 影像，滑桿指示器會變更為變焦放大。
對於使用 EF-M 鏡頭拍攝的影像，滑桿不會顯示。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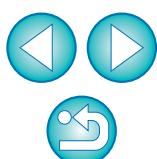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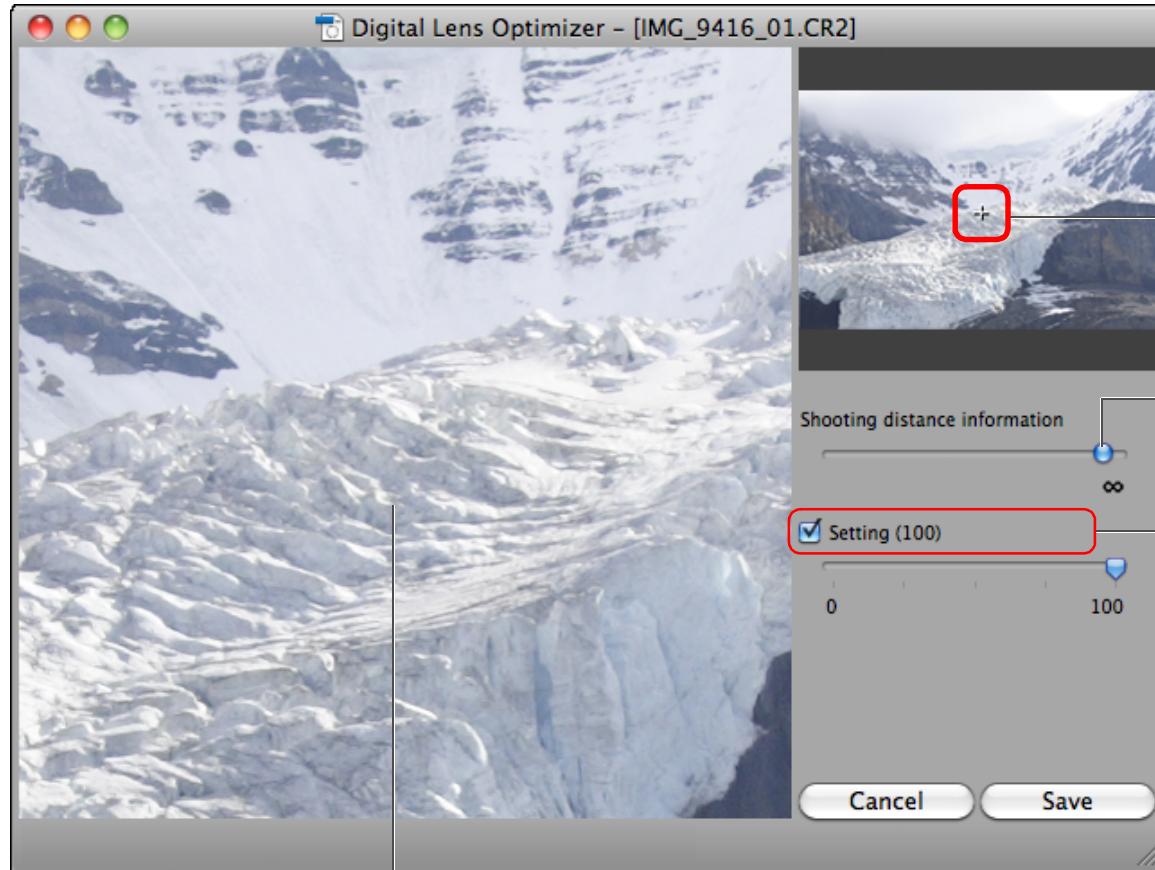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數碼鏡頭優化調整視窗功能清單 (第 69 頁)



放大顯示位置 (導航器顯示)

拍攝距離資訊滑桿 *2(第 72 頁)

數碼鏡頭優化調整 (第 72 頁)

放大顯示部份 *1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1 影像上所點取的放大區域 (放大顯示位置) 會以 100% 顯示。

*2 對於使用 EF-M 鏡頭拍攝的影像，滑桿不會顯示。

合成工具視窗功能清單 (第 78 頁)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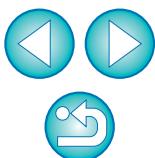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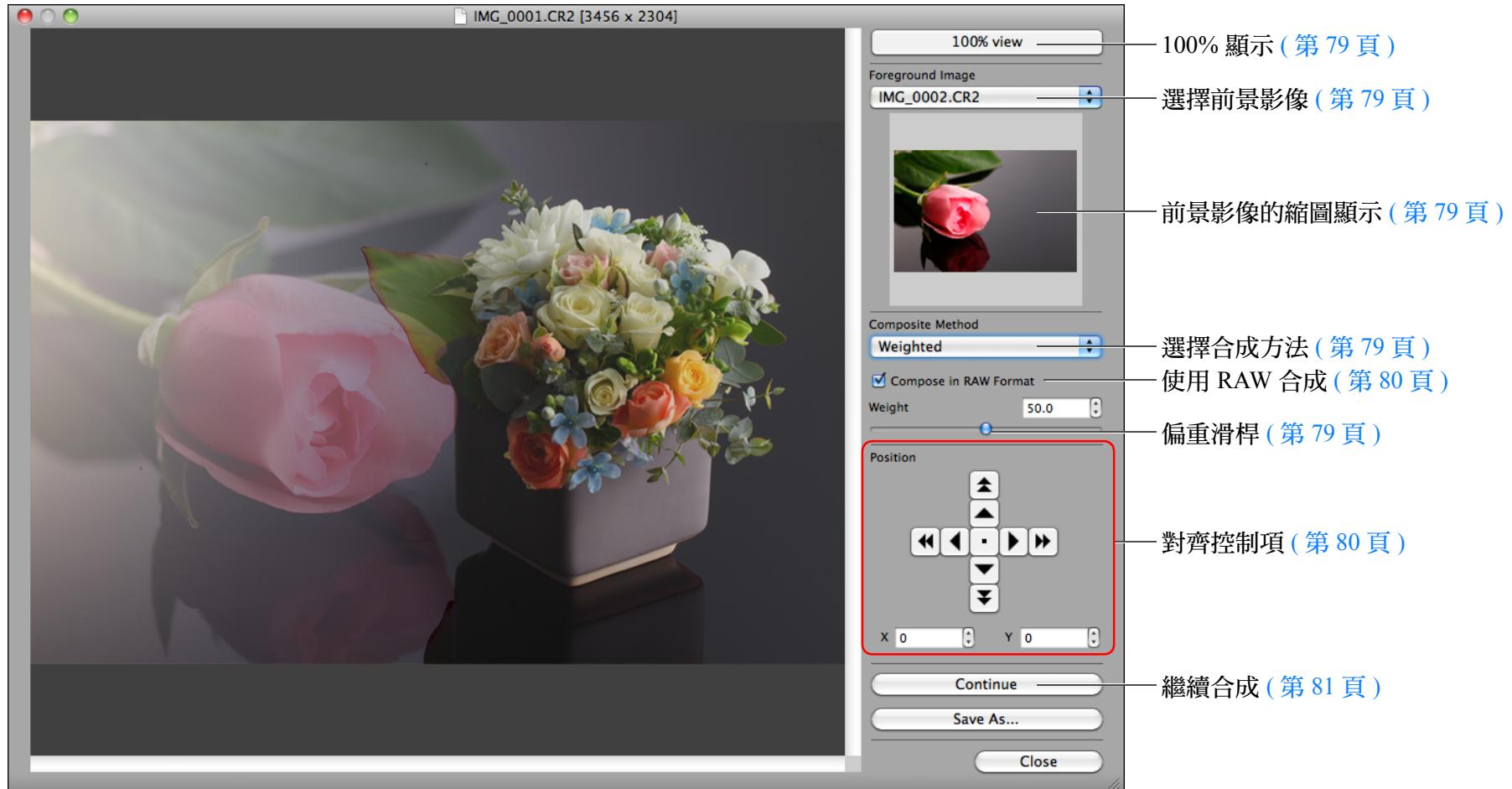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HDR 視窗 (調整影像) 功能清單 (第 81 頁)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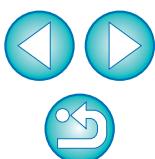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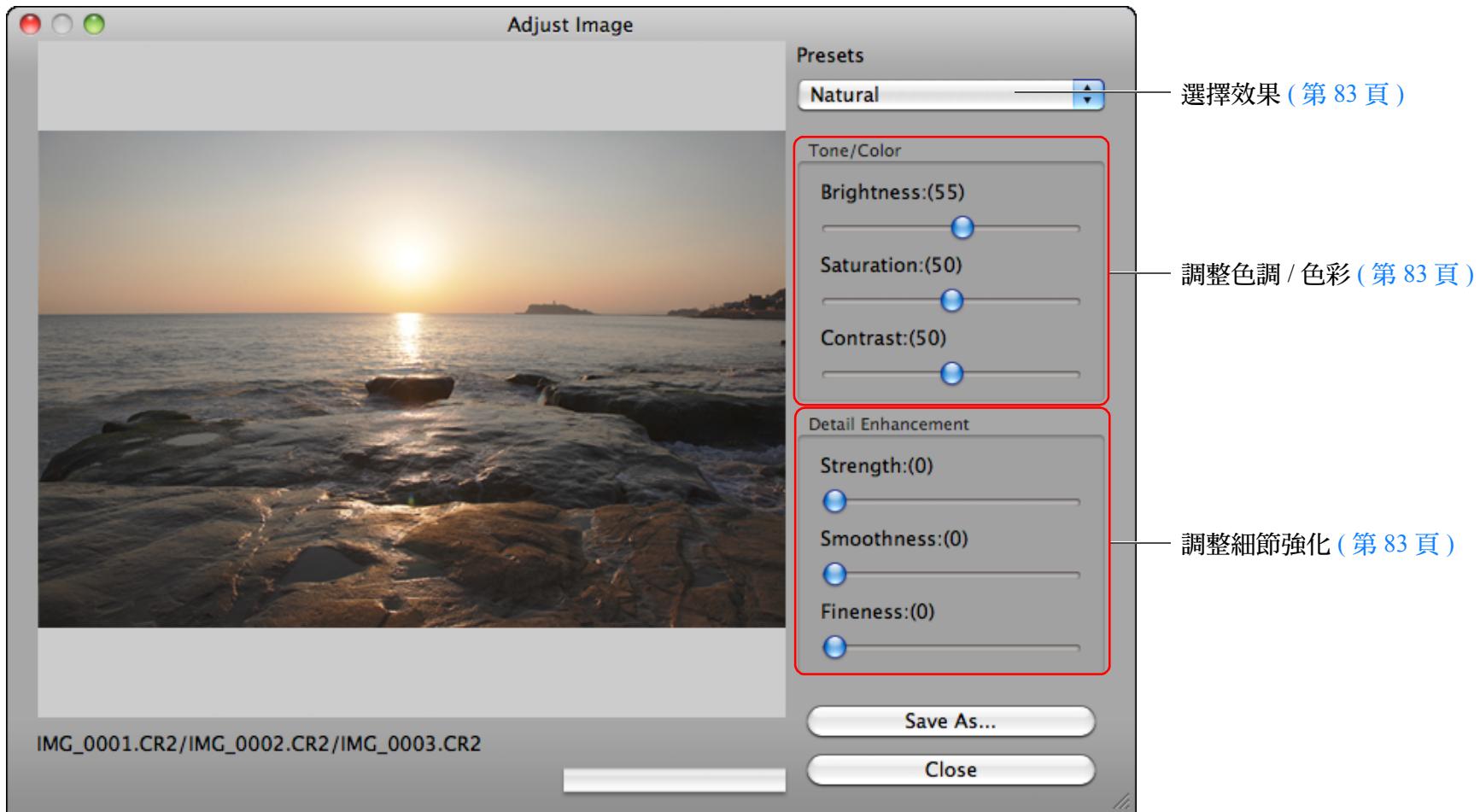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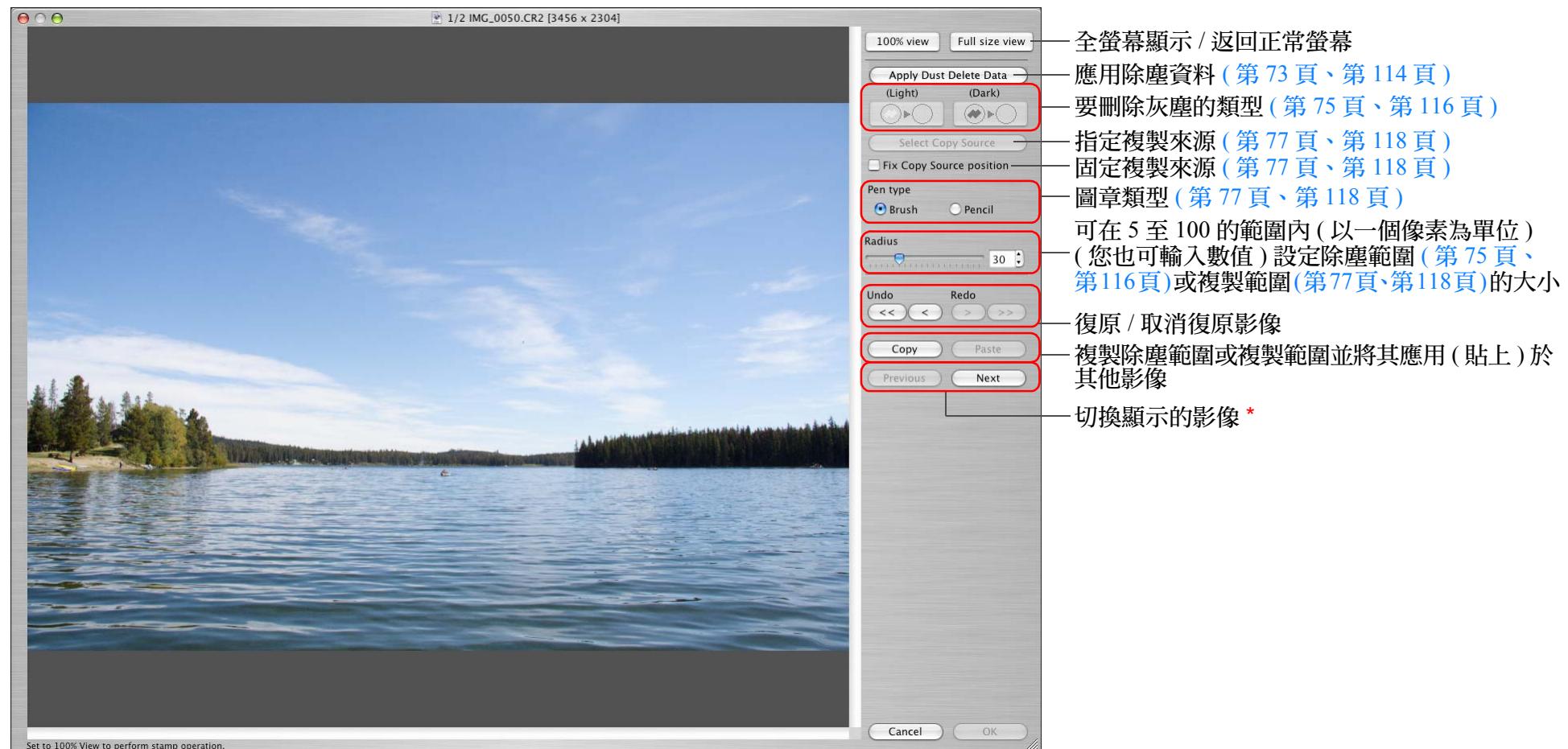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複製圖章視窗功能清單 (第 73 頁至第 77 頁、第 114 頁至第 118 頁)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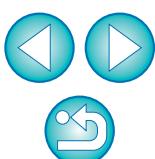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 選擇了多幅影像並顯示複製圖章視窗時啟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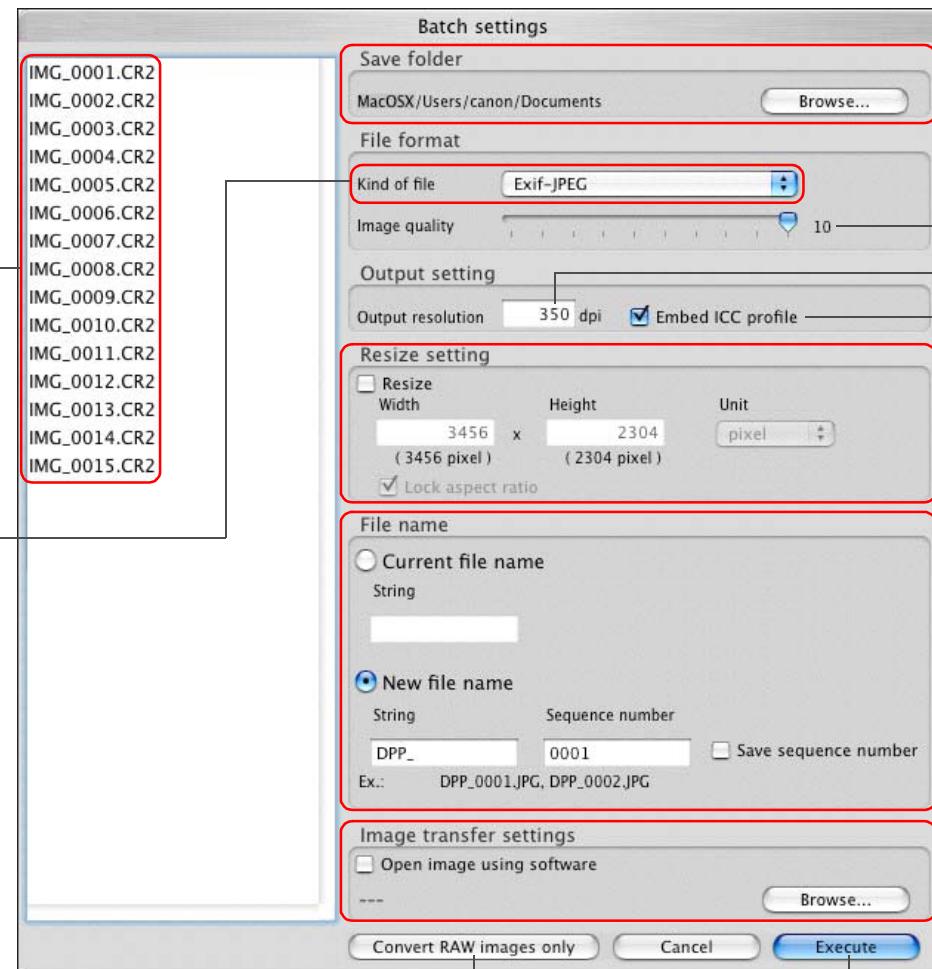


轉換 / 儲存多幅影像視窗 (整批處理) 功能清單 (第 99 頁)

整批儲存的影像檔案名稱

影像類型

影像類型	副檔名
Exif-JPEG	.JPG
Exif-TIFF 8 位元	.TIF
TIFF 16 位元	.TIF
Exif-Tiff 8 位元 + Exif-JPEG	.TIF/.JPG
TIFF 16 位元 + Exif-JPEG	.TIF/.JPG



儲存目標資料夾

JPEG 壓縮比率 *3

解像度 *1

嵌入 ICC 色彩描述檔 *2
(第 143 頁)

大小變更 *4

檔案名稱

整批傳輸至其他影像編輯軟件
(第 100 頁)

要轉換的影像只限於 RAW 影像 *5

儲存

*1 設定範圍為 1 至 60,000 dpi。

*2 將影像中設定的色彩空間(第 77 頁、第 93 頁)資訊附加至 ICC 色彩描述檔。即使您從設為 Apple RGB、ColorMatch RGB 或 Wide Gamut RGB 色彩空間(第 77 頁、第 93 頁)的影像上移除核取標記，也會自動嵌入 ICC 色彩描述檔。

*3 設定範圍為 1 至 10。數值越大，影像畫質越高。

*4 將 [寬度(Width)] 及 [高度(Height)] 設定的兩個數值中的較大值應用於影像的長邊，並變更影像的大小。

*5 在主視窗或編輯影像視窗中未選擇影像並按一下[整批處理(Batch process)]按鈕(第 124 頁、第 133 頁)時會出現。如要只轉換 RAW 影像，毋須按下 [執行(Execute)] 按鈕，請按一下此按鈕。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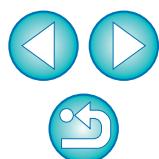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重新命名視窗功能清單 (第 101 頁)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進階影像
編輯及打印

3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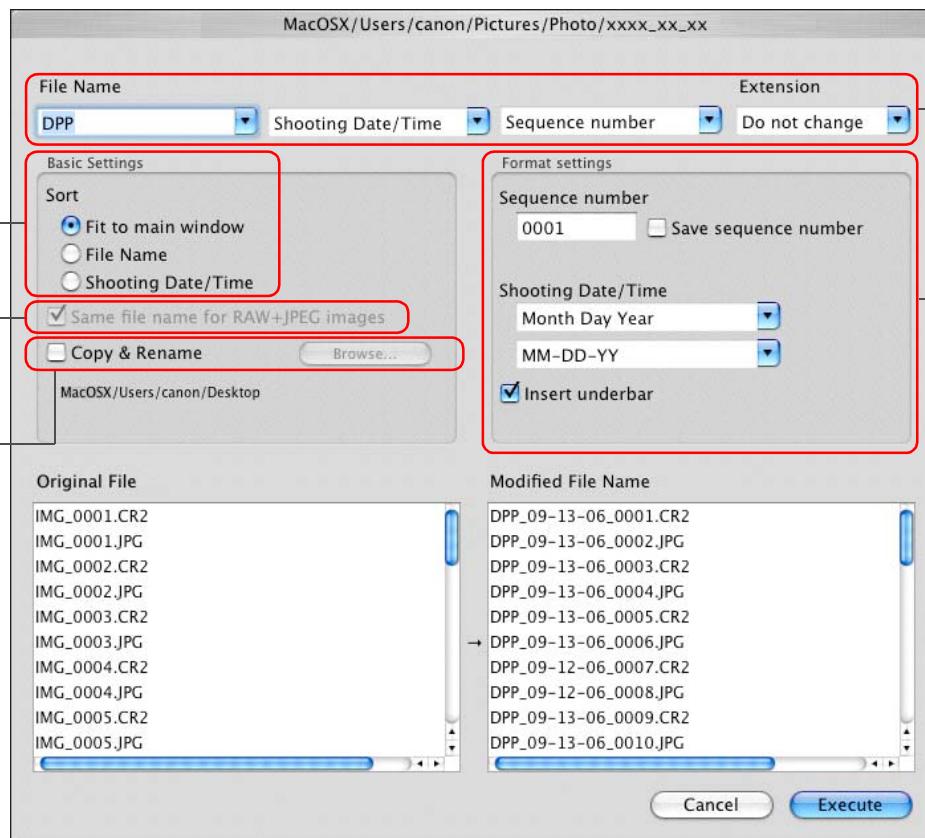
參考

索引

影像排序的次序

勾選核取標記將相同的名稱應用
於同時記錄的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

勾選核取標記以複製影像
按一下 [瀏覽 (Browse)] 按鈕並設
定儲存影像的目標資料夾



設定新檔案名稱

設定檔案名稱中的資訊格式



術語表

RAW 影像

EOS 數碼相機 RAW 影像以未壓縮的 14 位元或 12 位元格式記錄。由於 RAW 影像是未顯影狀態下的特殊影像，故您要使用如 DPP 等具有顯影處理功能的軟件才能檢視。未顯影的 RAW 影像的優點是您可對影像進行各種調整，而影像的畫質幾乎不受任何影響。

* 「RAW」是指「在自然狀態下」或「未經過處理或修飾」。

JPEG 影像

最普遍及不可逆轉壓縮的 8 位元格式的影像。

這種影像的優點是以高壓縮比例儲存影像，可將具有高像素數影像資料的檔案變小。由於儲存及壓縮時部份資料被略掉而使檔案變小，故每次編輯或儲存時，影像畫質都會受影響。

使用 DPP 時，即使您進行重複編輯 / 儲存，只有配方資料變更，並不覆寫或壓縮，故原本影像資料不受影響。

* JPEG 是「Joint Photographic Experts Group (聯合圖像專家小組)」的縮寫。

TIFF 影像

以 8 位元 /16 位元的未壓縮格式記錄的位圖格式影像。

由於 TIFF 影像為未壓縮格式，適用於保持原本高影像畫質時儲存影像。

* TIFF 是「Tagged Image File Format (標籤影像檔案格式)」的縮寫。

配方

可在 DPP 中編輯的 RAW 影像的「影像處理狀態資訊」稱為「配方」。

在 DPP 中您可像編輯 RAW 影像一樣使用「配方」編輯 JPEG 及 TIFF 影像。

位元數

影像色彩中資訊容量的二進位單位。此數字顯示每個像素的位元數。位元數越大，色彩數量越大，漸變也會越順滑。單位元影像為黑白影像。

色彩管理系統（色彩配對）

拍攝影像的數碼相機、顯示影像的顯示器及打印影像的打印機建立色彩的方式都不相同。因此，您在顯示器上檢視到的影像色彩與打印出的影像色彩可能會有差異。

色彩管理系統可使上述色彩更加接近。使用 DPP 時，您可利用不同設備之間的 ICC 色彩描述檔更緊密地配合不同設備之間的色彩。

ICC 色彩描述檔

ICC 色彩描述檔是包括各種設備的色彩特性及色彩空間等色彩資訊的檔案，由 ICC (International Color Consortium) 設定。使用 ICC 色彩描述檔，可管理（色彩管理）用於檢視影像的顯示器，或用於打印影像的打印機等大多數設備，還可使不同設備之間的色彩更緊密地配對在一起。

DPP 具有使用這些 ICC 色彩描述檔進行色彩管理的功能。

色調曲線

色調曲線表示作為座標圖橫軸的調整前（輸入）的數值及作為座標圖縱軸的調整後（輸出）的數值。由於進行任何調整前，調整前後的數值相同，故色調曲線顯示為一條從左下角至右上角的直線，變更這條直線可詳細調整影像的亮度、對比度及色彩。在橫軸上越向右，數值變得越大；在縱軸上越向上，數值變得越大。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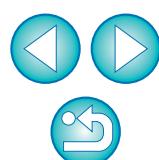
3
進階影像
編輯及打印

4
處理大量影像

編輯
JPEG/TIFF
影像

參考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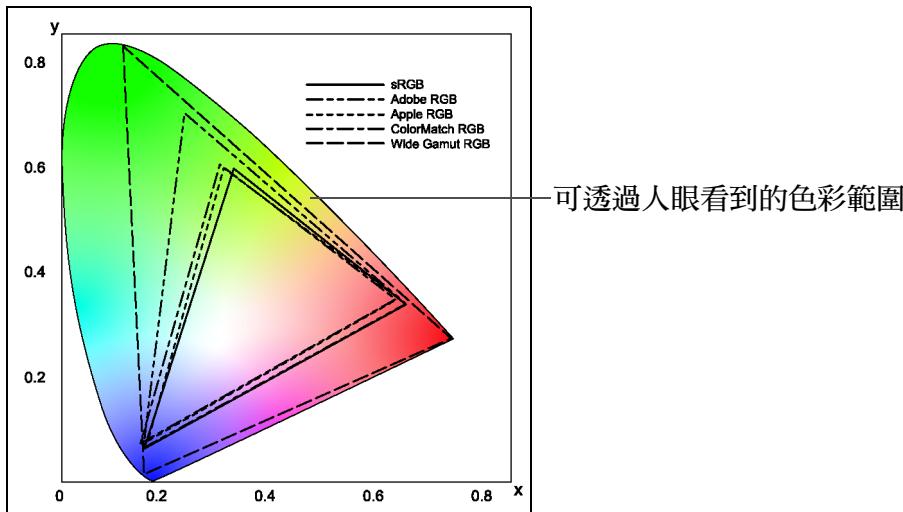


色彩空間

色彩空間是可再現的色彩範圍（色域的特性）。DPP 支援以下五種色彩空間。

- sRGB :** Windows 的標準色彩空間。廣泛用於顯示器、數碼相機及掃描器的標準色彩空間。
 - Adobe RGB :** 比 sRGB 更廣的色彩空間。主要用於商用打印。
 - Apple RGB :** Macintosh 的標準色彩空間。比 sRGB 略廣的色彩空間。
 - ColorMatch RGB :** 比 sRGB 稍廣的色彩空間。主要用於商用打印。
 - Wide Gamut RGB :** 比 Adobe RGB 更廣的色彩空間。
- 有關每個色彩空間的色彩區域，請參閱下面的色度圖。

兼容 DPP 色彩空間的色度圖



	Gamma 值	白點 (色溫)
sRGB	2.2	6500K(D65)
Adobe RGB	2.2	6500K(D65)
Apple RGB	1.8	6500K(D65)
ColorMatch RGB	1.8	5000K(D50)
Wide Gamut RGB	2.2	5000K(D50)

CMYK 模擬色彩描述檔

在 CMYK 環境下打印時模擬色彩的色彩描述檔（打印機等）。使用 DPP，您可使用四種色彩描述檔模擬色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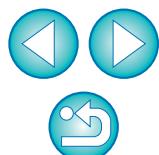
- Euro Standard :** 通常是歐洲印刷書籍時使用的色彩描述檔，適合模擬標準歐洲印刷。
- JMPA :** 通常是日本印刷書籍等使用的色彩描述檔，適合模擬雜誌廣告標準色印刷。
- U.S.Web Coated :** 通常是北美印刷書籍時使用的色彩描述檔，適合模擬北美標準印刷。
- JapanColor2001 type3 :** 成為日本印刷工業標準的色彩描述檔，適合模擬 JapanColor 標準印刷。

色彩對應方式

色彩對應方式是打印影像時的色彩轉換方法。每種色彩對應方式的轉換方法如下：

感應式 : 轉換前後，所有色彩將會轉換以保留色彩間的關係。即使色彩稍有變更，您也可打印保留協調色彩的自然影像。但是，視乎影像而定，飽和度可能會全部變更。

相對色度 : 轉換前後相似的色彩將沒有太多轉換，但不相似的色彩會適當轉換。由於構成影像大部份的相似色彩幾乎沒有變更，故您可打印為自然效果的影像，色彩飽和度沒有很大的變更。然而，視乎影像而定，有時影像的整體色調會隨不相似的色彩及高光的變更而出現某些變更。



索引

數字及字母

Adobe RGB	144
Apple RGB	144
CMYK 模擬	93、94、144
ColorMatch RGB	144
EOS Utility	7
HDR(高動態範圍)影像	81
ICC 色彩描述檔	143
JPEG 影像	143
JPEG 影像的減少雜訊(亮度、色度)	110
LENS 工具板	130
Map Utility	84
NR/AI 工具板	129
NR 預覽視窗	62、110、131
RAW 工具板	128
RAW 及 JPEG 影像的單幅影像顯示	22
RAW 影像	143
RAW 影像的減少雜訊(亮度、色度)	62
RGB 工具板	128
sRGB	144
TIFF 影像	143
Wide Gamut RGB	144
一畫	
一般設定(偏好設定)	89
三畫	
下載影像	7
下載影像至電腦	7
從相機下載影像	7
從讀卡器下載影像	9
工作色彩空間	77
工具板	
LENS 工具板	130
NR/AI 工具板	129
RAW 工具板	128
RGB 工具板	128

工具板(偏好設定)	92
-----------------	----

四畫

分級	18、19、132
手動除塵(修復功能)	75、116
支援的影像	3

五畫

主視窗	10、124
另存為(Save As)	41、119

打印

打印附有拍攝資訊的影像(詳細設定打印)	85
打印縮圖清單(相辦打印)	86
使用 Easy-PhotoPrint EX 打印	43
使用 Easy-PhotoPrint Pro 打印	87
使用 Easy-PhotoPrint 打印	46
使用 Easy-PhotoPrint 時的色彩對應方式	93、94
使用佳能大幅面打印機打印	88
使用佳能噴墨打印機打印	43、46
使用非佳能的打印機打印	49
使用高端佳能打印機打印	87
單張打印	14、49

打印附有拍攝資訊的影像(詳細設定打印)	85
---------------------------	----

打印機的色彩設定(色彩描述檔)	93、94
-----------------------	-------

打印縮圖清單(相辦打印)	86
--------------------	----

白平衡	27
-----------	----

色溫	56
----------	----

色輪	56
----------	----

個人白平衡	98
-------------	----

點取白平衡	28、106
-------------	--------

六畫

同步(編輯視窗)	54
同步編輯視窗	54
合成影像	78
在主視窗中根據次序變更影像檔案名稱	101
多幅影像同步進行	54
收藏視窗	6、36、125
自動亮度優化	61

簡介

內容概覽

1
基本操作

2
進階操作

3
進階影像編輯及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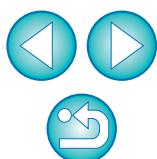
4
處理大量影像

5
編輯JPEG/TIFF影像

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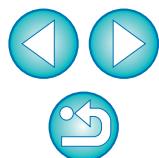
索引





自動除塵處理	73、74、114、115
手動除塵 (修復功能)	75、116
自動除塵處理	73、114
修正影像 (複製圖章功能)	77、118
自動調整 (色調曲線輔助)	33、104
色度	107
色度圖	144
色差校正	65
色彩空間	144
Adobe RGB	144
Apple RGB	144
ColorMatch RGB	144
sRGB	144
Wide Gamut RGB	144
色彩空間的預設設定	93
每個影像的色彩空間設定	77
色彩空間的預設設定	93
色彩飽和度	29
色彩對應方式 (配對方法)	144
使用 Easy-PhotoPrint 時的色彩對應方式	93、94
色彩管理 (色彩配對)	143
ICC 色彩描述檔	143
打印機的色彩設定 (色彩描述檔)	93、94
色彩空間	144
顯示器的色彩設定 (色彩描述檔)	93
色彩管理 (偏好設定)	93
色彩模糊校正	65
色溫	56
色調	29
色調曲線	143
色調曲線輔助 (自動調整)	33、104
色調曲線調整	58、108
色調效果	30
色輪	56
七畫	
位元數	143
刪除	

刪除軟件	123
刪除影像	49
刪除 DPP (移除安裝)	123
刪除影像	49
快捷鍵	封面
快速查看視窗	16、132
每個影像的色彩空間設定	77
系統要求	3
八畫	
使用 Easy-PhotoPrint EX 打印	43
使用 Easy-PhotoPrint Pro 打印	87
使用 Easy-PhotoPrint 打印	46
使用 Easy-PhotoPrint 時的色彩對應方式	93、94
使用佳能大幅面打印機打印	88
使用佳能噴墨打印機打印	43、46
使用非佳能的打印機打印	49
使用高端佳能打印機打印	87
周邊亮度校正	65
拍攝資訊顯示	10、23
放大顯示 (快速查看視窗)	132
放大顯示 (編輯視窗)	11、127
九畫	
亮度	26、105
前 / 後比較顯示	53
建立資料夾	50
相片風格	26
相片風格檔案	59
相辦打印 (打印縮圖清單)	86
重新命名視窗	101、142
重新編輯影像	43、120
重新調整影像	43、120
十畫	
個人白平衡	98
修正影像 (複製圖章功能)	77、118



修復 (手動除塵).....	75、116
兼容鏡頭像差校正功能的相機.....	63
兼容鏡頭像差校正功能的鏡頭.....	63
書籤.....	51
核取標記.....	18、19、126、132
消除偽色.....	89、90
退出 DPP.....	14
配方.....	96、143
配方檔案.....	96
除塵資料.....	73、74、114、115
高光區域警告指示.....	55

十一畫

偏好設定.....	89
一般設定.....	89
工具板.....	92
色彩管理.....	93
檢視設定.....	91
動態範圍.....	57、109
將資料夾註冊為書籤.....	51
將影像傳輸至 Photoshop.....	77
從相機下載影像.....	7
從讀卡器下載影像.....	9
排序影像.....	20、21
分級.....	18、19
核取標記.....	18、19
啟動 DPP.....	6
旋轉影像.....	10、25、124、125、132、133
移動或複製資料夾.....	51
移動或複製影像.....	50
陰影區域警告指示.....	55

十二畫

單色 (Monochrome).....	30
色調效果.....	30
濾鏡效果.....	30
單張打印.....	14、49
單幅影像顯示.....	22

提高影像畫質 (主視窗).....	23
減少色度雜訊 (JPEG、TIFF 影像).....	110
減少色度雜訊 (RAW 影像).....	62
減少亮度雜訊 (JPEG、TIFF 影像).....	110
減少亮度雜訊 (RAW 影像).....	62
減少雜訊 (JPEG 或 TIFF 影像).....	110
減少雜訊 (RAW 影像).....	62
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	38、111、135
裁切影像及調整影像角度.....	38、111

十三畫

傳輸	
將影像傳輸至 Photoshop.....	77
整批傳輸影像至影像編輯軟件.....	100
詳細設定打印 (打印附有拍攝資訊的影像).....	85
資料夾視窗.....	6、124
載入並貼上 (應用) 配方.....	97
預設減少雜訊設定.....	92
飽和度.....	107

十四畫

對比度.....	29、105
管理影像	
刪除影像.....	49
建立資料夾.....	50
將資料夾註冊為書籤.....	51
移動或複製資料夾.....	51
移動或複製影像.....	50
說明.....	封面

十五畫

影像拍攝資訊顯示.....	10、23
影像畫面資訊 (影像標記).....	126
影像畫質	
JPEG 影像的減少雜訊 (亮度、色度).....	110
RAW 影像的減少雜訊 (亮度、色度).....	62
消除偽色.....	89、90
提高影像畫質 (主視窗).....	23
預設減少雜訊設定.....	92



檢視及儲存 RAW 影像.....	89、90
影像標記 (影像畫面資訊).....	126
影像縮圖顯示 (主視窗).....	10
變更顯示方式.....	10
數碼鏡頭優化.....	69
編輯.....	→ 調整
編輯視窗.....	11、127
編輯影像視窗.....	34、133
線性.....	29
複製並貼上 (應用) 配方.....	97
複製圖章 (影像修正).....	77、118
複製圖章視窗.....	73、75、114、116、140
調整 (JPEG 或 TIFF 影像)	
RGB 工具板.....	128
自動調整 (色調曲線輔助).....	104
色度.....	107
色調曲線調整.....	108
亮度.....	105
動態範圍.....	109
飽和度.....	107
對比度.....	105
銳利度.....	107
點取白平衡.....	106
調整 (RAW 影像)	
RAW 工具板.....	128
工具板.....	128、129
白平衡.....	27
自動調整 (色調曲線輔助).....	33
色彩飽和度.....	29
色溫.....	56
色調.....	29
色調曲線調整.....	58
色調效果.....	30
色輪.....	56
亮度.....	26
相片風格.....	26
相片風格檔案.....	59
個人白平衡.....	98
高光亮度.....	57

動態範圍.....	57
陰影亮度.....	57
單色 (Monochrome).....	30
對比度.....	29
複製調整.....	97
儲存調整.....	97
應用調整.....	97
點取白平衡.....	28
濾鏡效果.....	30
調整 JPEG 影像.....	103
調整 RAW 影像.....	25
調整 TIFF 影像.....	103
調整內容 (配方).....	96、143
銳利化調整遮罩.....	32
銳利度.....	31、107
十六畫	
整批處理 (整批儲存 JPEG 及 TIFF 影像).....	99、141
整批處理多幅影像	
個人白平衡.....	98
配方資料.....	96
傳輸.....	100
轉換 / 儲存 (整批處理).....	99、141
變更檔案名稱.....	101
整批設定視窗.....	99、100、141
整批傳輸影像.....	100
整批傳輸影像至影像編輯軟件.....	100
整批應用白平衡於影像 (個人白平衡).....	98
整批轉換 / 儲存影像 (整批處理).....	99
整批變更影像的檔案名稱.....	101
選擇影像.....	10、16、34
十七畫	
儲存 (Save)	
另存為 (Save As).....	41、119
將 JPEG 或 TIFF 影像另存為新的影像.....	119
整批轉換 / 儲存影像 (整批處理).....	99、141
儲存 (Save).....	41、119
檢視及儲存 RAW 影像.....	89、90

關於本使用說明書

- 未經許可，禁止複製本使用說明書的全部或部份內容。
- 佳能公司可能變更軟件規格及本使用說明書的內容，恕不另行通知。
- 本使用說明書中印製的軟件螢幕及顯示與實際軟件可能稍有不同。
- 本使用說明書的內容已經過嚴格校勘。但是，如您發現任何錯誤或遺漏，請聯繫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 請注意，無論上述內容提及與否，佳能公司將不為軟件操作造成的後果承擔責任。

商標聲明

- Macintosh 是 Apple Inc.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註冊商標。
- Adobe 及 Photoshop 是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在美國及 / 或其他國家或地區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以上未提及的其他名稱及產品，也可能是各公司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轉換為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儲存.....	42、134
儲存配方.....	97
檢視設定 (偏好設定).....	91
縮圖顯示 (主視窗).....	10、124
變更顯示方式.....	10
縮圖顯示及放大顯示 (編輯影像視窗).....	34
點取白平衡.....	28、106
十八畫	
濾鏡效果.....	30
轉換 / 儲存影像視窗.....	42、134
轉換為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儲存.....	42、99、134、141
十九畫	
鏡頭像差校正.....	63
鏡頭像差校正視窗.....	65、136
二十三畫	
變形校正.....	65
變更檔案名稱.....	101
顯示	
同步編輯視窗.....	54
拍攝資訊顯示.....	10、23
放大顯示 (快速查看視窗).....	16、132
放大顯示 (編輯視窗).....	11、127
前 / 後比較顯示.....	53
單幅影像顯示.....	22
縮圖顯示 (主視窗).....	10、124
縮圖顯示及放大顯示 (編輯影像視窗).....	34、133
顯示器的色彩設定 (色彩描述檔).....	93

